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一般科目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3
參、一般科目課程設備基準.....	25
(一)語文領域（國語文）.....	28
(二)語文領域（英語文）.....	31
(三)數學領域.....	33
(四)社會領域.....	35
(五)自然科學領域.....	36
(六)藝術領域.....	47
(七)綜合活動領域.....	50
(八)科技領域.....	53
(九)健康與體育領域.....	56
(十)全民國防教育.....	61
肆、附錄—一般科目課程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3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

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

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 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 (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 (3×3) 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 (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 長 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 校 長 (秘 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 務 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 務 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 籍 檔 案 室	90	1	1	1	1	1	1	
		教 學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 生 事 務 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 育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 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1. 設保全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9	人	辦公室	45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0	事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主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會)計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 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 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 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編號	名稱	備註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 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 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 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 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 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 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 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 防盜防闖系統。 (3) 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 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 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 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編號	名稱	備註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 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 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 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 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 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 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 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 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4】	【0-4】	【0-4】	【0-4】			1. 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 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 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 「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 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 「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 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 「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 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活動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3	16-23	11-15	7-11	6	6		

參、一般科目課程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1. 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2. 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3. 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4. 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5. 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6. 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1. 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2. 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3. 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4. 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5. 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1. 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2. 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3. 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4. 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一般科目領域設備基準

(一)語文領域（國語文）

科 目：國語文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 E化(數位)講桌	1臺	2臺	3臺	無設置專科教室時，應有其他空間可提供國語文教學使用之E化(數位)講桌設備。
2. 數位攝錄影機	2臺	4臺	6臺	包括腳架，宜有兩臺(教室前、後各一)。
※3.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可與電腦教室共用，提供國語文教學使用之個人電腦設備
※4. 多媒體設備機櫃	1座	1座	1座	可供放置及保存影音設備及數位媒材等。
※5. 平板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可供國語文科分組教學及合作學習等使用。
※6. 作品展示區	1式	1式	1式	
※7. 觸控螢幕	1臺	1臺以上	1臺以上	無「單槍投影機及螢幕者」需具備。可取代電子白板。
※8. 單槍投影機及螢幕	1組	1組以上	1組以上	投影布幕依教室大小選購。
※9. 影音播放機	1臺	1臺以上	1臺以上	
※10. 音響設備	1組	1組以上	1組以上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

，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實物投影機、國文科教學設備（如圖表、器材、字辭典、電子工具書等）、教學用期刊雜誌、國文科教學相關軟體及數位媒材（如 DVD 或 VCD、CD、簡報、圖像、部落格、即時回饋系統、教學互動系統軟體等）、教學網路資源、相關圖書（包括文化經典、文學史、文學選集、古典文學、小說、散文、現代詩、語文表達與應用、書法、區域文學、外文翻譯作品及其他類別）等物品。

說明：

- (1) 本科目之實習場所/教室係提供相關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之活動教學使用，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之安全空間配置，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3)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4)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二)語文領域（英語文）

科 目：英語文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E 化(數位)講桌	1臺	2臺	3臺	
2.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3.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4.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5. 教學擴音系統	1套	2套	3套	
※6. 影音廣播系統	1套	2套	3套	系統須配合語言教室或電腦教室使用。
※7. 數位式語言學習系統	1套	2套	3套	本系統是配合原有之電腦教室，利用電腦搭配數位式語言學習系統，建構可上網環境，融入新課綱的「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擴充後變成語言教室。
※8. 學生端學習系統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若教育部有提供類似之系統服務，應優先考慮使用教育部系統。
※9. 教學錄製系統	1臺	2臺	3臺	
※10. 大電視牆	1組	2組	3組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器材設置組合櫃、影像電腦轉換器、網路節點、簡報無線滑鼠、彩色液晶顯示器、耳機麥克風、無線投影裝置、平板電腦、智慧音箱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4) 學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三)數學領域

科 目：數學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可共用電腦教室，若學校經費充裕，可先朝分組討論教室出發，不計使用班級數，每個教室配置8臺電腦及研討桌，未來若使用頻率高，則再逐年適度增加教室。
2. 單槍投影機	1臺	1臺	1臺	
3. 投影布幕	1臺	1臺	1臺	
4. 教學擴音系統	1套	1套	1套	
※5. 網路集線器	1套	1套	1套	
※6. 平板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若學校經費充裕，不計使用班級數，配置40臺，未來若使用頻率高，則再逐年適度增加。
※7. 平板充電車	1臺	2臺	3臺	若學校經費充裕，不計使用班級數，配置1臺，未來若使用頻率高，則再逐年適度增加。
※8. 無線網路接取基地台	1臺	1臺	1臺	
※9. 討論桌椅組	10組	10組	10組	為利於分組教學，可先朝分組討論教室出發，可與社會科專科教室共同，不計使用班級數，每個教室配置8臺電腦及研討桌，未來若使用頻率高，則再逐年適度增加教室。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雷射印表機、計算機(Caculator)、無線簡報器、空間諸定理說明器、大型圓規與直尺、幾何頂點珠、各類數學益智模型、玩具（puzzles）、遊戲、掛圖或海報、立體模型、小型磁性軟白板(或黑板)、跨領域、跨群科數位教學軟體、相關幾何繪圖及數學運算軟體（Geometer' s Sketch Pad（GSP）、Cabri 3D、Autograph、Mathematica、Maple、Derive、Matlab、Statistical Product and Service Solution（SPSS）、Geogebra、Excel 等）、數學領域相關書籍、雜誌、影片。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四)社會領域

科 目：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建置社會領域教室一 間，以應探究活動、分組合作 學習、情境展示及成果發表等 教學需求。未實施探究與實作 之學校得不設置專業教室。
2. 程控電腦	1 臺			
3. 單槍投影機	1 臺			
4. 投影布幕	1 臺			
5. 教學擴音系統	1 套			
6. 教學廣播系統	1 套			
7. A3掃描器	1 臺			
8. 即時互動式教學系統	1 套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視訊攝影機、1/25,000經建版地形圖、蜂巢式梯型桌椅、簡報器、地球儀、世界地圖、野外考察工具（地質錘及標本收納盒等）、多功能教學資料專用櫃。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自然科學領域

科 目：物理 A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學需求。
2. 個人電腦	1 臺	2 臺	3 臺	
3. 單槍投影機	1 臺	2 臺	3 臺	
4. 投影布幕	1 臺	2 臺	3 臺	
5. 教學擴音系統	1 套	2 套	3 套	
6. 水槽	2 臺	4 臺	6 臺	
7. 示波器	3 套	5 套	6 套	
8. 直流電源供應器	2 套	3 套	5 套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鐵鎚、膠鎚、尖嘴鉗、起子（螺絲起子、一字起子、十字起子等）、扳手（開口扳手、活動扳手、六角扳手等）、鋼絲鉗、斜口鉗、剝線鉗、三用電表、電鉗槍、電烙鐵、游標卡尺、臺秤、鋸子、量角器、美工刀、剪刀、銼刀、直尺、捲尺、金工虎鉗、手提電鑽、氣泡式水平儀、急救箱（急救藥品等）、儀器櫃、除濕機、抽氣機、電子乾燥箱、水銀氣壓計（吊掛式）、溫度計（吊掛式）、溼度計（吊掛式）、天平或電子秤、電路面包板、電阻、電容、安培計、伏特計、雷射印表機、音叉、蓄水器、橡皮筋、橡皮槌、共鳴用圓筒、支架、溫度計、線圈、直流電源供應器（至少30V、3A、附限流保護裝置）、檢流計、磁鐵棒、銅棒、開關、連接導線（附鱷魚夾或香蕉插頭）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目：物理 B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學需求。
2. 個人電腦	1 臺	2 臺	3 臺	
3. 單槍投影機	1 臺	2 臺	3 臺	
4. 投影布幕	1 臺	2 臺	3 臺	
5. 教學擴音系統	1 套	2 套	3 套	
6. 水槽	2 臺	4 臺	6 臺	
7. 示波器	3 套	5 套	6 套	
8. 直流電源供應器	2 套	3 套	5 套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學需求。
9. 等電位線與電場	1 套	2 套	3 套	
10. 電流天平	1 套	2 套	3 套	
11. 折射率的測定及薄透鏡的成像	1 套	2 套	3 套	
12. 歐姆定律與惠司同電橋	1 套	2 套	3 套	
13. 水波槽實驗	1 套	2 套	3 套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鐵鉗、膠鉗、尖嘴鉗、起子（螺絲起子、一字起子、十字起子等）、扳手（開口扳手、活動扳手、六角扳手等）、鋼絲鉗、斜口鉗、剝線鉗、三用電表、電鉗槍、電烙鐵、游標卡尺、臺秤、鋸子、量角器、美工刀、剪刀、銼刀、直尺、捲尺、金工虎鉗、手提電鑽、氣泡式水平儀、急救箱（急救藥品等）、儀器櫃、除濕機、電子乾燥箱、水銀氣壓計（吊掛式）、溫度計（吊掛式）、溼度計（吊掛式）、天平或電子秤、電路面包板、電阻、電容、檢流計、安培計、伏特計、雷射印表機、線圈、磁鐵棒、銅棒、開關、連接導線（附鱷魚夾或香蕉插頭）、摩擦力實驗用平面、摩擦力實驗用木塊3個（不同性質之接觸面）、砝碼、定滑輪、彈簧秤、細繩、量熱器（附攪拌器）、加熱鍋（或不鏽鋼杯）、電磁爐（或電湯匙或其他熱源）、金屬、細線、溫度計、毛巾、共鳴儀（音叉2支、蓄水器、橡皮筋、橡皮槌）、共鳴用圓筒、直線型光源（簡易雷射筆）、濾光色片（紅、黃、綠、藍等）、雙狹縫（兩狹縫距離不同）、單狹縫（不同寬度）、光凳、直尺、支架（附夾具，放置光源、狹縫片、光屏用）、光屏。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 目：化學 A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 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 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 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 學需求。
2. 教師用實驗檯	1組	2組	3組	
3.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4.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5.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6. 教學擴音系統	1套	2套	3套	
7. 緊急沖淋洗眼器	1組	2組	3組	
8. 電磁加熱攪拌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9. 抽氣櫃	1組	2組	3組	
10. 器材儲存櫃	3組	4組	5組	
11. 抽氣藥品櫃	2組	3組	4組	
※12. 烘箱	1臺	2臺	3臺	
※13. 製冰機	1臺	1臺	1臺	
※14. 飲水機	1臺	1臺	1臺	
※15. 分析天平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16. 冰箱	1臺	2臺	3臺	
※17. 恆溫水槽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

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實驗衣、護目鏡、警報器、電扇、工具箱、窗型抽風機、電子天平、氣壓計（掛壁式、電子式）、教師桌椅、相關實驗器材、鐵架全套（附二環三夾）、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玻璃導管、橡膠塞、鐵鎚、鉗子、三角銼刀、橡膠管、廣口瓶、玻璃片、直流電供應器、鱷魚夾、三用電錶、刷子、pH 計、滴定管、漏斗、U 形管、急救箱、防火毯、毒廢物(液)暫存桶、玻璃瓶、藥劑瓶、本生燈、溫度計、滴管、錐形瓶、銼刀、鑽孔器、蒸餾瓶、漏斗、表玻璃、蒸發皿、鐵架、冷凝管、G3玻璃漏斗、比重瓶、滴定管、滴定管架、抽 濾裝置、水浴鍋、吸量管、坩堝、研硯及杵、乾燥器、分子模型與實驗凳等教學物品及實驗藥品（耗材）及藥品推車（抽氣設備移動式）。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學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科 目：化學 B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 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 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 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 學需求。
2. 教師用實驗桌	1組	2組	3組	
3.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4.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5.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6. 教學擴音系統	1套	2套	3套	
7. 緊急沖淋洗眼器	1組	2組	3組	
8. 電磁加熱攪拌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9. 抽氣櫃	1組	2組	3組	
10. 器材儲存櫃	3組	4組	5組	
11.抽氣藥品櫃	2組	3組	4組	
12. 烘箱	1臺	2臺	3臺	
13. 實驗器材儲存櫃	1組	2組	3組	
※14. 分析天平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15. 製冰機	1臺	1臺	1臺	
※16. 飲水機	1臺	1臺	1臺	
※17. 冰箱	1臺	2臺	3臺	
※18. 恆溫水槽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

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實驗衣、護目鏡、警報器、電扇、工具箱、窗型抽風機（12吋）、電子天平、氣壓計（掛壁式、電子式）、製冰機、純水給水裝置台、教師桌椅、相關實驗器材、鐵架全套（附二環三夾）、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玻璃導管、橡膠塞、鐵鎚、鉗子、三角銼刀、橡膠管、廣口瓶、玻璃片、玻璃瓶、藥劑瓶、本生燈、溫度計、滴管、錐形瓶、銼刀、鑽孔器、蒸餾瓶、漏斗、表玻璃、蒸發皿、鐵架、冷凝管、G3 玻璃漏斗、比重瓶、滴定管、滴定管架、抽 濾裝置、水浴鍋、吸量管、坩堝、研钵及杵、乾燥器、分子模型與實驗凳、U 形管、急救箱、防火毯、毒廢物（液）暫存桶直流電供應器、鱷魚夾、三用電錶、刷子等教學物品及實驗藥品（耗材）、藥品推車（抽氣設備移動式）及藥品推車（抽氣設備移動式）。

說明：

-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4）學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科目：生物 A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自然科學 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專科教室，以應探 究活動、分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 教學需求。
2. 冰箱	1臺（視教學需求增加數量）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急救箱、警報器、實驗材料均勻破碎機（3L）、教師桌椅、冰箱、相關實驗器材、玻片標本、生物模型、生物掛圖、解剖工具、DNA 模型、藥品展示架、燒杯、滴管、量筒、錐形瓶（包括橡皮塞）、試管、試管架、載玻片、蓋玻片、實驗藥品及耗材。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4) 生物模型（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人體模型：如DNA 模型、人體器官模型、眼球、皮膚、鼻子模型、耳朵模型、心臟循環模型、腎臟模型、消化管道、神經系統、腦模型、骨骼肌模型、呼吸系統模型。
 - 其他：如染色體構造、細胞分裂模型、細胞構造模型、病毒模型。
- (5) 生物掛圖（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人體掛圖：如人體結構圖、血液循環、消化、呼吸、神經、生殖及排泄掛圖、生理解剖圖、月經週期、內分泌掛圖、腎臟解剖圖、基因模型圖。
 - 其他：如DNA 複製圖、轉錄及轉譯作用、病毒掛圖、細菌掛圖、細胞有絲及減數分裂圖、細胞結構圖、演化流程圖、新陳代謝反應、森林溪流上、中、下游生態系圖。

科 目：生物 B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實驗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學校得視實際教學需要，建置自然科學領域教室一間或共用專科教室，以應探究活動、分組合作學習、及成果發表等教學需求。
2. 冰箱	1臺（視教學需求增加數量）			
3. 工作檯	1臺	2臺	3臺	
4. 顯微鏡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設置。			
5. 實驗器材儲存櫃	1組	2組	3組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急救箱、警報器、養殖箱、實驗材料均勻破碎機（3L）、教師桌椅、相關實驗器材、玻片標本、生物模型、生物掛圖、解剖工具、DNA模型、藥品展示架、燒杯、滴管、量筒、錐形瓶（包括橡皮塞）、試管、試管架、載玻片、蓋玻片、實驗藥品及耗材。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玻片標本：

●植物構造：單子葉植物與雙子葉植物（草本）的根（橫切、縱切）、莖（橫切、縱切）、葉（橫切、縱切）。

●細胞分裂：洋蔥根尖（縱切）。

- 動物細胞：肌肉細胞、神經細胞、血球、精蟲。
 - 原生生物：草履蟲、黏菌。(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真菌：酵母菌、青黴菌。(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藻類：團藻。(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染色體：人體男性與女性的染色體。(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5) 生物模型 (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動物模型：如貝殼、青蛙解剖模型、鳥類、胚胎發育模型、蝗蟲。
 - 植物模型：如葉綠體、氣孔、原葉體、單雙子葉植物器官(根莖葉)模型、花及植物生殖構造。
 - 人體模型：如DNA 模型、人體器官模型、眼球、皮膚、鼻子模型、耳朵模型、心臟循環模型、腎臟模型、消化管道、神經系統、腦模型、骨骼肌模型、呼吸系統模型。
 - 其他：如染色體構造、細胞分裂模型、細胞構造模型、病毒模型。
- (6) 生物掛圖 (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動物掛圖：如青蛙的構造、動物掛圖、動物分類及分佈圖。
 - 植物掛圖：如植物生活史、植物光合作用、植物輸導組織、植物根、莖、葉剖面圖、植物世代交替、單雙子葉植物比較圖、植物分類及分佈圖。
 - 人體掛圖：如人體結構圖、血液循環、消化、呼吸、神經、生殖及排泄掛圖、生理解剖圖、月經週期、內分泌掛圖、腎臟解剖圖、基因模型圖。
 - 其他：如DNA 複製圖、轉錄及轉譯作用、病毒掛圖、細菌掛圖、細胞有絲及減數分裂圖、細胞結構圖、演化流程圖、新陳代謝反應、森林溪流上、中、下游生態系圖。

(六)藝術領域

科 目：音樂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2.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3.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4. 鋼琴	1臺	2臺	3臺	
5. 錄放音設備	1套	2套	3套	具播放數位影音之系統設備(例：CD、DVD、MP3等)。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五線譜黑板（白板）、譜架、節拍器、調音器、指揮棒、鈴鼓、沙鈴、影音光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 目：美術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畫桌椅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3.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4. 錄放音設備	1套	2套	3套	具播放數位影音之系統設備(例：CD、DVD、MP3等)。
※5.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美術圖書、美術圖片、多媒體影音光碟、靜物教材各類教具及畫材（包括課程綱要學習內容之各類教學使用之教具及示範用畫材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目：藝術生活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2.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3. 個人電腦	1臺	2臺	3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排演木箱。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綜合活動領域

科 目：生命教育、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E 化(數位)講桌	1 臺	2 臺	3 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無線/有線麥克風等。具備整合電腦、網路、視源及音源等傳輸線路。
2.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3. 單槍投影機	1 臺	2 臺	3 臺	
4. 投影布幕	1 臺	2 臺	3 臺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開課及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公播版影片之生命教育、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影片、圖書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目：生涯規劃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E化(數位)講桌	1臺	2臺	3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無線/有線麥克風等。具備整合電腦、網路、視源及音源等傳輸線路。
2.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3.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4.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職業探索資料、科技大學院校分佈圖、科技大學學院、學類、學系表、生涯規劃相關影音多媒體資料、生涯探索與生涯選擇套裝軟體、雷射印表機、生涯檔案製作設備、興趣測驗、生涯探索測驗、性向測驗、人格測驗、計時器（碼錶）、各類升學管道招生簡章、大學（包括四技）科系簡介與輔導相關資料、認識職涯（行職業）相關資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 目：家政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電動攪拌器	1臺	2臺	3臺	
2. 殺菌烘碗機	1臺	2臺	3臺	
3. 冰箱	1臺	2臺	3臺	
4. 食物調理機	1臺	2臺	3臺	
5. 微波爐	1臺	2臺	3臺	
6. 烤箱	1臺	2臺	3臺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 急救箱、家用縫紉機。 - 食物製備用具：鍋具、卡式爐、電磁爐、刀具、碗盤等。 - 縫紉用具、整燙用具（蒸汽熨斗、燙馬、燙布等）、電子磅秤、1~3 公斤電子秤、電鍋或電子鍋。 - 點心烘焙用具（刀具類：抹刀、鋸齒刀、車輪刀、橡皮刮刀、切麵刀。 - 模型類：派盤（6~8 吋）、蛋塔模、鳳梨酥模、蛋糕模型、餅乾模型。 - 其他類：直型打蛋器、螺旋打蛋器、篩網、刮板、擠花袋、擠花嘴組、桿麵棍、探針。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

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科技領域

科 目：生活科技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工作桌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3. 雷射印表機	1臺	2臺	3臺	具備雙面及網路列印功能。
4. 3D 印表機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 雷射雕刻（切割）機	1臺	2臺	3臺	
6. 單槍投影機	1臺	2臺	3臺	
7. 投影布幕	1臺	2臺	3臺	
8. 空氣壓縮機	1臺	2臺	3臺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工具箱（剪刀、美工刀、尖嘴鉗、斜口鉗、電工鉗、電烙鐵、熱融膠槍、鐵鎚、木槌、橡膠槌、曲線鋸、一字螺絲起子、十字螺絲起子、鋼尺、銼刀、直角規、捲尺、金工弓鋸、快速夾、鋼剪、扳手、游標卡尺、三用電表、杜邦端子壓接鉗等）。
2. 簡易桌上機具（線鋸機、鑽床、砂盤砂帶機、砂輪機、帶鋸機等）。
3. 手提電動工具（手提電鑽、手提線鋸、手提砂磨機、帶鋸機、電動起子包括替換接頭等）。
4. 安全防護配備（安全眼鏡、防音耳罩、耐溫手套等）。

5. 吸塵器集塵設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 目：資訊科技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個人電腦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2. 雷射印表機	1 臺	2 臺	3 臺	具備雙面及網路列印功能。
3. 教學廣播系統	1 套	2 套	3 套	
4. 網路連線設備	1 套	2 套	3 套	若直接連臺灣學術網路需包括置於縣市教育網路中心之網路設備。
5. 穩壓器	1 臺	2 臺	3 臺	
6. 軟體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儘量採用自由軟體或免費的軟體。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雙絞線 category6、集線器、交換器、電腦還原系統、機櫃（無線麥克風接收器、綜合擴音設備、網路設備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健康與體育領域

科 目：健康與護理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22班 以下	23至 44班	45班 以上	
1. 成人心肺復甦術 訓練模型	6具	12具	18具	
2. 自動體外心臟去 顫器（AED）模擬 練習機	6臺	12臺	18臺	
3. 乳房自我檢查模 型	6套	12套	18套	穿戴（掛）式
4. 女性骨盆生殖系 統模型（女性生 殖器官模型）	1具	2具	3具	
※5. 個人電腦	1臺	1臺	2臺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教師用桌上型或筆記型電腦，包括外接視訊、音源、網路線材，並能支援多媒體影音製作之規格電腦。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急救教學特殊器材：嬰兒心肺復甦術操作模型、CPR 操作流程圖、哈姆立克急救衣（異物梗塞訓練模型）。
2. 性教育教學器材：陰莖模型、婦女懷孕生理模型、男性生殖器官模型、避孕器材、懷孕體驗衣。
3. 健康促進教學器材：食物營養卡、電子血壓計、冰敷袋（墊）、熱敷袋（墊）、電子額溫槍（或耳溫槍）、體脂計、人體器官模型、操作示範軟墊、管制藥品分類圖、乳房模型、新生兒模型、高齡者模擬體驗裝置、老人居家生活輔具組（如：飲食輔具、行動輔具等）。
4. 急救教學一般器材：急救箱（包括急救箱內急救藥材物品）、各式彈性繃帶、一般急症處理圖。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科 目：體育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身高體重計	1臺	2臺	3臺	適用於體適能運動
2. 體適能檢測器組	2組	4組	6組	
3. 重量訓練器材	1組	2組	3組	
4. 電動跑步機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 起跑架	2套	4套	6套	適用於田徑運動
6. 裁判臺	1座	2座	3座	
7. 可調式欄架	3套	6套	9套	
8. 計圈器	1組	2組	3組	
9. 終點柱	1組	2組	3組	
10. 跳高海棉墊	1組	2組	3組	
11. 跳高架	1組	2組	3組	
12. 抵趾板	1組	2組	3組	
13. 障礙欄架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4. 籃球架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適用於競爭類型運動-籃球運動
15. 比賽計時器	1臺	2臺	3臺	適用於競爭類型運動
16. 排球柱	2組	4組	6組	
17. 排球裁判椅	2座	4座	6座	
18. 足球門	1座	2座	3座	
19. 手球門	1座	2座	3座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0. 移動式羽球柱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1. 羽球裁判椅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2. 桌球檯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3. 網球柱	1組	2組	3組	
24. 網球裁判椅	1座	2座	3座	
25. 網球發球機	1臺	2臺	3臺	
26. 羽球發球機	1臺	2臺	3臺	
27. 桌球發球機	1臺	2臺	3臺	
28. 棒球發球機	1臺	2臺	3臺	
29. 大海棉墊	1組	2組	3組	
30. 跳箱	1組	2組	3組	適用於體操運動
31. 音響	1臺	2臺	3臺	適用於體操運動
32. 可調式高低單槓	1組	2組	3組	
33. 助跳板	1組	2組	3組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基本物品：紅、黃、白旗、標誌杆、號碼衣、碼錶、捲尺、紀錄板、三角錐、各類比賽計分牌、跳繩、人工打氣機、手提音響。 2. 體適能運動：身體活動對照表、常用熱身流程圖、BMI、腰臀圍對照表、徒手肌力訓練圖表。 3. 挑戰類型運動： (1) 田徑運動：發令槍、跳高橫竿、接力棒、遮煙板、沙耙、圓錘、鉛球、角度標誌帶、鐵餅、標槍。

名 稱
(2)游泳運動：止泳繩、浮板、浮條、浮球、吹風機、號碼帽、裁判旗、水球、水球網、阻力手板、短蹼蛙鞋、救生圈、救生竿、救生繩、浮標。
4. 競爭類型運動： 籃球網、6號籃球、7號籃球、籃球犯規牌、籃球紀錄表、標誌竿、標誌帶、網高丈量器、排球網、排球、軟式排球、足球網、足球、壘包、鋁球棒、手套、棒球、壘球、雙耳護帽、手球網、2號手球、3號手球、羽球網、羽球拍、羽球、桌球網、桌球拍、擋球板、桌球、網球網、網球拍、網球、軟式網球拍、軟式網球、合球籃、合球、橄欖球、頭部護盔（具）、撞球桿、花式（美式撞球）、司諾克（英式撞球）、皮頭、架桿器、三腳架、大毛刷、巧固球。
5. 表現類型運動： (1)體操運動：律波墊、半圓墊、倒立架。（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彈性添置） (2)舞蹈運動：節拍器、抗力球、呼拉圈、有氧階梯。 (3)民俗運動：毬子、扯鈴、長跳繩。
6. 休閒運動：動植物圖鑑、醫藥箱、手電筒、指北針、哨子、地圖防水袋、求生卡、水袋、閃光燈、攀岩繩、粉袋、安全頭盔、勾環、護具、面鏡、呼吸管、手套、腳繩、飛盤、空心球、比賽球、高爾夫球、旗竿、擲球線、球瓶、木球、木球桿、木球門。
7. 防衛性運動： (1)武術運動：腰帶、軟刀、木刀、軟劍、木劍、木製槍頭槍、鋁製槍頭槍、踢靶。 (2)技擊運動：活動靶、道龜靶、練習袋、護具、拳擊手套、手靶、練習袋、鑼、跳繩、牙墊、目標靶、空手道服、腰帶、柔道服、腰帶、單劍（練習）、捲線器。
8. 其他運動：箭（練習）、靶、練習用指套、練習用護臂、練習用護胸、槓鈴、槓片、槓鎖、皮帶、護腕、小海棉墊。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全民國防教育

科 目：全民國防教育

1. 教學設備

名 稱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22班 以下	23至 44班	45班 以上	
1. E化(數位)講桌	1套	1套	1套	具數位檔案存取處理、影音播放功能為原則，包括電腦主機、顯示器、無線/有線麥克風等。具備整合電腦、網路、視源及音源等傳輸線路。
2. 筆記型電腦	2臺	2臺	2臺	
3. 移動式投影機	1臺	1臺	1臺	
4. 實物投影機	1臺	1臺	1臺	可將討論結果、資料立即呈現，具備 USB 或無線數位傳輸功能。
5. 移動式無線擴音設備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 攝影機	1臺	1臺	1臺	
※7. 射擊模擬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 步槍模型	2把	2把	2把	

備註：凡於名稱前端未加註※者，均屬基本設備，各校必須視經費逐年購置。其他加註※者，為擴充設備，各校可斟酌經費情形，參考添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相關教學影片、國軍形象廣告 DVD、中華民國國防報告書、國防施政四年總檢討、國家軍事戰略、國軍各軍種服制（包括海巡署）兵科階級配件圖、武器載具模型、國防科技影片與 DVD、國防科技雜誌期刊、校園安全工作手冊、災害防救與應變器材、國軍基本教練準則、射擊預習相關器材、教學用槍、教學用防護頭盔、教學用防彈背心、中西方近代及當代重要戰爭相關書籍、全民國防教育相關參考書籍、平板電腦、教具櫃、書櫃、全民國防教育桌遊、探索教育活動相關書籍、地圖（包括臺灣陸海疆域）、望遠鏡、防身術教學影片及器材等物品。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國防相關模型（各校得依地域與時效等特性，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 國防武器模型：我國當前主要國防武器模型，如各式戰機、直昇機、飛彈、戰車及艦艇等。
- 軍民通用科技模型：我國國防科技運用之成果模型，如無人載具、虛擬實境生存遊戲。

(5) 國防相關掛圖（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或自行研發）

- 國防武器掛圖：如步槍構造掛圖、射擊要領掛圖、射擊安全規定掛圖等。
- 國際情勢掛圖：如全球與亞太區域國際情勢掛圖、臺灣周環海域掛圖、南海諸島掛圖等。
- 防衛動員掛圖：如我國中央與地方政府災防救機制掛圖、校園災害防救機制掛圖、各式災害應變機制掛圖等。

肆、附錄——一般科目課程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A3大尺寸平台式掃描器	3140304-06	
2	E 化講桌	3140103-01	
3	大海棉墊	5010307-10	
4	工作檯	5010302-02	
5	女性骨盆生殖系統模型	5040404-01	
6	手球門	5010307-36	
7	木工工作桌	5010302-02	
8	比賽計時器	5010101-04	
9	水波槽實驗	3100715-03	
10	水槽	5010306-07	
11	可調式高低單槓	5010307-04	
12	可調式欄架	5010307-39	
13	示波器	3100506-09	
14	冰箱	5010107-01B	
15	成人心肺復甦術操作模型	3110101-24	
16	羽球發球機	5010307-17	
17	羽球裁判椅	5010307-03	
18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AED）模擬練習機	3110303-05	
19	助跳板	5010307-36	
20	投影布幕	5010105-09	
21	折射率的測定及薄透鏡的成像	3100708-077	
22	足球門	5010307-36	
23	身高體重計	3110101-23	
24	即時互動式教學系統		
25	抵趾板	5010307-99	
26	抽氣櫃	3100102-23	
27	直流電源供應器	3100502-54	
28	空氣壓縮機	3070114-139	
29	洗眼噴嘴、淋浴器	5010108-06	
30	乳房自我檢查模型	5040404-01	
31	計圈器	5010307-42	
32	重量訓練器材	5010307-22	
33	音響	5010105-99	
34	食物調理機	5010110-44	
35	個人電腦	3140101-03	
36	射擊模擬器	5020201-12	
37	桌球發球機	5010307-17	
38	桌球檯	5010307-02	
39	烘箱	3100403-33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40	烤箱	5010110-06	
41	起跑架	5010307-62	
42	高階3D 印表機	3140302-01 (3D)	
43	排球柱	5010307-36	
44	排球裁判椅	5010307-03	
45	教師用實驗檯	5010302-02	
46	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8	
47	教學擴音系統	5010105-99	
48	殺菌烘碗機	5010110-38	
49	移動式羽球柱	5010307-36	
50	移動式投影機	5010105-21	
51	移動式無線擴音設備	5010105-99	
52	終點柱	5010307-36	
53	軟體		
54	通風化學藥品櫃	5010303-01A	
55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56	程控電腦	3140102-02	
57	棒球發球機	5010307-17	
58	畫桌椅組	5010301-01B	
59	筆記型電腦	3140101-03	
60	等電位線與電場	3100501-64	
61	裁判臺	5010307-03	
62	微波爐	5010110-34	
63	跳高架	5010307-81	
64	跳高海棉墊	5010307-09	
65	跳箱	5010307-99	
66	雷射雕刻(切割)機	30701141-21	
67	雷射印表機	3140302-01	
68	電冰箱	5010107-01B	
69	電流天平	3100502-68	
70	電動跑步機	5010307-13	
71	電動攪拌器	5010110-08	
72	穩壓器	3100501-17	
73	實物投影機	5010105-21	
74	實驗桌	5010302-02	
75	實驗器材儲存櫃	5010303-01A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76	實驗檯	5010302-02	
77	磁攪拌加熱器	3100403-26	
78	網球柱	5010307-36	
79	網球裁判椅	5010307-03	
80	網球發球機	5010307-17	
81	網路連線設備	3140401-01	
82	網路集線器	3140503-12	
83	障礙欄架	5010307-99	
84	影音訊號教學傳遞系統	3140401-08	
85	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3140401-08	
86	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3140401-08	
87	數位講桌	3140103-01	
88	歐姆定律與惠司同電橋	3100503-01	
89	器材儲存櫃	5010303-01A	
90	鋼琴	5010401-01	
91	錄放音設備	5010105-99	
92	藥品儲存櫃	5010303-01A	
93	籃球架	5010307-08	
94	攝影機	5010105-01	
95	顯微鏡	3100708-004	
96	體適能檢測器組	3110101-2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機械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6
參、機械群設備基準.....	30
一、規劃通則.....	30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1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3
（一）機械基礎實習.....	33
（二）基礎電學實習.....	36
（三）機械製圖實習.....	38
（四）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40
（五）機械加工實習.....	42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5
（一）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45
（二）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48
（三）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51
（四）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53
（五）鑄造實習.....	55
（六）模型製作實習.....	58
（七）機械工作圖實習.....	63
（八）實物測繪實習.....	65
（九）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67
（十）氣油壓控制實習.....	69
（十一）機電實習.....	73
（十二）機電整合實習.....	76
（十三）金屬成形實習.....	87
（十四）銲接實習.....	91
（十五）金屬管線實習.....	94
肆、附錄—機械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97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2. 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工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3. 學校建築應符合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4. 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5. 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1. 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2. 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3. 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4. 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5. 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

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製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 (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 (3×3) 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 (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 校 長 (秘 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 籍 檔 案 室	90	1	1	1	1	1	1	
		教 學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生事務處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 設保全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生活動中心 禮堂(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 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 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 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 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 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 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 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 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 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 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 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 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 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 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 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 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 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 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6	資訊網路系統	1. 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 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 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 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 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 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 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 防盜防闖系統。 (3) 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 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 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 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編號	名稱	備註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 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 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 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 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 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 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 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 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4】	【0-4】	【0-4】	【0-4】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綜合活動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命教育	4	2	2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3	16-23	11-15	7-11	6	6			
	專業科目	機械製造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6分。		
		機件原理	4			2	2					
		機械力學	4			2	2					
		機械材料	4					2	2			
	實習科目	機械基礎實習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8學分。		
		基礎電學實習	3		3							
		機械製圖實習	6	3	3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3			3						
機械加工實習		3				3						
數值控制技能領域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機械科、模具科、機電科，計6學分。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3				3					
精密機械製造技能領域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3					3	適用於機械科、模具科，計6學分。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3							3		
模型設計與鑄造技能領域		鑄造實習	4			4			適用於鑄造科、機械木模科，計11學分。			
		模型製作實習	4				4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3					3				
電腦輔助機械		機械工作圖實習	3			3			適用於製圖科、電腦機械製圖科，計12學分。			
		實物測繪實習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設計技能領域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計11學分。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3					3		
	自動化整合技能領域	氣油壓控制實習	3				3		適用於板金科、配管科，計12學分。		
		機電實習	4			4					
		機電整合實習	4				4				
	金屬成形與管線技能領域	金屬成形實習	4			4				適用於板金科、配管科，計12學分。	
		銲接實習	4				4				
		金屬管線實習	4					4			
	小計			45-51	8	8	10-14	10-17	2-6	2-5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1-127	24-31	24-31	21-29	17-28	8-12	8-11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5-81	1-8	1-8	3-11	4-15	20-24	21-24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

一、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機械科	數值控制技能領域(6) 精密機械製造技能領域(6)	12	
模具科	數值控制技能領域(6) 精密機械製造技能領域(6)	12	
機電科	數值控制技能領域(6) 自動化整合技能領域(11)	17	
鑄造科	模型設計與鑄造技能領域(11)	11	
機械木模科	模型設計與鑄造技能領域(11)	11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製圖科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技能領域(12)	12	
電腦機械製圖科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技能領域(12)	12	
生物產業機電科	自動化整合技能領域(11)	11	
板金科	金屬成形與管線技能領域(12)	12	
配管科	金屬成形與管線技能領域(12)	12	

二、本群各科適用技能領域為必修課程，技能領域所包括之科目均需開設。

例如：機械科、模具科需於三年內開設數值控制技能領域2科目、精密機械製造技能領域2科目；機電科需於三年內開設數值控制技能領域2科目、自動化整合技能領域3科目；鑄造科、機械木模科需於三年內開設模型設計與鑄造技能領域3科目；製圖科、電腦機械製圖科需於三年內開設電腦輔助機械設計技能領域4科目；生物產業機電科需於三年內開設自動化整合技能領域3科目；板金科、配管科需於三年內開設金屬成形與管線技能領域3科目。

三、部定必修科目其開設年段參考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之相關建議，得視實際需要酌予調整，惟科目內容有其學習先後順序者，應依序開設。

四、專題實作可參照總綱之教學指引，切合群科教育目標及務實致用原則，以展現本群各科課程及技能領域之學習效果。

五、各科別應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規定及本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發展各科別三年完整課程。為使學生能充分了解三年所需修習課程，學校應提供選課相關參考資料，並輔導學生選課，以利學生適性發展。

參、機械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

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機械基礎實習

科 目：機械基礎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鉗工桌	180cm×120cm×80cm(以上)， 包括虎鉗4具，鉗口寬100mm 以上。	6組	12組	18組	
2.鑽床	1.工作檯面直徑：360mm（以 上）。 2.四速變速。 3.電壓：110V(以上)，馬力： 1/2hp（以上）。 4.附漏電斷路裝置。	5臺	10臺	15臺	
3.集塵砂輪機	1/2hp（以上）。	4臺	8臺	12臺	
4.鑽頭研磨機	研磨尺寸： ϕ 13mm（以下）。	1臺	2臺	3臺	
5.高速車床	1.床面上之旋徑： ϕ 400mm （以上）。 2.兩心間之最大距離：550mm （以上）。	23臺	46臺	69臺	
6.造模工作桌	工作尺寸：90cm×50cm×60cm （以上）。	23組	46組	69組	
7.金屬熔解爐	1.每爐容量:黃銅1.3kg 以上(其他 金屬依體積比重或有不同)。 2.最高溫度:1000°C(以上)。 3.電壓:110V(以上)。 4.附件:石墨坩鍋、坩鍋鉗各 一。	1臺	2臺	3臺	
8.混砂機	砂筒尺寸：直徑180cm（以 上）、混砂量：60kg（以上）、 傳動馬力：5hp（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9.砂心烘乾機	工作範圍： 50cm×50cm×150cm（以上）、 最高溫度：500℃、電源： 220V。	1臺	2臺	3臺	
10.電銲機	AC 或 DC 輸出電流14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11. 電銲工作台（架）	1.附夾具及組合平台。 2.20cm×30cm（以上），高度 70cm 至 90cm 或可升降調整。	12組	24組	36組	
12.廢氣排除設備	5hp（以上），有過濾系統。	1組	2組	3組	
13.集塵式廢氣排除設備	1/2hp（以上），可移動，有過濾系統。	12組	24組	36組	
14.氬銲機	AC 或 DC 輸出電流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15.CO ₂ 電銲機	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1）針盤量錶（附磁座）、游標卡尺、分厘卡、直尺、角尺、游標高度規、V型台、角板、鑽床虎鉗、平板、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梅花扳手、活動扳手、開口扳手、各類銼刀（平銼、圓銼、半圓銼、三角銼、什錦銼、方銼等）、鋼鎚、軟鎚、手弓鋸架、注油壺、鑽頭、鉸刀、螺絲攻組、螺絲攻扳手、捨棄式外徑車刀、捨棄式車刀片；（2）手工造模工具、砂箱、造模板、鑄造模型、熔臘電鍋、鉛錫爐、瓦斯噴燈；（3）電銲面罩、手套、袖套、腳套、胸圍、電銲手把、電纜線、火焰挖槽炬、手提砂輪機、游標卡尺、銲道測量規等其他用具。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

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基礎電學實習

科 目：基礎電學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電學實驗桌椅	180cm×120cm×80cm (以上) ，包括110V及220V電源供應裝置。	6組	12組	18組	
2.室內配電示教 版模組	110V 單相斷路器、分電盤及 瓦特計、單切感應開關、按鈕 開關110V 插座及燈座、節能 燈具、接地端子、蜂鳴器、三 路感應開關×2及四路感應開 關。	1套	2套	3套	
3.基本室內配電 實習盤模組	110V 單相斷路器、單切感應 開關、按鈕開關110V 插座及 燈座、節能燈具、接地端子、 蜂鳴器、三路感應開關×2及四 路感應開關。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4.電源實習箱模 組	110V 及220V 保護裝置。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5.低壓電機控制 配線設備	1.無熔絲開關×2。 2.電磁接觸器×2。 3.積熱電驛×2。 4.保險絲×2。 5.限時電驛×3。 6.3P 輔助電驛×2。 7.指示燈×4。 8.蜂鳴器×1。 9.按鈕開關×3。 10.極限開關×2。 11.近接開關×1。 12.選擇開關×1。 13.緊急開關×1。 14.實習板50cm×40cm 以上。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壓接端子鉗、尖嘴鉗、斜口鉗、電工鉗、三用電表、線材、電烙鐵等其他用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機械製圖實習

科 目：機械製圖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製圖桌椅	製圖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傾斜度及高度，附磁性桌墊；製圖椅可調整高度；附桌邊櫃。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製圖儀	萬能製圖儀或平行儀，配合製圖桌面可繪製 A2 (以上) 圖紙。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製圖教學黑板	板面 360cm×120cm (以上)，附軌道式萬能製圖儀或其它輔助繪圖器具。	1組	2組	3組	
4.實物提示機	鏡頭 500 萬畫素 (以上)，輸出解析度 1024×768 (以上)。	1臺	2臺	3臺	
5.單槍投影機	1.3500 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6.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 120 吋 (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教學用圓規、三角板、量角器、投影箱、實體模型。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電腦輔助繪圖 (CAD)軟體	具備2D 或3D 工程用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 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 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雷射印表機	列印範圍：A3 (以上)	2臺	4臺	6臺	
5.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6.電子式穩壓器	供應整間繪圖工作站使用，電 壓穩定器10KVA (以上) ON- LINE，具有不斷電系統。 (10KVA×2或20KVA×1)	1臺	2臺	3臺	
7.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 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 面。	1臺	2臺	3臺	
8.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 (以 上)。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9.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以上)，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種機械標準零件、機械傳動元件、機構模型、常用機械零組件與輔助教學媒體。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機械加工實習

科 目：機械加工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集塵砂輪機	1/2hp (以上)。	5臺	10臺	15臺	
2.高速車床	1.床面上之旋徑：φ400mm (以上)。 2.兩心間之最大距離：550mm (以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3.銑床	1.心軸 NT30 (以上)。 2.左右(縱向)行程550mm× 前後(橫向)行程200mm× 上下行程400mm (以上)。 3.主軸轉數：低速80RPM (以 下)、高速2700RPM (以 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4.端銑刀切斷與 研磨機組	雙刀以上，研磨尺寸不限。	1臺	2臺	3臺	
5.表面粗度測定 機	量測範圍：X 軸12.5mm(以 上)，Z 軸±160μm(以上)，Z 軸 解析度0.02μm 或更佳。	1臺	2臺	3臺	
6.平面高速磨床	1.左右研磨行程：480mm (以 上)。 2.前後研磨行程：170mm (以 上)。	5臺	10臺	15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7.實習教學示範廣播系統	系統包括： 1.50吋（以上）顯示螢幕，基本內包括 HDMI 及 USB 輸出輸入介面。 2.數位錄影設備需具備即時監看及影像錄製、播放、儲存等基本功能。 3.顯示器移動架可搭載顯示螢幕並具旋轉90°之功能。 4.鋁合金三腳架，鋁合金加工（雲）台可萬向調整及快速拆裝。 5.HDMI 傳輸線5m（以上）2條。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壓（輥）花刀、面銑刀座等刀具類；針盤量錶（附磁座）、槓桿量錶、游標卡尺、外徑分厘卡、內徑分厘卡、螺紋分厘卡、表面粗糙度標準片等量具類；六角扳手、各式扳手、四爪夾頭、直角尺、銑床虎鉗、銑床快速夾頭、平行塊、銅錘、軟錘等工具類；砂輪等其他耗材。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

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電腦輔助繪圖 （CAD）軟體	具備2D 或3D 工程用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 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 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雷射印表機	列印範圍：A3（以上）。	2臺	4臺	6臺	
5.中階3D 印表機	1.塑模尺寸：150mm×150mm× 150mm（以上）。 2.3D 零件圖可直接列印成型。	5臺	10臺	15臺	
6.高階3D 印表機	1.塑模尺寸：150mm×150mm× 150mm（以上）。 2.3D 組合圖零件，可直接列印 成型不需另行加工即可組合配 裝。	2臺	4臺	6臺	
7.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8.電子式穩壓器	供應整間繪圖工作站使用，電 壓穩定器10KVA（以上）ON- LINE，具有不斷電系統。 （10KVA×2或20KVA×1）。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9.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10.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以上）。	1臺	2臺	3臺	
11.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以上），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種機械標準零件、機械傳動元件、機構模型、常用機械零組件與輔助教學媒體。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科 目：數值控制機械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工作桌	尺寸120cm×70cm (以上)。	2組	4組	6組	
2.CNC 銑床	X 軸加工行程350mm (以上)，Y 軸加工行程250mm (以上)，Z 軸加工行程300mm (以上)。	3臺	4臺	6臺	
3.CNC 車床	最大旋徑：φ300mm (以上)。	3臺	4臺	6臺	
4.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CNC 銑床控制器模擬軟體	1.具備機械銑床加工仿真功能。 2.具銑床刀具路徑模擬演練功能。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CNC 車床控制器模擬軟體	1.具備機械車床加工仿真功能。 2.具車床刀具路徑模擬演練功能。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電腦輔助製造 (CAM) 軟體	1.具備機械繪圖功能。 2.具刀具路徑產生相關功能。 3.具產生數值控制程式碼之功能。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9.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0. 電子式穩壓器	供應整組繪圖工作站使用，電壓穩定器10KVA（以上）ON-LINE。	1臺	2臺	3臺	
11. 靜音型空氣壓縮機	5hp（以上）、儲氣筒、冷凍乾燥機、過濾器、自動排水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刀具類：拉栓、主軸刀桿、鑽夾刀桿、側固刀桿、攻牙刀桿、搪孔刀桿（包括搪孔刀）、套筒。 (2) 量具類：內徑分厘卡、外徑分厘卡、深度分厘卡、萬能分厘卡、螺紋分厘卡、外卡式分厘卡（測量窄槽用）、三點式內測分厘卡、游標卡尺、指示量錶、槓桿式量錶。 (3) 工具類：鎖刀架、刀長測定器、尋邊器、拉栓板手、鎖刀板手、軸承板手、鉤頭板手、活動板手、梅花板手、六角板手、T型板手、扭力板手、棘輪板手、平板、圓弧規、節距規、什錦銼刀、起子（一字、十字、星型等）、鉗子、虎鉗（包括板手）、平行塊、切削液濃度量測儀、硬爪、成型圈、Z軸測定器。 (4) 耗材類：鑽頭、捨棄式快速鑽頭、鉸刀、螺絲攻、立銑刀、球形銑刀、倒角刀、銑牙刀、面銑刀、油石、刮刀、滑道油、切削液、軟爪、捨棄式車刀（外徑、內徑、切槽、牙刀等）（包括刀片）。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製造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工作桌	尺寸120cm×70cm（以上）。	1組	2組	3組	
2.CNC 銑床	X 軸加工行程350mm（以上），Y 軸加工行程250mm（以上），Z 軸加工行程30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3.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4.電腦輔助製造 （CAM）軟體	1.具備機械繪圖功能。 2.具刀具路徑產生相關功能。 3.具產生數值控制程式碼之功能。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7.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以上），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8.靜音型空氣壓縮機	5hp（以上）、儲氣筒、冷凍乾燥機、過濾器、自動排水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 (1) 刀具類：拉栓、主軸刀桿、鑽夾刀桿、側固刀桿、攻牙刀桿、搪孔刀桿（包括搪孔刀）、套筒。
- (2) 量具類：內徑分厘卡、外徑分厘卡、深度分厘卡、萬能分厘卡、螺紋分厘卡、外卡式分厘卡（測量窄槽用）、三點式內測分厘卡、游標卡尺、指示量錶、槓桿式量錶。
- (3) 工具類：鎖刀架、刀長測定器、尋邊器、拉栓板手、鎖刀板手、軸承板手、鉤頭板手、活動板手、梅花板手、六角板手、T 型板手、扭力板手、棘輪板手、平板、圓弧規、節距規、什錦銼刀、起子（一字、十字、星型等）、鉗子、虎鉗（包括板手）、平行塊、切削液濃度量測儀、硬爪、成型圈、Z 軸測定器。
- (4) 耗材類：鑽頭、捨棄式快速鑽頭、鉸刀、螺絲攻、立銑刀、球形銑刀、倒角刀、銑牙刀、面銑刀、油石、刮刀、滑道油、切削液、軟爪、捨棄式車刀（外徑、內徑、切槽、牙刀等）（包括刀片）。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科 目：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集塵砂輪機	1/2hp (以上)。	3臺	6臺	9臺	
2.高速車床	1.床面上之旋徑：φ400mm (以上)。 2.兩心間之最大距離：550mm (以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3.銑床	1.心軸 NT30 (以上)。 2.左右 (縱向) 行程550mm× 前後 (橫向) 行程200mm× 上下行程400mm (以上)。 3.主軸轉數：低速80RPM (以 下)、高 速 2700RPM (以 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4.銑床用數字光 學尺 (包括顯 示器)	1.精密解析度5μm 或更精密。 2.顯示器需支援 X、Y 兩軸向 (以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5.端銑刀切斷與 研磨機組	雙刀以上，研磨尺寸不限。	1臺	2臺	3臺	
6.平面高速磨床	1.左右研磨行程：480mm (以 上)。 2.前後研磨行程：170mm (以 上)。	5臺	10臺	15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刀具類：面銑刀座、圓角銑刀、倒角銑刀、T 型槽銑刀、鳩尾槽銑刀、螺絲攻、柱坑鑽頭等。
(2) 量具類：針盤量錶（附磁座）、槓桿量錶、游標卡尺、螺紋分厘卡、內徑分厘卡、直角尺等。
(3) 工具類：各式扳手、四爪夾頭、銑床虎鉗、平行塊、銑床快速夾頭、磨床用精密虎鉗、砂輪平衡台等其他工具。
(4) 耗材類：砂輪、捨棄式刀片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鑄造實習

科 目：鑄造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造模工作桌	150cm×90cm×90cm (以上)， 檯面材質不鏽鋼。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鉗工桌	180cm×120cm (以上)，包括 虎鉗100mm (以上)，4具 (以 上)。	2組	4組	6組	
3.坩堝電阻爐	1.最高溫度：1000°C (以上)。 2.電壓：110V(以上)。 3.每爐容量：鋁合金100kg (以 上)，附件 (包括浸入式熱電 偶)。 4.包括油壓式傾爐裝置。	1臺	2臺	3臺	
4.鑄砂推車	砂斗規格：600mm×900mm× 270mm (以上)，附件 (包括 砂鏟)，2人一臺。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5.拋砂機	1.工作範圍：1m (以上)。 2.馬力：5hp (以上)。 3.電源：110V(以上)。	2臺	4臺	6臺	
6.砂心烘乾機	1.工作範圍：50cm×50cm×150c m (以上)。 2.最高溫度：500°C (以上)。 3.電源：110V(以上)。	1臺	2臺	3臺	
7.噴砂機	1.占地空間：65cm×85cm×172c m (以上)。 2.電源：110V(以上)。 3.馬力：1hp (以上)。 4.工 作 空 間： 60cm×52cm×70cm (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8.洛氏硬度機	1. 至少可測硬度：HRB、HRC。 2. 試驗荷重：60,100,150kg。 3. 最大工件高×深：160mm×120mm（以上）。 4. 標準硬度試片×1，例如HRC60。	1臺	2臺	3臺	
9.砂輪切割機	1. 砂輪片直徑：300mm（以上）。 2. 砂輪片內徑：25mm（以上）。 3. 迴轉速：3000RPM（以上）。	1臺	2臺	3臺	
10.機械造模機	1. 功能：具備搖震，壓縮，頂模等功能。 2. 平台尺寸：400mm×400mm（以上）。 3. 搖震容量：100kg（以上）。 4. 頂模行程：100mm（以上）。 5. 附件：包括模具、套箱、底板、空氣壓縮機與氣壓連結配件。	1臺	2臺	3臺	
11.混砂機	1. 砂桶直徑：φ100cm（以上）。 2. 混砂容量：100kg（以上）。 3. 輾轉轉速：10RPM（以上）。 4. 傳動馬力：5hp（以上）。	1臺	2臺	3臺	
12.勃氏硬度機	1. 最大試驗荷重：可達3000kg。 2. 最大工件高×深：160mm×120mm（以上）。 3. 標準附件：5mm及10mm超硬剛求壓痕器各×1、計測顯微鏡×1。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木模、中小型砂箱、造模板、砂篩、尖砂槌、平砂槌、澆口棒、平刮尺、鋼尺、鑄鋁用縮水尺、大小鋤刀、通氣針、砂鉤、砂鏟、水桶、水筆、噴霧器、鋁合金（或低熔點金屬）、矽砂、砂心骨、黏土、糊精、媒粉、分型粉、分型粉袋、鐵槌、鉗子、CO ₂ 矽酸鈉、矽喃樹酯、矽喃樹酯硬化劑、磅秤、澆鉢、手工鋸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模型製作實習

科 目：模型製作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木工工作桌	1. 工作桌檯面尺寸： 180cm×120 cm (以上)。 2.包括木工虎鉗2組，內建快速 撥桿，可迅速調整夾距，規 格：夾爪寬度：150mm (以 上)，夾爪開度：250mm (以上)，夾爪高度：70mm (以上)。	12組	24組	36組	
2.測量平台	1.400mm×400mm (以上)。 2.包括直角板、V型枕。	3臺	6臺	9臺	
3.集塵砂輪機	1/2hp (以上)。	1臺	2臺	3臺	
4.一般型木工車 床	1.最大加工直徑：350mm (以 上)。 2.最大加工長度：1200mm (以上)。 3.電壓：110V(以上)，馬力： 1hp (以上)。 4.附漏電斷路裝置。	2臺	4臺	6臺	
5.鑽床	1.工作檯面直徑：360mm (以 上)。 2.四速變速。 3.電壓：110V(以上)，馬力： 1/2hp (以上)。 4.附漏電斷路裝置。	2臺	4臺	6臺	
6.3D 印表機	1.塑模尺寸：150mm×150mm× 150mm (以上)。 2.3D 組合圖零件可直接列印成 型，不需另行加工即可組合配 裝。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7.靜音型空氣壓縮機	5hp（以上）、儲氣筒、冷凍乾燥機、過濾器、自動排水器。	1臺	2臺	3臺	
8.木工線鋸機 （曲線鋸機）	1.工作檯面尺寸： 500mm×480mm（以上）。 2.喉深：650mm（以上）。 3.鋸條長度：310mm（以上）。 4.最大加工厚度：90mm（以上）。 5.離合器馬達，電壓：110V（以上），馬力：1/4hp（以上）。 6.附漏電斷路裝置。	4臺	8臺	12臺	
9.桌上型圓盤砂磨機	1.圓盤直徑：300mm（以上）。 2.工作檯傾斜角度：±20°（以上）。 3.電壓：110V（以上），馬力：1/2hp（以上）。 4.附角度輔助推盤、漏電斷路裝置。	4臺	8臺	12臺	
10.落地式上下震動圓柱砂磨機	1.工作檯面尺寸： 600mm×600mm（以上）。 2.工作檯傾斜角度：±20°（以上）。 3.轉速：1500RPM（以上）。 4.電壓：110V（以上），馬力：1hp（以上）。 5.附工作檯面裝設水平儀、緊急斷電開關、漏電斷路裝置。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1.攜帶式桌上型上下震動圓柱砂磨機	1. 工作檯面尺寸：360mm×360mm（以上）。 2. 工作檯傾斜度：±20°（以上）。 3. 轉速：1500RPM（以上）。 4. 每分鐘上下振盪：20次（以上）。 5. 振盪上下行程：20mm（以上）。 6. 附漏電斷路裝置。	1臺	2臺	3臺	
12. 桌上型立式砂帶機	1. 砂帶寬度：30mm（以上）。 2. 工作檯面尺寸：400mm×400mm（以上）。 3. 工作檯傾斜角度：±20°（以上）。 4. 最大加工高度：220mm（以上）。 5. 喉深：450mm（以上）。 6. 電壓：110V（以上），馬力：1/2hp（以上）。 7. 附安全輔助導板、漏電斷路裝置。	2臺	4臺	6臺	
13.立式帶鋸機	1. 工作檯面尺寸：900mm×600mm（以上）。 2. 帶輪直徑：640mm（以上）。 3. 最大鋸切高度：350mm（以上）。 4. 工作檯傾斜角度：±20°（以上）。 5. 電壓：110V（以上），馬力：4hp（以上）。 6. 附漏電斷路裝置。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4. 落地式圓鋸機	1.工作檯面尺寸： 1000mm×800mm（以上）。 2.加工寬度：400mm（以下上）。 3.可傾斜角度：±20°（以上）， 90°時最大加工厚度： 9080mm（以上），45°時最大 加工厚度：30mm（以上）。 4.鋸片最大直徑：300mm（以 上）。 5.電壓：110V（以上），馬力： 4hp（以上）。 6.附滑軌式輔助工作台、鋸片 軸可傾斜及升降、防夾片、 保護罩、集塵設備、漏電斷 路裝置。	1 臺	2 臺	3 臺	
15. 木工手壓鉋機	1.加工寬度：300mm（以 上）。 2.電壓：110V（以上），馬力： 2hp（以上）。 3.附緊急斷電開關、漏電斷路裝 置。	1 臺	2 臺	3 臺	
16. 木工平鉋機	1.加工寬度：500mm（以 上）。 2.電壓：110V（以上），馬力： 3hp（以上）。 3.附捨棄式刀片更換功能、工 作檯面電動升降（附光學 尺）、緊急斷電開關、附漏電 斷路裝置。	1 臺	2 臺	3 臺	
17. 中 央 吸 （集）塵系統 及設備	1.全部木工機械之吸塵配管。 2.空氣壓縮機，壓力：8.0kg （以上），儲氣瓶容量：300L （以上）。 3.漏電斷路裝置。	1 組	2 組	3 組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具箱、平鉋刀、平鑿、圓鑿、南京鉋、小平鉋、反口鑿、鑄造用鋼尺、鑄造用游標卡尺、鑄造用高度規、一般型游標卡尺、一般型高度規、直角尺、組合角尺、其他量具、劃線工具、釘鎚、鑽床虎鉗、螺絲起子、平口鉗、尖嘴鉗、斜嘴鉗、木模刀、磨刀石、手電鑽、鑽頭、手提砂磨機、手提線鋸機、手提花鉋機、釘槍、快速夾、各類木工機械刀具、護目鏡、中央集塵機濾心（網）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機械工作圖實習

科 目：機械工作圖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製圖桌椅	製圖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傾斜度及高度，附磁性桌墊；製圖椅可調整高度；附桌邊櫃。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製圖儀	萬能製圖儀或平行儀，配合製圖桌面可繪製 A2 (以上) 圖紙。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電腦輔助繪圖 (CAD) 軟體	具備 2D 或 3D 工程用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雷射印表機	列印範圍：A3 (以上)。	2臺	4臺	6臺	
7.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8.電子式穩壓器	供應整間繪圖工作站使用，電壓穩定器 10KVA (以上) ON-LINE，具有不斷電系統。(10KVA×2或20KVA×1)	1臺	2臺	3臺	
9.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0.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以上）。	1臺	2臺	3臺	
11.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以上），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種機械標準零件、機械傳動元件、機構模型、常用機械零組件與輔助教學媒體。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實物測繪實習

科 目：實物測繪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鉗工桌	180cm×120cm (以上)，包括虎鉗100mm (以上)，4具 (以上)。	2組	4組	6組	
2.繪圖桌椅	桌面可繪製 A2 (以上) 圖紙。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工作桌	尺寸120cm×70cm (以上)。	2組	4組	6組	
4.測量平台	1.400mm×400mm (以上)。 2.包括直角板、V型枕。	2臺	4臺	6臺	
5.高度規	200mm (以上)。	2臺	4臺	6臺	
6.實物提示機	鏡頭500萬畫素 (以上)，輸出解析度1024×768 (以上)。	1臺	2臺	3臺	
7.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8.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 (以上)。	1臺	2臺	3臺	
9.表面粗度測定機	量測範圍：X 軸12.5mm(以上)，Z 軸±160μm(以上)，Z 軸精解析度0.02μm 或更佳。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型測繪用機械零組件、梅花扳手、六角扳手、活動扳手、管鉗扳手、尖嘴鉗、斜口鉗、拔輪器、C型扣環鉗、螺絲起子、弓鋸、銼刀、護目鏡及其它裝卸工具；游標卡尺、分厘卡、角板、V型台、組合角尺、鋼尺、螺紋節距規、表面粗糙度比較片及其它量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電腦輔助繪圖 (CAD)軟體	具備2D 或3D 工程用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 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 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雷射印表機	列印尺寸：A3 (以上)。	2臺	4臺	6臺	
5.繪圖機	1.列印尺寸：A2 (以上)。	1臺	2臺	3臺	
6.網路集線器	48埠。	1臺	2臺	3臺	
7.電子式穩壓器	供應整組繪圖工作站使用，電 壓穩定器10KVA (以上) ON- LINE，具有不斷電系統。 (10KVA×2或20KVA×1)	1臺	2臺	3臺	
8.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 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 面。	1臺	2臺	3臺	
9.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 (以 上)。	1臺	2臺	3臺	
10.實物提示機	鏡頭500萬畫素 (以上)，輸出 解析度1024×768 (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1.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以上），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種機械標準零件、機械傳動元件、機構模型、常用機械零組件與輔助教學媒體。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氣油壓控制實習

科 目：氣油壓控制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純氣壓教學設備	1.三點組合（具過濾、調壓功能）×1。 2.配氣塊（8只 Ø4以上接口，附止回閥裝置）×1。 3.單動氣壓缸（Ø20×50mm 以上）×1。 4.雙動氣壓缸（Ø20×100mm 以上）×2。 5.方向閥控制閥×4。 6.流量控制閥×6。 7.壓力控制閥×2。 8.延時閥控制元件（0~20秒以上，延時作動可調）×1。 9.純氣計數器（具計數及輸出功能）×1。 10.邏輯步進元件（管外徑4mm或以上，內部具 OR、AND、Memory 等功能）×3。 11.邏輯頭尾元件（配合邏輯步進元件）×2。 12.氣壓實習面板（各元件均可快速牢固安裝在面板上）×1。 13.3/2單向輓輪作動閥×1。 14.3/2雙向輓輪作動閥×3。 15.3/2常閉型按鈕閥×4。 16.梭動閥×4。 17.雙壓閥×4。	2套	4套	6套	
2.電氣氣壓控制教學設備	1.三點組合（具過濾、調壓功能）×1。 2.配氣塊（8只 Ø4以上接口，附止回閥裝置）×1。 3.單動氣壓缸（Ø20×50mm 以	2套	4套	6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上)×1。 4.雙動氣壓缸(Ø20×100 mm 以上)×2。 5.單線圈電磁閥 DC24V×4。 6.雙線圈電磁閥 DC24V×8。 7.電氣計數器 DC24V (0~999 次以上，機械式或電子式均可)×1。 8.電源供應器 DC24V (3A 以上，具過電流保護，2組以上接點)×1。 9.繼電器 DC24V (4組接點以上)×4。 10.電氣計時器 DC24V (0~99 秒以上)×1。 11.延時閥元件 (0~20秒以上，延時作動可調)×1。 12.氣壓實習面板 (各元件均可快速牢固安裝在面板上)×1。				
3. PLC 控制氣壓教學實習設備	1.可程式控制主機32MR (以上)×1。 2.氣壓缸順序控制元件×2。 3.啟動按鈕元件×5。 4.急停控制元件×1。 5.馬達控制元件×1。 6.繼電器元件 DC24V×5。 7.氣壓電磁閥元件 DC24V×3。 8.燈號控制元件 DC24V (紅/黃/綠各1共3)。 9.極限開關×2。 10.近接開關感測元件×2。 11.磁簧開關感測元件×2。 12.氣壓教學實習箱×1。 13.X-Y 移載機構×1。 14.負重舉升機構×1。 15.真空產生元件×1。 16.衝擊元件×1。	2套	4套	6套	
4.油壓基礎教學系統	1.油壓幫浦 (額定壓力 70kgf/cm	1套	2套	3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² 以上)×1。 2.油壓缸(20×200以上)×1。 3.油壓方向控制閥(手動)×3。 4.油壓流量控制閥×6。 5.油壓壓力控制閥×1。 6.油壓馬達控制元件×2。 7.油壓管路防洩漏裝置×2。 8.油壓實習面板(各元件均可快速安裝於面板上)×1。				
5.電氣油壓教學系統	1.油壓幫浦(額定壓力70kgf/cm ² 以上)×1。 2.油壓缸(20×200以上)×1。 3.電氣油壓方向控制閥(手動)×3。 4.電氣油壓流量控制閥×6。 5.電氣油壓壓力控制閥×1。 6.電氣油壓馬達控制元件×1。 7.電氣油壓管路防洩漏裝置×1。 8.油壓實習面板(各元件均可快速安裝於面板上)×1。	1套	2套	3套	
6.氣壓實習台	180cm×90cm×80cm(以上)。	12組	24組	36組	
7.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6臺	12臺	18臺	
8.靜音型空氣壓縮機	5hp(以上)、儲氣筒、冷凍乾燥機、過濾器、自動排水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工鉗、斜口鉗、尖嘴鉗、氣動起子、十字起子、一字起子、六角板手、活動板手、固定板手、套筒板手、管板手、捲尺、鋼尺等各式工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機電實習

科 目：機電實習 (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配電及供電實習盤設備	1.電源斷路器 (2P、AC110V) ×1。 2.電源供應器 DC24V (50W 以上) ×1。 3.紅色、黃色、綠色燈號及蜂鳴器 (DC24V) 各1。 4.啟動按鈕開關、急停開關、選擇切換開關 (2段或3段式) 各1。 5.繼電器附燈及鎖定桿 (DC24V, 4P6A 以上) ×1。 6.計時器 (DC24V, 0~30秒以上) ×1。 7.實 習 箱 (尺 寸 500mm×450mm 以上) ×1。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感測器實習盤設備	1.電源斷路器 (2P、AC110V) ×1。 2.繼電器附燈及鎖定桿 (DC24V, 4P6A 以上) ×1。 3.電源供應器 DC24V (50W 以上) ×1。 4.光 電 開 關 (10~30VDC) ×1。 5.磁性感測器 (5~240VDC/AC) ×1。 6.近 接 開 關 (10~30VDC) ×1。 7.光纖感測器 (包括放大器) ×1。 8.直流馬達 (DC24V, 60RPM 以上) ×1。 9.可逆馬達 (單相 110V, 6W 以上) ×1。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0.負載附紅色、黃色、綠色照光式按鈕開關及蜂鳴器(DC24V)各1。 11.感測器實習箱(尺寸500mm×450mm以上)×1。				
3.可程式化控制器基礎負載實習盤設備	1.可程式控制器 IO 40點(以上)×1。 2.電源供應器 DC24V×1。 3.電源斷路器2P×1。 4.負載附紅色、黃色、綠色照光式按鈕開關及蜂鳴器(DC24V)各1。 5.啟動按鈕開關、急停開關、選擇切換開關(2段或3段式)各1。 6.負載機構轉接板(15PIN以上)包括訊號纜線×1。 7.程式書寫器或人機介面有書寫功能或 PC×1。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邏輯與程式編輯配線設備	1.堆疊儲料站機構(基板300mm×200mm以上)×1。 2.輸送帶機構站(基板300mm×200mm以上)×1。 3.氣壓搬運站機構(基板300mm×200mm以上)×1。 4.訊號轉接板(15PIN以上)包括訊號纜線×1。 5.邏輯與程式編輯模擬軟體×1。 6.附氣源開關閥6~8mm以上×1。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實習工作桌	180cm×90cm×80cm(以上)。包括 AC110V 電源。	12組	24組	36組	
6.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7.PLC 編輯軟體	原版可程式編輯軟體。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9.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壓接端子鉗、尖嘴鉗、斜口鉗、電工鉗、傳輸線、三用電錶。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機電整合實習

科 目：機電整合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伺服馬達控制系統	1.伺服馬達×1 電源設備容量0.3KVA、額定輸出容量100W、額定旋轉速度 3000rev/min、額定電流 0.9A、最大電流2.7A。 2.伺服驅動器×1 （1）主迴路電源：電壓三相 200~230 VAC 50/60 Hz 或單相230 VAC 50/60 Hz。 （2）控制迴路電源：電壓單相200~230VAC50/60Hz、消耗功率：30W。 （3）控制方式：三相全波整流控制。 （4）回授編碼器：2500ppr（10000解析度）增量型編碼器。 3.往復滑台移載單元×1 （1）滑台驅動螺桿使滑座導引定向往復運動螺桿節距2mm。 （2）滑台往復有效行程至少150mm，行程內需裝有兩側極限安全開關及起始感測器。 4.控制面板座×1 （1）鋼製面板包括二位數七段顯示器、二位數字開關感測器。 （2）啟動開關×1、停止、急停開關各1。 5.可程式控制器×1。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安裝底板及裝置鋁箱×1。				
2.步進馬達控制系統	1.三軸步進馬達。 2.步進驅動器。 3.並聯式平行連桿機構模組。 4.電氣極限開關。 5.可程式控制器。 6.啟動開關模組。 7.急停開關模組。 8.實習鋁箱。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形狀判別與傳送系統	1.龍門式機械手臂機構×1 (1) 線性滑台模組滾珠螺桿，由馬達 AC110V 15W，可調式定位感測開關×3，極限開關×2。 (2) 垂直氣壓缸以雙軸氣缸，磁簧開關×2。 (3) 氣壓夾爪，可同時夾持圓料、方料。 2.皮帶式輸送機構模組×1 (1) 皮帶輸送機，馬達為DC 24V 加裝減速機，皮帶行距200mm（以上）。 (2) 靜電容式感測器×1，光纖感測器及放大器×1。 3.圓形出料斜坡模組×1。 4.方型料出料平台×1。 5.氣壓調理組、氣源開關及電磁閥組×1 電磁閥DC24V，閥位為5/2雙邊×1，5/2單邊×1。 6.機構及控制板固定台車×1。 7.機構底板×1。 8.控制盤組件×1。 (1) Ø22緊急開關×1、Ø22照光式按鈕開關×2、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Ø22選擇開關×2、Ø22紅、黃、綠指示燈各×1、Ø22復歸式按鈕開關×10。 (2) 無熔絲開關2P×1。 (3) 直流電源供應器：DC24V、3A×1。 (4) 主控制器為可程式控制器。 (5) 控制盤。				
4.顏色判別與姿勢調整系統	1.垂直雙桿滑台與旋轉夾爪機構模組×1 垂直雙軸氣壓缸，磁簧開關×2。旋轉馬達DC24V附減速機，氣壓夾爪×1，磁簧開關×1，定位光電開關×2。 2.迴轉缸旋轉臂真空吸盤機構模組×1 迴轉氣壓缸迴轉角度180°，調速閥×2，磁簧開關×2，真空吸盤及可調式壓力開關×1組。 3.進料座×1 圓形孔進料置放台×1，紅色感測器×1，姿勢感測器×1，有無料件判定感測器×1。 4.出料座、出料環及斜坡各×1。 5.氣壓調理組、氣源開關及電磁閥組×1 電磁閥DC24V，閥位為5/2雙邊×3，5/2單邊×1。 6.機構及控制板固定台車×1。 7.機構底板×1。 8.控制盤組件×1 (1) Ø22緊急開關×1、Ø22照光式按鈕開關×2、Ø22選擇開關×2、Ø22紅、黃、綠指示燈各×1、Ø22復歸式按鈕開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關×10。 (2) 無熔絲開關2P×1。 (3) 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3A×1。 (4) 主控制器為可程式控制器。 (5) 控制盤。				
5.姿勢判別與換向系統	1.倉匣及導引治具模組×1 (1) 方形倉匣，可容納至少4件，滑動基板及限動軌道×1組，姿勢光電感測器×1。 (2) 水平缸模組標準氣壓缸，磁簧開關×2。 2.換向模組×1 (1) 升降凸輪機構迴轉中心距差30mm（以上），馬達 DC24V 附減速機。 (2) 旋轉氣壓缸包括三點定位（-90°、0°、90°），磁簧開關×3、真空吸盤×2真空吸盤座一高一低。 3.出料斜坡模組×1 滑板導料斜坡×1，槽內寬54±1mm。 4.氣壓調理組、氣源開關及電磁閥組×1 電磁閥DC24V，閥位為5/2雙邊×1，5/2單邊×3。 5.機構及控制板固定台車×1。 6.機構底板×1。 7.控制盤組件×1 (1) Ø22緊急開關×1、Ø22照光式按鈕開關×2、Ø22選擇開關×2、Ø22紅、黃、綠指示燈各×1、Ø22復歸式按鈕開關×10。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2) 無熔絲開關2P×1。 (3) 直流電源供應器：DC 24V、3A×1。 (4) 主控制器為可程式控制器。 (5) 控制盤。				
6.材質分揀與加工系統	1.分度盤模組×1 (1) 轉盤包括四等份治具，可達到四分割，圓盤外緣±2.0mm 精度定位。 (2) 馬達 DC24V 附減速機，定位感測器×1。 (3) 材質感測器×1，進料感測器×1。 2.蓋印氣壓缸模組×1 升降氣壓缸，印字頭，磁簧開關×2。 3.鑽孔模組×1 (1) 升降氣壓缸，磁簧開關×2，加裝引導式止回閥×2。 (2) 夾緊氣壓缸，磁簧開關×2。 (3) 鑽孔機馬達 DC24V。 4.出料模組×1 有料感測器×1。 5.氣壓調理組、氣源開關及電磁閥組×1 電磁閥DC24V，閥位為5/2雙邊×1，5/2單邊×1，5/3中位排×1。 6.機構及控制板固定台車×1。 7.機構底板×1。 8.控制盤組件×1 (1) Ø22 緊急開關×1、Ø22 照光式按鈕開關×2、Ø22 選擇開關×2、Ø22 紅、黃、綠指示燈各×1、Ø22復歸式按鈕開關×10。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2) 無熔絲開關2P×1。 (3) 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3A×1。 (4) 主控制器為可程式控制 器。 (5) 控制盤。				
7.重量判別與整 列系統	1.重量判別模組 (1) 測試板上有圓料及方料 置放槽。對照式光纖 感測器×1組。可正確 判別出三種不同重量 工件（圓形鋁料、方 形鋁料、方形塑 料）。 (2) 頂出氣壓缸安裝於測試 板下方，可使測試座有 固定的高度，以方便XZ 氣壓機械手夾料，並於 頂出點裝置磁簧開關 ×1。 2.X、Z軸氣壓機械手模組×1 (1) 垂直缸行程大小為50~ 100mm，兩端點裝置 磁簧開關。 (2) 水平缸固定於垂直缸轉 接板上。行程配合機 台需求，兩端點裝置 磁簧開關。 (3) 氣壓夾爪，固定於水平 缸輸出轉接板上。 3.出料排列模組×1 (1) 驅動致動器為 DC 馬達 包括減速機，整列盤有 4個放置工件孔穴，每 個孔穴可方便又準確放 置圓形及方形工件，且 底部裝置4個線性軸承 與導桿連結使用。 (2) 滑座二端點設有保護極 限開關×2，3個定位感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測 器 ， 工 作 行 程 200~300mm，使用齒規皮帶 驅動整列盤定位，移 動 速 度 不 得 小 於 30mm/sec。 4.氣壓調理組、氣源開關及電 磁閥組×1 電磁閥DC24V，閥位為5/2雙 邊×2，5/2單邊×2。 5.機構及控制板固定台車×1。 6.機構底板×1。 7.控制盤組件×1 (1) Ø22緊急開關×1、Ø22 照光式按鈕開關×2、 Ø22 選擇開關×2、Ø22 紅、黃、綠指示燈各 ×1、Ø22復歸式按鈕開 關×10。 (2) 無熔絲開關2P×1。 (3) 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3A×1。 (4) 主控制器為可程式控制 器。 (5) 控制盤。				
8.方向判別與裝 配系統	1.雙軸機械氣壓手臂模組×1 (1) 垂直軸升降雙桿氣壓缸 機 構 ， 行 程 100mm (以上)。 (2) 水平軸無桿氣壓缸機構 行程200mm (以上) ，位置檢知器×3。 (3) 滑台 DC24V 馬達驅 動，附減速機構，工作 行程300mm (以上)， 滑座具感測器×1，原點 感測器×1。 2.螺桿滑台模組×1 (1) AC 伺服馬達及位置型驅 動器200W(以上)。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2) 工 作 行 程 300~400mm，附原點 感測器×1及左右極限 保護裝置×各1。 (3) 滑台移動速度不得小於 50mm/sec。 (4) 可承載雙軸氣壓機械手 臂模組。 3.圓形工件進料斜坡模組×1 (1) 可置入圓形工件，附料 件感測器。 (2) 物料分離氣壓缸機構。 4.倉匣進料模組×1 (1) 6個方形料倉儲位。 (2) 進料氣壓缸。 (3) 可獨自架設於輸送帶進 料處上方逐一進料。 5.輸送帶模組×1 (附邊條) (1) 可運送方形工件。 (2) DC24V 馬達驅動，附 減速機構，皮帶式輸 送帶，速度可調。 (3) 定位氣壓缸及擋料器 ×1。 (4) 工件姿勢判別感測器裝 置×1。 (5) 排料斜坡×1。 6.料件裝配模組 可置入並固定方形工件。 7.排料模組 二個排料斜坡，可置入方形工 件。 8.氣壓調理組×1 1/4"氣壓調理組、1/4"氣壓手 拉閥。 9.氣壓電磁閥組×1 (1) 電壓 DC24V，電磁閥 連座固定。 (2) 電磁閥5/2單邊×3，5/2 雙邊×2，5/3雙邊中位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加壓型×1。 10.實習台車×1 (1) 機構安裝基板，鋁擠型倒 T 型溝槽板。 (2) 台車高度700mm(以上)，面720mm×1000mm(以上)。 11.控制盤 (1) 無熔絲開關×1。 (2) 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 、 5A×1 、 DC5V×1。 (3) 繼電器包括座，附指示器 DC24V、4C×1。 (4) 可程式控制器。 (5) 二位數七段顯示器。 (6) 二位數指撥開關 BCD 碼。 (7) 紅、黃、綠指示燈各 1。 (8) 復歸式按鈕開關×10。 (9) 兩段式選擇開關×1。 (10) 三段式選擇開關×1。 (11) 光罩式按鈕開關紅、綠各1。 (12) 大頭急停開關×1。 12.圓形料及方形料 (1) 圓形料：金屬材質×5、塑料材質×5。 (2) 方形料：金屬材質×5、塑料材質×5。				
9.電工桌	180cm×90cm×80cm (以上)。包括電源單相三線 110V 及 220V。	12組	24組	36組	
10.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12臺	24臺	3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工鉗、斜口鉗、尖嘴鉗、剝線鉗、氣動起子、十字起子、一字起子、六角板手、活動板手、固定板手、套筒板手、管板手、捲尺、鋼尺等各式工具、壓接端子鉗、三用電表、線材、氣壓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金屬成形實習

科 目：金屬成形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鉗工桌	180cm×120cm（以上），包括虎鉗100mm（以上），4具（以上）。	6臺	12臺	18臺	
2.個人銲接工作檯	1.附夾具及組合平台。 2.400mm×600mm以上（高度700mm至900mm或可升降調整）。	6臺	12臺	18臺	
3.測量平台	1.400mm×400mm（以上）。 2.包括直角板、V型枕。	2臺	4臺	6臺	
4.鑽床	1.工作檯面直徑：360mm（以上）。 2.四速變速。 3.電壓：110V（以上），馬力：1/2hp（以上）。 4.附漏電斷路裝置。	3臺	6臺	9臺	
5.NC 剪床	1.剪切能力 t4.5mm（以上）。 2.剪切長度1000mm（以上）。	1臺	2臺	3臺	
6.NCT轉塔沖床	1.XY 軸行程1000mm×1000mm（以上）。 2.沖壓噸數：10噸（以上）。 3.最大加工板件厚度1.6mm（以上）。	1臺	2臺	3臺	
7.NC 折床	折曲壓力：每公尺20噸（以上），折曲長度：300mm（以上），包括安全光柵。	3臺	4臺	5臺	
8.折床刀具上模	依各校需求，從以下規格選擇： 1.標準刀，分割模。 2.劍刀，分割模。 3.小框刀，分割模。 4.扁線刀，分割模。 5.鵝頸刀，分割模。	2套	4套	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9.折床刀具下模	單V，V寬6~12mm，分割模，30°~89°。	2套	4套	6套	
10.CO ₂ 鐸機	200A（以上）。	6臺	12臺	18臺	
11.點鐸機	15KVA（以上）。	2臺	4臺	6臺	
12.雷射切割裁床機	1.加工幅面900mm×900mm（以上）。 2.功率300W（以上） 3.需有全遮蔽式外罩。	1臺	2臺	3臺	
13.油壓剪角機	1.能量3hp、15噸（以上）。 2.剪切能力 t3.2mm（以上）。	2臺	4臺	6臺	
14.高度規	20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15.折摺機	長1000~2000mm，彎折能力1mm（以上）。	1臺	2臺	3臺	
16.精密角尺組	400mm×265mm（以上）。	2組	4組	6組	
17.單向長首附微調游標卡尺	1.測定範圍外側0-500mm。 2.測砧長度200mm。 3.解析度0.05mm/1/128"雙刻劃（以上）。	2臺	4臺	6臺	
21.板材置物架	1.11層（以上）抽屜式置料架（置料架門可開關）。 2.放置鐵板尺寸1000×2000mm（以上）。 3.每層可放置1000kg（以上）鐵材。	1座	2座	3座	
22.懸臂式長料架	1.支柱組1000D×2.3t×2500H*6組。 2.懸臂樑75×200×2t×1000L*20組。 3.連接組1100D*4組。 4.檔桿直徑25×275L*25支。	1座	2座	3座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26.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7.電腦輔助繪 圖（CAD） 軟體	具備2D 或3D 工程用繪圖軟體。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8.雷射印表機	列印範圍：A3（以上）。	2臺	4臺	6臺	
29.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0.投影布幕	電動式，對角線120吋（以上）。	1臺	2臺	3臺	
31.靜音型空氣 壓縮機	5hp 以上、儲氣筒、冷凍乾燥機、過濾器、自動排水器。	1臺	2臺	3臺	
32.光纖打標雕 刻機	30W(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鐵鎚、木槌、板金鉗具、板金槌、鋼絲鉗、彈簧鉗、桌上型滾圓機、鋼尺、角尺、高度規、游標卡尺、手提式砂輪機、平砧、精密角尺。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銲接實習

科 目：銲接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專業銲接桌	1.2400×1200×850mm(以上)銲接桌/(桌面有50mm刻劃,固定孔徑16-28mm)(桌邊有1mm尺寸)加硬處理,硬度約HRC50~55度。 2.包括固定夾具組。	2組	4組	6組	
2.個人銲接工作檯	1.附夾具及組合平台。 2.400×600mm以上(高度700mm至900mm或可升降調整)。	6臺	12臺	18臺	
3.氬銲機	AC或DC輸出電流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4.氬氣系統設備	1.氣體集氣設施： (1)完整輸氣系統一套。 (2)氣體流量調節器4組(以上)。 2.個別輸氣系統： (1)氬氣鋼瓶4支以上(包括氣體)。 (2)氣體流量調節器4組(以上)。	1套	2套	3套	
5.鎢棒研磨機	適用直徑1mm(以上)。	1臺	2臺	3臺	
6.手工電銲機	AC或DC14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7.電銲條乾燥箱	50~300℃(以上)。	1臺	2臺	3臺	
8.電離氣切割機	80A(以上)。	1臺	2臺	3臺	
9.CO ₂ 銲機	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0. 氧氣乙炔集 合供應設備	包括已裝配完成之氣源壓力調 整器。	12套	24套	36套	
11. 集塵砂輪機	1/2hp（以上）。	1臺	2臺	3臺	
12. CO ₂ 氣體系統 設備	1. 氣體集氣設施： （1）完整輸氣系統一套。 （2）氣體流量調節器4組 （以上）。 2. 個別輸氣系統： （1）CO ₂ 氣鋼瓶4支（以 上）（包括氣體）。 （2）氣體流量調節器4組 （以上）。	1套	2套	3套	
13. 自動變色遮 光面罩	可掀式、遮光等級：9~13級 （以上），及空氣濾淨器等。	12個	24個	36個	
14. 火焰（半自 動）切割機	包括切割火嘴可切5~30mm （以上）。	1臺	2臺	3臺	
16. 銲道清洗機	1. 包括清洗、拋光。 2. 電解藥水。 3. 包括 配件：專用藥水及配件 組。	2臺	4臺	6臺	
17. 銲接平台升降 機	1. 平 台 尺 寸： 1200mm×2400mm。 2. 最低高度：350mm、最高高 度：1850mm。 3. 行程：1500mm。 4. 載重能力：2000kg。 5. 馬力：1hp 及 1/3kw。	2座	4座	6座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皮衣、皮手套、鐵鎚、敲渣槌、手提式砂輪機、火鉗、鐸道檢查量規、手提面罩、氧乙炔焊炬、氣體調節器。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五) 金屬管線實習

科 目：金屬管線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手動絞牙器組	附1/2"~1"牙刀頭。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 需求設置。
2.水壓試驗設備	馬達3hp(以上)傳動。動力噴霧機出水量32L/min（以上），進出口管徑1"，附裝洩壓閥，可設定1.5~7.5kg/cm ² （以上）。試壓連接管路，依實習場區現況設置。	1組	2組	3組	
3.氣壓試驗設備	空氣壓縮機2hp以上，減壓器供應氣壓須達1.10kg/cm ² （以上）。試壓連接管路，依實習場區現況設置。	1組	2組	3組	
4.氣密試驗設備	包括110V迷你型空氣壓縮機1臺、水柱壓力計5組、整壓器1個、壓力表2個、試驗台1座及供氣管線。	1組	2組	3組	
5.整壓器組	包括整壓器、過濾器、瓦斯表、安全球閥、各式組裝管件、40A 試壓管線、PE 外牙轉接頭、水柱壓力計及固定板架等。	12組	24組	36組	
6.不銹鋼管壓接鉗	附1/2"~1"壓接頭。	6臺	12臺	18臺	
7.氧氣乙炔集合供應設備	包括已裝配完成之氣源壓力調整器。	12組	24組	36組	
8.電動絞牙機	絞牙能力1/2"~1-1/2"。	10臺	20臺	30臺	
9.擴充型電動絞牙機	絞牙能力1/4"~4"。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0.交流電銲機	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11.氬銲機	AC 或 DC 輸出電流200A(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12.管銲接夾具	夾管能力1"~2-1/2"。	12組	24組	36組	
13.管端滾溝機	滾溝能力2"~8"鋼管，管厚6mm（以上）。	2臺	4臺	6臺	
14.油壓彎管機	彎管能力1/2"~2"鋼管。	4臺	8臺	12臺	
乾式金屬切斷機	切割鋸片直徑14"，2200W，110V(以上) 空載轉速：1300RPM	2臺	4臺	6臺	
16.金屬圓鋸機	二段變速120/60RPM，可使用高速鋼/碳化鎢鋸片，直徑275mm（以上）。	1臺	2臺	3臺	
17.配管工作桌	155cm×90cm×80cm（以上） 包括4個虎鉗。	3組	6組	9組	
18.電動油壓彎管機	彎管能力1/4"~4"管。	2臺	4臺	6臺	
21.鑄鐵管不斷水十字鑽孔機	鑽孔能力20、25、40、50mm，包括銅套插入機。	12臺	24臺	36臺	
22.鑄鐵管電動切管機	Ø180×22mm，110V(以上)，手提式附導輪及提把。	12臺	24臺	36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水平尺、坡度計、量角器、直尺、直角尺、鋼捲尺、十字起子、一字起子、電動起子機、開口扳手、梅花扳手、乙炔燒銲槍、砂輪切斷機、手提砂輪機、配管固定板及架、管虎鉗、可燃氣偵測器、管銲接鉗座、銲管支架、防脫固定夾及支持架、鋼管配管工具（管鉗、角度鉗、六角彎管鉗、萬向管鉗、泵浦鉗、盆底鉗、活動扳手、棘輪扳手、梅開扳手、扭力扳手、鋼管切管器、鋼管絞刀）、銅管工具（1/2"~1"，電動或手動彎管器、擴管器、分歧開孔器、擴喇叭口器、切管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機械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CNC 車床	3070101-37	
2	CNC 車床控制器模擬軟體	無形資產	
3	CNC 銑床	3070105-13	
4	CNC 銑床控制器模擬軟體	無形資產	
5	CO ₂ 氣體系統設備	3013604-02	
6	CO ₂ 鐸機	3070401-37	
7	NCT 轉塔沖床	3070111-05	
8	NC 折床	3070110-12	
9	NC 剪床	3070109-13	
10	PLC 控制氣壓教學實習設備	3090102-20	
11	PLC 編輯軟體	無形資產	
12	一般型木工車床	3070101-16	
13	中階3D 印表機	3140302-01 (3D)	
14	不銹鋼管壓接鉗	3070114-146	
15	中央吸(集)塵系統及設備	3013208-73	
16	手工電鐸機	3070401-53	
17	手動絞牙器組	3070114-068	
18	方向判別與裝配系統	3010112-03	
19	木工工作桌	5010302-02	
20	木工手壓鉋機	3070103-07	
21	木工平鉋機	3070103-07	
22	木工線鋸機(曲線鋸機)	3070112-11	
23	水壓試驗設備	3013002-33	
24	火焰(半自動)切割機	3070402-06	
25	可程式化控制器基礎負載實習盤設備	3101103-200	
26	平面高速磨床	3070104-03	
27	立式砂輪機	3090101-02	
28	立式帶鋸機	3070112-01	
29	交流電鐸機	3070401-01	
30	自動變色遮光面罩	5020102-10	
31	伺服馬達控制系統	3101103-200	
32	低壓電機控制配線設備	3100504-37	
33	形狀判別與傳送系統	3010112-03	
34	投影布幕	5010105-09	
35	折床刀具上模	3070114-124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6	折床刀具下模	3070114-124	
37	折摺機	3070114-080	
38	材質分揀與加工系統	3010112-03	
39	步進馬達控制系統	3101103-200	
40	坩堝電阻爐	3010201-03	
41	拋砂機	3070301-05	
42	板材置物架	3013601-18	
43	雷射切割裁床機	3070114-166	
44	油壓剪角機	3070114-026	
45	油壓基礎教學系統	3090102-20	
46	油壓彎管機	3070114-036	
47	表面粗度測定機	3100901-118	
48	金屬圓鋸機	3070112-02	
49	金屬熔解爐	3010101-33	
50	姿勢判別與換向系統	3010112-03	
51	室內配電示教版模組	3100504-37	
52	洛氏硬度機	3100705-04	
53	砂心烘乾機	3013202-04	
54	砂輪切割機	3070104-02	
55	重量判別與整列系統	3010112-03	
56	個人銲接工作檯	5010302-02	
57	桌上型立式砂帶機	3070112-18	
58	桌上型圓盤砂磨機	3012305-12	
59	氣密試驗設備	3090102-20	
60	氣壓試驗設備	3090102-20	
61	氣壓實習台（桌）椅	5010302-02	
62	氧氣乙炔集合供應設備	3070402-06	
63	純氣壓教學設備	3090102-20	
64	配電及供電實習盤設備	3101103-200	
65	配管工作桌	3070114-253	
66	高階3D印表機	3140302-01（3D）	
67	高度規	3090201-007	
68	高速車床	3070101-04	
69	乾燥機	3010513-02	
70	基本室內配電實習盤模組	3100504-37	
71	專業銲接桌	3013208-83	
72	帶狀式金屬表面研磨機	3070201-11	
73	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5	
74	教學擴音系統	3100710-46	
75	混砂機	3070205-04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76	造模工作桌	5010302-02	
77	單向長首附微調游標卡尺	3090201-006	
78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79	氬氣系統設備	3019908-23	
80	氬銲機	3070401-19	
81	測量平臺	3070114-253	
82	程控電腦	3140102-02	
83	集塵砂輪機	3090101-02	
84	感測器實習盤設備	3100712-09	
85	萬能管端加工機	3070114-076	
86	落地式上下震動圓柱砂磨機	3012305-03	
87	落地式圓鋸機	3010414-06	
88	鉗工桌	5010302-02	
89	電工桌	3013208-83	
90	雷射印表機	3140302-01	
91	電子式穩壓器	3100501-17	
92	電氣油壓教學系統	3090102-20	
93	電氣氣壓控制教學設備	3090102-20	
94	電腦輔助製造（CAM）軟體	無形資產	
95	電腦輔助繪圖（CAD）軟體	無形資產	
96	電動油壓彎管機	3070114-036	
97	電動絞牙機	3070114-068	
98	電源實習箱模組	3030402-11	
99	電銲工作台（架）	5010302-02	
100	電銲條乾燥箱	3012608-02	
101	電銲機	3070401-37	
102	電學實驗桌椅	501302-02	
103	電離氣切割機	3013505-01	
104	實物提示機	5010105-21	
105	實習工作桌椅	5010302-02	
106	端銑刀切斷與研磨機組	3070104-35	
107	管端滾溝機	3070114-005	
108	管銲接夾具	3070114-062	
109	精密角尺組	3090201-087	
110	網路集線器	3140503-12	
111	製圖桌椅	5010302-02	
112	製圖教學黑板	3090201-012	
113	製圖儀	3090201-093	
114	銑床	3070105-07（立）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070105-08 (橫) 3070105-12 (砲塔式)	
115	銑床用數字光學尺(包括顯示器)	3100708-210	
116	噴砂機	3070205-07	
117	廢氣排除設備	3101103-377	
118	銲接平台升降機	3080103-04	
119	銲道清洗機	3070116-01	
120	整壓器組	3019907-41	
121	機械造模機	3070301-04	
122	靜音型空氣壓縮機	3101001-04	
123	點銲機	3070403-01	
124	擴充型電動絞牙機	3070114-068	
125	鎢棒研磨機	3090101-54	
126	顏色判別與姿勢調整系統	3010112-03	
127	繪圖桌椅	3101103-293	
128	繪圖機	3140302-02	
129	懸臂式長料架	3013601-18	
130	攜帶式桌上型上下震動圓柱砂磨機	3090101-43	
131	鑄砂推車	3010113-19	
132	鑄鐵管不斷水十字鑽孔機	30900101-52	
133	鑄鐵管電動切管機	3070114-159	
134	邏輯與程式編輯配線設備	3090102-23	
135	鑽床	3070102-01	
136	鑽頭研磨機	3070104-35	
137	勃氏硬度機	3100705-03	
138	氬銲機	3070401-37	
139	光纖打標雕刻機	3070114-166	
140	實習教學示範廣播系統	3140102-05	
141	工作桌	5010302-02	
142	集塵式廢氣排除設備	3101103-377	
143	乾式金屬切斷機	3070114-03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動力機械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8
參、動力機械群設備基準.....	31
一、規劃通則.....	31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2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4
（一）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34
（二）機電製圖實習.....	36
（三）引擎實習.....	38
（四）底盤實習.....	40
（五）電工電子實習.....	42
（六）電系實習.....	44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6
（一）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46
（二）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48
（三）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50
（四）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51
（五）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53
（六）液氣壓基礎實習.....	55
（七）液氣壓檢修實習.....	60
（八）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64
（九）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66
肆、附錄—動力機械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8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

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	24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場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製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 8 人 1 間 為 原 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 籍 檔 案 室	90	1	1	1	1	1	1	
		教 學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 料 檔 案 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 (會) 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 料 檔 案 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空間計算基準： (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書庫：90平方公尺。 (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	社團辦公室								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中心								1.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

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4】	【0-4】	【0-4】	【0-4】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綜合活動	藝術生活								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3	16-23	11-15	7-11	6	6			
	專業科目	應用力學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2學分。		
		機件原理	2				2					
		引擎原理	3	3								
		底盤原理	3		3							
		基本電學	2			2						
	實習科目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4	4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22學分。	
		機電製圖實習		4				4				
		引擎實習		4		4						
		底盤實習		4			4					
		電工電子實習		3			3					
		電系實習		3				3				
		車輛技能領域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3					3		適用於汽車科、軌道車輛科，計11學分。	
			底盤綜合檢修實習	4					4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4						4		
機器腳踏車技能領域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3			3				適用於汽車科、農業機械科，計6學分。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3				3					
液氣壓技能領域		液氣壓基礎實習	3			3				適用於重機科、動力機械科、飛機修護科、農業機械科、軌道車輛科，計6學分。		
		液氣壓檢修實習	3				3					
動力機械技能領域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3						3	適用於重機科、動力機械科、飛機修護科、農業機械科，計6學分。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小計		46-52	7	7	12-15	14-17	3-7	3-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128	23-30	23-30	23-30	21-28	9-13	9-10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4-80	2-9	2-9	2-9	4-11	19-23	22-23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汽車科	車輛技能領域(11) 機器腳踏車技能領域(6)	17	
軌道車輛科	車輛技能領域(11) 液氣壓技能領域(6)	17	
重機科	液氣壓技能領域(6) 動力機械技能領域(6)	12	
動力機械科	液氣壓技能領域(6) 動力機械技能領域(6)	12	
農業機械科	機器腳踏車技能領域(6) 液氣壓技能領域(6) 動力機械技能領域(6)	18	
飛機修護科	液氣壓技能領域(6) 動力機械技能領域(6)	12	

參、動力機械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

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 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科 目：機械工作法及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鉗工桌	180cm×120cm×80cm（以上），包括虎鉗4具，鉗口寬100mm（以上）。	5臺	10臺	15臺	
2.電銲機	國產、220V、250A（以上）。	4臺	8臺	12臺	
3.CO ₂ 電銲機	國產、220V、200A（以上）。	4臺	8臺	12臺	
4.氧乙炔銲接切割組	氧乙炔銲炬、切割火炬、氣體調節錶組、附推車。	5臺	10臺	15臺	
5.鑽床	1/4hp（以上）。	3臺	6臺	9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手弓鋸、平板、V型枕、銼刀（包括中目、細目平銼、半圓銼、圓銼、三角銼、四方銼等）、劃線針、中心衝、鋼字模、螺絲攻（包括扳手）、電刻筆、砂輪機、砂輪切割機、手提電鑽、各式量具（包括直尺、角尺、游標卡尺、千分錶（包括磁座）、分厘卡、高度規等）、手提式砂輪機、火鉗、氣銲護目鏡、電銲護具（包括皮裙、袖套、皮手套、皮鞋套、護目鏡等）、一般常用手工具（包括各尺寸開口扳手、梅花扳手、活動扳手、套筒、六角扳手、榔頭、尖嘴鉗、斜口鉗、電工鉗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機電製圖實習

科 目：機電製圖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製圖桌椅（包括萬用繪圖儀）	1.可繪製 A2（以上）圖紙。 2.包括製圖桌，可調整傾斜度及高度，附磁性桌墊；製圖椅，可調整高度；包括桌邊置物櫃。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出圖機	可列印 A3（以上）圖紙。	1臺	2臺	3臺	
3.黑板用萬用製圖儀	按各校黑、白板配置大小使用。	1組	2組	3組	
4.繪圖軟體	1.具備2D/3D 機械製圖功能。 2.電腦儀器由學校共用設備運用。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掛圖架、製圖紙、製圖尺規組、大圖輸出電腦繪圖捲筒噴墨白紙、出圖機噴墨匣。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

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引擎實習

科 目：引擎實習 (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以上）； 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2.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 燈光、儀表、舒適便利、氣 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 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 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 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 輛。	1輛	2輛	3輛	
3.拆裝用汽油引擎 總成	汽油噴射引擎總成包括水箱 及引擎架、各零組件完整、 怠速運轉正常。	5臺	10臺	15臺	
4.引擎拆裝架	載重能力300kg（以上）。	5臺	10臺	15臺	
5.調整測試用汽油 噴射引擎總成	包括水箱及引擎架、各零組 件完整、怠速運轉正常。	5臺	10臺	15臺	
6.汽油噴射引擎診 斷儀器	符合調整測試用噴射引擎 型式。	2臺	4臺	6臺	
7.零件清洗機	820mm×550mm×1,100mm （以上），貯存槽40L（以 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一般基本手工具（包括扭力扳手、氣動扳手等）、各式量具（包括直尺、量尺、游標卡尺、百分錶（包括磁座）、分厘卡、包括測量平台等）、引擎轉速錶、正時燈、燃油壓力錶、壓縮壓力錶、漏氣試驗器、三用電錶、電流勾錶、真空槍、零件架、水箱壓力試驗器、零件盆。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底盤實習

科 目：底盤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底盤工作桌	150cm×76cm×80cm (以 上)，承載重量500kg (以 上)，包括一具虎鉗。	5臺	10臺	15臺	
2.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 (以 上)；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3.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燈光、儀表、舒適便利、氣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輛。	5輛	10輛	15輛	
4.汽車拆胎機	符合直徑12~20吋輪圈使用。	2臺	4臺	6臺	
5.汽車頂車機	承載重量3,000kg (以上)。	5臺	10臺	15臺	
6.轉向機示教板	動力轉向系統。	1臺	2臺	3臺	
7.輪胎平衡機	電腦式，12~20吋。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具箱、1/2"驅動頭套筒、扭力扳手、六角扳手、工作燈、氣嘴拉拔器、毛刷、氣芯拆卸器、胎紋深度規、水桶、油管扳手、小型車車輪輪胎螺桿修護、氣動式抽油機、煞車油補充油壺、煞車分泵維修工具、煞車分泵活塞拆卸工具、彎喉式管束鉗、橫拉桿球接頭拔卸器、立式彈簧壓縮器、捲型彈簧壓縮器、防塵套束裝鉗(強力型)、防塵套破壞剪、軸承拆卸器、培林加油器、氣動黃油槍、傳動軸滑槌、輪軸滑槌、方向機舵扳手、勾錶、三用電錶、油盆、機油壺、橡膠榔頭、胎壓錶、壓縮空氣槍。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電工電子實習

科 目：電工電子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電系工作桌	180cm×90cm×75cm (以 上)，附電源插座。	6張	12張	18張	
2.示波器	1.頻寬：50 MHz (以上)。 2.通道數：2組 (以上)。 3.顯示器：6吋 (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3.直流電源供應器	1.電壓輸出：0~30V (以 上)。 2.電流輸出：0~2A (以 上)。 3.輸出通道數：2組 (以 上)。	12臺	24臺	36臺	
4.函數波形信號產生器	頻率範圍 (正弦波、方 波)：0.1~10MHz 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5.電工實習電路模組	1.電阻器應用電路×1組。 包括碳膜電阻、金屬膜電 阻、線繞電阻、水泥電 阻、可變電阻、光敏電 阻、熱敏電阻、電阻串聯 電路實驗、電阻並聯電路 實驗。 2.電容器應用電路×1組。 包括電解質電容器、陶瓷 電容、串聯電路實驗、電 容並聯電路實驗。 3.電感器應用電路×1組。 包括電感串聯電路實驗、 電感並聯電路實驗。 4.電磁效應應用電路×1組 包括繼電器、磁生電效應 實驗、電生磁效應實驗、 佛萊銘左手定律實驗、佛 萊銘右手定律實驗。 5.變壓器應用電路×1組。 包括升壓、降壓實驗。	6套	12套	18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6.電子實習電路模組	1.二極體應用電路×1組。 包括二極體特性曲線實驗、半波整流電路、全波整流電路、稽納二極體應用電路、發光二極體應用電路。 2.雙極性電晶體應用電路×1組。 包括雙極性電晶體特性曲線實驗、雙極性電晶體開關電路實驗。	6套	12套	18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剝線鉗、尖嘴鉗、斜口鉗、麵包板、電烙鐵、多功能電錶（數位式或指針式）、直流伏特計、直流安培計、電感電容電阻量測錶（LCR 錶）、電工電子實習手工具、感應式交直流安培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電系實習

科 目：電系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燈光、儀錶、舒適便利、氣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輛。	4輛	8輛	12輛	
2.架上引擎	燃料噴射引擎，各組件完整、系統正常。	4臺	8臺	12臺	
3.燈光、喇叭示教板	包括燈光、喇叭系統。	4臺	8臺	12臺	
4.雨刷示教板	雨刷系統(包括雨刷連桿、雨刷馬達、噴水桶、噴水馬達等)。	4臺	8臺	12臺	
5.快速充電機	12~24V。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一般基本手工具（包括扭力扳手、氣動扳手等）、引擎轉速錶、多功能電錶、電流勾錶、電瓶試驗器、皮帶張力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科目：車輛空調檢修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1.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燈光、儀錶、舒適便利、氣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輛。	4輛	8輛	12輛	
2.冷媒回收、充填及清洗機	可回收冷媒、抽真空、充填冷媒及清洗冷媒管路。	1臺	2臺	3臺	
3.空調系統實習臺	引擎或馬達驅動變排量冷媒壓縮機、空調控制面板及其相關零組件。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指針式檢修錶、數位式檢修錶、電子秤、冷媒檢漏儀器、三用電錶、溫濕度計及壓縮機分解特殊工具；固定排量搖板及斜板、內控變排量搖板、外控變排量斜板、迴轉葉片及渦卷式等冷媒壓縮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科 目：車輛底盤檢修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以上）； 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2.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 燈光、儀表、舒適便利、氣 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 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 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 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 輛。	4輛	8輛	12輛	
3.汽車頂車機	承載重量3,000kg（以上）。	4臺	8臺	12臺	
4.汽車拆胎機	符合直徑12~20吋輪圈使 用。	1臺	2臺	3臺	
5.診斷儀器	配合電腦控制實習車。	2臺	4臺	6臺	
6.變速箱千斤頂	油壓式。	4臺	8臺	12臺	
7.變速箱拆裝架	可調角度型。	4臺	8臺	12臺	
8.煞車試驗器	滾筒式。	1臺	2臺	3臺	
9.側滑試驗機	一般型。	1臺	2臺	3臺	
10.輪胎平衡機	電腦式，12~20吋。	1臺	2臺	3臺	
11.四輪定位儀	電腦式。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一般基本手工具（包括扭力扳手、氣動扳手等）、各式量具（包括直尺、量尺、游標卡尺、百分錶（包括磁座）、分厘卡、測量平台等）、氣動式抽油機、軸承拉拔器、零件架、傳動軸滑槌、輪軸滑槌、圈狀彈簧壓縮器、壓床、多功能電錶。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科 目：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實習車輛	國產車輛，配備完整功能，燈光、儀表、舒適便利、氣囊、網路系統、空調系統、排放污染氣體控制系統及各系統作用正常，全車電系完整，能正常行駛之堪用車輛。	4輛	8輛	12輛	
2.頭燈試驗器	包括光軸校正、光度量測。	1臺	2臺	3臺	
3.示波器	1.頻寬：50MHz（以上）。 2.通道數：2組（以上）。 3.顯示器：6吋（以上）。	4臺	8臺	12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三用電錶、拆駕駛座氣囊特殊工具、一般維修手工具。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科 目：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以上）； 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2.化油器式機車	國產，化油器引擎。	3輛	6輛	9輛	
3.噴射引擎式機車	國產，噴射引擎。	3輛	6輛	9輛	
4.水冷式引擎機車	國產，水冷式噴射引擎。	3輛	6輛	9輛	
5.打檔型機車	國產，打檔型機車。	3輛	6輛	9輛	
6.機車頂車機	承載重量300kg（以上）。	6臺	12臺	18臺	
7.機車拆胎機	機車用，符合直徑10~17吋 輪圈使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具箱（車）、套筒、扭力扳手、L型六角扳手、工作燈、氣芯拆卸器、毛刷、胎紋深度規、水桶、油管扳手、煞車分泵維修工具、煞車分泵活塞拆卸工具、厚薄規、吸油器、油壺、漏斗、電皿拆裝器、Y型萬用固定夾、油管束緊器、水箱壓力錶、機車引擎托架。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科 目：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以上）； 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2.化油器式機車	國產，化油器引擎。	6輛	12輛	18輛	
3.噴射引擎式機車	國產，噴射引擎。	6輛	12輛	18輛	
4.機車頂車機	承載重量300Kg（以上）。	6臺	12臺	18臺	
5.機車診斷儀	檢測診斷國產機器腳踏車。	2臺	4臺	6臺	
6.拆裝用機車引擎	各零組件完整，包括拆裝 置放架。	5組	10組	15組	
7.電器示教板	噴射機種。	2臺	4臺	6臺	
8.零件清洗機	820mm×550mm×1,100mm （以上），貯存槽40L（以上）	1臺	2臺	3臺	
9.廢氣分析儀	四氣體（以上）。	1臺	2臺	3臺	
10.火星塞清洗機	一般型，可試驗跳火。	1臺	1臺	1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一般基本手工具（包括扭力扳手、氣動扳手等）、各式量具（包括直尺、量尺、游標卡尺、百分錶（包括磁座）、分厘卡、測量平台等）、引擎轉速錶、燃油壓力錶、壓縮壓力錶、三用電錶、電流勾錶、真空槍、車身頂車架、吸油機、零件架、軸承拉拔器、曲軸箱分解工具、除碳設備。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液氣壓基礎實習

科 目：液氣壓基礎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氣壓工作臺	180cm×90cm×78cm (以 上)，附元件存放櫃、操作 板。	6臺	12臺	18臺	
2.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 (以上)、 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 置。	1臺	2臺	3臺	
3.氣壓控制實習模 組	1.空氣調理組：具過濾、調 壓功能×1只。 2.配氣塊：8只 $\phi 4$ (以上) 接口、附止回閥功能×1 只。 3.單動氣壓缸： $\phi 20 \times 50\text{mm}$ (以上)×1只。 4. 雙 動 氣 壓 缸： $\phi 20 \times 100\text{mm}$ (以上)×2 只。 5.單向流量控制閥：流量為 可調、可供量入及量出節 流使用×3只。 6.5/3位氣導閥：雙邊氣導操 作×1只。 7.4/2位氣導閥：雙邊/單邊 氣導操作×1只。 8.3/2位氣導閥：雙邊/單邊 氣導操作×1只。 9.3/2位輻輪作動閥：雙向/單 向輻輪操作、常閉式×2 只。 10.3/2位按鈕開關閥：按鈕 操作、常閉式×1只。 11.5/2位緊急開關閥：壓扣 操作×1只。 12.氣壓延時閥：0~20秒或 以上，延時作動可調、	6組	12組	18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常閉式×1只。 13.氣壓計數器：具計數及輸出功能×1只。 14.梭動閥：接口 $\phi 4$ （以上）×2只。 15.雙壓閥：接口 $\phi 4$ （以上）×1只。 16.常壓順序閥：壓力可調×1只。 17.常壓壓力錶：指示範圍0~10bar×1只。 18.常壓調壓閥：附壓力表、手動可調0.3~8bar×1只。 19.真空壓力錶：指示範圍-1~0bar×1只。 20.真空產生器：具消音裝置×1只。 21.氣壓軟管：配合快速接頭×1組。 所附各元件均可在氣壓實習板上快速安裝拆卸，並具備快速接頭做管路連接，且可視設備、場地、元件類型性能、驅動元件、安裝方式、方向控制、功能輸出、電位等調整，依各校實際上課需求，自行斟酌規劃。				
4.液壓實習示教臺	1.油壓動力單元×1只。 整組包括： （1）電氣馬達。 （2）油壓泵及聯軸器，額定壓力70kgf/cm ² （以上），輸出量QP=4.5LPM（以上）。 （3）油箱（包括液壓油）。 （4）注油口、吸油網。 （5）油溫及油面計。	3臺	6臺	9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6) 溢流閥。 (7) 壓力計。 (8) 止回閥。 2.三通管：具快速接頭×4只。 3.油壓軟管：長度1,000mm(以上)，具快速接頭×30條。 4.蓄壓器：150cc(以上)，附出入口開關、壓力指示、安全裝置×1只。 5.供油口：2口(以上)×1只。 6.回油口：6口(以上)×1只。 7.壓力計：附四通管，0~100 kgf/cm ² ×3只。 8.閉止閥：手動×1只。 9.溢流閥：前導式×1只。 10.順序閥：外引導，附止回閥×1只。 11.順序閥：內引導×1只。 12.節流閥：單向×2只。 13.節流閥：雙向×1只。 14.壓力補償流量控制閥：壓力範圍0~100kgf/cm ² ×1只。 15.止回閥：響導式×1只。 16.分流閥：一進二出×1只。 17.2/2方向閥：手動×1只。 18.3/2方向閥：手動×1只。 19.4/2方向閥：手動×1只。 20.4/3方向閥：手動、中位全閉×1只。 21.4/3方向閥：手動、中位ABT通×1只。 22.4/3方向閥：手動、中位PAB通×1只。 23.4/3方向閥：手動、中位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全通×1只。 24.油壓馬達：排量 $q=10\sim30$ cc/rev ，雙向旋轉×1只。 25.負載油壓缸： $20\text{mm}\times12\text{mm}\times200\text{mm}$ （以上），附電氣極限開 關×1只。 26.雙動油壓缸： $20\text{mm}\times200\text{mm}$ （以上）， 附電氣極限開關×1只。 27.差動油壓缸：面積比2比 1， $32\text{mm}\times200\text{mm}$ （以 上），附電氣極限開關×1 只。 28.壓力開關×1只。 （1）感測壓力： $0\sim100$ kgf/cm^2 。 29.溢流閥-直動式×1只。 30.減壓閥-三路型×1只。 31.順序閥-內引導，附止回 閥×1只。 32.外引導止回閥×1只。 33.外引導抗衡閥-附止回閥 ×1只。 34.分流閥×1只 所附各元件均可在示教臺上 快速安裝拆卸，並具備快速 接頭做管路連接，且可視設 備、場地、元件類型性能、 驅動元件、安裝方式、方向 控制、功能輸出、電位等調 整，附油管儲存架。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快速接頭、三通接頭、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鯉魚鉗、梅開扳手、鐵鎚、活動扳手、注油壺、套筒。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液氣壓檢修實習

科 目：液氣壓檢修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可程式控制器	輸入端接頭：16接點以上。 輸出端接頭：16接點以上。	6臺	12臺	18臺	
2.電氣控制氣壓實習模組	1.5/3位電磁閥：24VDC、雙邊電磁操作、中位全閉型×1只。 2.4/2位電磁閥：24VDC、雙邊/單邊電磁操作×1只。 3.3/2位電磁閥：24VDC、雙邊/單邊電磁操作×1只。 4.電氣輓輪極限開關：1a1b接點、雙向輓輪操作×2只。 5.電氣按鈕開關：1a1b及1燈號接點×1只。 6.常壓壓力開關×1只。 壓力可調，範圍：0~7bar或以上。 7.電氣重置開關：1a1b及1燈號接點×1只。 8.電氣緊急開關：1a1b及1燈號接點×1只。 9.繼電器：DC24V、4組接點(以上)×2只。 10.電氣定時器：DC24V、0~99秒或以上×1只。 11.電氣計數器：DC24V、0~999秒或以上×1只。 12.電源供應器：輸出DC24V 3A(以上)、具過電流保護、2組(以上)接點×1只。 13.真空壓力開關×1只。	6組	12組	18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壓力可調，範圍：-1~0 bar 或以上。 14.香蕉接頭×30條。 (1) 顏色：紅色、藍色、黑色。 (2) 長度：600~1,000mm 或以上。 所附各元件均可在氣壓實習板上快速安裝拆卸，並具備快速接頭做管路連接，且可視設備、場地、元件類型性能、驅動元件、安裝方式、方向控制、功能輸出、電位等調整，附電氣框架，依各校實際上課需求，自行斟酌規劃。				
3. 電氣控制液壓實習模組	1. 電 源 供 應 器：DC24V200W (8A 以上) ×1只。 2.4/2 電磁閥：DC 24V，雙邊/單邊電磁操作×2只。 3.2/2 電磁閥：DC 24V，雙邊/單邊電磁操作×1只。 4.4/3 電磁閥：DC24V 中位全閉×1只。 5.4/3 電磁閥：DC24V 中位全通×1只。 6.4/3 電磁閥：DC24V 中位ABT 通×1只。 7.4/3 電磁閥：DC24V 中位PT 通×2只。 8.電氣控制盤×1組。 控制盤包括： (1) 按鈕式開關×1。 (2) 選擇開關×1。 (3) 緊急開關×1。 (4) 4P 型繼電器×1。 (5) ON-Delay 計時器×1。	3組	6組	9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6) Off-Delay 計時器 ×1。 (7) 計數器×1。 (8) 指示燈（紅黃綠各 1）×1。 9.配線×40條。 (1) 顏色：紅色、藍 色、黑色、黃色。 (2) 長度：600~1,000 mm 或以上，壓接端 子。 10.4/2電磁閥，單邊，DC24 V、提動型×1只。 所附各元件均可在示教台上 快速安裝拆卸，並具備快速 接頭做管路連接，且可視設 備、場地、元件類型性能、 驅動元件、安裝方式、方向 控制、功能輸出、電位等調 整。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快速接頭、三通接頭、三用電錶、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鯉魚鉗、梅開扳手、鐵鎚、活動扳手、注油壺、套筒、管路過濾元件。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

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科 目：動力機械操作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空氣壓縮機	5~10hp、8.0bar（以上）、120~300L，包括空壓管配置。	1臺	2臺	3臺	
2.高空作業車	平台高度5.7公尺（以上）。	1臺	2臺	3臺	
3.拖車頭	拉力4噸（以上）。	1臺	2臺	3臺	
4.堆高機	承載荷重1噸（以上）。	1臺	2臺	3臺	
5.起重機	固定式或移動式，吊升荷重1噸（以上）。	1臺	2臺	3臺	
6.鏟裝機	標準鏟斗容量0.3m ³ ~0.45m ³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防墜安全帶、安全帽、反光背心、警示燈、交通錐、交通桿、裝卸用貨物、棧板、吊掛用荷物、吊掛用吊具、胎壓錶、氣動扳手、隨車工具、三用電錶、充電機、輪擋、千斤頂、油盆、氣動黃油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科 目：動力機械引擎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維修專用工作桌	180cm×90cm×75cm (以上)，承載重量500kg (以上)，包括照明、電源、氣源。	2臺	4臺	6臺	
2.引擎專用吊架	可調重心平衡樑。	1臺	2臺	3臺	
3.架空式電動起重機	吊升荷重1噸 (以上)。	1臺	2臺	3臺	
4.拆裝用引擎	多缸式引擎包括引擎架、各零組件完整、運轉正常。	5臺	10臺	15臺	
5.燃油噴射電腦控制引擎	多缸式引擎包括引擎架、各零組件完整、運轉正常。	5臺	10臺	15臺	
6.維修特殊工具組	配合引擎廠牌型式。	5組	10組	15組	
7.引擎診斷電腦組	配合引擎廠牌型式。	2組	4組	6組	
8.廢氣分析儀	四氣體 (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零件清洗臺、小型起吊滑輪、吊掛鋼索、安全吊帶、U型扣、引擎吊具、引擎零件存放架、氣動工具、氣動套筒、高壓空氣管、空氣噴槍、機油回收機、濾清器回收機、枕木、橡膠墊、洩油盆、漏斗、手搖加油槍、機油壺、照明手電筒、電瓶跨接線、自動充電機、電瓶樁頭、手提油桶、擦拭紙、油類滅火器。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動力機械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CO2電銲機	3070114-221	
2	化油器式機車	4010705-02	
3	引擎拆裝架	3070113-047	
4	引擎專用吊架	3080104-63	
5	引擎診斷電腦組	3100902-17	
6	水冷式引擎機車	4010705-02	
7	火星塞清洗機	3070113-090	
8	出圖機	3140302-01	
9	可程式控制器	3010112-02	
10	四輪定位儀	3070113-029	
11	打檔型機車	4010705-02	
12	示波器	3100506-09	
13	冷媒回收、充填及清洗機	3070113-127	
14	快速充電機	3100902-20	
15	汽車拆胎機	3070113-003	
16	汽車頂車機	3070113-009	
17	汽油噴射引擎診斷儀器	3100902-17	
18	函數波形信號產生器	3100506-02	
19	底盤工作桌	3070114-253	
20	拆裝用引擎	3060101-12	
21	拆裝用汽油引擎總成	3060101-05	
22	拆裝用機車引擎	3060101-11	
23	拖車頭	4010702-10	
24	直流電源供應器	3030402-14	
25	空氣壓縮機	3070114-139	
26	空調系統實習臺	3013101-17	
27	架上引擎	3060101-03	
28	架空式電動起重機	3080104-09	
29	氣壓工作臺	3090102-20	
30	氣壓控制實習模組	3101103-129	
31	氧乙炔銲接切割組	3070402-06	
32	起重機	3080104-47	
33	高空作業車	4010703-08	
34	側滑試驗機	3070113-109	
35	堆高機	3080104-05	
36	液壓實習示教臺	3100101-64	
37	診斷儀器	3100902-08	
38	黑板用萬用製圖儀	3090201-012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9	煞車試驗器	3100902-01	
40	製圖桌椅(包括萬用繪圖儀)	3090201-093	
41	鉗工桌	3070114-253	
42	零件清洗機	3070113-090	
43	電子實習電路模組	3100508-176	
44	電工實習電路模組	3100508-175	
45	電系工作桌	3070114-253	
46	燈光、喇叭示教板	3070114-226	
47	電氣控制氣壓實習模組	3010112-06	
48	電氣控制液壓實習模組	3010112-06	
49	燃油噴射電腦控制引擎	3060101-03	
50	電銲機	3070401-01	
51	電器示教板	3070114-226	
52	實習車輛	4010701-02	
53	維修特殊工具組	3070114-173	
54	維修專用工作桌	3070113-026	
55	噴射引擎式機車	4010705-02	
56	廢氣分析儀	3100902-14	
57	調整測試用汽油噴射引擎總成	3060101-03	
58	輪胎平衡機	3070113-110	
59	機車診斷儀	3100902-08	
60	機車拆胎機	3070113-003	
61	機車頂車機	3070113-126	
62	頭燈試驗器	3070113-043	
63	轉向機示教板	3070114-226	
64	繪圖軟體		
65	變速箱千斤頂	3080101-04	
66	變速箱拆裝架	3070113-047	
67	鑽床	3070102-01	
68	雨刷示教板	3070114-226	
69	鏟裝機	3050305-0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電機與電子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8
參、電機與電子群科設備基準.....	31
一、規劃通則.....	31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2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4
（一）基本電學實習.....	34
（二）電子學實習.....	36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39
（一）程式設計實習.....	39
（二）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41
（三）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44
（四）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47
（五）微電腦應用實習.....	49
（六）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52
（七）電工實習.....	55
（八）可程式控制實習.....	57
（九）機電整合實習.....	60
（十）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65
（十一）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69
（十二）電工機械實習.....	72
（十三）能源與冷凍實習.....	74
（十四）能源與空調實習.....	78
（十五）節能技術實習.....	80
肆、附錄—電機與電子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84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

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群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媒體實習教室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政群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務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 120m ² 以上，每增加 1 崗位數需增加 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 校 長 (秘 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 籍 檔 案 室	90	1	1	1	1	1	1	
		教 學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 育 設 備 及 器 材 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 設 保 全 設 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6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總務處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	辦公室	45	1	1	1	1	1	
	(會) 計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 平方公尺。 (2) 書庫：90 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 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 12 班 90 平方公尺；12 班 90 平方公尺，24 班 180 平方公尺，36 班 270 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 (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 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 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
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
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4】	【0-4】	【0-4】	【0-4】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綜合活動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命教育	4	2	2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3	16-23	11-15	7-11	6	6			
	專業科目	基本電學	6	3	3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2學分。		
		電子學	6			3	3					
		數位邏輯設計	3			3					適用於晶片設計技能領域。	
		微處理機	3				3				適用於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	
		電工機械	6			3	3				適用於電機工程技能領域。	
		冷凍空調原理	6			3	3				適用於冷凍空調技能領域。	
	實習科目	基本電學實習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9學分。		
		電子學實習	6			3	3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		程式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資訊科、電子科、航空電子科、電子通信科，計9學分。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3			3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3				3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3				3			適用於資訊科、電子科、航空電子科、電子通信科，計9學分。		
		微電腦應用實習	3					3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3					3				
自動控制技能領域		電工實習	3	3						適用於電機科、控制科，計9學分。		
		可程式控制實習	3			3						
		機電整合實習	3				3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3				3			適用於電機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電機空調科，計9學分。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3					3				
		電工機械實習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冷凍空調技能領域	能源與冷凍實習	3			3				適用於冷凍空調科、電機空調科，計9學分。
			能源與空調實習	3				3			
			節能技術實習	3					3		
	小計		45-51	3-6	6	12-15	15-18	6-9	0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1-127	19-29	22-29	23-30	22-29	12-15	6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5-81	3-13	3-10	2-9	3-10	17-20	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資訊科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9)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9)	18	
電子科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9)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9)	18	
控制科	自動控制技能領域(9)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9)	18	
電機科	自動控制技能領域(9)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9)	18	
冷凍空調科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9) 冷凍空調技能領域(9)	18	
航空電子科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9)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9)	18	
電子通信科	晶片設計技能領域(9) 微電腦應用技能領域(9)	18	
電機空調科	電機工程技能領域(9) 冷凍空調技能領域(9)	18	

參、電機與電子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基本電學實習

科 目：基本電學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惠斯登電橋	0.1Ω~10MΩ (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2.量測儀器	1.波形量測功能： (1) 雙軌跡波形量測。 (2) 量測頻率範圍： 50MHz (以上)。 (3) USB 或同等級以上 介面。 2.波形輸出功能： (1) 函數波輸出。 (2) 輸出波形頻率範 圍：1Hz~2MHz (包 括頻率範圍更廣)。 3.直流電源供給功能： (1) 兩組電源輸出。 (2) 輸出電壓：0~30V/3 A (以上)。 4.須可外接32GB (以上) 隨 身碟。 5.波形畫面儲存為圖檔時解 析度可達 300dpi×300dpi (以上)。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3.檢修教學實驗器	1.照明器具 (檯燈、日光 燈)。 2.電熱器具 (電鍋、電烤 箱)。 3.旋轉類器具 (電風扇、吹 風機)。	12套	24套	36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 基本電學教學實驗器	1. 直流電路實驗。 2. 直流暫態實驗。 3. 交流電路實驗。 包括自耦變壓器 (1KVA, 110V/0~130V) 及 RLC 負載 (具串並聯 50W)。 4. 基礎量測功能如下： (1) 直流電壓。 (2) 直流電流。 (3) 交流電壓。 (4) 交流電流。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剝線鉗、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指針式三用電錶、數位式 LCR 錶。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電子學實習

科 目：電子學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量測儀器	1.波形量測功能： (1) 數位式。 (2) 雙軌跡波形量測。 (3) 量測頻率範圍： 50MHz (以上)。 (4) USB 或同等級以上 介面。 2.波形輸出功能： (1) 函數波輸出。 (2) 輸出波形頻率範 圍： 1Hz~2MHz (包括頻 率範圍更廣)。 (3) USB 或同等級以上 介面。 3.直流電源供給功能： (1) 兩組電源輸出。 (2) 輸出電壓：0~30V/2 A (以上)。 (3) USB 或同等級以上 介面。 4.須可外接32GB (以上) 隨 身碟。 5.波形畫面儲存為圖檔時解 析度可達 300dpi×300dpi (以上)。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2.電子實驗器	1.二極體及應用電路實驗。 2.雙極性接面電晶體電路實 驗。 3.金氧半場效電晶體電路實 驗。 4.運算放大器應用電路實 驗。 5.振盪電路實驗。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3. 音訊放大教學實驗器	1.共射極放大電路實驗。 2.共集極放大電路實驗。 3.共基極放大電路實驗。 4.共源極放大電路實驗。 5.共汲極放大電路實驗。 6.共閘極放大電路實驗。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線性 IC 測試器（桌上型或掌上型）、自耦變壓器（500VA，110V/0~130V，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交流電源供應器更佳）、數位複用錶（桌上型，4 $\frac{1}{2}$ 位，AC/DCV，AC/DC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萬用電錶更佳）、LCR 表（數位式）、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IC 夾、什錦銼刀、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剝線鉗。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程式設計實習

科 目：程式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一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A4規格（以上）、列印速度30ppm（以上）、網路列印模組、雷射/彩色雷射。	1臺	2臺	3臺	
3.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4.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5.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投影布幕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7.程式語言編輯軟體	1.程式編輯軟體。 2.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作桌、電源穩壓器、電子白板。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科 目：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一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A4規格(以上)、列印速度30ppm(以上)、網路列印模組、雷射/彩色雷射。	2臺	4臺	6臺	
3.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4.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5.CPLD/FPGA 實驗器	1.CPLD/FPGA IC 的容量： macrocells 需512（以上） 或 logic elements（或 logic cells）需4000（以上）。 2.CPLD/FPGA IC 的 I/O 腳： 80支（以上）。 3.具 USB 或同等級以上介 面。 4.輸入裝置：具指撥開關、 按鈕開關。 5.輸出裝置：具16個（以 上）LED 顯示燈、4位數 LED 七段顯示器、文字型 LCD、LED 點矩陣、蜂鳴 器（或喇叭）。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6.CPLD/FPGA 實習 實驗器應用軟體	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三用電錶（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數位複用錶更佳）、邏輯探棒、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IC 夾、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剝線鉗、多功能量測分析儀。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科 目：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單晶片微處理機模擬實驗軟體	1.具備軟體模擬除錯能力。 2.編輯、下載高階除錯檔能力。 3.檢查修改暫存器、記憶體。 4.設定中斷點、全速執行功能。 5.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5.單晶片微處理機 程式編譯器	1.具備高階語言程式編譯、 組譯、編輯、連結功能。 2.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6.單晶片微處理機 實驗器	1.基礎應用控制（需具有發 光二極體、七段顯示器、 計時器、計數器、外部中 斷控制應用電路）。 2.進階應用控制（需具有點 矩陣 LED、鍵盤掃描、液 晶顯示器、步進馬達、聲 音控制、密碼鎖控制應用 電路）。 3.具備 IIC、串列與 USB 或 同等級以上介面。 4.具備使用 JTAG 或 USB 或 同等級以上介面下載執行 碼能力。 5.支援單步執行/逐步執行。 6.可設立/去除斷點。 7.可顯示裝置周邊暫存器的 訊息。 8.支援源碼和解組譯連結 （Source and Disassembly Linking）。 9.支援單晶片模擬。 10.支援硬體除錯轉接器 （Support for Hardware debug adapters）。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三用電錶（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數位複用錶更佳）、邏輯探棒（測試頻率10MHz）、燒錄器、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IC夾、什錦銼刀、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剝線鉗、手提電鑽AC110V、350W、工作桌、多功能邏輯分析儀（PC-Base）。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科 目：行動裝置應用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螢幕以席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行動裝置	Android 或 iOS 或其他作業系統。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應用程式開發環境	1.Android Studio 或 Eclipse 或 Xcode 或 B4A 或 B4i 或其他開發軟體。 2.授權40Users。 3.優先使用免費軟體或教育版。	1 套	2 套	3 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作桌、電子白板。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微電腦應用實習

科 目：微電腦應用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一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 (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 (WANport) 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 (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 (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嵌入式系統實驗器	1.基礎應用控制 (需具有並列輸出/輸入控制、串列輸出/輸入控制、感測與驅動應用電路)。 2.進階應用控制 (需具有乙太網路、觸控螢幕、音訊輸出/輸入控制、視訊輸出/輸入控制應用電路)。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5. 嵌入式系統開發軟體	1. 具備軟體模擬除錯能力。 2. 編輯、下載高階除錯檔能力。 3. 檢查修改暫存器、記憶體。 4. 設定中斷點、全速執行功能。 5. 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6. 嵌入式系統程式編譯器	1. 具備高階語言程式編譯、編輯、連結功能。 2. 具備混合編譯能力。 3. 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三用電錶（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數位複用錶更佳）、邏輯探棒（測試頻率10MHz）、燒錄器、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IC夾、什錦鉗刀、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剝線鉗、手提電鑽 AC 110V、350W、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科 目：介面電路控制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 介面電路教學實驗器	1.USB 或同等級以上介面電路控制（需具有LED燈控制、七段顯示器掃描控制、鍵盤掃描控制、點矩陣顯示器掃描控制與LCD模組控制相關電路）。 2.數位類比轉換介面控制（需具有馬達運動控制電路與數位電壓顯示電路）。 3.環境感測介面控制（需具有溫度感測器應用電路）。 4.感知介面控制（需具有聲音感知控制電路與穿戴式控制電路）。 5.辨識介面控制（需具有二維條碼或 QR code 或指紋辨識相關電路及 RFID 或 NFC 相關電路或其他辨識相關電路）。 6.無線傳輸介面控制（需具有紅外線傳輸電路或 Bluetooth 電路或 Wifi 電路或其他無線傳輸相關電路）。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 程式語言應用軟體	1.Visual Studio Express 或其他應用軟體。 2.授權40users。	1 套	2 套	3 套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數位複用錶（桌上型，4 1/2 位，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萬用電錶更佳）、邏輯探棒（測試頻率10MHz）、邏輯實驗器（電源、時脈產生器、顯示器及資料開關等）、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IC 夾、什錦鉗刀、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剝線鉗、電源穩壓器。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電工實習

科 目：電工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室內配線教學實驗器	1.瓦時計(1 ψ 2W、1 ψ 3W)。 2.接地電阻計、高阻計、交流直流數位勾錶。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低壓控制教學實驗器	1.基礎開關裝置控制(電磁接觸器、按鈕開關、切換開關、限制開關、光電開關、近接開關、無熔絲開關、照光式按鈕開關、急停開關、固態接觸器(SSC))。 2.基礎電驛裝置控制(限時電驛、電力電驛、保持電驛、閃動電驛、棘輪電驛、積熱電驛、3E電驛)。 3.基礎量測指示裝置控制(指示燈、蜂鳴器、比流器、液位控制器、溫度控制器、電壓錶、電流錶、接線端子板)。 4.基礎保護裝置控制(栓型保險絲、卡式保險絲)。 5.基礎三相負載控制(三相感應電動機、三相電熱器)。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3.低壓電機控制教學實驗器	1.電動機起動、停止及過載控制。 2.電動機正逆轉控制。 3.電動機順序控制。 4.電動機循環控制。 5.三相感應電動機Y—△降壓起動控制。 6.水位控制。 7.近接開關控制。 8.光電開關控制。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剝線鉗、電烙鐵、烙鐵架、吸錫器、麵包板、指針式三用電錶。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可程式控制實習

科 目：可程式控制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螢幕以席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可程式控制器	1.PLC 可程式控制器，輸入 I/O 控制點數32點以上，具備乙太網路或 USB 或同等級以上傳輸介面。 2.人機介面，須符合 IEC 規範且具有乙太網路傳輸介面。 3.攜帶型程式書寫器。 4.類比數位轉換 D/A、A/D 模組。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PLC 負載實驗器	1.氣壓實驗。 2.電動機實驗。 3.步進馬達實驗。 （須包括完整輸出入接點及保護裝置或電腦模擬負載裝置） 4.變頻器實驗。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可程式控制器程式編輯軟體	1.PLC 程式編輯軟體。 2.PLC 人機介面程式編輯軟體。 3.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9.可程式控制器模擬實驗軟體	1.PLC 模擬實驗軟體及週邊應用軟體。 2.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空氣壓縮機、實物投影機、多功能電錶、各式感測器及安全保護設備。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機電整合實習

科 目：機電整合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形狀判別與傳送 實驗機台	1.基板。 2.龍門螺桿機械手臂機組， 包括 AC 可逆馬達及螺桿 垂直缸及夾爪、3只定位 感測器及2只安全極限開 關。 3.皮帶式輸送機構組，包括 DC 馬達包括減速機、形 狀判別定位治具模組、光 纖束子感測器、靜電容近 接開關。 4.圓形料出料斜坡組。 5.方形料出料平台。	6套	12套	18套	
2.顏色辨別與姿勢 調整實驗機台	1.基板。 2.垂直導桿滑台與旋轉夾爪 機構組 (包括感測器)。 3.迴轉缸旋臂真空吸盤機構 組 (包括感測器)。 4.進料座，包括進料、姿勢 暨顏色三種感測器。 5.出料座暨斜坡。	6套	12套	18套	
3.姿勢判別與換向 實驗機台	1.基板。 2.倉匣及導引治具組，包括 推料與定位機構、姿勢感 測器。 3.換向組包括馬達驅動升降 機構、迴轉缸、真空吸 盤。 4.出料斜坡。	6套	12套	18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材質分揀與加工 實驗機台	1.基板。 2.分度盤組，包括 DC 馬達 包括四分割分度機構、四 分割盤面包括置物治具、 入料、材質判別感測器。 3.蓋印氣壓缸組，包括蓋印 氣壓缸及印字頭、上下限 感測器。 4.鑽孔控制組，鑽孔氣壓缸 包括鑽孔馬達、上下限感 測器、夾料氣壓缸包括前 後限感測器。 5.出料感測器組。	6套	12套	18套	
5.重量判別與整列 實驗機台	1.基板。 2.重量判別組，包括對照式 光電感測器1對（重量判別 用）、頂料氣壓缸及原點感 測器、彈簧式重量判別機 構。 3.X-Z 軸機械手臂組，包括 X 軸雙軸氣壓缸包括兩端 感測器，Z 軸滑塊氣壓缸 包括兩端感測器，夾爪氣 壓缸包括治具。 4.出料排列組，配 DC 直流 馬達包括減速機及齒輪， 4格位料件整列盤及齒規 皮帶，定位感測器至少3 組。	6套	12套	18套	
6.靜音式空氣壓縮機	1.壓縮機，壓力 8Kg/cm^2 （以上），排氣壓 $0.3\text{m}^3/\text{min}$ 以上。 2.儲氣筒120公升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7.機電整合載具實驗器	1.機電整合控制器組內建可程式控制器至少32點16in, 16out。主機所有端點皆由博士端子引至盤面, ψ4mm 插梢連接線可連接輸入、出接點至少16點, 其 com 點需安裝保險絲保護。 2.虛擬系統軟體, 至少可模擬產業自動化、機電整合及工業配線。 3.介面控制組支援 USB2.0 (以上) 隨插即用功能, 無需額外之 USB 驅動程式, 能作 PLC 與 PC 之間資料傳輸與轉換。提供16點光耦合式輸入, 以 ψ4mm 博士端座引出。提供16點光耦合式輸出, USB-機電整合載具連接線連接 PC 用。 4.嵌入式筆記型電腦, 內包括作業系統、虛擬系統軟體、PLC 程式書寫軟體。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 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 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 臺	46 臺	69 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9.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10.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11.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12.投影布幕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13.可程式控制器	1.PLC 可程式控制器，輸出 I/O 控制點數32點以上，具備乙太網路或 USB 或同等級以上傳輸介面。 2.人機介面，須符合 IEC 規範且具有乙太網路傳輸介面。 3.攜帶型程式書寫器。 4.類比數位轉換 D/A、A/D 模組。	23套	46套	6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多功能電錶、實物投影機、各式工具及安全保護設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科 目：智慧居家監控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之廣域網路埠(WANport)數量至少一個，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至少能支援1Gbps(以上)。 3.無線網路能力(可支援60個以上無線上網裝置)。	1套	2套	3套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螢幕以席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智慧居家控制系統	智慧居家中央控制器、智慧居家控制系統。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居家燈光控制實驗器	1.顯示開關面板控制（LCD開關面板、彩色觸控螢幕控制面板）。 2.調光器控制（調光器、彩色調光器）。 3.感測裝置控制（燈源驅動器、繼電器開關裝置、人體感測控制器）。 4.基礎燈具控制（吊燈、壁燈、天花板燈、投射燈、檯燈、嵌燈、軌道燈）。	6套	12套	18套	
8.居家節能與電氣控制實驗器	1.數位量測裝置控制（集合式數位電錶、電流監測裝置、比流器）。 2.紅外線傳輸裝置控制（繼電器開關裝置、紅外線傳輸器）。 3.居家設備連結控制（家庭影音設備）。 4.無線傳輸裝置控制（無線智慧插座）。	6套	12套	18套	
9.環境控制實驗器	1.繼電器開關裝置控制。 2.環境設備連結控制（變頻冷暖氣機、空調控制面板、紅外線傳輸器、窗簾控制器、RS-232連接器）。 3.感測裝置控制（溫濕度感應器、人體感應器）。	6套	12套	18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0.門禁控制實驗器	1.門禁裝置控制（室內機、小門口機、電子門鎖、指紋辨識門鎖、RF 編碼遙控鎖、眼球虹膜辨識門鎖）。 2.感測裝置控制（照度感應器、通訊式複合型人體感知器、無線磁簧開關）。	6套	12套	18套	
11.防災及監控實驗器	1.火災警報器、瓦斯警報器、煙霧感測器。 2.水位監測器、網路監視器。 3.訊號耦合器、RS-232連接器。	6套	12套	18套	
12.遠端智慧居家監控實驗器	1.行動裝置。 2.iOS 8.2或 Android 5.0以上雲端伺服電腦 PC。	6套	12套	18套	
13.智慧居家管控平台開發軟體	1.智慧居家監控系統開發軟體。 2.授權40Users。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多功能電錶、實物投影機、各式工具及安全保護設備。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

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科 目：電力電子應用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電力電子測量儀器	1.數位示波器50MHz(以上),至少2通道輸入,有儲存功能,單通道1GSa/s取樣率,7吋(以上)液晶顯示螢幕、具AutoSet。 2.直流電源供應器,至少2組輸出電壓可調0~30V(以上)且輸出電流可調0~3A。 3.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交/直流電子負載	1.工作模式可設定電流、線性定電流、定電阻及峰值係數。 2.電氣測量範圍,精確度均需 $\pm 0.5\%$ (以下)。 3.電壓60V(以上),解析度10mV(以下)。 4.電流20A(以上),解析度10mA(以下)。 5.功率300W(以上),解析度0.1W(以下)。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無線充電應用實驗器	1.工作電源:DC5V $\pm$ 1V(以上),輸出DC5V/1A(以上),包括USB A type或同等級以上連接座。 2.可量測充電端及接收端線圈電壓波形。 3.當接收端至可傳輸距離時,充電指示燈亮。 4.符合無線充電標準,可支援無線充電。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 直流轉直流應用 實驗器	1.無變壓器直流降壓電路實驗。 2.變壓器直流降壓/充電電路實驗。 3.直流升壓電路實驗。 4.直流反相/充電電路實驗。 5.直流電動機 PWM 實驗， 包括控制電路、直流永磁式馬達，光電式轉速計 （數位顯示：5.0～9999rpm）。 6.直流電子負載。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 直流轉交流實驗 器	1.不斷電系統（UPS）電路實驗。 2.直流/交流非弦波變流電路實驗。 3.直流/交流弦波變頻電路實驗。 4.智慧型監控直流變頻電路實驗。 5.交流電子負載。	23臺	46臺	6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多功能電錶、實物投影機、各式工具及安全保護設備。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電工機械實習

科 目：電工機械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電工機械實驗器	1.數位式直流電壓/電流錶。 2.數位式交流電壓/電流錶。 3.動力計。 4.數位多功能電錶。 5.三（單）相電源供應器。 6.直流電源供應器。 7.交/直流負載。 8.實驗專用工作檯。 9.實驗專用電腦及介面。	10組	20組	30組	
2.電機繞組接線實驗器	1.永磁式電機繞組接線實驗。 2.單/三相感應電動機繞組接線實驗。	10組	20組	30組	
3.直流電機實驗器	1.永磁式直流電機。 2.多用途（可做串激式、分激式、複激式）直流電機。 3.輪轂馬達及驅動器。 4.步進馬達及驅動器。	10組	20組	30組	
4.變壓器實驗器	1.單相變壓器。 2.單相自耦變壓器。 3.三相自耦變壓器。 4.電子式瓦特表。	10組	20組	30組	
5.交流電機實驗器	1.110/220V 雙壓單相感應電動機（電容啟動/運轉）。 2.三相感應電動機。 3.三相同步機。 4.伺服馬達及驅動器。 5.線性馬達及驅動器。 6.變頻電路實驗。	10組	20組	30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發電實驗器	1.太陽能發電組。 2.風力發電組。 3.運動發電組。 4.發電機（馬達）控制器。 5.電力傳輸伺服器。 6.燃料電池實驗器。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多功能電錶、實物投影機、各式工具及安全保護設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能源與冷凍實習

科 目：能源與冷凍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雙溫冷凍（藏） 教學訓練設備	1.5hp（以上）變頻冷藏機 機組。 2.3hp（以上）變頻冷凍機 機組。 3.冷藏庫蒸發溫度範圍- 20~+10°C（以上）。 4.冷凍庫蒸發溫度-45~-5°C （以上）。 5.配合機組之 walk-in（密閉 櫃），一門為冷凍用，二 門（包括）以上為冷藏， （2.5m×1.8m×2m 以上）。 6.電子式溫度控制器及顯示 器（包括警報輸出乾接 點）。	1套	2套	3套	
2.電動壓管鉗	1.管材可壓接1/2吋以上。 2.可替換不同管徑之壓接 頭。	1臺	2臺	3臺	
3.電動彎管器	1.可彎曲硬質銅管。 2.可彎曲1/2"、5/8"、7/8"、 1"等以上之銅管。	1臺	2臺	3臺	
4.電動切管器	1.手提充電式切管器。 2.可切3/8"、1/2"、5/8"、 7/8"、1"等以上之硬質銅 管。	1臺	2臺	3臺	
5.銅管壓接器	包括壓接槍及1/4"、3/8"、 1/2"等以上之接頭。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 氧乙炔中央集氣裝置	1. 氧氣桶 $6m^3$ (以上); 乙炔桶 $4m^3$ (以上); 氮氣桶 $6m^3$ (以上)。 2. 可供應氧氣、乙炔、加壓氮氣氣體與充氮之乾燥過濾模組 (包括皮管與錶組)。 3. 集氣裝置應附有工作壓力及瓶內壓力之總調節閥配件; 相關氣體洩漏偵測警報裝置。 4. 管路模組。	1套	2套	3套	
7. 組合型廢氣處理裝置	1. 具廢氣處理功能。 2. 排風量5hp (以上)。 3. 抽氣遮罩六組 (以上)。 4. 控制面板裝置。	1套	2套	3套	
8. 氮氣製造裝置	1. 氮氣純度可調95~99.99%之範圍。 2. 儲氣容積300公升×2桶 (以上)。(供氣焊用3-5kg/cm ² (以上)及氣密耐壓用10 kg/cm ² (以上)之用)。 3. 配置二段式高壓精密過濾器。 4. 最大充氣壓力150Psi (10.5 bar) (以上)。	1套	2套	3套	
9. 電冰箱教學實驗機	1. 箱體之內容積300公升 (以上)。 2. 電冰箱應有一級能效之標章。 3. 使用最新環保冷媒。 4. 配接有高低壓壓力錶與手動閥組。	7套	12套	18套	
10. 開放式冰箱教學實驗機	1. 40L以上之庫體。 2. 使用最新環保冷媒。 3. 配接有高低壓壓力錶組與4只手動閥組。 4. 可操作銅管處理之平台。	7臺	12臺	18臺	
11. 除濕機教學實驗機	除濕量5L/日, 配置高低壓檢修閥。	7臺	12臺	18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2.冰淇淋機教學實驗機	1.每小時生產量80L。 2.攪拌馬達3hp（以上）。 3.壓縮機3hp（以上）。 4.配置高低壓檢修閥。	1臺	2臺	3臺	
13.霜淇淋機教學實驗機	1.冷凍缸1.8 L（以上）。 2.儲料槽7.6 L（以上）。 3.配置高低壓檢修閥。	1臺	2臺	3臺	
14.冰沙機教學實驗機	1.雙槽冷卻系統。 2.容量12 L×2。 3.配置高低壓檢修閥。	1臺	2臺	3臺	
15.角冰機教學實驗機	1.產能200lb/24hr（以上）。 2.儲存容量66lb（以上）。 3.配置高低壓檢修閥。	1臺	2臺	3臺	
16.冷媒回收機	1.回收率0.2 kg/min（以上）。 2.符合回收率之回收桶。	3臺	6臺	9臺	
17.雙段真空泵	1.排空能力：75L/min（以上）。 2.可達50Pa（以下）。 3.斷電電磁閥。	7臺	12臺	18臺	
18.重型工作台（包括椅座）	1.W180cm×D90cm×H80cm（以上）。 2.電源插座、漏斷路器須符合電器安全規範。	6組	12組	18組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數位複用錶（桌上型，4 1/2位，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萬用電錶更佳）、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什錦鉗刀、剝線鉗、複合壓力錶、切管器、喇叭口製作器、開口板手、封管鉗、鯉魚鉗、擴管器訓練器、榔頭、各式沖桿、銀焊條、銅焊條、真空幫浦、夾式電流錶、三用電錶、各式火嘴焊炬、防爆裝置、排風設備。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能源與空調實習

科 目：能源與空調實習 (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定頻窗型空調機	環 保 冷 媒 、 2.2KW (以 上) 。	5 臺	10 臺	15 臺	
2.變頻窗型空調機	環 保 冷 媒 、 2.2KW (以 上) 。	5 臺	10 臺	15 臺	
3.分離式空調機教學實驗機	環 保 冷 媒 、 2.2KW (以 上) 。 包括室內外機固定架及高低壓修理閥。	7 臺	12 臺	18 臺	
4.直流變頻壓縮機教學實驗機	1.1/2hp (以上) 。 2.可運轉的直流變頻壓縮機。 3.不可運轉剖切式壓縮機。	1 臺	2 臺	3 臺	
5.雙段真空泵	1.排空能力：75L/min (以 上) 。 2.可達50Pa (以下) 。 3.斷電電磁閥。	7 臺	12 臺	18 臺	
6.冷媒回收機	1.回收率0.2 kg/min (以上) 。 2.符合回收率之回收桶。	3 組	6 組	9 組	
7.水冷式箱型空調機教學實驗機	1.冷氣能力5RT (以上) ， 包 括 冷 卻 水 塔 。 2.配電控制面板裝置。	4 組	8 組	12 組	
8.氣冷式箱型空調機教學實驗機	1.冷氣能力5RT (以上) 。 2.配電控制面板裝置。	1 組	2 組	3 組	
9.重型工作台 (包括 座椅)	1. W180cm×D90cm×H80cm (以上) 。 2.電源插座、漏電斷路器須符合電器安全規範。	6 組	12 組	18 組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數位複用錶（桌上型，4 1/2位，AC/DC V，AC/DC A，R，使用符合主要規格的萬用電錶更佳）、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尖嘴鉗、斜口鉗、什錦銼刀、剝線鉗、複合壓力錶、扭力扳手、切管器、喇叭口製作器、內六角扳手、電子式真空計。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五) 節能技術實習

科 目：節能技術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多聯變頻節能空調教學設備	1.室外機：5hp(以上)。 2.室內機型式：應包括有四方吹、吊隱與壁掛。 3.每台室內機各具控制裝置。 4.具USB或同等級以上介面功能之集控液晶觸控面板裝置。 5.多聯變頻服務檢測軟硬體模組。 6.全熱交換器裝置。 7.變頻空調教學工作台。	1套	2套	3套	
2.風量平衡調整測試系統教學設備	1.四出風口，總風量56CMM(以上)。 2.5RT(以上)空調箱，風量在56CMM(以上)。 3.出/回風管。 4.變頻器(配合空調箱馬達規格)。 5.手動風門×4。 6.數位式測風速(量)儀×2：可測最低風速小於或等於0.3m/s。 7.專用工作台。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3.智慧節能中央空調系統教學設備	1. 冷凍能力：在冰水12°C→7°C；冷卻水32°C→37°C時，應達到70KW（以上）。 2. 主機之安全保護裝置：排氣端之逆止閥、安全閥、防凍開關、高低壓壓力保護開關、高油溫保護開關等。 3. 微電腦控制器： （1）輸入鍵盤、LCD顯示螢幕。 （2）冰水溫度與容量控制。 （3）設備保護控制功能。 4. 板式熱交換器、空調箱、低噪音變頻冷卻水塔、變頻冷卻水泵與冰水泵等。 5. 全自動數位控制系統模組。 6. 中央空調教學工作台。 7. 節能感測模組：包括電價、溫度、冷凍能力與設備運轉狀況，資料記錄蒐集與分析。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 水量平衡調整測試系統教學設備	1. 冰水管路系統：四迴路（以上），總水量 120 L/min（以上），包括水管保溫，各應有閥類及相關另件等工料。 2. 2hp（以上）冰水泵。 3. 5RT（以上）空調箱。 4. 1RT（以上）送風機×3。 5. 動態平衡控制閥×4。 6. 手動旁路平衡閥×4。 7. 變頻器（配合水泵馬力）。 8. 數位流量計。 9. 平衡閥式數位測水量儀。 10. 水量平衡調整專用工作台。	1套	2套	3套	
5. 複合型節能熱泵教學設備	1. 三效功能：冷氣、暖氣與熱水。 2. 熱水溫度可達 45°C（以上）。 3. 空調性能：冷氣能力 4.1KW（以上）；暖氣能力 4.5KW（以上）。 4. 智慧線控裝置。 5. 200L（以上）之保溫熱水循環桶。 6. 專用工作台。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 節能冷凍冷藏系統教學設備	1. 變頻冷凍冷凝機組3hp（以上）。 2. 冷凍庫體。 3. 冷媒控制器：包括有電子式、感溫式、壓力式毛細管、膨脹閥等。 4. 溫度調節開關、高低壓開關、容量控制閥、曲軸壓力調節閥、電磁閥、液氣熱交換器、球閥、高低壓錶組等。 5. 節能感測模組：包括電價、溫度、冷凍能力與設備運轉狀況，資料記錄蒐集與分析。 6. 專用工作台。	1套	2套	3套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作桌、冷媒、冷媒回收機、電子秤、複合壓力錶、操作手工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

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 電機與電子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CPLD/FPGA 實習實驗器應用軟體	無形資產	
2	CPLD/FPGA 實驗器	3140501-02	
3	PLC 負載實驗器	3090102-20	
4	介面電路教學實驗器	3100504-04	
5	分離式空調教學實驗機	5010106-03	
6	水冷式箱型空調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1-18	
7	水量平衡調整測試系統教學設備	3100301-16	
8	可程式控制器	3010112-02	
9	可程式控制器程式編輯軟體	無形資產	
10	可程式控制器模擬實驗軟體	無形資產	
11	交/直流電子負載	3100502-64	
12	交流電機實驗器	3060103-01	
13	冰沙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3-11	
14	冰淇淋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3-11	
15	印表機	3140302-01	
16	多聯變頻節能空調教學設備	3013101-18	
17	行動裝置	3140101-03	
18	低壓控制教學實驗器	3100508-036	
19	低壓電機控制教學實驗器	3100508-140	
20	冷媒回收機	3013101-09	
21	形狀判別與傳送實驗機台	3010107-14	
22	投影布幕	5010105-09	
23	材質分揀與加工實驗機台	3010105-03	
24	角冰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3-11	
25	防災及監控實驗器	5020102-03	
26	定頻窗型空調機	5010106-03	
27	居家節能與電氣控制實驗器	3010112-06	
28	居家燈光控制實驗器	3101103-292	
29	直流電機實驗器	3060103-01	
30	直流轉交流實驗器	3100501-65	
31	直流轉直流應用實驗器	3100501-57	
32	直流變頻壓縮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1-01	
33	門禁控制實驗器	3140103-05	
34	姿勢判別與換向實驗機台	3101001-02	
35	室內配線教學實驗器	3030502-12	
36	重型工作台（包括椅座）	3010302-40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7	重量判別與整列實驗機台	3010109-08	
38	音訊放大教學實驗器	3100506-03	
39	風量平衡調整測試系統教學設備	3100301-01	
40	個人電腦	3140101-03	
41	氣冷式箱型空調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1-18	
42	氧乙炔中央集氣裝置	3070402-06	
43	除濕機教學實驗機	5010108-20	
44	基本電學教學實驗器	3100502-02	
45	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5	若為軟體廣播，則為無形資產
46	組合型廢氣處理裝置	3120104-49	
47	單晶片微處理機程式編譯器	無形資產	
48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驗器	3013208-38	
49	單晶片微處理機模擬實驗軟體	無形資產	
50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51	嵌入式系統程式編譯器	無形資產	
52	嵌入式系統開發軟體	無形資產	
53	嵌入式系統實驗器	3140501-02	
54	惠斯登電橋	3100503-02	
55	智慧居家控制系統	3140103-01	
56	智慧居家管控平台開發軟體	無形資產	
57	智慧節能中央空調系統教學設備	5010106-10	
58	氮氣製造裝置	3014009-06	
59	發電實驗器	3100508-051	
60	程式語言編輯軟體	無形資產	
61	程式語言應用軟體	無形資產	
62	量測儀器	3101103-593	
63	開放式冰箱教學實驗機	5010107-01B	
64	節能冷凍冷藏系統教學設備	3013101-18	
65	電力電子量測儀器	3101103-593	
66	電子實驗器	3100508-031	
67	電工機械實驗器	3101103-146	
68	電冰箱教學實驗機	5010107-01B	
69	電動切管器	3070114-031	
70	電動壓管鉗	3090103-16	
71	電動彎管器	3090103-01	
72	電機繞組接線實驗器	3060103-01	
73	網路連線設備	3140401-02	
74	遠端智慧居家監控實驗器	3140102-02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75	銅管壓接器	3090103-16	
76	複合型節能熱泵教學設備	3013101-06	
77	機電整合載具實驗器	3101001-15	
78	靜音式空壓機	3101001-04	
79	應用程式開發環境	無形資產	
80	檢修教學實驗器	3100508-026	
81	環境控制實驗器	3100401-10	
82	霜淇淋機教學實驗機	3013103-11	
83	雙段真空泵	3100102-07	
84	雙溫冷凍（藏）教學訓練設備	3013101-13	
85	顏色辨別與姿勢調整實驗機台	3100704-20	
86	變頻窗型空調機	5010106-03	
87	變壓器實驗器	3100501-06	
88	無線充電應用實驗器	3030501-36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化工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0
參、化工群科設備基準.....	33
一、規劃通則.....	33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4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6
（一）普通化學實習.....	36
（二）分析化學實習.....	38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0
（一）化工裝置實習.....	40
（二）化工儀器實習.....	47
（三）紡染實習.....	50
（四）紡染檢驗實習.....	53
肆、附錄—化工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56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2. 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3. 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4. 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5. 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1. 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2. 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3. 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4. 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5. 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

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

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 (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 (3×3) 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室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可附設於學生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設保全設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備。 2.視實際需要 設置。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2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空間計算基準： (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書庫：90平方公尺。 (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3	社團辦公室								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 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 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編號	名稱	備註
3	供電系統	1. 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 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 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 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 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 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 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 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 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 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 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 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 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 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 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 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 防盜防闖系統。 (3) 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 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 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 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 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編號	名稱	備註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4】	【0-4】	【0-4】	【0-4】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美術								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3	16-23	11-15	7-11	6	6			
	專業科目	普通化學		8	4	4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28學分。	
		分析化學		6			3	3				
		基礎化工		6			3	3				
		化工裝置		8			4	4				
	實習科目	普通化學實習		8	4	4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4學分。	
		分析化學實習		6			3	3				
		化工及檢驗技能領域	化工裝置實習	6				3	3		適用於化工科及環境檢驗科，計12學分。	
			化工儀器實習	6				3	3			
		紡染及檢驗技能領域	紡染實習	6				3	3		適用於紡織科及染整科，計12學分。	
			紡染檢驗實習	6				3	3			
	小計		54	8	8	13	19	6	0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120-130	24-31	24-31	24-28	26-30	12	6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2-72	1-8	1-8	4-8	2-6	20	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化工科	化工及檢驗技能領域(12)	12	
環境檢驗科	化工及檢驗技能領域(12)	12	
紡織科	紡染及檢驗技能領域(12)	12	
染整科	紡染及檢驗技能領域(12)	12	

參、化工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

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

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
- 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普通化學實習

科 目：普通化學實習（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實驗桌	480cm×150cm×80cm（以上），包括水槽，下附抽屜櫃，桌面須抗酸鹼與耐熱，每桌附抽氣設備，包括水、電與瓦斯配置（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8組	16組	24組	
2.抽氣藥品櫃	120cm×60cm×180cm（以上）、具耐強酸、強鹼與排氣功能（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4臺	4臺	4臺	
3.排煙櫃	150cm×75cm×235cm（以上），平均風速為0.5 m/sec（以上）（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2臺	4臺	6臺	
4.電子天平	精度0.01g。	4臺	8臺	12臺	
5.分析天平	精度0.0001g。	4臺	8臺	12臺	
6.製冰機	製冰量：100kg/d（以上）。	1臺	1臺	1臺	
7.去離子水製造機	500 L/d（以上）；電導度值5 μ S/cm以下。	1臺	1臺	1臺	
8.烘箱	自動控溫，可加熱溫度至200℃。	2組	4組	6組	
9.電解裝置	電流、電壓可調。	22組	24組	26組	
10.熔點儀	可加熱溫度至400℃。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1.恆溫水槽	室溫~100℃。	4組	8組	12組	
12.緊急噴淋裝置（ 包括洗眼器）	水壓1kg/cm ² （以上），不鏽 鋼製，並附標示牌。	2組	4組	6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G3玻璃漏斗、乾燥器及分子模型。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分析化學實習

科 目：分析化學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實驗桌	480cm×150cm×80cm（以上），包括水槽，下附抽屜櫃，桌面須抗酸鹼與耐熱，每桌附抽氣設備，包括水、電與瓦斯配置（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8組	16組	24組	
2.抽氣藥品櫃	120cm×60cm×180cm（以上）、具耐強酸、強鹼與排氣功能（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4臺	4臺	4臺	
3.排煙櫃	150cm×75cm×235cm，平均風速為0.5 m/sec（以上）（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2臺	4臺	6臺	
4.電子天平	精度0.01 g。	4臺	8臺	12臺	
5.分析天平	精度0.0001 g。	4臺	8臺	12臺	
6.製冰機	製冰量：100kg/d（以上）。	1臺	1臺	1臺	
7.去離子水製造機	500 L/d（以上）；電導度值5 μ S/cm以下。	1臺	1臺	1臺	
8.烘箱	自動控溫，可加熱溫度至200°C。	2組	4組	6組	
9.電磁加熱攪拌器	110V，自動控溫。	22組	44組	66組	
10.高溫爐	1200°C。	2組	4組	6組	
11.試管離心機	15mL、8pcs。	6組	12組	18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2.pH 計	pH 0~14。	22組	27組	32組	
13.分光光度計	350~800nm，LED 顯示。	10組	10組	10組	
14.電導度計	0μS/cm~200mS/cm。	2組	4組	6組	
15.緊急噴淋裝置（ 包括洗眼器）	水壓 1kg/cm ² （以上），不鏽 鋼製，並附標示牌。	2組	4組	6組	
16.氣相層析儀	可分離2種（以上）混合物， 可裝2種（以上）檢測器熱循 環風扇升溫控制室溫至 400°C。	1臺	1臺	1臺	
17.液相層析儀	可分離2種（以上）混合物紫 外線/可見光檢測器。	1臺	1臺	1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 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G3玻璃漏斗及乾燥器。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化工裝置實習

科 目：化工裝置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配管實習裝置	1. 配 管 工 作 桌 360cm×120cm×80cm 以上，包括4組台虎鉗。(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2.絞牙機及管子台虎鉗。	1套	1套	1套	
2.離心泵實習設備	1.包括離心泵、管路、管件及儲水槽、真空微壓錶及壓力錶。 2.連軸式離心泵：主馬達1 hp (以上)、揚程為5m (以上)、出口量100L/min (以上)。 3.儲水槽：不鏽鋼製，包括排水閥。	1套	1套	1套	
3.壓縮機實習設備	1.包括冷卻器、緩衝過濾桶、儲氣桶、調壓閥等。 2.空氣壓縮機：3 hp (以上) 皮帶牽動型基座、安全防護罩及空氣濾清器。 3.冷卻器：多葉式散熱器。 4.緩衝過濾桶：蝶蓋式附壓力表及壓力控制聯動開關。 5.儲氣桶：110L (以上) 立式儲氣桶包括安全閥。 6.調 壓 閥：10 kg/cm ² (以上)，附安全扣。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流體流動摩擦實習裝置	1.包括儲水槽、溢流槽、輸水泵、待測管件、差壓量測組、浮子流量計。 2.輸水泵：不鏽鋼製，馬力達1/2 hp（以上）。 3.待測管件：直管、縮管、擴管、肘管、孔口板、文氏管、皮托計、閘閥、球閥、球塞閥、針閥等。 4.直管直徑30 mm（以上）。 5.差壓計量測組：採電子式數位顯示及感應器。 6.浮子流量計：流量80 L/min（以上）。	1套	1套	1套	
5.雷諾數實習裝置	1.包括儲水槽、透明水槽、透明水管、離心泵及色料瓶等。 2.透明水管：直徑30 mm（以上）、長度600 mm（以上）。	1套	1套	1套	
6.雙套管熱交換器	1.包括熱交換管、加熱器、儲水槽、流量計、離心泵及電阻式溫度計等。 2.熱交換管：內管直徑25 mm（以上），外管直徑40 mm（以上）。長度1.5m（以上）。	1套	1套	1套	
7.殼管熱交換器	1.包括殼管、加熱器、儲水槽、流量計及離心泵等。 2.殼管：內管直徑20mm（以上）。殼直徑250mm（以上），長度1m（以上）。 3.電阻式溫度計。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8.單效真空蒸發器	1.包括蒸發槽、冷凝器、冷凝液儲槽及真空泵等。 2.熱源可為蒸汽或電熱。 3.真空泵真空度可達600mm Hg（以上）。 4. 建 議 尺 寸： 110cm×60cm×15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9.精餾塔	1.包括精餾塔柱、重沸器、冷凝器、回流槽、回流控制閥、回流泵及餾出液儲槽等。 2.熱源可為蒸汽或電熱。 3.塔身有5個（以上）蒸餾板，各板設氣、液取樣口。 4.可設定回流比。 5. 建 議 尺 寸： 150cm×70cm×22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10.填充塔	1.包括填充塔柱、儲水槽、離心泵、儲氣鋼瓶、差壓計及流量計等。 2.填充塔柱以透明壓克力或玻璃製成。 3.附濕式流量計。 4. 建 議 尺 寸： 130cm×50cm×18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1.滲提裝置	1.包括滲提器、滲提塔、加熱槽、不鏽鋼儲液槽、糖度計及輸送泵等。 2.滲提器：不鏽鋼製活動式濾網雙層槽及外活動吊架5組（以上）。 3.滲提塔：不鏽鋼製迴旋吊架、快拆籃及遮板，外履保護罩。 4.加熱槽：不鏽鋼製夾套槽，加熱功率3kW（以上）。 5.輸送泵：馬力 1/4 hp（以上）、溫度控制器及數位顯示溫度計。 6. 建 議 尺 寸：80cm×60cm×16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12.液-液萃取裝置	1.包括萃取管柱、隔板及攪拌裝置、輸送泵、轉動馬達、轉速器、原料槽及萃取液收集槽。 2.可批式或連續式操作。 3.萃取管柱：耐熱耐壓玻璃及多段取樣閥。 4.隔板及攪拌：不鏽鋼製。 5.輸送泵：耐酸鹼定量泵可調流量隔膜式。 6.轉動馬達100W（以上），可調式轉速 250 rpm（以上）。 7.轉速計：數位顯示。 8. 建 議 尺 寸：100cm×50cm×18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13.熱風乾燥裝置	1.包括鰭管加熱器、乾燥箱、風扇、電子天平及濕度計、溫度計及風速計等。 2.電子天平：精度0.01g，秤重3kg（以上）。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4.球磨機	1.包括2個6吋（以上）球壺。 2.傳動馬達200W（以上）， 可調式轉速200rpm（以上）。 3. 建議尺寸： 110cm×46cm×5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15.篩振盪器	1.電動搖篩機，包括定時器可 同時操作7個（以上）標準 篩。 2.附泰勒標準篩。	1套	1套	1套	
16.沉降塔	1.包括沉降筒（附8組（以 上）取樣閥）、輸送泵、不 鏽鋼儲液槽、攪拌機及空氣 壓縮機等。 2.輸送泵：耐酸鹼，氣動式污 泥輸送泵(附電磁閥及逆止 閥)可輸送包括顆粒之液體。 3.攪拌機：1/4 hp 固定式減速 馬達，附不鏽鋼螺旋式攪拌 翼。 4.空氣壓縮機：靜音式1hp （以上）。 5. 建議尺寸： 100cm×60cm×130cm(以 上)。	1套	1套	1套	
17.板框式壓濾機	1.包括濾漿儲槽（附攪拌 器）、濾液儲槽、板框過濾 組合、濾漿輸送泵及板框緊 密設備等。 2.板框緊密設備採油壓式。 3.板框為塑膠材質。 4.附濾布。	1套	1套	1套	
18.V 型摻合器	附保護欄杆，馬達控制箱：馬 達轉速控制0-60rpm 附變頻 器，速度可調式。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9.批式反應器	1.包括不鏽鋼反應物儲槽、流量計、可調速攪拌器、溫度控制器、不鏽鋼反應槽附安全閥及壓力表，機械軸封。 2. 建 議 尺 寸： 100cm×50cm×180cm(以上)。	1套	1套	1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三用電錶、工作桌、萬用電路板、電烙鐵工具組、DC 電源供應器。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 (4) 化工裝置實習設備以一項一套為原則，授課時採輪流操作之方式，以達資源之共享。

(二) 化工儀器實習

科 目：化工儀器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實驗桌	480cm×150cm×80cm，包括水槽，下附抽屜櫃，桌面須抗酸鹼與耐熱，每桌附抽氣設備，包括水、電與瓦斯配置（各校可依實際空間修改尺寸規格）。	3組	6組	9組	
2.數據分析處理設備	1.數據處理機。 2.教學繪圖軟體。	4套	4套	4套	
3.奧士瓦黏度測量裝置	1.包括奧士瓦黏度計及恆溫控制槽。 2.溫度範圍：PID 控制可加熱至150°C（以上）。 3.精度：±0.01°C。 4.槽體容積：20L。 5.玻璃視窗尺寸：140mm×285mm 以上。 6.加熱時間：2°C/min。	1組	1組	1組	
4.旋轉式黏度計	1.轉速：0.3~100rpm。 2.LCD 三位數數位顯示，可直讀黏度值、轉速、百分比扭力值（%T）。 3.轉軸：4支（1~4號針）以上。	1組	1組	1組	
5.表面張力計	1.測量範圍：0~180°。 2.精度：0.1dyne/cm。 3.測量方法：白金環法（Du Noüy ring method）。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液體蒸氣壓測定裝置	1.液體蒸氣壓測定玻璃管套件：包括等壓管、緩衝瓶、電磁攪拌器、矽膠管、雙向玻璃考克6組（以上）、電子式壓力計及水流抽氣機等。 2.電子式壓力計：LED 三位數以上顯示壓力，測量範圍100kPa（以上），精度0.1kPa（以上），測量類型差壓/絕對壓力。 3.水流抽氣機：真空度500mmHg（以上）。 4.數位式溫度計：精度0.01℃（以上）。	1組	1組	1組	
7.水分測定儀	1.加熱源：鹵素燈。 2.稱重範圍：40g（以上）。 3.讀數精度：0.005g。 4.最小包括水量讀數：0.1%。 5.加熱溫度範圍（每1℃間幅）：50~200℃。 6.包括水率顯示方式：相對包括水率、絕對包括水率、乾度比、濕度比。	1組	1組	1組	
8.溫度測量儀器組	包括熱電偶式、電阻式、壓力式、雙金屬式及紅外線溫度計。	1套	1套	1套	
9.流量控制系統	1.流量控制系統包括透明水槽、流量測量元件、電子式傳送器、控制器、氣開式控制閥、指示器及記錄器等。 2.電子式傳送器，包括 PID 控制，耐酸鹼泵。	1套	1套	1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0.溫度控制系統	1.溫度控制系統包括水槽、溫度測量元件、氣動式傳送器、控制器、氣閉式控制閥、指示器、記錄器、警報器及靜音式壓縮機等。 2.熱水槽（包括3kW 加熱器及液位控制）。	1套	1套	1套	
11.電導度計	0μS/cm~200mS/cm。	2組	2組	2組	
12.分光光度計	350~800nm，LED 顯示。	10組	10組	10組	
13.紫外線及可見光譜儀	紫外線（UV）（190~350nm），可見光（VIS）（350~800nm）。	1臺	1臺	1臺	
14.紅外線光譜儀	波數範圍：4000~670cm ⁻¹ ，解析度2cm ⁻¹ （以上）。附壓片機。	1組	1組	1組	
15.電腦模擬程序控制系統	包括監視器及化工程序控制軟體。	1套	1套	1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酒精測試器、糖度計、鹽度計、比重計及工作桌。

說明：

-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

念。

(4) 化工儀器實習設備以一項一套為原則，授課時採輪流操作之方式，以達資源之共享。

(三) 紡染實習

科 目：紡染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紡絲設備	1.紡絲設備包括紡絲機及捲絲機。 2.紡絲機：熱輪直徑170mm 以上，加熱到 160°C (以上)。 3.捲絲機：捲取速度3000m/min (以上)。	1套	1套	1套	
2.紡紗設備	1.紡紗設備包括混合喂棉機、棉箱給棉機、梯式開棉機、清棉機、濾塵器、梳棉機、併條機、粗紡機及精紡機。 2.混合喂棉機：打手轉速 400rpm (以上)。 3.棉箱給棉機：打手轉速 800rpm (以上)。 4.梯式開棉機：打手轉速 400rpm (以上)。 5.清棉機：打手轉速400rpm (以上)。 6.濾塵器：包括12個濾袋，輸出馬力1.5hp (以上)。 7.梳棉機：300-600rpm。 8.併條機：2眼×8條。 9.粗紡機：40錠 (以上)。 10.精紡機：轉速 10000rpm (以上)。	1套	1套	1套	
3.織布機	寬幅190cm(以上)。	6臺	6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無梭電子提花毛巾織機	寬幅190cm(以上)，提花針數1440針以上。	1臺	1臺	1臺	
5.無梭電子多臂織機	寬幅190cm(以上)，刀臂20片。	1臺	1臺	1臺	
6.圓筒式針織機	圓筒式針織機(72喂紗口)，輸出馬力2hp(以上)。	1臺	2臺	2臺	
7.手搖橫編機	7 G/in。	6臺	6臺	6臺	
8.電腦雙針床經編機	工作寬度30in(以上)。	1臺	1臺	1臺	
9.雙針床經編機	工作寬度30in(以上)。	1臺	1臺	1臺	
10.紅外線試色機	1.溫控150°C(以上)。 2.染杯三度空間運轉。 3.控制器可設定90組(以上)染程。	2臺	2臺	2臺	
11.染液自動計量系統	1.染液調製開料系統。 2.包括溶液瓶，獨立注射器。 3.包括精確度0.01g之電子天平。 4.包括染杯盤。	1套	1套	1套	
12.快速烘版機	1.溫控120°C(以上)。 2.可調式恆溫裝置(電熱2000W(以上))。 3.版面積達800mm×1000mm(以上)。	2臺	2臺	2臺	
13.網版曬版機	1.曬版檯面積：500mm×800mm(以上)。 2.UV光源：2500W(以上)。 3.空氣壓縮機：1/4hp(以上)。	2臺	2臺	2臺	
14.氣壓式熱轉印機	1.工作溫度200°C(以上)。 2.自動溫控系統。 3.轉印中有按鈕可做安全分離裝置。	1臺	1臺	1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5.熱昇華紡織輸出機	1.包括熱昇華墨水（4色+白墨），大圖輸出機。 2. 印 刷 解 析 度 ：1200dpi×1200dpi（以上）。 3.印刷寬度：1500mm（以上）。	1臺	1臺	1臺	
16.壓吸試驗器	1.橡膠羅拉直徑100mm×250mm（以上）。 2.壓縮空氣推動，可調整壓力，溫控自動給水。	2臺	2臺	2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空氣壓縮機、吸濕熨衣床、折疊式織布機、縫衣機及工作桌。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紡染檢驗實習

科 目：紡染檢驗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水分包括量測定器	1.吸水性試驗機。 2.可裝試片：6pcs（以上）。 3.手動螺桿帶動，包括水槽。	2臺	2臺	2臺	符合 CNS 標準。
2.織物起絨機	1.ICI 起絨試驗機。 2.工作箱2~4個，測試樣本3個（以上）。 3.轉速45rpm（以上）。	1臺	1臺	1臺	
3.織物破裂強度試驗機	1.利用油壓使橡皮膜膨脹。 2.壓力表直徑3in（以上）。 3.試驗速度 90mL/min（以上）。	1臺	1臺	1臺	
4.織物柔軟度試驗機	1.自動統計功能。 2.LCD 液晶顯示螢幕。 3.利用荷重小型氣動調節閥施力。	2臺	2臺	2臺	
5.防皺度試驗機	適用棉織與毛織，荷重400g（以上）。	2臺	2臺	2臺	
6.纖維細度測試機	0.32-190den。	1臺	1臺	1臺	
7.粗紗線勻度試驗機	檢測速度 1000m/min（以上）。	1臺	1臺	1臺	
8.強力試驗機	拉力試驗機100~500 N。	1臺	1臺	1臺	
9.織物放大鏡	織物放大鏡，倍率500X（包括以上）。	2臺	2臺	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0.水洗試驗機	1.機台轉速35 rpm（以上），配置鋼杯與鋼珠。 2.鋼杯容積：550mL±50mL（以上）。 3.鋼珠：6mm 不鏽鋼。	2臺	2臺	2臺	
11.耐汗試驗機	1.不鏽鋼框架，內置底面60mm×115mm 5.0kg 的重塊。 2.支撐架：不鏽鋼製造，包括彈簧加壓座。 3.壓克力片：60×115×1.5mm。	4臺	4臺	4臺	
12.耐昇華堅牢度試驗機	1.溫控範圍：常溫~300°C。 2.包括定時器功能（單位：sec）。 3.試片夾板：熱板尺寸：30×100mm（以上）。 4.夾板力量：40±10g/cm ² 。	2臺	2臺	2臺	
13.耐摩擦牢度機	1.金屬製凸弧形試驗台，表面半徑200mm（以上）。 2.摩擦指：表面半徑45mm，長寬各20mm，可耐化學藥品。 3.載重臂可在固定軸迴轉。 4.具水平往復運動裝置，運動頻率30 time/min（以上）。	2臺	2臺	2臺	
14.防火度試驗機	1.包括瓦斯桶及安全設備，配備自動點火。 2.包括自動計時器。	2臺	2臺	2臺	
15.撥水度試驗機	1.試片尺寸：180mm×180mm（以上）。 2.灑水孔徑：直徑0.889mm×19孔。 3.測試水量：250mL（以上）。	2臺	2臺	2臺	
16.耐光耐候試驗機	1.風冷式單管高級氙燈。 2.輻照強度：250-1100W/m ² 。 3.具時間控制功能。	1臺	1臺	1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撚度測定器、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化工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實驗桌	5010301-01B	
2	抽氣藥品櫃	3100102-23	
3	排煙櫃	3101103-195	
4	電子天平	3100606-08	
5	分析天平	3100606-01	
6	製冰機	3013103-09	
7	去離子水製造機	3101103-102	
8	烘箱	3100403-33	
9	電解裝置	3100802-170	
10	熔點儀	3100802-039	
11	恆溫水槽	3100403-19	
12	緊急噴淋裝置（包括洗眼器）	3110702-26	
13	電磁加熱攪拌器	3100403-24	
14	高溫爐	3100403-08	
15	試管離心機	3012603-01	
16	pH計	3100801-02	
17	分光光度計	3100708-157	
18	電導度計	3100908-09	
19	氣相層析儀	3100708-039	
20	液相層析儀	3101103-097	
21	配管實習裝置	3070114-068	
22	離心泵實習設備	3100912-37	
23	壓縮機實習設備	3010606-03	
24	流體流動摩擦實習裝置	3100301-20	
25	雷諾數實習裝置	3100912-17	
26	雙套管熱交換器	3120102-18	
27	殼管熱交換器	3120102-18	
28	單效真空蒸發器	3012008-04	
29	精餾塔	3011601-10	
30	填充塔	3011003-32	
31	滲提裝置	3101103-14	
32	液-液萃取裝置	3101103-302	
33	熱風乾燥裝置	3101102-01	
34	球磨機	3010402-08	

35	篩振盪器	3010402-06	
36	沉降塔	3100802-124	
37	板框式壓濾機	3012603-04	
38	V 型摻合器	3010403-01	
39	批式反應器	3100803-13	
40	數據分析處理設備	3140101-03	
41	奧士瓦黏度測量裝置	3100403-40	
42	旋轉式黏度計	3100706-02	
43	表面張力計	3100701-09	
44	液體蒸氣壓測定裝置	3100101-18	
45	水分測定儀	3100703-02	
46	溫度測量儀器組	3100401-02	
47	流量控制系統	3100301-03	
48	溫度控制系統	3100401-02	
49	紫外線及可見光譜儀	3100708-165	
50	紅外線光譜儀	3100708-043	
51	電腦模擬程序控制系統	3140102-03	
52	紡絲設備	3012106-1	
53	紡紗設備	3012201-01	
54	織布機	3012211-03	
55	無梭電子提花毛巾織機	3012211-03	
56	無梭電子多臂織機	3012211-03	
57	圓筒式針織機	3012211-12	
58	手搖橫編機	3012211-13	
59	電腦雙針床經編機	3012211-12	
60	雙針床經編機	3012211-12	
61	紅外線試色機	3012113-01	
62	染液自動計量系統	3012114-09	
63	快速烘版機	3013406-12	
64	網版曬版機	3013402-14	
65	氣壓式熱轉印機	3013403-65	
66	熱昇華紡織輸出機	3100906-24	
67	壓吸試驗器	3012114-08	
68	水分包括量測定器	3100907-15	
69	織物起毬機	3100906-32	
70	織物破裂強度試驗機	3100906-33	
71	織物柔軟度試驗機	3100901-009	
72	防皺度試驗機	30100906-29	
73	纖維細度測試機	3100906-34	
74	粗紗線勻度試驗機	3100906-08	
75	強力試驗機	3100906-09	

76	織物放大鏡	3100708-004	
77	水洗試驗機	3100906-10	
78	耐汗試驗機	3100906-14	
79	耐昇華堅牢度試驗機	3100906-46	
80	耐摩擦牢度機	3100906-23	
81	防火度試驗機	3100906-28	
82	撥水度試驗機	3100907-31	
83	耐光耐候試驗機	3100906-36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8
參、土木與建築群科設備基準.....	31
一、規劃通則.....	31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2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4
（一）測量實習.....	34
（二）設計與技術實習.....	37
（三）營建技術實習.....	41
（四）材料與試驗.....	48
（五）製圖實習.....	53
（六）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54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56
（一）建築製圖實習.....	56
（二）施工圖實習.....	57
（三）工程測量實習.....	60
（四）地形測量實習.....	65
肆、附錄—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70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抵充校地之樓

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製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 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 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傳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纜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空間計算基準： (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書庫：90平方公尺。 (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	社團辦公室								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中心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物品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 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的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2】	【2】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8-21	18-21	13	9	6	6			
	專業科目	土木建築工程與技術概論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0學分。	
		構造與施工法		2		2						
		基礎工程力學		6			3	3				
	實習科目	測量實習		8	4	4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36學分。	
		設計與技術實習		4			2	2				
		營建技術實習		6			3	3				
		材料與試驗		4			2	2				
		製圖實習		8	4	4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6			3	3			適用於建築科、消防工程科，計6學分。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		建築製圖實習	3			3						
		施工圖實習	3				3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		工程測量實習	3			3				適用於土木科、空間測繪科，計6學分。		
		地形測量實習	3				3					
小計			52	10	10	16	16	0	0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8-128	28-31	28-31	29	25	6	6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4-74	1-4	1-4	3	7	26	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建築科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6)	6	
土木科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6)	6	
消防工程科	專業製圖技能領域(6)	6	
空間測繪科	土木測量技能領域(6)	6	

參、 土木與建築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測量實習

科 目：測量實習（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手持雷射測距儀	1.最大測距：100m（以上）。 2.測距精度： $\pm 1.0\text{mm}$ （包括以內）。 3.具距離、面積、體積、角度測量、畢氏定理角度測量功能。 4.自動斷電功能，低電量顯示。 5.具防水功能。	10臺	20臺	30臺	
2.自動水準儀	1.放大倍率24倍（以上）。 2.精度 $\pm 10\text{mm/km}$ （包括以內）。 3.具自動補償功能。 4.附箱尺2支、腳架1支。	10臺	20臺	30臺	
3.旋轉雷射儀	1.水平精度 ± 20 秒（包括）以上。 2.自動定平範圍 ± 5 度（包括）以上。 3.可做水平及垂直掃描。 4.自動斷電功能，低電量顯示。 5.工作半徑150m（以上）。 6.具防水防塵達 IP54。 7.附接收器、箱尺、腳架各1支。	4臺	8臺	1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4.雷射墨線儀（亦稱墨線雷射儀或十字墨線雷射儀）	1.自動定平。 2.至少具2垂直線、1水平線。 3.工作範圍40m（以上）。 4.水平精度 ± 20 秒（以上）。 5.自動水平校正範圍 ± 4 度（以上）。 6.具防水防塵達 IP54。 7.工作時間6小時（以上）。 8.附腳架1支。	4臺	8臺	12臺	
5.全站儀（Total Station，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1.測角精度5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1秒（以下）。 3.望遠鏡放大倍率 ≥ 30 倍。 4.單稜鏡測距能力1000m（以上），測距精度為2mm+2ppm。 5.免稜鏡測距能力500m（以上），精度3mm+2ppm（包括以內）。 6.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 7.具無線傳輸功能。 8.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 9.附稜鏡2個、標桿2支、三腳架1支。	2臺	4臺	6臺	
6.精密電子經緯儀	1.角度精度5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1秒（包括以內）。 3.附三腳架。	10臺	20臺	30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7. 求 心 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1. 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可分離式。 2. 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 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栓（5/8英吋）孔，可置於三腳架。	4臺	8臺	12臺	
8. 電子恆溫防潮櫃	金屬製，容量425公升以上。	6臺	8臺	10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設計與技術實習

科 目：設計與技術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工作檯	1. 桌面尺寸約： D80cm×W150cm×H75cm（以上）。 2.桌面平均荷重可達1000kg以上。 3.需配有電器插座乙座以上。 4.需具調整腳水平設計。 5.二人用必須有二個虎鉗。	12組	15組	20組	
2.製圖光桌	1.A1尺寸（以上）。 2.可加裝平行尺。 3.使用強化玻璃箱，內壁以白色面層處理。	2組	4組	6組	
3.保麗龍切割機	1.工作台尺寸：36cm×24cm（以上）。 2.台面高度：16cm（以上）。 3.角度調整範圍：左45°~90°，右90°~70°。	2臺	4臺	6臺	
4.壓克力摺合機	1.功率180W。 2.加熱孔長度70cm（以上）。 3.加熱形式鎳鉻合金導線。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5. 木工組合工作鋸台	1.規格：長120cm×寬90cm×高78cm（以上）。 2.附溝切機。 3.空載轉速：6500rpm。 4.軸徑：16mm。 5.功率：1600W。 6.左側鏈條鋁板快速定位（附尺規）。 7.右側鋁推料桿快速定位（附尺規）。 8.具可調鋸片升降手搖器。 9.推料板鬆緊應可調整。 10.具有快速拆裝卡榫設計，無須螺絲工具固定。 11.應附配件：拆裝扳手/工具盒/集塵管/集塵袋。	2臺	4臺	6臺	
6.雷射雕刻機	1.雕刻範圍：55cm×40cm（以上）。 2.雷射管最小功率：5W（以上）。 3.雕刻工作物厚度：20mm（以上）。 4.電源：AC 220V。 5.驅動程式及相關軟體。	1臺	2臺	3臺	
7.CO2鐸接機	1.適用鐸絲0.8mm（以上）。 2.空載電壓40DCV（以上）。 3.輸出電流50A（以上）。	2臺	3臺	4臺	
8.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1500W（以上）。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14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9.臥式鑽床	1.鑽軸數：4~6個。 2.功率：2.2kw。 3.電壓：220V~380V。 4.轉速：5000rpm/min（以上）。 5.最大鑽孔直徑：22mm。 6.鑽孔深度：100mm（以上）。 7.台面尺寸：1200×450mm（以上）。	1臺	2臺	2臺	
10.線鋸機	1.工作台面尺寸：450×350mm（以上）。 2.鋸條長度約：310mm。 3.加工厚度：80mm（以上）。 4.配用功率：220V~250V。 5.喉深：0.8m（以上）。 6.鋸條：適用圓鋼絲多面鋸條，單面鋸條，扁鋸條。	2臺	4臺	4臺	
11.懸臂機	1.鋸片直徑：16"（405mm）（以上）。 2.最大橫切長度：900mm。 3.馬力：3Φ 4.5hp（以上）。 4.切斷厚度 t：130 mm（以上）。	1臺	1臺	1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捲尺、墨斗、曲尺、簽字筆、鉛筆、切割台、切割機、切割刀、老虎鉗、安全眼鏡、安全手套、刮尺、直角尺、水桶、攪拌桶、木工工具（木工用雕刻機、充電式電動起子機、電動砂磨機（拋光機）、迷你木工車床無段變速、手提式線鋸機、懸臂式鑽床、木工修邊機、雙速帶鋸機、雙速曲線鋸機、金工帶鋸機（切管專用）、吹吸兩用電動鼓風機、充電式雙鋰電軍刀鋸等）、手工具（充電式電動電鑽、小鉋刀、平鉋、手鋸、線鋸、鑿刀、鐵鎚、C型夾、砌磚鏟刀、水準尺、磚鑿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營建技術實習

科 目：營建技術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工作檯	1. 桌面尺寸約： D80cm×W150 cm×H75cm（以上）。 2.桌面平均荷重可達1000kg 以上。 3.需配有電器插座乙座以 上。 4.需具調整腳水平設計。 5.二人用必須有二個虎鉗。	12組	12組	12組	
2.集塵式圓鋸機組	1.消耗功率：1.5hp（以 上），1100W。 2.轉速：3000rpm（以上）， 可調速。 3.切割深度：55mm（以 上），可微調。 4.鋸切角度：0°~45°。 5.包括安全式開關、自動斷 電安全保護裝置、防撕裂 護片。 6.鋸片防夾設計，具有自動 伸縮功能。 7.附安全集塵罩。 8.集塵主機可達3600L/min （以上），容量22 L（以 上）。	1組	2組	3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3.立式鑽床	1. 鑽 孔 能 力：Ø3 ~ Ø13mm。 2. 電動機：1/2 hp（以上）/110V。 3. 主軸至底座：600mm（以上）。 4. 有局部照明。 5. 附 Ø13鑽夾。	2 臺	4 臺	6 臺	
4.砂光機	1. 消耗功率：1/2hp（以上），375W。 2. 設安全護罩。 3. 設集塵設施。	1 臺	2 臺	3 臺	
5.空氣壓縮機	1. 消耗功率：3hp（以上），2200W。 2. 定壓自動啟動關閉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6.手壓鉋機	1. 消耗功率：3hp（以上），1500W。 2. 轉 速：3000rpm（以上）。 3. 工作檯面：200cm×30cm（以上）。 4. 附設自動安全防護罩。 5. 附集塵抽取接頭。	1 臺	2 臺	3 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7.平鉋機	1.消耗功率：5hp（以上）， 3700W。 2.轉速：4000rpm（以上）。 3.進料速度可調。 4.工作檯面：70cm×50cm（以上）。 5.設自走式刀具研磨砂輪。 6.附集塵抽取接頭。	1臺	2臺	3臺	
8.砂輪機	1.消耗功率：1/2hp（以上）， 375W。 2.設安全護罩。 3.局部照明設施。	1臺	2臺	3臺	
9.吸塵設備組	1.消耗功率：5hp（以上）， 3750W。 2.自動切斷系統。	1組	2組	3組	
10.電動篩砂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 1500W。 2.工作電壓110V 或220V。 3.篩孔尺寸：3~20mm。 4.生產能力：6~10Ton/hr。	1臺	2臺	3臺	
11.電動滾筒式混凝土拌合機	1.轉速：24 rpm/min（以上）。 2.拌合容量：190L（以上）。 3.工作電壓220 V、60 HZ、單相。 4.方向盤是減速齒輪傾倒。	1臺	2臺	3臺	
12.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 1500W。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14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臺	2臺	3臺	
13.油壓式拖板車	承重2000kg（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4. 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1.手提式。 2.切斷能力16mm（以上）。 3.電源110V。	1臺	2臺	3臺	
15. 電動絞牙機	1.切削範圍：1/4B~2B。 2.動力：110V/750W（以上）。 3.附屬盤：1/4”~2”。 4.附屬替刀：PT 1/2”~3/4”，PT 1”~2”。	1臺	2臺	3臺	
16. 電銲設備	1.電銲機：220V 25KVA（以上）。 2.電擊自動防止裝置，適用220V，25KVA（以上）。 3.電銲工作台（架），台面400mm×300mm（以上），高度700mm至900mm。 4.電銲隔間（包括排風罩、遮光簾）。	4套	8套	12套	
17. 機動式鋼筋彎折機	1.彎曲效能6~16mm。 2.彎曲角度0°~180°。	1臺	2臺	3臺	
18. 集塵式雙雷射角度鋸機組	1.消耗功率：2hp（以上），1600W。 2.轉速：3000rpm（以上），具調速功能。 3.90°角切割深度可達：300mm×80mm（以上）。 4.傾角：至少45°/45°。 5.複製角度尺。 6.設有安全開關及安全護罩。 7.集塵主機可達3600 L/min（以上），容量22 L（以上）。	1組	2組	3組	
19. 排氣機	1.電銲間4間集中抽排風。 2.低噪音。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20.鋼筋工作台	1. 工作檯面 90cm×180cm (以上)。 2. 彎鋼筋器 (Bar Bender) #3、#4各2支。 3. 彎筋皿2只。 4. 紮筋鈎4支。 5. 充電式鋼筋綁紮機：捆紮 鋼筋開口直徑40mm。	2組	4組	6組	
21.木工花鉋機	1. 夾頭製工作台最大距離： 7" (178mm)。 2. 喉 深：25-1/2" (650mm)。 3. 馬達：3hp。 4. 工作台尺寸：20"×30" (以上)。 5. 工作台傾斜：45"。 6. 主軸轉速：10000/20000 RPM。 7. 套筒尺寸：6/9/12mm。	1組	2組	3組	
22.混凝土振動機	1. 輸出功率：280W，電流 5A。 2. 最大耗能：460W，電壓 100~110V。 3. 頻率：50~60HZ。	1臺	2臺	2臺	
23.臥式鑽床	1. 鑽軸數：4~6個。 2. 功率：2.2kw。 3. 電壓：220V~380V。 4. 轉速：5000rpm/min (以 上)。 5. 最大鑽孔直徑：22mm。 6. 鑽孔深度：100 mm (以 上)。 7. 台面尺寸：1200×450mm (以上)。	1臺	2臺	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24.線鋸機	1. 工 作 台 面 尺 寸： 450×350mm m（以上）。 2.鋸條長度約：310mm。 3.加工厚度：80 mm（以上）。 4.配用功率：220V~250V。 5.喉深：0.8m（以上）。 6.鋸條：適用圓鋼絲多面鋸條，單面鋸條，扁鋸條。	2 臺	4 臺	4 臺	
25.懸臂機	1. 鋸 片 直 徑：16" (405mm)（以上）。 2.最大橫切長度：900mm。 3.馬力：3Φ 4.5hp（以上）。 4.切斷厚度 t：130 mm（以上）。	1 臺	1 臺	1 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營建技術實習之手提電動工具、氣動工具與手工具各校應依實習需求採購足夠數量為基本設備。 (2) 給排水系統安裝與屋內供電線路裝置使用之「瓦斯噴燈、PVC 管切管器、十字螺絲起子、一字螺絲起子、電工鉗、剝線鉗、尖嘴鉗、斜口鉗、壓接鉗、鑽孔攻牙兩用手電鑽、手弓鋸、三用電表、及配線器材」。 (3) 電弧銲接實作使用之「C 型夾、敲渣錘、火鉗、皮手套、面罩」。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材料與試驗

科 目：材料與試驗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萬能試驗機	1.容量：50t (以上)。 2.解析度：1/10,000 (以上)。 3.精度：±1%。 4.傳動方式：油壓系統或馬達驅動。 5.支柱間距：500mm (以上)。 6.試驗速度：0~70mm/min (以上)。	1臺	1臺	2臺	
2.電動混凝土拌合器	1.攪拌鼓容量：1/40m ³ (以上)。 2.具省力傾倒方式。 3.轉速：40rpm (以上)。	3臺	3臺	6臺	
3.粗骨材電動搖篩機	1.各附 CNS 標準篩網一組。 2.加門防塵型。	3臺	3臺	6臺	
4.升降式粗骨材比重試驗裝置	1.比重瓶。 2.附下部掛鉤。 3.200×2mm (以上) 比重籃。 4.需附水桶。	4組	4組	8組	
5.骨材單位重量桶	3L、10L、15L 各一個。	10組	10組	20組	
6.細骨材搖篩機	1.1/3hp 直立式馬達。 2.轉速：286rpm (以上)。 3.打擊數：(約) 86下/分鐘。 4.包括60分鐘定時器、保險絲座。 5.各附 CNS 標準篩網一組。	3臺	3臺	6臺	
7.洛杉磯磨損試驗儀	附符合規定之鋼珠12顆。	2臺	2臺	4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8.試驗桌	載重量0.5t 以上，桌腳可調水平，每桌可供4人（以上）使用。	10組	10組	20組	
9.大型熱風循環烘箱	1.雙門設計。 2.1hp（以上）。	2臺	2臺	4臺	
10.混凝土恆溫養護水槽	1.內部尺寸：W80cm×L125+20cm×H80cm 可放試體80只 外 部 尺 寸：W88cm×L195cm×H92cm。 2.材質：內外全不銹鋼 SUS-304#製造。 3.溫度範圍：15°C~50°C使用溫度：23.0°C。 4.溫度控制器：PV/SV 雙顯示.觸摸設定溫控器。 5.加熱方式：槽內冷卻和電熱管加熱。 6.電源：1PH220V 電熱：18A4KW。 7.附氣冷式全新壓縮機：220V1HP。 8.控制方式：冷熱切換控制.控制精度：+/-0.5°C。 9.附1/8HP 槽內循環攪拌，並加 PVC 導管，使溫度分佈均勻而不攪動。 10.附不銹鋼平蓋、可對半開啟、附漏電斷路器。 11.需做排水孔及止水閥。 12.附6點6支 PT-100Ω 紀錄器。	1臺	1臺	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1.B 型空氣包括量 試驗儀	1.本體容量：5 L（以上）。 2.注水及無注水兼用防水雙 刻度計測表，錶徑至少 4”，精度至少0.1%。 3.具內藏式手動加壓泵浦： 壓力平衡閥、空氣調整 閥、排氣（水）閥。 4.四個螺栓 C 型扣鎖緊上蓋 與計量容器。 5.附件：搗棒、刮刀、量 筒、吸球、排水管。	1臺	1臺	2臺	
12.氯離子檢測器	1.測試範圍：0.0001%~1.500 0%。 2.精確度：±10%。 3.最小讀數：0.0001（包括以 內）。 4.具顯示螢幕及列印功能。	2組	2組	4組	
13.試體模組	1.坍度模（包括底板坍度 板、搗棒、坍度儀、手 鏟）12套。 2.試體模15×30cm（H）共30 個（包括強化玻璃蓋板或 透明壓克力蓋板。尺寸 20cm×20cm，厚0.5cm）。 3.混凝土拌合板4個。	1組	1組	2組	
14.電子天平模組	3kg（0.01g）者4臺；10kg （0.1g）者4臺，應附底部掛 勾秤；40kg（1g）者4臺。	1組	1組	2組	
15.鋼筋抗拉試驗 輔具	符合 CNS 560之必要器材、 夾具及墊片、伸長計或應變 計、V 形工作台、數位式游 標卡尺、切割機等。	1套	1套	2套	
16.砂錐及比重瓶組	1.圓錐模 10 個（上開口 40mm ± 3mm、下開口 90mm ± 3mm、高度75mm ± 3mm）。 2.金屬搗棒10個【重340g ± 15g.搗棒頭：（直徑25 ± 3mm）】。 3.比重量瓶10個（500ml）。	1組	1組	2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7.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1.手提式。 2.切斷能力16mm（以上）。 3.電源110V。	1臺	2臺	3臺	
18.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1.消耗功率：2hp（以上），1500W）。 2.水平移動切割鋸台。 3.切割圓盤直徑14英寸（以上）。 4.工作電壓110V。 5.安全防護器具。 6.水冷式水循環系統。	1臺	2臺	3臺	
19.混凝土振動台	1.型式：變頻式。 2.馬力：200W。 3.工作電壓：220V 1ph 60Hz。 4.應用範圍：混凝土試體模具震動用。 5.機身採用：75mm×40mm 鋼槽設計。 6.震動台面：500m×500mm×9mm 厚鋼板。 7.最大容量：Ø15×30cm 試體模4個。 8.數位式變頻器×1組。 9.可調整震動速率0~3700vp m（無段變速）。 10.附原廠中文操作手冊×1份 須與儀器實體一致。	2臺	4臺	5臺	
20.水泥試驗模組	1.李氏比重瓶。 2.費開針儀器（包括金屬模及玻璃板）。 3.吉爾摩針儀器。 4.流度台（包括截錐模與搗棒）。 5.水泥砂漿抗壓、抗拉、抗彎試體模。	6組	8組	10組	
21.標準篩組	標準圓篩，包括3"/2、3"/4、3"/8、#4、#8、#12、#16、#30、#50、#100、底盤。	6組	8組	10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22.恆溫恆濕機	內 部 容 量 40×40×45cm (以 上)。	1 臺	1 臺	1 臺	
23.器材櫃	尺 寸 120cm×180cm (以 上)，拉門式，放置各項試驗器材用。	3 臺	6 臺	9 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費開氏試驗儀及用以表現CNS 786重要測試內容之周邊器具。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製圖實習

科目：製圖實習 (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5班以下	6至10班	11班以上	
製圖桌椅	1. 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高度、傾斜度，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 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 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組	92組	92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製圖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中央處理器、記憶體、硬碟。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雷射印表機	1.可列印 A3以上圖紙。 2.解析度可達600dpi 以上。 3.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35頁以上。 4.具網路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繪圖機	1.可列印 A1圖紙以上。 2.解析度可達600dpi 以上。 3.具網路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4.掃描機	1.可掃描 A3規格。 2.具自動送紙機功能。	1臺	2臺	3臺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不斷電系統	1.20KVA。 2.具穩壓功能。 3.具斷電後持續能供電30分鐘以上。	1套	2套	3套	
7.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電腦繪圖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3D 繪圖軟體。 5.建築材質表現彩現軟體。 6.建築視覺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8.高速網路交換器	1.48埠（以上）。 2.可達1000Mbps。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白板、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程控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建築製圖實習

科 目：建築製圖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製圖桌椅	1. 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高度、傾斜度，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 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 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組	92組	92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施工圖實習

科 目：施工圖實習 (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製圖桌椅	1. 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調整高度、傾斜度，需包括製圖平行儀、具磁性之桌面、可繪製 A1 紙張。 2. 製圖椅可調整高度。 3. 鋼製邊几可放置紙捲、製圖工具。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 作業系統。 2. 獨立顯示卡。 3. 中央處理器、記憶體、硬碟。 4. 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 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雷射印表機	1. 可列印 A3 以上圖紙。 2. 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 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 20 頁~35 頁以上。 4. 具網路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4.繪圖機	1. 可列印 A1 圖紙以上。 2. 解析度可達 600dpi 以上。 3. 具網路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5.掃描機	1. 可掃描 A3 規格。 2. 具自動送紙機功能。	1臺	2臺	3臺	
6.教學廣播系統	1. 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 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7.不斷電系統	1. 20KVA。 2. 具穩壓功能。 3. 具斷電後能供電 30 分鐘以上。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8.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電腦繪圖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3D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9.單槍投影機	1.3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10.投影布幕	螢幕以席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1臺	2臺	3臺	
11.高速網路交換器	1.48埠（以上）。 2.可達1Gbps。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立體模型、教學用教具、電腦桌、電腦椅、彩色噴墨印表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程控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工程測量實習

科 目：工程測量實習（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 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衛星接收儀	1. 至少包括 GPS 和 GLONASS 兩個星系以上。 2. 頻率 L1/L2雙頻。 3. 通道數220（以上）。 4. 靜態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3mm+0.5ppm 垂直：5mm+0.5ppm 5. RTK 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10mm+1ppm 垂直：15mm+1ppm 6. 可實施網路 RTK 測量 (能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e-GNSS 系統)。 7. 記憶體容量4GB 以上。 8. 具 UHF RTK 無線通訊功能。 9. 具無線傳輸功能。 10. 具 SIM 卡無線上網功能。 11. 中文界面操作軟體，功能包括資料下載、地形測量、放樣、任務規劃、套圖、縱橫斷面測量等功能。 12. 具防水功能達 IP67。 13. 附差分訊號。 14. 附 e-GNSS 基線解算軟體。 15. 至少6小時軟硬體使用教學。 16. 標桿、雙腳架各1。	4臺	8臺	1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2.數值水準儀	1.條碼尺量測最小讀數0.1mm（以下）。 2.直接由儀器讀數。 3.自動記錄測量資料。 4.可透過RS232、USB或無線等方式傳輸資料。 5.1km往返精度 $\pm 2.5\text{mm}$ （包括以內）。 6.望遠鏡倍率28倍以上。 7.具自動補償功能。 8.附傳輸、計算、格式轉換軟體。 9.附條碼式水準尺2支，腳架1支。	10臺	20臺	30臺	
3.全站儀（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1.測角精度5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1秒（以下）。 3.望遠鏡放大倍率 ≥ 30 倍。 4.單稜鏡測距能力1000m（以上），測距精度至少為 $2\text{mm}+2\text{ppm}$ 。 5.免稜鏡測距能力500m（以上），精度 $3\text{mm}+2\text{ppm}$ （包括以內）。 6.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 7.具無線傳輸功能。 8.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 9.附稜鏡2個、標桿2支、三腳架1支。	10臺	20臺	30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4.測繪專業軟體	1.包括繪圖處理平台。 2.導線測量計算。 3.水準測量計算。 4.地形測量外業及內業資料 編修自動計算及繪圖處 理。 5.建築線放樣。 6.縱橫斷面等測量。 7.可同時供40個使用者以上 使用。	1套	2套	3套	
5.求心器（稜鏡 用，包括基座）	1. 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 可分離式。 2. 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 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 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 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 栓（5/8英吋）孔，可置 於三腳架。	4臺	8臺	12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地形測量實習

科 目：地形測量實習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1.衛星接收儀	1. 至少包括 GPS 和 GLONASS 兩個星系以上。 2. 頻率 L1/L2雙頻。 3. 通道數220 (以上)。 4. 靜態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3mm+0.5ppm 垂直：5mm+0.5ppm 5. RTK 測量精度優於： 水平：10mm+1ppm 垂直：15mm+1ppm 6. 可實施網路 RTK 測量 (能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e-GNSS 系統)。 7. 記憶體容量4GB 以上。 8. 具 UHF RTK 無線通訊功能。 9. 具無線傳輸功能。 10. 具 SIM 卡無線上網功能。 11. 中文界面操作軟體，功能包括資料下載、地形測量、放樣、任務規劃、套圖、縱橫斷面測量等功能。 12. 具防水功能達 IP67。 13. 附差分訊號。 14. 附 e-GNSS 基線解算軟體。 15. 至少6小時軟硬體使用教學。 16. 標桿、雙腳架各1。	4臺	8臺	1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2.數值水準儀	1.條碼尺量測最小讀數0.1mm（以下）。 2.直接由儀器讀數。 3.自動記錄測量資料。 4.可透過RS232、USB或無線等方式傳輸資料。 5.1km往返精度 $\pm 2.5\text{mm}$ （包括以內）。 6.望遠鏡倍率28倍以上。 7.具自動補償功能。 8.附傳輸、計算、格式轉換軟體。 9.附條碼式水準尺2支，腳架1支。	10臺	20臺	30臺	
3.全站儀（亦稱全測站儀或光波測距經緯儀或電子測距經緯儀）	1.測角精度5秒（包括以內）。 2.最小讀數1秒（以下）。 3.望遠鏡放大倍率 ≥ 30 倍。 4.單稜鏡測距能力1000m（以上），測距精度至少為 $2\text{mm}+2\text{ppm}$ 。 5.免稜鏡測距能力500m（以上），精度 $3\text{mm}+2\text{ppm}$ （包括以內）。 6.具自動記憶、資料傳輸、內建導線測量、地形測量、坐標測量、坐標放樣等基本測量模式。 7.具無線傳輸功能。 8.具雙面繁體中文顯示螢幕及雙面具有文字數按鍵。 9.附稜鏡2個、標桿2支、三腳架1支。	10臺	20臺	30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5班 以下	6至 10班	11班 以上	
4.測繪專業軟體	1.包括繪圖處理平台。 2.導線測量計算。 3.水準測量計算。 4.地形測量外業及內業資料編修自動計算及繪圖處理。 5.建築線放樣。 6.縱橫斷面等測量。 7.可同時供40個使用者以上使用。	1套	2套	3套	
5.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1.求心基座及基座接頭為可分離式。 2.求心器須位於上基座，整組基座須同時具備圓水準器及管水準器。 3.底座為平面，具標準螺栓（5/8英吋）孔，可置於三腳架。	5臺	10臺	15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捲尺、標竿、水準標尺、稜鏡、稜鏡架、測量基本工具。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 附錄－土木與建築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B型空氣包括量試驗儀	3100901-047	
2	CO2銲接機	3070114-221	
3	大型熱風循環烘箱	3100403-33	
4	工作檯	3070114-253	
5	木工組合工作鋸台	3070114-253	
6	木工花鉋機	3012305-11	
7	不斷電系統	3101001-07	
8	升降式粗骨材比重試驗裝置	3100905-35	
9	手持雷射測距儀	3100605-34	
10	手壓鉋機	3090101-17	
11	水泥試驗模組	3100910-04	
12	平台式高速磚石切斷機	3090101-34	
13	平鉋機	3070103-07	
14	立式鑽床	3070102-01	
15	全站儀	3100605-81	
16	自動水準儀	3100605-17	
17	吸塵設備組	3010111-20	
18	求心器（稜鏡用，包括基座）	3100605-24	
19	油壓式拖板車	3080104-34	
20	空氣壓縮機	3010606-03	
21	臥式鑽床	3070102-06	
22	恆溫恆濕機	3101102-11	
23	保麗龍切割機	3090101-20	
24	洛杉磯磨損試驗儀	3100901-072	
25	砂光機	3012405-02	
26	砂輪機	3070104-01	
27	砂錐及比重瓶組	3100905-29	
28	骨材單位重量筒	3100905-14	
29	掃描機	3140304-06	
30	排氣機	3080205-04	
31	旋轉雷射儀	3100605-40	
32	混凝土恆溫養護水槽	3100905-17	
33	混凝土振動台	3011411-09	
34	混凝土振動機	3011411-09	
35	粗骨材電動搖篩機	3050301-03	
36	細骨材搖篩機	3050301-03	
37	軟體		
38	氣離子檢測器	3100801-05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9	測繪專業軟體		
40	程控電腦	3140102-02	
41	集塵式圓鋸機組	3012301-03	
42	集塵式雙雷射角度鋸機組	3012301-01	
43	萬能試驗機	3100901-011	
44	試驗桌	5010301-01A	
45	試體模組	3100905-32	
46	雷射印表機	3140302-01	
47	雷射墨線儀	3100605-40	
48	雷射雕刻機	3070114-166	
49	電子天平模組	3100606-08	
50	電動油壓鋼筋切斷機	3070114-249	
51	電動混凝土拌合器	3050301-01	
52	電動滾筒式混凝土拌合機	3050301-01	
53	電動絞牙機	3070114-159	
54	電動篩砂機	3070205-02	
55	電腦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5	
56	電鍍設備	3070401-01	
57	電子恆溫防潮櫃	5010105-34	
58	精密電子經緯儀	3100605-08	
59	製圖光桌	5010302-02	
60	製圖桌椅	3090201-012	
61	數值水準儀	3100605-17	
62	線鋸機	3070112-11	
63	衛星接收儀	4050203-17	
64	標準篩組	3070205-14	
65	機動式鋼筋彎折機	3070114-238	
66	鋼筋工作台	3070114-253	
67	鋼筋抗拉試驗輔具	3100705-14	
68	器材櫃	5010303-01A	
69	壓克力摺合機	3070114-004	
70	繪圖機	3140302-02	
71	懸臂機	3012401-0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商業與管理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9
參、商業與管理群科設備基準.....	33
一、規劃通則.....	33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4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6
（一）數位科技應用.....	36
（二）商業溝通.....	39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2
（一）門市經營實務.....	42
（二）行銷實務.....	44
（三）會計軟體應用.....	47
（四）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50
（五）國際貿易實務.....	53
（六）貿易英文實務.....	56
（七）程式語言與設計.....	59
（八）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62
（九）資料庫應用.....	65
肆、附錄—商業與管理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8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習	製圖教室、數位設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計教室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實習	教室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輔導處(室)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8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進修部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9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事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	辦公室	45	1	1	1	1	1	
	(會) 計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 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 附設淋浴 設備。 2.視實際需 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 位數以教 職員數核 計。 3.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 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 (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的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的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3】	【0-3】	【0-3】	【0-3】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藝術生活							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2	16-22	11-14	7-10	6	6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26學分。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會計學		10	3	3	2	2				
		經濟學		8			4	4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6學分。	
		商業溝通		2						2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	門市經營實務	4	2	2					適用於本群所屬各科別，學校應依科別屬性、學校發展特色至少擇一技能領域開設課程，計14學分。	
			行銷實務	4			2	2				
			會計軟體應用	4			2	2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2					2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	國際貿易實務	8	2	2	2	2				
			會計軟體應用	4			2	2				
			貿易英文實務	2					2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	程式語言與設計	4	2	2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6			3	3				
			資料庫應用	4					2	2		
		小計		46	9	9	11-12	11-12	2	2-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122	25-31	25-31	22-26	18-22	8	8-10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0-80	1-7	1-7	6-10	10-14	24	22-24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商業經營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國際貿易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會計事務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資料處理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電子商務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流通管理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農產行銷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航運管理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水產經營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不動產事務科	商業與財會技能領域(14) 跨境商務技能領域(14) 資訊應用技能領域(14)	14	技能領域3選1

參、商業與管理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數位科技應用

科 目：數位科技應用（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 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 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9.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影像處理軟體。 3.電腦繪圖軟體。 4.網頁設計軟體。 5.電子商務軟體。 6.系統還原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商業溝通

科 目：商業溝通(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Gigabit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9.數位相機	1.畫素1000萬（以上）。 2.具10倍（以上）光學變焦及近拍功能。 3.具 FULL HD（AVCHD）錄影格式。	1臺	2臺	3臺	
10.軟體	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展演台、商務展演桌椅、連接個人電腦、單槍投影機、印表機、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門市經營實務

科 目：門市經營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觸控式 POS 系統	1.一體成型主機包括15吋以上彩色觸控式螢幕及 POS 收銀基本軟體，可內建或外接 USB、記憶體。 2.錢櫃。 3.發票印表機。 4.中文客戶價格顯示器。 5.條碼掃瞄器。	12套	24套	36套	
2.玻璃框架 (包括底座)	1.底座訂做 (乳白鋁料或不銹鋼製，底有滑輪) 長120cm 寬60cm 高10cm。 2.強化玻璃 (厚度8mm) 框需訂做 (10×4.5乳白鋁料或不銹鋼製高150cm)。	12座	24座	36座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x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 (出) 入 功 率 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 (或有線) 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櫃檯作業教室使用之結帳櫃檯桌椅、投庫箱、觸控式 POS 系統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電源配線）、發票紙捲。 (2) 清潔作業教室使用之專業用掃把畚箕、專業用垃圾桶、拖把、地板擰乾器、掛架、專用刮刀、玻璃刮刀、小撻子及水桶、抹布、拖把布、晾乾桿子（曬衣架）。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行銷實務

科 目：行銷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展演台、商務展演桌椅、連接個人電腦、單槍投影機、印表機、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會計軟體應用

科 目：會計軟體應用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9.網路伺服器	具有中央處理器四核心（以上）、16GB（以上）主記憶體、300GB（以上）可擴充熱插拔硬碟2顆、光碟機、網路卡2組（以上），及顯示、USB 等介面、2組1Gbps 網路孔、作業系統等。	1臺	2臺	3臺	
10.軟體	會計資訊專業軟體。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科 目：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4.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5.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6.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7.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8.軟體	財金應用證券投資入門版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國際貿易實務

科 目：國際貿易實務 (2/2/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9.國貿報關軟體	國貿報關軟體，視各校自行指定所需報關軟體。	1套	2套	3套	
10.展示櫃（金屬）	依各校自訂。	1個	2個	3個	
11.展示櫃（塑膠鋼、木）	依各校自訂。	1個	2個	3個	
12.進出口貿易流程圖	LED 電子式，尺寸依各校自訂	1個	2個	3個	
13.外匯匯率變動表	LED 電子式，尺寸依各校自訂	1個	2個	3個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進出口貿易流程圖、外匯匯率變動表、學生桌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貿易英文實務

科 目：貿易英文實務(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或Wi-Fi802.11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4:3為6×8呎或84×84吋，16:9為6×8呎(120吋)或8×10呎(150吋)。	1臺	2臺	3臺	
5.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6.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7.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8.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9.軟體	商用英文聽力及口說互動學習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展演台、商務展演桌椅、分組發言用麥克風、連接個人電腦、單槍投影機、印表機、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程式語言與設計

科 目：程式語言與設計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支以上。				
5.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廣域網路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6.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7.軟體	程式語言與設計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科 目：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3D印表機	1.成型方式：熱熔堆積成型。 2.線材規格：ABS/PLA。 3.最大成型尺寸：100mm×100mm×100mm(以上)。 4.噴頭直徑：0.4mm。 5.XY軸解析度：0.02mm(以下)。 6.Z軸積層厚度：0.1mm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以下)。 7.精確度：±0.1mm。 8.線材直徑：1.75mm。				
4.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 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 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5.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 座，輸（出）入功率 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 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 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 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6.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 上）。 2.廣域網路埠 （WAN_port）1個（以 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 網路埠（LAN_port）48個 （以上）之 Gigabit 網路 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 路，速度能支援1Gbps （以上）。	1套	2套	3套	
7.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8.數位相機	1.畫素1000萬（以上）。 2.具10倍（以上）光學變焦 及近拍功能。 3.具 FULL HD（AVCHD） 錄影格式。	10臺	20臺	30臺	
9.軟體	1.多媒體編輯軟體。 2.影音處理軟體。 3.3D繪圖軟體。 4.電腦動畫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各軟體得 單獨購置 或採全校 （教室）授 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資料庫應用

科 目：資料庫應用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雙核心中央處理器(包括)以上、8GB(包括)以上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1TB(包括)以上硬碟或120GB(包括)以上SSD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光碟機或光碟燒錄機、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 2支以上。				
5.網路連線設備	1.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 廣 域 網 路 埠（WAN_port）1個（以上）之網路分享器及區域網路埠（LAN_port）48個（以上）之 Gigabit 網路交換器，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6.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7.網路伺服器	具有中央處理器四核心（以上）、16GB（以上）主記憶體、300GB（以上）可擴充熱插拔硬碟2顆、光碟機、網路卡2組（以上），及顯示、USB 等介面、2組1Gbps 網路孔、作業系統等。	1臺	2臺	3臺	
8.軟體	資料庫開發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電腦椅、連接個人電腦、印表機、教學廣播系統、教學擴音系統及網路連線等設備之安裝、連接所需材料（包括線材、交換器、電源配線）。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 商業與管理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3D 印表機	3140302-01	
2	印表機	3140302-01	
3	投影布幕	5010105-09	
4	玻璃框架（包括底座）	3070114-257	
5	個人電腦	3140101-03	
6	展示櫃（金屬）	5010303-01A	
7	展示櫃（塑膠鋼、木）	5010303-01B	
8	軟體	無形資產	包括所有無形資產軟體，如影像繪圖軟體、3D 繪圖軟體等
9	教學廣播系統	4050303-24	
10	教學擴音系統	4050303-10	
11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12	電源穩壓器	3100501-17	
13	網路伺服器	3140401-04	
14	網路連線設備	3140403-18	
15	數位相機	3140308-13	
16	觸控式 POS 系統	3140301-02	
17	進出口貿易流程圖	3140307-02	
18	外匯匯率變動表	3140307-0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外語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1
參、外語群科設備基準.....	34
一、規劃通則.....	34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5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7
（一）數位科技應用.....	37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0
（一）外語簡報實務.....	40
（二）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43
（三）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46
（四）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49
（五）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52
（六）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55
（七）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56
（八）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57
（九）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58
（十）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59
（十一）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62
（十二）日語文型練習.....	65
（十三）日語翻譯練習.....	66
（十四）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67
（十五）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68
（十六）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69
肆、附錄—外語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70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的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的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合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的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 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習	製圖教室、數位設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計教室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6	處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總務處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機、保全監視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設置。 2.視實際 需要設置。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 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詢辦：平公 尺。90 方尺。 (2) 書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庫：平 90 公 方 公 尺。 尺。 (3) 個 人 及 團 體 視 聽 室：平 90 公 方 公 尺。 尺。 (4) 閱 覽 室：12 每 90 班 方 平 公 公 尺 尺； 12 班 90 平 方 公 尺， 24 班 平 方 180 公 方 公 尺， 36 班 270 平 方 公 尺， 此 以 類 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斷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研、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 廁 便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器， 每 50 人 1 座； 小 便 斗， 每 30 人 1 座。 (2) 女 廁： 便器， 每 10 人 1 座。 2. 以沖水 式設備 及化糞 池或污 水處理 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 置應顧 及到學 生戶外 活動時 使用。 4. 無障礙 廁所依 法規設 置。 5. 性別友 善廁所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 宜附設 淋浴設 備。 2.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 並參酌 實際需 要設置。 2.汽車停 車位數 以教職 員數核 計。 3.無障礙 車位依 法規設 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 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 並參酌 實際需 要設置。 2.無障礙 車位依 法規設 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 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

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的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編號	名稱	備註
3	供電系統	1. 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 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 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 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 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 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 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 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 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 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 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 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 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 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 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 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 防盜防闖系統。 (3) 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 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 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 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3】	【0-3】	【0-3】	【0-3】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藝術生活								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2	16-22	11-14	7-10	6	6		
	專業科目	商業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8學分。
		數位科技概論		4	2	2					
	實習科目	數位科技應用		4			2	2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4學分。
		職場實務技能領域	外語簡報實務	4			2	2			適用於本群所屬各科別，學校應依科別屬性、學校發展特色至少擇2個技能領域開設課程，計34學分。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4			2	2			
		英語文技能領域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4	2	2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4			2	2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4					2	2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4	2	2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4			2	2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4					2	2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2					2			
日語文技能領域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4	2	2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4			2	2				
		日語文型練習	4	2	2						
		日語翻譯練習	4			2	2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4			2	2				
			4					2	2		
			2					2			
	小計		46	8	8	10-12	10-12	4-6	2-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122	24-30	24-30	21-26	17-22	10-12	8-10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必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70-80	2-8	2-8	6-11	10-15	20-22	22-24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應用英語科	職場實務技能領域(8) 英語文技能領域(26) 日語文技能領域(26)	34	三擇二開設
應用日語科	職場實務技能領域(8) 英語文技能領域(26) 日語文技能領域(26)	34	三擇二開設

參、外語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

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數位科技應用

科 目：數位科技應用（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5.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教室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廣域網路埠（WAN port）1個（以上），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7.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8.軟體	1.辦公室自動化軟體。 2.影像處理軟體。 3.電腦繪圖軟體。 4.網頁設計軟體。 5.電子商務軟體。 6.系統還原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9.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掃描器、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

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外語簡報實務

科 目：外語簡報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5.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6.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教室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廣域網路埠（WAN port）1個（以上），並能連接網際網路，速度能支援1Gbps（以上）。	1套	2套	3套	
7.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8.軟體	1.簡報軟體。 2.影像處理軟體。 3.電腦繪圖軟體。 4.系統還原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9.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彩色列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等連線列印功能。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掃描器、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科 目：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4.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5.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6.網路連線設備	1.工場/教室內區域網路速度1Gbps（以上）。 2.集線器/交換器廣域網路埠（WAN port）1個（以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上)，並能連接網際網路， 速度能支援 1Gbps（以 上）。				
7.電源穩壓器	20KVA（以上）。	1臺	2臺	3臺	
8.軟體	1.文書處理軟體。 2.系統還原軟體。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各軟體得 單獨購置 或採全校 (教室)授 權。
9.印表機	1.解析度600dpi×600dpi（以 上）。 2.列印速度：黑白列印每分 鐘20頁（以上）；彩色列 印每分鐘20頁（以上）。 3.具 USB、乙太網路、Wi-Fi 802.11 b/g/n/ac 等連線列印 功能。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等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科 目：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1臺	2臺	3臺	
2.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1.具視覺化互動式操作功能。 2.具有圖形操作介面、到課點名功能、影音傳輸功能、亂數抽點等功能。 3.具任意分組功能，教師可不受限制自由設定每組人數，最大可達全班皆為同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一組。 4.具教師教材自動備份功能。 5.統一中央開關控制。 6.自學功能：教師可以在教材資料庫視窗點選要開放的教材，使語言教室的功能成為隨選自學模式。				
6.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1.耳機、麥克風及錄放音指示燈或螢幕等，可執行知識管理分享軟體所需之功能。 2.可播放、錄音、停止、回到句首、倒轉、快轉。教材及學生音軌音量獨立調整，可同時錄音。 3.支援液晶圖型顯示器，以圖示表示功能。 4.支援按鍵功能，執行各項數字及控制功能。 5.可存檔 MP3等格式。 6.具即時回饋系統可回覆教師問題。 7.具書籤功能。 8.具真音變速可調整教材速度。 9.具段落重複播放功能。 10.每位學生上課至少可錄音90分鐘（以上），合計錄音時間視教師電腦硬碟大小可隨意擴充。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軟體	1.語言學習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得置校授學人學。軟體採全（教室）或各單或（教）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印表機、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科 目：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1臺	2臺	3臺	
2.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1.具視覺化互動式操作功能。 2.具有圖形操作介面、到課點名功能、影音傳輸功能、亂數抽點等功能。 3.具任意分組功能，教師可不受限制自由設定每組人數，最大可達全班皆為同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一組。 4.具教師教材自動備份功能。 5.統一中央開關控制。 6.自學功能：教師可以在教材資料庫視窗點選要開放的教材，使語言教室的功能成為隨選自學模式。				
6.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1.耳機、麥克風及錄放音指示燈或螢幕等，可執行知識管理分享軟體所需之功能。 2.可播放、錄音、停止、回到句首、倒轉、快轉。教材及學生音軌音量獨立調整，可同時錄音。 3.支援液晶圖型顯示器，以圖示表示功能。 4.支援按鍵功能，執行各項數字及控制功能。 5.可存檔 MP3 等格式。 6.具即時回饋系統可回覆教師問題。 7.具書籤功能。 8.具真音變速可調整教材速度。 9.具段落重複播放功能。 10.每位學生上課至少可錄音90分鐘（以上），合計錄音時間視教師電腦硬碟大小可隨意擴充。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軟體	1.語言學習軟體。	42臺	84臺	12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得置校授學人學。軟體採全（教室）或各單或（教室）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印表機、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網路交換器等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科 目：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1臺	2臺	3臺	
2.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1.具視覺化互動式操作功能。 2.具有圖形操作介面、到課點名功能、影音傳輸功能、亂數抽點等功能。 3.具任意分組功能，教師可不受限制自由設定每組人數，最大可達全班皆為同一組。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具教師教材自動備份功能。 5.統一中央開關控制。 6.自學功能：教師可以在教材資料庫視窗點選要開放的教材，使語言教室的功能成為隨選自學模式。				
6.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1.耳機、麥克風及錄放音指示燈或螢幕等，可執行知識管理分享軟體所需之功能。 2.可播放、錄音、停止、回到句首、倒轉、快轉。教材及學生音軌音量獨立調整，可同時錄音。 3.支援液晶圖型顯示器，以圖示表示功能。 4.支援按鍵功能，執行各項數字及控制功能。 5.可存檔 MP3等格式。 6.具即時回饋系統可回覆教師問題。 7.具書籤功能。 8.具真音變速可調整教材速度。 9.具段落重複播放功能。 10.每位學生上課至少可錄音90分鐘（以上），合計錄音時間視教師電腦硬碟大小可隨意擴充。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人數 實際需求 設置。
7.軟體	1.語言學習軟體。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人數 實際需求 體購全 （教室） 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印表機、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等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科 目：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科 目：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科 目：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科 目：英文商業書信寫作(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科 目：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1臺	2臺	3臺	
2.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1.具視覺化互動式操作功能。 2.具有圖形操作介面、到課點名功能、影音傳輸功能、亂數抽點等功能。 3.具任意分組功能，教師可不受限制自由設定每組人數，最大可達全班皆為同一組。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具教師教材自動備份功能。 5.統一中央開關控制。 6.自學功能：教師可以在教材資料庫視窗點選要開放的教材，使語言教室的功能成為隨選自學模式。				
6.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1.耳機、麥克風及錄放音指示燈或螢幕等，可執行知識管理分享軟體所需之功能。 2.可播放、錄音、停止、回到句首、倒轉、快轉。教材及學生音軌音量獨立調整，可同時錄音。 3.支援液晶圖型顯示器，以圖示表示功能。 4.支援按鍵功能，執行各項數字及控制功能。 5.可存檔 MP3 等格式。 6.具即時回饋系統可回覆教師問題。 7.具書籤功能。 8.具真音變速可調整教材速度。 9.具段落重複播放功能。 10.每位學生上課至少可錄音90分鐘（以上），合計錄音時間視教師電腦硬碟大小可隨意擴充。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印表機、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等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科 目：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個人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顯示器、網路、USB及記憶卡讀卡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介面，可連結顯示器、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1臺	2臺	3臺	
2.單槍投影機	1.35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3.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擴大機：具3組麥克風插座，輸（出）入功率50W×2，具能傳送影音功能。 2.喇叭：具高音動態保護，濾波補償功能2支。 3.麥克風：無線（或有線）2支以上。	1套	2套	3套	
5.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1.具視覺化互動式操作功能。 2.具有圖形操作介面、到課點名功能、影音傳輸功能、亂數抽點等功能。 3.具任意分組功能，教師可不受限制自由設定每組人數，最大可達全班皆為同一組。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4.具教師教材自動備份功能。 5.統一中央開關控制。 6.自學功能：教師可以在教材資料庫視窗點選要開放的教材，使語言教室的功能成為隨選自學模式。				
6.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1.耳機、麥克風及錄放音指示燈或螢幕等，可執行知識管理分享軟體所需之功能。 2.可播放、錄音、停止、回到句首、倒轉、快轉。教材及學生音軌音量獨立調整，可同時錄音。 3.支援液晶圖型顯示器，以圖示表示功能。 4.支援按鍵功能，執行各項數字及控制功能。 5.可存檔 MP3 等格式。 6.具即時回饋系統可回覆教師問題。 7.具書籤功能。 8.具真音變速可調整教材速度。 9.具段落重複播放功能。 10.每位學生上課至少可錄音90分鐘（以上），合計錄音時間視教師電腦硬碟大小可隨意擴充。	42套	84套	126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電腦桌椅、印表機、掃描器、平板電腦、無線串流傳輸器、無線基地台、伺服器等設備購置，及各項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日語文型練習

科 目：日語文型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日語翻譯練習

科 目：日語翻譯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科 目：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五)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科 目：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六)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科 目：日文商用書信實務(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外語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個人電腦	3140101-03	
2	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1	
3	教學擴音系統	4050303-32	
4	軟體	無形資產	
5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6	電源穩壓器	3100501-17	
7	網路連線設備	3140403-18	
8	數位式語言學習子系統	4050304-17	
9	數位式語言學習主控系統	4050304-17	
10	印表機	3140302-01	
11	投影布幕	5010105-2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設計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0
參、設計群科設備基準.....	34
一、規劃通則.....	34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5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7
（一）繪畫基礎實習.....	37
（二）表現技法實習.....	39
（三）基本設計實習.....	41
（四）基礎圖學實習.....	43
（五）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45
（六）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47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9
（一）圖文編排實習.....	49
（二）基礎攝影實習.....	51
（三）印刷與設計實務.....	54
（四）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56
（五）立體造形實作.....	58
（六）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63
（七）數位成型實務.....	65
（八）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67
（九）影音製作實習.....	70
（十）影音剪輯實習.....	72
（十一）網頁設計實習.....	74
（十二）動畫製作實習.....	76
（十三）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78
（十四）室內裝修實務.....	80
肆、附錄—設計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82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2. 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3. 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4. 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5. 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1. 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2. 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3. 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4. 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5. 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習	製圖教室、數位設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計教室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務處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主機，如主備交換、廣播機、信機、監視機等。 2. 得設置空調高架，並緊急電源斷系統。
7	輔導處 (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參照「學工輔導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空生發展室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室：每 12班 90 平方公 尺；12 班 90平 方公 尺，24 班平方 180平 方公 尺，36 班 270 平方公 尺，以 此類 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 訊 網 路 主 機 設 備。 2. 應 設 置 空 調 及 地 高 架 並 板 裝 設 緊 急 電 源 斷 及 電 不 系 統。
13	學 生 活 動 中 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 併 其 他 校 舍 設置。 2. 視 實 際 需要 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典禮、藝文、表演、專題講座、團體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標準籃球場為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室以容納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科師、或專任其他教公學、導、學與之兼代課之室入，實要設置。 3. 教師辦公可考或際單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 具 備 安 全、 防 盜、 防 災、 安 全 護 設 備。 2. 以 鄰 近 教 學 研 究 室 為 原 則。 3.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 鄰 近 教 學 研 究 室 為 原 則。 2.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 併 入 行 政 辦 公 室 設 置。 2.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 政 會 報、簡報 等使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之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座； 小便斗，每 30 人 1 座。 (2) 女廁： 便器， 每 10 人 1 座。 2. 以沖水 式設備 及化糞 池或污 水處理 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 置應顧 及到學 生戶外 生活動 時使用。 4. 無障礙 廁所依 法規設 置。 5. 性別友 善廁所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 宜附設 淋浴設 備。 2.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 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 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等相關人員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

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3】	【0-3】	【0-3】	【0-3】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藝術生活								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2	16-22	11-14	7-10	6		6	
	專業科目	設計概論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6學分。	
		色彩原理		2				2				
		造形原理		2				2				
		創意潛能開發		2				2			擇一科目開設，計2學分。	
		設計與生活美學										
	實習科目	繪畫基礎實習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28學分。	
		表現技法實習		4				2	2			
		基本設計實習		6	3	3						
		基礎圖學實習		6	3	3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3				3				
		平面設計技能領域	圖文編排實習	6				3	3		適用於廣告設計科、圖文傳播科、美工科，計11學分。	
			基礎攝影實習	2				2				
			印刷與設計實務	3					3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美工科、美術工藝科、家具木工科、家具設計科、金屬工藝科、陶瓷工程科，計6學分。	
			立體造形實作	3					3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美術工藝科、家具木工科、家具設計科、金屬工藝科、陶瓷工程科，計6學分。	
			數位成型實務	3						3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2					2		適用於廣告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多媒體應用科，計6學分；圖文傳播科亦得適用開設。	
			影音製作實習	2					2			
			影音剪輯實習	2						2		
		互動媒體技能領域	網頁設計實習	3				3			適用於多媒體設計科、多媒體應用科，計6學分。	
			動畫製作實習	3					3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空內設計技能領域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6			3	3			適用於室內空間設計科、室內設計科，計10學分
			室內裝修實務	4					2	2	
	小計		46-53	9	9	12-17	12-15	2-5	0-3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129	25-31	25-31	23-31	19-25	8-11	6-9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3-80	1-7	1-7	1-9	7-13	21-24	23-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廣告設計科	平面設計技能領域(11)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6)	17	
美工科	平面設計技能領域(11)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17	
圖文傳播科	平面設計技能領域(11)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6)	11-17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得不開設
美術工藝科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6)	12	
家具木工科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6)	12	
家具設計科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6)	12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金屬工藝科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6)	12	
陶瓷工程科	立體造形技能領域(6) 數位成型技能領域(6)	12	
多媒體設計科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6) 互動媒體技能領域(6)	12	
多媒體應用科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6) 互動媒體技能領域(6)	12	
室內空間設計科	空內設計技能領域(10)	10	
室內設計科	空內設計技能領域(10)	10	

參、設計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繪畫基礎實習

科 目：繪畫基礎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工作檯桌椅組	工作桌 90cm×180cm（以上），包括5mm強化玻璃墊以上、置物櫃2個、工作椅2張。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3.實物投影機	須可與電腦設備、單槍投影機連結，800萬像素以上具錄影功能。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畫架（畫架、插梢、畫板等）、高、低靜物陳列檯及投射燈、石膏像、蠟果、標本。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表現技法實習

科 目：表現技法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工作檯桌椅組	工作桌 90cm×180cm（以上），包括5mm強化玻璃墊以上、置物櫃2個、工作椅2張。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一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3.實物投影機	須可與電腦設備、單槍投影機連結，800萬像素以上具錄影功能。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基本設計實習

科 目：基本設計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工作檯桌椅組	工作桌 90cm×180cm (以上)，包括5mm強化玻璃墊以上、置物櫃2個、工作椅2張。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一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3.實物投影機	須可與電腦設備、單槍投影機連結，800萬像素以上具錄影功能。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基礎圖學實習

科 目：基礎圖學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製圖桌椅組	1.萬能繪圖儀或平行尺，90cm×60cm（以上）。 2.製圖桌椅：桌面90cm×60cm（以上），可調整斜度及高度，附磁性桌墊或塑膠墊，椅子可調整高度。包括桌邊櫃。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為基礎，若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教學用圓規、三角板。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科 目：電腦向量繪圖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向量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科 目：數位影像處理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影像處理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圖文編排實習

科 目：圖文編排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一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校色器	能對顯示器、輸出設備進行校色，能結合電腦自動判讀執行校色流程及灰度平衡校準。	1臺	1臺	1臺	
4.數位原稿輸出設備	A3彩色印表機（以上）。	4臺	8臺	12臺	
5.掃描機	平台式 A3透色式及反射式功能的掃描及去網花功能。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6.軟體	1. 2D、3D 繪圖軟體。 2. 影像處理軟體。 3. 動畫軟體。 4. 多媒體編輯軟體。 5. 圖文整合排版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基礎攝影實習

科 目：基礎攝影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臺	8臺	12臺	依表列主為要規格，若基礎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數位相機	1.數位單眼功能機身。 2.有效像素2400萬像素。 3.APS-C 感光元件 CMOS。 4.具多點對焦/Advanced Multi-CAM 3500FX II對焦系統。 5.最大解析度6000×4000。 6.曝光模式支援光圈先決/快門先決/手動曝光。 7.快門速度1/8000至30秒。 8.B 快門。 9.內建閃光燈及熱靴裝置。 10.AF-S 18-140mm 鏡頭包括廣角、標準、望遠焦距及可更換鏡頭系統。 11.包括鋁合金四節三腳架雲台一組。 12.電池：兩顆原廠電池。 13.其他：記憶卡容量8G 以上，每一台相機各一。	10臺	20臺	30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3.閃光燈	600W，110V 閃光燈（以上），外包括閃光燈罩及金屬外殼，內包括模擬燈泡及環形閃光燈，無影罩100cm×100cm（以上），無段式燈光調整鈕，包括閃光燈專用腳架，包括閃光燈擊發器。	10臺	20臺	30臺	
4.測光錶	入射式，測量連續光及閃光，連續光測量範圍 EV0-EV18（以上），閃燈光線測量範圍 f/2~f/32（以上），閃燈測量同步速度1/500-1秒（以上），感度 ISO6-3200（以上）。	2個	4個	6個	
5.電子防潮箱	恆溫、微電腦控制，容量40公升以上。	1組	2組	3組	
6.背景布及支架	電動馬達背景支架使用，室內商業攝影使用之背景布300cm×600cm（以上），3色。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反光板、漸層紙、壓克力板、描圖紙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印刷與設計實務

科 目：印刷與設計實務（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校色器	能對顯示器、輸出設備進行校色，能結合電腦自動判讀執行校色流程及灰度平衡校準。	1臺	1臺	1臺	
4.數位原稿輸出設備	A3彩色印表機（以上）。	4臺	8臺	12臺	
5.掃描器	平台式A3透色式及反射式功能的掃描及去網花功能。	2臺	4臺	6臺	
6.紙盒切割機	配合包裝設計可連接電腦輸出，應包括切割範圍 A3以上，平台式裁切厚度至少0.25mm以上。	1臺	2臺	3臺	
7.雷射切割機	60W以上，可適用於紙張、紙板、木材、壓克力等材質。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8.軟體	1. 2D、3D 向量繪圖軟體。 2. 影像處理軟體。 3. 圖文整合排版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手工書工具、色票、演色表、紙樣大全、網點放大鏡、色立體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科 目：立體造形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為要規格，若基礎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工作檯桌椅組	工作桌90cm×180cm（以上），包括5mm強化玻璃墊以上、置物櫃2個、工作椅2張。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立體造形實作

科 目：立體造形實作(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2臺	4臺	6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工作檯桌椅組	工作桌90cm×180cm（以上），包括5mm強化玻璃墊以上、置物櫃2個、工作椅2張。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桌上型鑽床	8英吋（以上）。	2臺	3臺	4臺	
4.帶鋸機（落地型）	馬力數：0.5hp，工作臺尺寸：343mm×343mm（以上）。	4臺	6臺	8臺	
5.線鋸機（落地型）	無段變速開關，可調速。	4臺	6臺	8臺	
6.落地型砂帶機	砂帶尺寸：100 mm×610mm，砂帶速度：210~440（m/min）。	2臺	3臺	4臺	
7.空氣壓縮機	靜音無油式（雙缸）空壓機，馬力數：5hp。	2臺	3臺	4臺	
8.水洗噴漆台	噴漆台：62cm×122cm×62cm（以上），水幕式包括抽風。	1臺	2臺	3臺	
9.雷射雕刻機	鐳射類型：CO ² 封離式玻璃管雷射器，鐳射功率：50W。	2臺	4臺	6臺	
10.真空練土機	單相220V、2 hp，L1200 mm×W500mm×H1000mm，出口徑φ82mm。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1.電動轆轤	110V/200W（以上）直流馬達1台、變頻正逆轉調速控制1套、無段式腳踏板控制器1組、鋁合金轉盤 $\varphi 300\text{mm} \times 6\text{mm}$ 一片。	8臺	16臺	24臺	
12.噴釉機	單 相 220V 、 1hp ， L900mm×W900mm×H1800mm。 三面水洗式噴釉台。	1臺	2臺	3臺	
13.磨釉機	單層單相110V、1/4hp，L900mm×W400mm×H400mm。	1臺	2臺	3臺	
14.氧化還原兩用窯	W400×D600×H920mm，使用電力：三相380V。	1臺	2臺	3臺	
15.手動陶板機	工 作 檯 尺 寸： L1200mm×W600mm。	1臺	2臺	3臺	
16.坯架	L2400mm×W450mm×H1800mm，包括四個輪子。	4座	8座	12座	
17.金工工作桌	實木，桌面附防火板，抽屜加裝白鐵盤，（包括鐵鉗銼橋座）、包括桌上廢氣排放設施（廢氣排風罩）、5倍放大鏡環燈。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8.焊機輔助台車	包括氧氣、瓦斯鋼瓶及加熱槍。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9.程控高溫爐	電腦自動程式控制8段式，220V，爐內尺寸30cm×30cm×20cm以上（殼模燒結用）。	2臺	4臺	6臺	
20.電熔爐	數位式微電腦溫度表，1公斤，110V or 220V，最高溫度1150℃。	2臺	4臺	6臺	
21.電動壓片機	2hp，110V or 220V 可調正逆轉，滾輪直徑180mm，全平面無溝。	2臺	4臺	6臺	
22.電動壓片機（線）	1 1/2hp，110V or 220V 可調正逆轉，滾輪直徑130mm，四角溝+半圓+三角+平面。	2臺	4臺	6臺	
23.電動拉線（管）機	1hp，110V，包括夾具頭。	2臺	4臺	6臺	
24.磁針式拋光機	110V，22cm×27cm（以上）。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5.超音波洗淨器	300W，可定時，10800cc 可加熱。	2臺	4臺	6臺	
26.電熱爐	220V，數位式微電腦溫度表。	2臺	4臺	6臺	
27.金工成形鐵鉗組	18種鉗型。	2臺	4臺	6臺	
28.真空機	1hp、110V，包括真空罩。	2臺	4臺	6臺	
29.集塵式拋光機	110V，附照明燈。	2臺	4臺	6臺	
30.冷氣送風機	教學用空調設備。	2臺	4臺	6臺	
31.噴砂機	三用型，12CFM、75~85PSI。	2臺	4臺	6臺	
32.真空鑄造機	15cm×15cm（以上），馬達：1/2hp，110V。	2臺	4臺	6臺	
33.玻璃線鋸機	馬達1/12馬力，工作台8×9吋包括基本底盤及滴水工作盒及研磨頭。	4臺	8臺	12臺	
34.熱塑燈炬	氧/瓦斯系統 氧氣與瓦斯各有獨立的調整鈕可產生較高的溫度。	2臺	4臺	6臺	
35.平台圓鋸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36.立式鑽孔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37.手壓鉋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38.集塵器設備	5hp，包括風管配置。	2組	4組	6組	
39.懸臂鋸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0.花鉋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1.自動進料縱剖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2.臥式鑽孔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3.木工車床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44.角鑿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5.立軸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6.氧化鉀拋光研 磨機	8吋羊毛氈研磨盤，工作台 65cm×65cm，循環水機包括沉澱 槽，需有防護罩。	2臺	4臺	6臺	
47.縱剖機	落地型。	2臺	4臺	6臺	
48.玻璃研磨機	馬達1/12馬力，工作台8吋×9吋 包括基本底盤及滴水工作盒及研 磨頭。	4臺	8臺	12臺	
49.桌上型玻璃研 磨機	馬達1/12馬力，工作台8吋×9吋 包括基本底盤及滴水工作盒及研 磨頭。	4臺	8臺	12臺	
50.玻璃鑽石磨盤 研磨機	8吋研磨盤（粗磨中磨細磨各一 片），工作台65cm×65cm，給水 循環幫浦機，需有防護罩。	2臺	4臺	6臺	
51.氧氣濃縮機	8公升， L36.8cm×W40cm×H72.4cm，配 合玻璃熱塑火嘴使用。	6臺	12臺	24臺	
52.玻璃熱塑火嘴	氧/瓦斯系統氧氣與瓦斯各有獨 立的管線調整鈕，可產生較高的 溫度並可微調火力大小。	12臺	24臺	48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烤箱、熱風槍、鑽石刀、割刀、玻璃切割板、馬賽克鉗、剝離鉗、木頭鐵鉗（必備）、拉線板（必備）、石墨坩堝、不鏽鋼針、吊鑽（必備）、各式鉸金鉗，鉸金鉗、手環柱、手指柱、金屬裁切機、水鉚機、微點焊機、電鍍機、拋光機、充電式振動電鑽、練土台等。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科 目：電腦輔助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1.3D 建模軟體。 2.彩現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向量繪圖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或多功能事務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數位成型實務

科 目：數位成型實務 (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一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3D 印表機	積層式3D 成形機，每層精密度須小於 0.4mm (以下)、產出尺寸18cm ³ (以上)。	5臺	10臺	15臺	
4.軟體	1.3D 建模軟體。 2.繪圖軟體。 3.影像處理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5.桌上型鑽床	8英吋 (以上)。	2臺	3臺	4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6. 帶 鋸 機 (桌 上 型)	馬力數：0.5hp，工作台尺寸：343mm×343mm (以上)。	4臺	6臺	8臺	
7. 線 鋸 機 (桌 上 型)	無段變速開關，可調速。	4臺	6臺	8臺	
8. 桌上型砂帶機	砂帶尺寸：100mm×610mm 砂帶速度：210~440 (m/min)。 馬力數1hp。	2臺	3臺	4臺	
9. 空氣壓縮機	靜音無油式(雙缸)空氣壓縮機，馬力數：5hp。	2臺	3臺	4臺	
10. 水洗噴漆台	噴 漆 台： 62cm×122cm×62cm (以上)，水幕式包括抽風。	2臺	3臺	4臺	

2. 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工作桌及椅子、海報壓克力展示板、拋光機、充電式振動電鑽。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科 目：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數位設計工作站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5.硬體規格需能夠順利運作教學所需之軟、硬體（如 3D 繪圖軟體等）。 6.USB 數位錄音介面、麥克風組、監聽喇叭、混音控制器或鍵盤、監聽耳機。	1 臺	2 臺	3 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數位相機專業型	1.數位單眼全片幅功能。 2.有效像素約2400萬像素。 3.感應器 CMOS 尺寸 35.9mm×24.0mm。 4.EXPEED 4影像處理引擎。 5.ISO 範圍廣闊，更可延展至50~51200。 6.具多點自動對焦 AF 系統及群組區域 AF 模式。 7.快門速度1/4000–30s。 8.內建閃光燈及熱靴裝置。 9.AF-S 24-120mm 鏡頭包括廣角、標準、望遠焦距及可更換鏡頭系統。 10.包括鋁合金四節三腳架	2 臺	4 臺	6 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及雲台一組。 11.電池：兩顆原廠電池。 12.其他：記憶卡容量8G 以上，每一臺相機各一。				
3.閃光燈	600 W，110V 閃光燈（以上），外包括閃光燈罩及金屬外殼，內包括模擬燈泡及環形閃光燈，無影罩 100cm×100cm（以上），無段式燈光調整鈕，包括閃光燈專用腳架，包括閃光燈擊發器。	6臺	12臺	18臺	
4.測光錶	入射式或反射式，測量連續光及閃光，連續光測量範圍EV0-EV18（以上），閃燈光線測量範圍f/2~f/32（以上），閃燈測量同步速度1/500-1s（以上），感度ISO6-3200（以上）。	6臺	12臺	18臺	
5.背景布及支架	電動馬達背景支架使用，室內商業攝影使用之背景布300cm×600cm 3色（以上），顏色依現場進行指定。	3組	6組	9組	
6.靜物攝影台組	S型壓克力板1片，面積100cm×200cm，高度140cm（以上）（可升降），包括組合式鋁管及夾子。	2組	4組	6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反光板、漸層紙、壓克力板、描圖紙、電子防潮箱。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影音製作實習

科 目：影音製作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數位設計工作站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硬式磁碟機、顯示器、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5.硬體規格需能夠順利運作教學所需之軟、硬體（如3D繪圖軟體等）。 6.USB數位錄音介面、麥克風組、監聽喇叭、混音控制器或鍵盤、監聽耳機。	5臺	10臺	15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攝影系統	數位相機或攝影機組包括主機、鏡頭、儲存裝置、電池、收音麥克風等。	1套	2套	3套	
3.外景燈組	持續性光源（LED100W以上，可調色溫）、電池、反光板、支架等。	3套	6套	9套	
4.外景收音系統	行動錄音座、立體聲收音麥克風（指向型）、防風罩、避震環等。	1套	2套	3套	
5.攝影燈組	持續性光源（LED100W以上，可調色溫），配有腳架或滑軌吊架。	4套	8套	12套	
6.錄影系統	監視螢幕、搖臂、腳架及滑輪（軌）、穩定架配件組等。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7.導播機	三路輸入，一路輸出（以上），即時切換視頻，DHMI介面，支援FHD高畫質播映。	1套	2套	3套	
8.（數位）錄音系統	電容式麥克風（包括專用避震架）、隔吸音板10平方米以上（靜噪音：環境音量降至35dB以下，隔音成效達40dB以上）、監聽喇叭組、混音控制器（8軌道以上）。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印表機、掃描器或多功能事務機。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影音剪輯實習

科 目：影音剪輯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數位設計工作站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一鍵盤、滑鼠、硬式磁碟機、顯示器、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5.硬體規格需能夠順利運作教學所需之軟、硬體（如3D繪圖軟體等）。 6.USB數位錄音介面、麥克風組、監聽喇叭、混音控制器或鍵盤、監聽耳機。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1.非線性剪輯軟體，支援多軌影、音素材剪輯作業（包括視訊特效功能為佳，例如分割子母畫面、去背貼圖、爆破分子運動等）。 2.數位成音軟體，剪輯音樂素材、搭配錄音設備。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或多功能事務機。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網頁設計實習

科 目：網頁設計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入輸出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網頁設計軟體包括圖像處理軟體、繪圖軟體、排版軟體、動畫軟體、多媒體編輯軟體、影音輸入輸出系統等。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或多功能事務機。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動畫製作實習

科 目：動畫製作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USB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sRGB、AdobeRGB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軟體	1.圖像處理軟體。 2.繪圖軟體。 3.排版軟體。 4.動畫軟體。 5.多媒體編輯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各軟體得單獨購置或採全校(教室)授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彩色噴墨印表機、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或多功能事務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科 目：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製圖桌椅組	1.萬能繪圖儀或平行尺， 90cm×60cm (以上)。 2.製圖桌椅：桌面 90cm×60cm (以上)，可 調整斜度及高度，附磁性 桌墊或塑膠墊，椅子可調 整高度，包括桌邊櫃。	46組	92組	138組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2.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 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 卡、基本輸出入系統—鍵 盤、滑鼠、具有音效、網 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 或具校色功能。	46臺	92臺	138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依表列主 要規格為 基礎，若 有實際需 求，學校 得予調整 符合教學 用途之規 格等級。
3.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 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 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4.軟體	1.向量繪圖軟體。 2.3D 建模及彩現軟體。	46套	92套	138套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各軟體得 單獨購置 或採全校 (教室)授 權。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 教學用圓規、三角板。 (2) 電腦桌、電腦椅、彩色噴墨印表機或雷射印表機、平台掃描器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室內裝修實務

科 目：室內裝修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獨立顯示卡、基本輸入系統—鍵盤、滑鼠、具有音效、網路、功能擴充槽及 USB 等介面。 2.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3.固態硬碟。 4.螢幕顯示器，可顯示 sRGB、AdobeRGB 色域或具校色功能。	1臺	2臺	3臺	依表列主要規格為基礎，若有實際需求，學校得予調整符合教學用途之規格等級。
2.桌上型鑽床	主軸轉速 250~2500 (轉/分) 、夾頭尺寸 5/8"、馬力數 1.0hp (以上)、夾頭至工作台最大距離 600 mm (以上)、夾頭至底座最大距離 1100 mm (以上)。	2套	4套	6套	
3.空氣壓縮機	靜音無油式 (雙缸) 空壓機，馬力數：5hp。	2套	4套	6套	
4.角度切斷機	1.鋸片外徑 305mm，內徑 25.4mm、馬力 3hp (以上)。 2.切斷能力 (高×寬)： (1) 0度 107mm×363mm (以上)。 (2) 45度 107mm×255mm (以上)。 (3) 附標準套件組：鋸片、板手、導規、鋸鋼木工 12" (以上)、雷射墨線等附屬設備。	2套	4套	6套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油漆工具、氣動式釘槍、各式鉋刀、各式鑿刀、鋸切工具、手提式平鉋機、手提式電動線鋸機、手提式花鉋機、手提式電鑽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設計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數位)錄音系統	50100105-99	
2	3D印表機	3140302-01	
3	工作檯桌椅組	3013208-83	
4	手動陶板機	3019926-10	
5	手壓鉋機	3090101-17	
6	木工車床	3070101-16	
7	水洗噴漆台	3070202-12	
8	外景收音系統	4050303-25	
9	外景燈組	50100105-99	
10	平台圓鋸機	3070112-02	
11	立式鑽孔機	3070102-01	
12	立軸機	3070105-16	
13	自動進料縱剖機	3070112-01	
14	冷氣送風機	5010106-08	
15	角度切斷機	3070104-02	
16	角鑿機	3012302-05	
17	坯架	5010303-03	
18	空氣壓縮機	3010516-30	
19	臥式鑽孔機	3070102-12	
20	花鉋機	3012405-01	
21	金工工作桌	3013208-83	
22	金工成形鐵鉗組	3070114-112	
23	非線性剪輯軟體	無形資產	
24	玻璃研磨機	3011307-01	
25	玻璃熱塑火嘴	3070202-14	
26	玻璃線鋸機	3070112-11	
27	玻璃鑽石磨盤研磨機	3070104-35	
28	背景布及支架	5010104-99	
29	校色器	3140501-04	
30	桌上型玻璃研磨機	3070104-35	
31	桌上型砂帶機	3070112-18	
32	桌上型鑽床	3070102-14	
33	氧化銻拋光研磨機	3070203-02	
34	氧化還原兩用窯	3019926-02	
35	氧氣濃縮機	3010110-03	
36	真空練土機	3101103-458	
37	真空機	3014003-02	
38	真空鑄造機	3110902-32	
39	紙盒切割機	30701141-21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40	閃光燈	5010104-10	
41	動畫製作軟體	無形資產	
42	專業繪圖排版軟體	無形資產	
43	帶鋸機（桌上型）	3012301-01	
44	帶鋸機（落地型）	3012301-01	
45	掃瞄機	3140304-06	
46	教學廣播系統	4050303-24	
47	焊機輔助台車	3070401-31	
48	軟體	無形資產	
49	測光錶	3101103-199	
50	程控高溫爐	3070201-59	
51	程控電腦	3140101-02	
52	超音波洗淨器	3101103-141	
53	集塵式拋光機	3070203-02	
54	集塵器設備	3010301-41	
55	落地型砂帶機	3070112-18	
56	雷射切割機	3070114-121	
57	雷射雕刻機	3070114-121	
58	電子防潮箱	5010105-34	
59	電動拉線（管）機	3010413-04	
60	電動壓片機	3011101-07	
61	電動壓片機（線）	3011101-07	
62	電動輥轆	3019926-01	
63	電熔爐	3019921-01	
64	電熱爐	3100403-35	
65	實物投影機	5010105-21	
66	磁針式拋光機	3070203-02	
67	網頁設計軟體	無形資產	
68	製圖桌椅組	5103020-02	
69	噴砂機	3070205-07	
70	噴釉機	3019926-08	
71	數位成音軟體	無形資產	
72	數位相機	3140308-13	
73	數位相機專業型	3140308-13	
74	數位原稿輸出設備	3140302-01	
75	數位設計工作站	3140101-03	
76	線鋸機（桌上型）	3070112-11	
77	線鋸機（落地型）	3070112-11	
78	導播機	50100105-99	
79	磨釉機	3019926-05	
80	錄影系統	50100105-99	
81	靜物攝影台組	5010104-99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82	縱剖機	3012305-18	
83	懸臂鋸	3090101-48	
84	攝影燈組	50100105-99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農業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29
參、農業群設備基準.....	32
一、規劃通則.....	32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3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5
(一)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35
(二) 農園場管理實習.....	37
(二) 林場管理實習.....	42
(三) 牧場管理實習.....	46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51
(一) 植物栽培實習.....	51
(二)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54
(三) 植物識別實習.....	57
(四) 植物保護實習.....	60
(五) 解剖生理實習.....	62
(六) 動物飼養實習.....	65
(七) 動物保健實習.....	68
(八) 動物營養實習.....	70
肆、附錄—設計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73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合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

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 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	3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實習工場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纜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生活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輔導處(室)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8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9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人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事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	辦公室	45	1	1	1	1	1	
	(會) 計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教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 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 附設淋浴 設備。 2.視實際需 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 位數以教 職員數核 計。 3.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 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開飲機	臺	1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2. 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3. 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 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一般原則

1. 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2. 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 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 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 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 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 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 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 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 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2】	【2】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藝術生活								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8-21	18-21	13	9	6	6			
	專業科目	農業概論		6	3	3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6學分。	
		生物技術概論		4			2	2				
		農業安全衛生		2	2							
		生命科學概論		4			2	2				
	實習科目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4					2	2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4學分。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依其屬性均應擇一修習，計6學分。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技能領域	植物栽培實習	6	3	3					適用於本群農場經營科、園藝科、造園科、森林科，計22學分。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6			3	3				
			植物識別實習	6			3	3				
			植物保護實習	4	2	2						
		動物飼養及保健技能領域。	解剖生理實習	4	2	2					適用於本群畜產保健科、野生動物保育科，計22學分。	
			動物飼養實習	8	2	2			2	2		
			動物保健實習	6			3	3				
			動物營養實習	4			2	2				
	小計		48	9-10	7-8	12-13	12-13	2-4	2-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4-124	27-31	25-29	25-26	21-22	8-10	8-10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8-78	1-5	3-7	6-7	10-11	22-24	22-24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農場經營科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技能領域(22)	22	
園藝科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技能領域(22)	22	
森林科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技能領域(22)	22	
野生動物保育科	動物飼養及保健技能領域(22)	22	
造園科	農業生產與休閒生態技能領域(22)	22	
畜產保健科	動物飼養及保健技能領域(22)	22	

參、農業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

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

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科 目：農業資訊管理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軟體	1.Office 軟體。 2.Namo Webeditor 或 Adobe Dreamweaver cs6或同功能之其他軟體。 3.PhotoImpact 12或 Photo shop cs6或同功能之其他軟體。 4.盡量採用自由軟體或免費軟體。 5.包括作業系統（OS）。	43套	86套	129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GIS 軟體	1.具備向量式及網格式資料之空間資料數化、儲存、檔案管理、空間資料分析及展示等功能，且具有不同GIS資料格式之相互轉換功能。 2.盡量採用自由軟體或免費軟體。	43套	86套	129套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農園場管理實習

科 目：農園場管理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介質高溫消毒機	150°C(以上)，可溫控及定時調整。	1臺	2臺	3臺	
2.中耕管理機	9hp(以上)。	3臺	6臺	9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共用
3.工作檯	200×120×78cm (L×W×H) (±5%)，不鏽鋼製，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4.背負式割草機	2hp (以上)，牛筋繩或圓盤式鋸片。	4臺	8臺	12臺	
5.半自動式噴霧器	16L(以上)，背負式。	6臺	12臺	13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植物保護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噴灌系統	2hp (以上)抽水幫浦、噴灌給水加壓幫浦、噴頭、管路系統及水塔。	2套	4套	6套	與植物栽培實習共用
7.溫室環控系統組合	水牆、風扇、植床、灌溉設備、遮陰網、控制箱。	1組	2組	3組	
8.搬運車	20hp (以上)。	1臺	2臺	3臺	
9.曳引機	75hp (以上)，包括迴轉犁。	1臺	2臺	3臺	
10.鏈鋸	1.8hp (以上)，引擎動力。	1臺	2臺	3臺	
11.高枝鏈鋸	0.5hp (以上)手動、電力動力或引擎。	1臺	2臺	3臺	
12.切草機	2hp (以上)，具可調整切草大小尺寸功能。	1臺	2臺	3臺	
13.送風機	1~3hp。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4.鏟裝機	21PS(以上)，履帶式或輪式行走，鏟斗量0.3m ³ （以上）。	1臺	2臺	3臺	
15.羅盤儀	1.倍率：12倍（以上）。 2.成像：正像。 3.全長：120mm（以上）。 4.垂直度盤刻劃：1°（以下）。 5.盤徑：70mm（以下）。 6.需包括儀器攜帶式外箱及專用鋁質腳架。	6臺	12臺	18臺	
16.電子式經緯儀	1.口徑範圍45mm（以上）。 2.放大倍率30倍（以上）。 3.視界範圍1°30'（以上）。 4.最短焦距0.9m（以下）。 5.精度2''（以下）。 6.最小讀數1''（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7.冷藏櫃	冷藏溫度可設定0~8℃，內容量400L（以上），自動溫控系統，110V/220V。	1臺	2臺	3臺	與植物保護實習共用
18.冷凍櫃	冷凍溫度設定可達-18~-22℃，內容量400L（以上），可調節式溫度控制，110V/220V。	1臺	2臺	3臺	
19.解剖顯微鏡	需冷光燈源，可連接數位相機、螢幕，附連接器。總倍率達10~100X(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與植物識別實習共用
20.植物生長箱	容積240~700L(以上)，溫溼度、光線控制設計。	1臺	2臺	3臺	
21.雷射測距儀	測量範圍0.05~80m；精度±1.00mm；±360。傾斜感測器；IP65等級(以上)防水防塵。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2.微量天平	最大測量值500g(以上)，精度0.001g。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3.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農業資源應用實習、植物識別實習共用
24.GIS 軟體	1.具備向量式及網格式資料之空間資料數化、儲存、檔案管理、空間資料分析及展示等功能，且具有不同GIS資料格式之相互轉換功能。 2.盡量採用自由軟體或免費軟體。	43套	86套	129套	與農業資訊管理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教學需求設置。)
25.低溫恆溫培養箱	-20℃~60℃(以上)。	1臺	2臺	3臺	
26.高壓噴霧消毒器	170Bar(以上)，4.4KW(以上)，三相220V，噴嘴自動控制。	2臺	4臺	6臺	
27.烤箱	1.電烤箱、瓦斯式、紅外線式。 2.電力：8KW(以上)採用進口電熱線。 3.爐體：採用組合式結構全不鏽鋼。 4.定時器：採用數位式薄膜定時器0~99分(以上)共2只。 5.指示燈：指示燈（電源及加熱）。	1臺	2臺	3臺	
28.真空包裝機	1.1hp（以上），110V/220V。 2.單槽或雙槽，附充氮裝置。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9.製冰機	製冰量50L/天(以上)，容量25lb（以上），電壓110V/220V，氣冷式或水冷式散熱。	1臺	2臺	3臺	
30.介質攪拌機	500L（以上），3.5hp（以上）。	1臺	2臺	3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農業資源應用實習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高壓噴霧消毒系統、作物繁殖之嫁接刀、切接刀、芽接刀及整枝剪等；農藥及肥料調製之水桶、水瓢、攪拌器、磅秤等；農機保養維護之工具箱、千斤頂等；作物栽培之鋤頭、畚箕、耙子、移植鎔等；農產利用瓦斯爐、鍋子、盤子等；組織培養之試管、酒精燈、刀片、三角錐瓶、直徑尺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林場管理實習

科 目：林場管理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介質高溫消毒機	150°C(以上)，可溫控及定時調整。	1臺	2臺	3臺	
2.中耕管理機	9hp (以上)。	3臺	6臺	9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共用
3.工作檯	200×120×78cm (L×W×H) (±5%)，不鏽鋼製，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4.背負式割草機	2hp (以上)，牛筋繩或圓盤式鋸片。	4臺	8臺	12臺	
5.半自動式噴霧器	16L(以上)，背負式。	6臺	12臺	13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植物保護實習共用
6.噴灌系統	2hp (以上)抽水幫浦、噴灌給水加壓幫浦、噴頭、管路系統及水塔。	2套	4套	6套	與植物栽培實習共用
7.溫室環控系統組合	水牆、風扇、植床、灌溉設備、遮陰網、控制箱。	1組	2組	3組	
8.搬運車	20hp (以上)。	1臺	2臺	3臺	
9. 修枝用手提鏈鋸	手持式，鋸板10"(以下)，重量。排氣量30c.c(以下)。附屬配件包括附耳罩及護目網式安全帽、防切割手套、防鋸褲。	1臺	2臺	3臺	
10. 伐木造材用手提鏈鋸	手持式，鋸板20~25"(以上)。排氣量75c.c(以下)。附屬配件包括附耳罩及護目網式安全帽、防切割手套、防鋸褲。	1臺	2臺	3臺	
11.高枝鏈鋸	0.5hp (以上)手動、電力動力或引擎。	1臺	2臺	3臺	
12.切草機	2hp (以上)，具可調整切草大小尺寸功能。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3.送風機	1~3hp(以上)。	1臺	2臺	3臺	
14.羅盤儀	1.倍率：12倍（以上）。 2.成像：正像。 3.全長：120mm（以上）。 4.垂直度盤刻劃：1°（以下）。 5.盤徑：70mm（以下）。 6.需包括儀器攜帶式外箱及專用鋁質腳架。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5.電子式經緯儀	1.口徑範圍45mm（以上）。 2.放大倍率30倍（以上）。 3.視界範圍1°30'（以上）。 4.最短焦距0.9m（以下）。 5.精度2"（以下）。 6.最小讀數1"（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6.GPS 導航系統	手持式主機，彩色顯示螢幕，可顯示中文臺灣地區等高線電子地圖，記憶體1GB（以上）。	6臺	12臺	18臺	
17.冷藏櫃	冷藏溫度可設定0~8℃，內容量400L（以上），自動溫控系統，110V/220V。	1臺	2臺	3臺	與植物保護實習共用
18.冷凍櫃	冷凍溫度設定可達-18~-22℃，內容量400L（以上），可調節式溫度控制，110V/220V。	1臺	2臺	3臺	
19.解剖顯微鏡	需冷光燈源，可連接數位相機、螢幕，附連接器。總倍率達10~100X(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與植物識別實習共用
20.植物生長箱	容積240~700L(以上)，溫溼度、光線控制設計。	1臺	2臺	3臺	
21.雷射測距儀	測量範圍0.05~80m(以上)；精度±1.00mm；±360°。傾斜感測器；IP65(以上)等級防水防塵。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2.微量天平	最大測量值500g(以上)，精度0.001g。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3.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農業資源應用實習、植物識別實習共用
24.GIS 軟體	1.具備向量式及網格式資料之空間資料數化、儲存、檔案管理、空間資料分析及展示等功能，且具有不同GIS資料格式之相互轉換功能。 2.盡量採用自由軟體或免費軟體。	43套	86套	129套	與農業資源管理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教學需求設置。)
25.低溫恆溫培養箱	-20℃~60℃(以上)。	1臺	2臺	3臺	
26.介質攪拌機	500L（以上），3.5hp（以上）。	1臺	2臺	3臺	與植物栽培實習、農業資源應用實習共用
27.測樹高器	包括測壓和測距，長14×17×2cms(以上)；重量300grs(以上)。	5臺	10臺	15臺	
28.無人飛行載具	飛行時間20分鐘(以上)，具衛星定位系統，有效像素1000萬(以上)，附顯示器及電池。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高壓噴霧消毒系統、作物繁殖之嫁接刀、切接刀、芽接刀及整枝剪等；農藥及肥料調製之水桶、水瓢、攪拌器、磅秤等；農機保養維護之工具箱、千斤頂等；作物栽培之鋤頭、畚箕、耙子、移植鏟等；農產利用瓦斯爐、鍋子、盤子等；組織培養之試管、酒精燈、刀片、三角錐瓶、直徑尺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牧場管理實習

科 目：牧場管理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中耕管理機	9hp (以上)。	3 臺	6 臺	9 臺	
2. 工作檯	200×120×78cm (L×W×H) (±5%)，不鏽鋼製，每張 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 組	12 組	18 組	
3. 背負式割草機	2hp (以上)，牛筋繩或圓盤 式鋸片。	4 臺	8 臺	12 臺	
4. 半自動式噴霧器	16L(以上)，背負式	6 臺	12 臺	13 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5. 噴灌系統	2hp (以上) 抽水幫浦、噴 灌給水加壓幫浦、噴頭、管 路系統及水塔。	2 套	4 套	6 套	
6. 溫室環控系統組合	水牆、風扇、植床、灌溉設 備、遮陰網、控制箱。	1 組	2 組	3 組	
7. 搬運車	20hp (以上)。	1 臺	2 臺	3 臺	
8. 曳引機	75hp (以上)，包括迴轉 犁。	1 臺	2 臺	3 臺	
9. 鏈鋸	1.8hp (以上)，引擎動力。	1 臺	2 臺	3 臺	
10. 高枝鏈鋸	0.5hp (以上) 手動、電力 動力或引擎。	1 臺	2 臺	3 臺	
11. 切草機	2hp (以上)，具可調整切草 大小尺寸功能。	1 臺	2 臺	3 臺	
12. 刮糞機	1.5hp (以上)，鍊條式，自 動回刮。	1 臺	2 臺	3 臺	
13. 送風機	1~3hp(以上)。	1 臺	2 臺	3 臺	
14. 鏟裝機	21PS(以上)，履帶式或輪式 行走，鏟斗量 0.3m ³ (以 上)。	1 臺	2 臺	3 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5. 母豬分娩用組裝式床架	1.鍍鋅材質或不鏽鋼。 2.附緩衝架（防擠架）。 3.尺寸依各校需求自訂。 4.包括飲水器及飼料桶（材質：不鏽鋼或生鐵）。 5.包括保溫器材。	4組	8組	12組	
16. 保育豬組裝式高床架	1.鍍鋅材質或不鏽鋼。 2.尺寸依各校需求自訂。 3.包括飲水器及飼料桶（材質：不鏽鋼或生鐵）。 4.包括保溫器材。	6組	12組	18組	
17. 肉豬欄	1.鍍鋅材質或不鏽鋼。 2.尺寸依各校需求自訂。 3.包括飲水器及飼料桶（材質：不鏽鋼或生鐵）。 4.包括保溫器材。	10組	20組	30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8. 動物秤	1.電壓110V/220V可選擇。 2.最大秤重150kg（以上）。 3.具備公斤、臺斤及英鎊單位選擇。	2臺	4臺	6臺	
19. 水濺/負壓式設備（豬用）	1.風扇組（包括排風管）。 2.水濺片組/噴霧管路組。 3.抽水馬達系統。 4.防塵網。 5.水塔/水箱。 6.防鳥網（孔目直徑2cm(以下)，線徑1mm(以下))。 7.溫、溼度控制系統。 8.節能燈光組。 9.定時開關組（調控流水/噴霧時間）。 10.擾流板組。	1組	2組	3組	
20. 冷藏櫃	冷藏溫度可設定0~8°C(以上)，內容量400L（以上），自動溫控系統，110V/220V。	1臺	2臺	3臺	
21. 冷凍櫃	冷凍溫度設定可達-18~-22°C，內容量400L（以上），可調節式溫度控制，110V/220V。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22. 解剖顯微鏡	需冷光燈源，可連接數位相機、螢幕，附連接器。總倍率達10~100X(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3. 植物生長箱	容積240~700L(以上)，溫溼度、光線控制設計。	1臺	2臺	3臺	
24. 微量天平	最大測量值500g(以上)，精度0.001g。	2臺	4臺	6臺	
25. 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26. 低溫恆溫培養箱	-20℃~60℃(以上)。	1臺	2臺	3臺	
27. 高壓噴霧消毒器	170Bar(以上)，4.4KW(以上)，三相220V，噴嘴自動控制。	2臺	4臺	6臺	
28. 搗潰機	1/2hp(以上)，10L(以上)。	1臺	2臺	3臺	
29. 炒肉鬆機	1.電力或瓦斯。 2.1hp(以上)。 3.容量：10L(以上)，鍋徑35cm(以上)。 4.電力式：自動控溫0~250℃。附安培表，電壓表，操作控制面板。 5.機座不鏽鋼材質。 6.附不鏽鋼爪狀耙子，鏟子。	1臺	2臺	3臺	
30. 給飼車	100~200kg(以上)推車，實心塑膠輪胎。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31. 絞肉機	1.1/2hp (以上)。 2.絞肉量200kg/時(以上)。 3.附絞刀及絞肉網4組，充 填管，安全壓棒。	1 臺	2 臺	3 臺	
32. 烤箱	1.電烤箱、瓦斯式、紅外線 式。 2.電力：8KW(以上)採用進 口電熱線。 3.爐體：採用組合式結構全 不鏽鋼。 4.定時器：採用數位式薄膜 定時器0~99分(以上)共2 只。 5.指示燈：指示燈(電源及 加熱)。	1 臺	2 臺	3 臺	
33. 霜淇淋機	1.貯料槽：10L (以上) ×2。 2.冷凍缸：1L (以上)×2。 3.攪拌馬達：1.5hp (以 上)。 4.三孔出料。 5.散熱：氣冷/水冷。 6.電壓：110V/220V (三 相)。	1 臺	2 臺	3 臺	
34. 液態氮桶	6L (以上)。	1 臺	2 臺	3 臺	
35. 真空包裝機	1.1hp (以上)，110V/220 V。 2.單槽或雙槽，附充氮裝 置。	1 臺	2 臺	3 臺	
36. 製冰機	製冰量50L/天(以上)，容量 25lb (以上)，電壓 110V/220V，氣冷式或水冷 式散熱。	1 臺	2 臺	3 臺	
37. 介質攪拌機	500L (以上)，3.5hp (以 上)。	1 臺	2 臺	3 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高壓噴霧消毒系統、作物繁殖之嫁接刀、切接刀、芽接刀及整枝剪等；農藥及肥料調製之水桶、水瓢、攪拌器、磅秤等；農機保養維護之工具箱、千斤頂等；作物栽培之鋤頭、畚箕、耙子、移植鏟等；農產利用瓦斯爐、鍋子、盤子等；組織培養之試管、酒精燈、刀片、三角錐瓶、直徑尺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植物栽培實習

科目：植物栽培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介質攪拌機	500L (以上) , 3.5hp (以上) 。	1 臺	2 臺	3 臺	與農園場 管理實習、林場 管理實習、農業 資源應用 實習共用
2. 中耕管理機	9hp (以上) 。	3 臺	6 臺	9 臺	與農園場 管理實習、林場 管理實習 共用 (視 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 學需求設 置。)
3.溫室環控系統組合	水牆、風扇、植床、灌溉設備、遮陰網、控制箱。	1 組	2 組	3 組	
4.噴灌系統	2hp (以上) 抽水幫浦、噴灌給水加壓幫浦、噴頭、管路系統及水塔。	2 套	4 套	6 套	
5. 工作檯	200×120×78cm (L×W×H) (±5%) , 不鏽鋼製 , 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 組	12 組	18 組	
6.背負式割草機	2hp (以上) , 牛筋繩或圓盤式鋸片。	4 臺	8 臺	12 臺	
7.搬運車	20hp (以上) 。	1 臺	2 臺	3 臺	與農園場 管理實習、林場 管理實習、植物 保護實習 共用 (視 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 學需求設 置。)
8.半自動式噴霧器	16L(以上), 背負式。	6 臺	12 臺	18 臺	
9.活動式植床	可移動式床架, 每座100×200cm (L×W) (以上) , 3座1套。	2 套	4 套	6 套	
10.精油萃取機	1.萃取植物資材 (葉片或纖維) 內包括精油。 2.支架不鏽鋼製。 3.冷循環水槽、加熱鍋。 4.萃取瓶玻璃製。	1 臺	2 臺	3 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1. 乾燥機	100~200°C(以上)、20L (以上)、110V/220V，動物及植物資材乾燥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鋤頭、鏟子、圓鋤、耙子、噴（撒）水壺、剪刀、剪定鋏、刀片、獨輪車、電子磅秤、護具、四輪板車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科 目：農業資源應用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小型纖維攪碎機	1.13hp/3600rpm（以上）。 2.排氣量350c.c（以上）。 3.攪碎12cm（以下）直徑木材或樹枝及樹葉等纖維材料。	1臺	2臺	3臺	
2.植物資材攪拌機	20~40L（以上）、1.5hp（以上）、1.125KW（以上），植物纖維之拌勻用。	1臺	2臺	3臺	
3.液體均質機	5~10L（以上）、1~3hp（以上）、0.25KW（以上），不同液態資材混合均勻用。	1臺	2臺	3臺	
4.小型有機堆肥醱酵槽	10~20L（以上），固態有機資材堆積、醱酵用。	1臺	2臺	3臺	
5.液態有機肥醱酵槽	5~10L（以上）、100W（以上）馬達、外體350×420×525cm（L×W×H）（±5%）、功率300W（以上），萃取液態有機醱酵堆肥用。	1臺	2臺	3臺	
6.小型碳化槽	10~20L（以上），有機資材燃燒碳化用。	1臺	2臺	3臺	
7.木醋液收集機	5~10L（以上），植物材料萃取木醋液用。	1臺	2臺	3臺	
8.精油萃取機	1.萃取植物資材（葉片或纖維）內包括精油。 2.支架不鏽鋼製。 3.冷循環水槽、加熱鍋。 4.萃取瓶玻璃製。	1臺	2臺	3臺	
9.藥材萃取機	全容量100L（以上）、工作容量70L（以上），萃取植物內包括藥性成分用。	1臺	2臺	3臺	
10.乾燥機	100~200°C（以上）、20L（以上）、110V/220V，動物及植物資材乾燥用。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1.實驗桌	桌面須防腐抗酸鹼，附水槽、抽屜、插座，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12.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植物識別實習共用
13.介質攪拌機	500L（以上），3.5hp（以上）。	1臺	2臺	3臺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植物栽培實習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植物識別實習

科 目：植物識別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實驗桌	桌面須防腐抗酸鹼，附水槽、抽屜、插座，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2.解剖顯微鏡	需冷光燈源，可連接數位相機、螢幕，附連接器，總倍率達10~100X(以下)。	6臺	12臺	18臺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共用
3.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農業資源應用實習共用
4.植物生長箱	容積240~700L(以上)，溫溼度、光線控制設計。	1臺	2臺	3臺	與農園場管理實習、林場管理實習共用
5.3D 實物投影機	高畫質輸出，10倍(以上)光學變焦，支援HDMI輸出，2500ANSI流明(以上)。	1臺	2臺	3臺	
6.縮時攝影機	支援1min~24hrs(以上)縮時影像間隔，具USB2.0埠(以上)及網路功能，貯存設備32GB(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7.光學顯微鏡	1.雙眼電源式顯微鏡。 2.內包括10X、15X 目鏡各2個。 3.4X、10X、40X、100X 物鏡各1個。 4.110V。	6臺	12臺	18臺	
8.顯微鏡防潮箱	1.大型落地式防潮箱。 2.自動溫溼度調整。 3.濕 度 控 制 範 圍 20~60%RH(以上)。 4.濕度顯示值1~99%RH；溫度顯示值1~99℃。 5.數位顯示，溫溼度獨立顯示。 6.除濕主機採耐熱防火材質。 7.活動輪組。 8.箱 內 容 量：14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解說牌、高枝剪、高枝鋸、剪定鋏、粗枝剪、球根種植器、噴壺、鋤頭、釘耙、移植鏟、圓鋤、平鏟、噴壺、捲尺、斗笠、操作椅、磅秤、劍山、直徑尺、育苗箱（盒）、小鋤頭、花籃牌、尖嘴式剪定鋏（花剪）等。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植物保護實習

科 目：植物保護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半自動式噴霧器 (背負式)	16L(以上)。	6臺	12臺	18臺	與農園場 管理實習、林場 管理實習、植物 栽培實習 共用(視 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 學需求設 置。)
2.實驗桌	桌面須防腐抗酸鹼，附水槽、抽屜、插座，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3.冷藏櫃	冷藏溫度可設定0~8°C(以上)，內容量400L(以上)，自動溫控系统，110V/220V。	1臺	2臺	3臺	與農園場 管理實習、林場 管理實習 共用
4.冷凍櫃	冷凍溫度設定可達-18~-22°C，內容量400L(以上)，可調節式溫度控制，110V/220V。	1臺	2臺	3臺	
5.光學顯微鏡	1.雙眼電源式顯微鏡。 2.內包括10X、15X 目鏡各2個。 3.4X、10X、40X、100X 物鏡各1個。 4.110V。	6臺	12臺	18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6.顯微鏡防潮箱	1.大型落地式防潮箱。 2.自動溫溼度調整。 3.濕度控制範圍20~60%RH(以上)。 4.濕度顯示值1~99%RH；溫度顯示值1~99℃。 5.數位顯示，溫溼度獨立顯示。 6.除濕主機採耐熱防火材質。 7.活動輪組。 8.箱內容量：14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病蟲草害識別等如「切片及染色器材，沾水筆、墨水、彩虹筆（或水彩）、載（蓋）玻片、挑針、移植針（環）、鑷子、刮鬍刀片、捕蟲網、放大鏡」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解剖生理實習

科 目：解剖生理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冷藏櫃	冷藏溫度可設定0~8°C(以上)，內容量400L(以上)，自動溫控系统，110V/220V。	1臺	2臺	3臺	
2.光學顯微鏡	1.雙眼電源式顯微鏡。 2.內包括10X、15X 目鏡各2個。 3.4X、10X、40X、100X 物鏡各1個。 4.110V。	12臺	24臺	3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顯微鏡專用數位相機	1.可對接一般顯微鏡目鏡頭，包括數位相機、目鏡轉接組、多功能影像處理軟體，可用於拍照、錄影、量測，具 USB 或 HDMI 等數位接頭，可連接電腦。 2.145 萬像素(以上)。 3.曝光時間1/44000~60秒(以上)。 4.類比數位轉換器 (A/D) 12bit (以上)。 5.解析度680×512 (以上)。 6.對焦面積0.1% (以上)。	2臺	4臺	6臺	
4.冷凍櫃	冷凍溫度設定可達-18~-22°C，內容量400L(以上)，可調節式溫度控制，110V/220V。	1臺	2臺	3臺	
5.離心機	內包括毛細管離心座、10mL 離心座及50mL 離心座各乙個，最高轉速可達14,000rpm(以上)，過熱過載安全防護，110V/220V。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6.加熱攪拌器	電磁加熱，加溫可達20~300°C(以上)，包括溫度探棒，具安全斷電迴路，110V/220V。	1臺	2臺	3臺	
7.高壓滅菌釜	滅菌溫度可達121°C(以上)，全自動操作，自動計時斷電，具超溫、無水、自動排氣洩壓安全防護，110V/220V。	1臺	2臺	3臺	
8.動物保定架	小型動物用，70×40×70cm(L×W×H)(±5%)。	1臺	2臺	3臺	
9.動物手術台	不鏽鋼製、四輪移動式帶剎車、上附點滴架2個，120×60×85cm(L×W×H)(±5%)。	2臺	4臺	6臺	
10.生理監測器	1.可監測心跳、呼吸、脈搏及血氧飽和量。 2.彩色螢幕，可顯示四種波形與數值。 3.非侵入式血壓量測。 4.附列表機。 5.網路數位輸出。 6.資料間隔1分鐘(以上)。 7.記憶貯存24小時(以上)。	1臺	2臺	3臺	
11.乳牛模型	仿實體約1/8大小，可拆卸式分解解說，85×25×54cm(L×W×H)(±5%)。	1座	2座	3座	
12.藥品防潮箱	1.具自動定時、定溫、定濕裝置。 2.40×40×100cm(L×W×H)(±5%)。	2臺	4臺	6臺	
13.馬腦部模型	仿實體，可分兩半分解解說，15×15×12cm(L×W×H)(±5%)。	1個	2個	3個	
14.母雞模型	仿實體，可分兩半分解解說，45×26×49cm(L×W×H)(±5%)。	1個	2個	3個	
15.人心臟模型	仿實體，可分兩半分解解說，15×15×12cm(L×W×H)(±5%)。	1個	2個	3個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6.母豬模型	仿實體，可分兩半分解解說，102×20×48cm (L×W×H) (±5%)。	1個	2個	3個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 血壓計、充電式噴霧機。 ▣. 血球計數：血球計算板、紅血球吸管、白血球吸管、血球吸管沖洗器、超音波震盪器等。 ▣. 大體解剖用具：解剖刀、磨刀棒、剪刀、大型骨剪、小型骨剪、骨鋸等。 ▣. 扣聽診及溫度測量用具：扣診捶、聽診器、溫度計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動物飼養實習

科 目：動物飼養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高壓動力噴霧機	1.電動馬達或汽油引擎動力，3hp（以上）。 2.具備噴霧及沖洗功能。 3.包括高壓管路、管架、噴槍等配件。	2臺	4臺	6臺	
2.孵化器	1.具自動翻蛋功能，並能設定翻蛋頻率。 2.具溫度及濕度控制裝置。 3.可顯示孵化溫度及濕度。 4.具孵化運作異常警示裝置。 5.具內部照明裝置。 6.110V/220V。 7.孵卵數300粒(以上)。	2臺	4臺	6臺	
3.光學顯微鏡	1.雙眼電源式顯微鏡。 2.內包括10X、15X 目鏡各2個。 3.4X、10X、40X、100X 物鏡各1個。 4.110V。	12臺	24臺	3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動物福利蛋雞籠	1.蛋雞籠設計須符合國際動物福利之條件。 2.單一籠位 240×125×55cm (L×W×H) (±5%)。	1組	2組	3組	
5.高床式肉雞欄架	1.金屬製，具防鏽功能。 2.高床式肉雞欄架大小依各校現場空間設計規劃。 3.床架 H：50±5cm。 4.單一床板 L：90±5cm、W：60±5cm。	1組	2組	3組	
6.牛隻保定架	1.金屬製，具防鏽功能。 2.保定架強度須能保定成年牛隻。 3.200×100×190cm (L×W×H) (±5%)。	1組	2組	3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7.牛隻人工受精用模型	1.具備模擬牛隻人工授精時，植入牛精液功能。 2.牛隻模型大小及高度需與成年荷蘭母牛相似。 3.60×45×130cm (L×W×H) (±5%)。	1組	2組	3組	
8.牛牙齒發展階段模型組	1.模型組包括10個不同階段的牛牙齒模型。 2.牛牙齒模型附底座。 3.10×12×12cm (H×W×D) (±5%)。	1組	2組	3組	
9.水濂/負壓式設備 (鳥禽用)	1.風扇組 (包括排風管)。 2.水濂片組/噴霧管路組。 3.抽水馬達系統。 4.防塵網。 5.水塔/水箱。 6.防鳥網 (孔目直徑2cm 以下，線徑1mm 以下)。 7.溫、溼度控制系統。 8.節能燈光組。 9.定時開關組 (調控流水/噴霧時間)。 10.擾流板組。	1組	2組	3組	
10.育雛器	500隻雛 (以上)，以瓦斯或電源等為熱源。	1座	2座	3座	
11.擠乳機	1.手推式，無油式，包括真空幫浦、壓力平衡桶、可調式脈動器。 2.真空值可達： 0.04~0.05Mpa (±5%)。 3.脈動比：60~80次/分 (±5%)。 4.功率：1.1KW(以上)。 5.轉速：1440rpm/分 (以上)。 6.桶容量：25公升/桶(以上)。 7.電壓：110/220V。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雞用剪嘴機、飼料盤槽、飲水器、飼料勺、飼料桶、地板刷、清糞用鏟子、動物糞桶、小型移動式獸籠、飼料推車、工作桌、防汙圍裙、防滑雨鞋、工作手套、小型飼料粉碎機、家禽或家畜用保溫燈、捕獸網、瓦斯火焰消毒器、動物保定用繩索、動物識別標示環、牛人工受精器材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動物保健實習

科 目：動物保健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無菌操作台	直立式、下吹式操作台， 120×80×200cm (L×W×H) (±5%)，110V/220V。	3臺	6臺	9臺	
2.恆溫培養箱	桌上型、可控溫， 60×60×90cm (L×W×H) (±5%)，110V/220V。	2臺	4臺	6臺	
3.加熱攪拌器	電磁加熱，LED顯示，加溫 可達20~300°C，包括溫度探 棒，具安全斷電迴路， 110V/220V。	1臺	2臺	3臺	
4.動物保定架	小型動物用，70×40×70cm (L×W×H)(±5%)。	1臺	2臺	3臺	
5.動物手術台	不鏽鋼製、四輪移動式帶剎 車、上附點滴架2個， 120×60×85cm (L×W×H) (±5%)。	2臺	4臺	6臺	
6.注射車	不鏽鋼製、四輪移動式帶剎 車，附 IV 架，70×50×90cm (L×W×H)(±5%)。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7.手術無影燈	1.四輪移動式帶剎車。 2.升降高度：最低80±20 cm 、最高180±20cm。 3.照度：80m/m(以上)、 45,000Lux(以上)。 4.全反射式冷光110V。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8.定量吸取器組	1000P、200P、100P、20P 各乙支，10mL 定量吸取器 乙個，定量吸取器架乙個。	6組	12組	18組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9.母豬子宮及胎兒模 型	仿實體，可拆卸式分解解 說，60×7×37cm (L×W×H)(±5%)。	1個	2個	3個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0.乳牛反芻胃模型	仿實體，可拆卸式分解解說，28×18×35cm (L×W×H)(±5%)。	1個	2個	3個	
11.乳牛生殖器官模型	仿實體，可拆卸式分解解說，45×10×68cm (L×W×H)(±5%)。	1個	2個	3個	
12.公牛生殖器官包括泌尿系統模型	仿實體，可拆卸式分解解說，76×11×54cm (L×W×H)(±5%)。	1個	2個	3個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1.簡易手術器械：持針器、彎止血鉗、直止血鉗、布帕鉗、有齒鑷子、無齒鑷子、尖頭剪刀、半鈍圓剪刀、1/44-5號縫針、創巾等。 2.乳房炎 CMT 用具：CMT 檢測盤、滴瓶、CMT 試劑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動物營養實習

科 目：動物營養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數位實體顯微鏡	需冷光源，內建數位攝影裝置，USB及HDMI輸出，可附連接器，總倍率可達10~50X。	12臺	24臺	36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烘箱	1.強制送風循環，可控制溫度及時間，加溫須達200℃（以上），溫度控制精度±0.5℃，內材不銹鋼板，外材鍍鋅鋼板。 2.溫度表示方式LED數字顯示，具安全裝置獨立超溫保護器，自我診斷功能，溫度異常，過熱、斷線及電源保護開關。 3.1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3.飼料攪拌機	1.5KW（以上），1.5hp（以上），拌料20kg（以上），110V/220V。	1臺	2臺	3臺	
4.飼料混合機	容積0.1m ³ （以上），30kg（以上）/批次，攪拌時間5~10min（以上），減速機轉速：25rpm（以上），110V/220V。	1臺	2臺	3臺	
5.飼料製粒機	2KW（以上），1000rpm（以上）的電動機，模板的轉速為300rpm（以上），膜孔直徑（依各校需求自行增訂），時產量50kg（以上），110V/220V。	1臺	2臺	3臺	
6.噴灌系統	2hp（以上）抽水幫浦、噴灌給水加壓幫浦、噴頭、管路系統及水塔。	1套	2套	3套	
7.微量天平	最大測量值500g（以上），精度0.001g。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8.牧草粉碎機	粉碎的粗細度可調整、 10KW（以上）或2hp（以上），110V/220V。	1臺	2臺	3臺	
9.灰化爐	1.加溫須達550℃（以上）。 2.容量5L（以上）。 3.陶瓷坩鍋。 4.110V/220V。	1臺	2臺	3臺	
10.粗脂肪測定儀	1.測定範圍粗脂肪包括量 ≥0.5%。 2.測試數量6個（以上）/ 批。 3.溶劑回收率：≥80%。 4.控溫範圍：室溫～ 200℃(以上)。 5.110V/220V。	1臺	2臺	3臺	
11.凱氏氮測定儀	1.測定範圍包括氮量 0.05~90%(以上)。 2.110V/220V。	1臺	2臺	3臺	
12.飼料粉碎機	1.馬力：1hp（以上）。 2.轉速：25000rpm（以上）。 3.粉碎槽：12×17 cm (H×D)。 4.粉碎槽容量：300g（以上）。 5.粉碎槽為不鏽鋼材質。	1臺	2臺	3臺	
13.顯微鏡防潮箱	1.大型落地式防潮箱。 2.自動溫溼度調整。 3.濕度控制範圍 20~60%RH(以上)。 4.濕度顯示值1~99%RH；溫度顯示值1~99℃。 5.數位顯示，溫溼度獨立顯示。 6.除濕主機採耐熱防火材質。 7.活動輪組。 8.箱內容量：1400L（以上）。	2臺	4臺	6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4.實驗桌	桌面須防腐抗酸鹼，附水槽、抽屜、插座，每張工作檯包括工作椅8張。	6組	12組	18組	
15.3D 實物投影機	高畫質輸出，10倍（以上）光學變焦，支援HDMI輸出，2500ANSI流明（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燒杯、三角瓶、血清瓶、培養皿、滴定架、磁石攪拌加熱器、乾燥器皿、康威氏皿等。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設計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3D 實物投影機	3140308-17	
2	GIS 軟體		
3	GPS 導航系統	4011201-01	
4	人心臟模型	5040404	
5	小型有機堆肥醱酵槽	3120203-02	
6	小型碳化槽	3100803-34	
7	小型纖維攪碎機	3012606-09	
8	工作檯	5010302-02	
9	中耕管理機	3040202-50	
10	介質高溫消毒機	3101103-050	
11	介質攪拌機	3010506-01	
12	公牛生殖器官包括泌尿系統模型	5040407	
13	切草機	3040203-20	
14	手術無影燈	3110301-05	
15	木醋液收集機	3010115-08	
16	水濺/負壓式設備（鳥禽用）	3040401-16	
17	水濺/負壓式設備（豬用）	3040401-16	
18	牛牙齒發展階段模型組	5040409	
19	牛隻人工受精用模型	3040401-01	
20	牛隻保定架	3040401-04	
21	加熱攪拌器	3100403-26	
22	半自動式噴霧器（背負式）	3040202-19	
23	母豬子宮及胎兒模型	5040405	
24	母豬分娩用組裝式床架	3040401-18	
25	母豬模型	5040405	
26	母雞模型	50404-母雞	
27	生理監測器	3110201-02	
28	光學顯微鏡	3100708-004	
29	曳引機	3040201-01	
30	灰化爐	3101103-391	
31	肉豬欄	3040401-18	
32	低溫恆溫培養箱	3100908-47	
33	冷凍櫃	3013101-13	
34	冷藏櫃	5010107-08	
35	育雛器	3040401-19	
36	乳牛反芻胃模型	5040408	
37	乳牛生殖器官模型	5040407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8	乳牛模型	5040408	
39	刮糞機	3040401-11	
40	定量吸取器組	3100803-31	
41	注射車	3110201-07	
42	炒肉鬆機	3012002-19	
43	牧草粉碎機	3019902-18	
44	保育豬組裝式高床架	3040401-18	
45	恆溫培養箱	3100908-47	
46	活動式植床	3040202-54 (植床)	
47	背負式割草機	3040203-20	
48	烘箱	3100403-33	
49	烤箱	5010110-06	
50	真空包裝機	3019901-25	
51	送風機	3080204-08	
52	馬腦部模型	5040401	
53	高床式肉雞欄架	3040401-欄架	
54	高枝鏈鋸	3040101-01	
55	高壓動力噴霧機	3040202-19	
56	高壓滅菌釜	3110102-05	
57	高壓噴霧消毒器	3012607-09	
58	乾燥機	3010516-19	
59	動物手術台	3040401-15	
60	動物保定架	3040401-04	
61	動物秤	3040401-05	
62	動物福利蛋雞籠	3040401-雞籠	
63	液態有機肥醱酵槽	3120203-02	
64	液態氮桶	3101103-488	
65	液體均質機	3019927-02	
66	粗脂肪測定儀	3100802-054	
67	軟體		
68	凱氏氮測定儀	3100802-053	
69	植物生長箱	3100403-30	
70	植物資材攪拌機	3010516-33	
71	無菌操作台	3101103-017A	
72	絞肉機	3019901-32	
73	給飼車	3040401-10	
74	微量天平	3100606-08	
75	搬運車	4010702-06	
76	溫室環控系統組合	3040202-54	
77	解剖顯微鏡	3100708-155	
78	雷射測距儀	3100605-34	
79	電子式經緯儀	3100605-08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80	飼料粉碎機	3019902-01	
81	飼料混合機	3011409-01	
82	飼料製粒機	3019902-22	
83	飼料攪拌機	3011409-01	
84	孵化器	3040401-19	
85	實驗桌	5010301-01A	
86	精油萃取機	3011003-01	
87	製冰機	3013103-09	
88	噴灌系統	3040202-59	
89	數位實體顯微鏡	3100708-004	
90	數位顯微鏡專用相機	3100708-147	
91	播漬機	3019901-30	
92	擠乳機	3019927-04	
93	縮時攝影機	3140308-15	
94	霜淇淋機	3013103-11	
95	離心機	3111101-09	
96	羅盤儀	3100605-05	
97	藥材萃取機	3012008-08	
98	藥品防潮箱	5010105-34	
99	鏈鋸	3040101-01	
100	鎗裝機	3080106-01	
101	顯微鏡防潮箱	5010105-34	
102	測樹高器	3100604-05	
103	無人飛行載具	4030204-03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食品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9
參、食品群科設備基準.....	33
一、規劃通則.....	33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4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6
（一）食品加工實習.....	36
（二）食品微生物實習.....	39
（三）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42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5
（一）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45
（二）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47
（三）分析化學實習.....	50
（四）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53
（五）生物技術實習.....	57
肆、附錄—食品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0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	機械工作法及實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群	習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用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習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輔導處(室)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8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進修部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9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事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	辦公室	45	1	1	1	1	1	
	(會) 計室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平方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 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 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 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 附設淋浴 設備。 2.視實際需 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 位數以教 職員數核 計。 3.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 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 參酌實際 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 位依法規 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 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 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 物品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2. 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3. 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 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一般原則

1. 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2. 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3. 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4. 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3】	【0-3】	【0-3】	【0-3】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自然科學	物理	化學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2	16-22	11-14	7-10	6	6					
	專業科目	食品加工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2學分。			
		食品微生物		4			2	2						
		食品化學與分析		4					2	2				
	實習科目	食品加工實習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8學分。			
		食品微生物實習		6			3	3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6					3	3				
		食品加工技能領域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10	5	5					適用於本群各科，計18學分。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8					4	4				
		檢驗分		分析化學實習	6	3	3					適用於本群各科，計18學分。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析技能領域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6				3	3	分。
			生物技術實習	6				3	3	
		小計		48	3-5	3-5	10	10	9-11	9-11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114-124	19-27	19-27	21-24	17-20	15-17	15-17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原則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		68-78	5-13	5-13	8-11	12-15	15-17	15-17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總計需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總計需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食品加工科	食品加工技能領域(18) 檢驗分析技能領域(18)	18	二 擇 一 開 設
食品科	食品加工技能領域(18) 檢驗分析技能領域(18)	18	
水產食品科	食品加工技能領域(18) 檢驗分析技能領域(18)	18	
烘焙科	食品加工技能領域(18) 檢驗分析技能領域(18)	18	

參、食品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食品加工實習

科 目：食品加工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不鏽鋼實習桌	180cm×90cm×80cm（以上），檯面採不鏽鋼材質，包括椅子。	9組	18組	27組	
2.冷藏（櫃）庫	0~7°C(以上)。	4臺	8臺	12臺	與烘焙食品加工實習、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冷凍櫃	-18°C(包括以下)。	4臺	8臺	12臺	
4.封罐機	可捲封3、4號等規格之馬口鐵罐。	1臺	2臺	3臺	
5.蒸箱	不鏽鋼製，以瓦斯或電源為熱源。	2臺	4臺	6臺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6.高壓殺菌釜	耐壓力可達2kg/cm ² (以上)。附計時器及蜂鳴器。	1臺	2臺	3臺	
7.熱風乾燥機	2.5KW(以上)，附脫水盤。	1臺	2臺	3臺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8.二重鍋	不鏽鋼製。	1臺	2臺	3臺	
9.烤箱	單盤，雙層電烤箱。	5臺	10臺	15臺	與烘焙食品加工實習、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0.離心脫水機	1/2hp(以上)，附濾袋。	1臺	2臺	3臺	
11.萬能焙炒機	電力或瓦斯，附炒手。	1臺	2臺	3臺	
12.製麵條機	2hp（以上），滾輪直徑約9cm。附麵條成型滾軸（圓、扁各1組）。	2臺	4臺	6臺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3.攪拌機	3/4 hp(以上)，附攪拌缸、鉤、槳、球狀攪拌器。	9臺	18臺	27臺	與烘焙食品加工實習、進階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4.發酵箱	多門式、包括溫度、濕度及進水控制功能。	4臺	8臺	12臺	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5.充填機	充填桶容量6L(以上)，手動或油壓充填式。	2臺	4臺	6臺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6.製冰機	50L/天(以上)、碎冰或角冰。	1臺	2臺	3臺	與烘焙食品加工實習、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7.真空包裝機	附充氮裝置。	1臺	2臺	3臺	
18.磨漿機	功率：750W(以上)，工作效率15-40kg/h(以上)。	1臺	2臺	3臺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9.細切乳化機	附刮板型。	2臺	4臺	6臺	
20.絞肉機	1/2 hp(以上)，附充填管。	2臺	4臺	6臺	
21.酒類蒸餾裝置	不鏽鋼製，包括蒸餾、冷卻裝置、酒精度計。	1套	2套	3套	
22.冰淇淋機	2~3 hp(以上)，不鏽鋼。	1臺	2臺	3臺	
23.煙燻裝置	不鏽鋼、自動控制式，附網盤。	1套	2套	3套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24.搗潰機	1/2 hp(以上)，10L(以上)。	1臺	2臺	3臺	
25.罐頭檢驗工具	包括捲封測微器(標準型、縮頭型)、真空度計、游標卡尺、糖度計、鹽度計、鐵皮厚度計。	9套	18套	27套	與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瓦斯爐、電子秤、電子式溫度計、原料儲存室、器具籃（切麵刀、量杯、量匙、篩網、秤料盤、湯匙等）、器材室、水槽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食品微生物實習

科 目：食品微生物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微生物實驗桌	180cm×150cm×85cm (以 上)，附水槽，桌面須抗酸 鹼、防焰，包括實驗椅。	12組	24組	36組	與生物技術實 習共用
2.無菌操作臺	1/2hp、120cm×60cm×80cm (以 上)，具 高 效 能 (HEPA)主濾網。	4臺	8臺	12臺	
3.高壓滅菌釜	內 容 量 60L (以 上)， 1.5atm (以 上)，附計時器 及蜂鳴器。	1臺	2臺	3臺	
4.恆溫振盪培養箱	室 溫 ~70°C(以 上)，240L (以 上)，PID 微電腦控 溫。	2臺	4臺	6臺	
5.低溫振盪培養箱	0°C~60°C(以上)，240L (以 上)，PID 微電腦控溫。	1臺	2臺	3臺	
6.pH 計	pH：0.0~14.0±0.1。	12臺	24臺	36臺	與食品化學與 分析實習、分 析化學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 實習、生物技 術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 人數及教學需 求設置)
7.恆溫振盪水槽	室 溫 ~100°C，顯示溫度， PID 微電腦控溫。	4臺	8臺	12臺	
8.電冰箱	480L (以 上)，可冷凍及 冷藏。	2臺	4臺	6臺	
9.顯微鏡	雙眼，目鏡10X 或15X，物 鏡4X、10X、40X、100X。	8座	16座	24座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0.電子天平	精度0.01g，數字顯示。	8臺	16臺	24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1.乾熱滅菌箱	最大200°C(以上)，內容積128L(以上)，PID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2臺	4臺	6臺	與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2.濾菌裝置	濾菌玻璃過濾器，包括真空幫浦、過濾膜。	2組	4組	6組	
13.逆滲透水製造機	產量10L/hr(以上)，儲水量1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4.超音波洗滌器	具加熱及定時功能，振盪槽長45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15.緊急沖洗設施(包括洗眼器)	水壓2kg/cm ² ，不鏽鋼製，並附標示牌。	1套	2套	3套	
16.離心機	最高轉速6000rpm(以上)。離心管15ml×8支包括轉盤、離心管50ml×4支包括轉盤。	2臺	4臺	6臺	
17.可調式分注器	2.00~10.00ml，耐酸、鹼、有機溶劑，包括茶色分注器用瓶。	2套	4套	6套	與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8.照相光學顯微鏡及數位影像設備	本體光學顯微鏡包括10X目鏡，100X、40X、10X、4X物鏡，具彩色高清數位攝影系統，可數位輸出，包括電腦主機及螢幕。	1組	2組	3組	
19.發酵槽	5L(以上)，實驗室型，可控溫及pH值控制等功能。	1組	2組	3組	與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20.可調式自動微量吸管	包括2-20μL、20-200μL、100-1000μL三種規格。	8組	16組	24組	
21.超低溫冷凍櫃	-80°C(包括以下)。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22. 菌落計數器	包括顯示面板、放大倍數2-3倍（以上）、可調整敏感度之壓感式設計、多重覆平均功能、可調整亮度之LED光源、倒退計數鍵、適用多種培養皿、專用軟體。	2組	4組	6組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接目及接物測微器、血球計數盤、微波爐、瓦斯爐、吸量管滅菌筒、培養皿滅菌筒、電磁加熱攪拌器、振盪器、吸量管洗滌器、均質機、接種設備、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培養皿、三角瓶、酒精燈、試劑瓶、載玻片、蓋玻片、發酵管、刻度吸管、各類菌種標準切片、電子式溫度計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科 目：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化學實驗桌	180cm×150cm×85cm (以上)，附水槽、附層架，桌面須抗酸鹼、防焰，包括實驗椅。	12組	24組	36組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2.pH 計	pH：0.0~14.0±0.1。	12臺	24臺	3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3.電子天平	精度0.01g，數字顯示。	8臺	16臺	24臺	
4.分析電子天平	精度0.0001g，數字顯示。	6臺	12臺	18臺	
5.分光光度計	0~100%T，0~2.0 O.D，附比色管。	6臺	12臺	18臺	
6.烘箱	最大200°C(以上)，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4臺	8臺	12臺	
7.逆滲透水製造機	產量10L/hr (以上)，儲水量10L (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8.電磁加熱攪拌器	室溫~300°C (以上)，顯示溫度攪拌速度： 60~1000rpm (以上)，盤面耐酸鹼。	16臺	32臺	48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9.電冰箱	480L (以上)，可冷凍及冷藏。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0.緊急沖洗設施 (包括洗眼器)	水壓 2kg/cm ² ，不鏽鋼製，並附標示牌。	1套	2套	3套	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1.排氣櫃	2hp(以上)排氣機，內部容積 600L (包括)，流量 200m ³ /h(以上)，操作檯面耐酸鹼腐蝕。	4臺	8臺	12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2.抽氣式藥品櫃	藥品櫃具耐強酸、強鹼及排氣功能。	4臺	8臺	12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3.廢液回收設備	廢液存放櫃，櫃體材質：抗強酸強鹼，耐衝擊，可抽氣。	4臺	8臺	12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4.紅外線水分測定計	稱重 1g~10g，感度 0.1g，包括水率範圍 0~100%，加熱溫度 40°C~200°C(以上) 熱源 400W(以上) 紅外線。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15.凱氏氮蒸餾裝置	包括蒸氣產生器(包括 1L 燒瓶，附 1~1.5m 安全管及 1~2 個玻璃彎管)，廢液瓶，連有緩衝球的蒸餾燒瓶，漏斗(直徑≥5cm)，直式冷凝管。	6套	12套	18套	
16.水活性測定儀	Aw 值 0.010~1.000±0.015，5.0°C~50.0°C±0.2°C，再現性 < 0.005。	1臺	2臺	3臺	
17.二氧化硫蒸餾裝置	蘭金氏玻璃裝置，附氮氣鋼瓶，氣體流量計，氣體緩衝瓶。	2套	4套	6套	
18.水平微量滴定管	最小刻度 0.002ml。	8支	16支	24支	
19.高溫灰化爐	快速升溫(空載時須 60min 以內由常溫升至 600°C(以上))，最高 1200°C(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20.凱氏氮分解爐	400°C(以上)，6 孔分解瓶(250ml；6 支)。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試管振盪器、糖度計、色層分析測定裝置、吸量管洗滌器、康威氏皿、索氏（Soxhlet）脂肪萃取器、減壓過濾裝置、加熱包、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三角瓶、酒精燈、本生燈、試劑瓶、刻度吸管、安全吸球、廣口瓶、橡皮管、鐵夾、滴定管架、滴定管、定量瓶、比重瓶、溫度計、殘氣測定器，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科 目：烘焙食品加工實習（5/5）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大理石實習桌	180cm×90cm×80cm（以上），檯面採大理石材質，包括椅子。	9組	18組	27組	與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冷藏（櫃）庫	0~7°C(以上)。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冷凍櫃	-18°C以下。	4臺	8臺	12臺	
4.烤箱	單盤，雙層電烤箱。	5臺	10臺	15臺	
5.攪拌機	3/4hp(以上)，附攪拌缸、鉤、槳、球狀攪拌器。	9臺	18臺	27臺	
6.發酵箱	多門式、包括溫度、濕度及進水控制功能。	4臺	8臺	12臺	
7.離心脫水機	1/2hp(以上)，附濾袋。	1臺	2臺	3臺	
8.往復式壓麵機	輸送帶尺寸：500×2000mm（以上）PU材質。	1臺	2臺	3臺	
9.活動式烤盤架推車	鋁合金或不銹鋼材質，附輪可移動。	2臺	4臺	6臺	
10.急速冷凍櫃	-18~-40°C。50分鐘內可達到預設溫度。	1臺	2臺	3臺	
11.製冰機	50L/天(以上)、碎冰或角冰。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進階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2.真空包裝機	附充氮裝置。	1臺	2臺	3臺	
13.油炸機	以瓦斯或電熱為熱源，附網杓。	2臺	4臺	6臺	
14.土司切片機	馬力：1/4hp（以上）。	1臺	2臺	3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瓦斯爐、電子秤、電子式溫度計、原料儲存室、器具籃（切麵刀、量杯、量匙、篩網、秤料盤、湯匙等）、器材室、水槽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科 目：進階食品加工實習（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大理石實習桌	180cm×90cm×80cm（以上），檯面採大理石材質，包括椅子。	9組	18組	27組	與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冷藏（櫃）庫	0~7°C(以上)。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冷凍櫃	-18°C以下。	4臺	8臺	12臺	
4.搗潰機	1/2 hp（以上），10L。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5.蒸箱	不鏽鋼製，以瓦斯或電源為熱源。	2臺	4臺	6臺	
6.真空包裝機	附充氮裝置。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7.熱風乾燥機	2.5KW(以上)，附脫水盤。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8.絞肉機	1/2 hp（以上），附充填管。	2臺	4臺	6臺	
9.烤箱	單盤，雙層電烤箱。	5臺	10臺	15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0.離心脫水機	1/2hp(以上)，附濾袋。	1臺	2臺	3臺	
11.製冰機	50L/天(以上)、碎冰或角冰。	1臺	2臺	3臺	
12.攪拌機	3/4hp(以上)，附攪拌缸、鈎、槳、球狀攪拌器。	9臺	18臺	27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3.製麵條機	2hp（以上），滾輪直徑約9cm。附麵條成型滾軸（圓、扁各1組）。	2臺	4臺	6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4.二重鍋	不鏽鋼製。	1臺	2臺	3臺	
15.細切乳化機	附刮板型。	2臺	4臺	6臺	
16.發酵箱	多門式、包括溫度、濕度及進水控制功能。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加工實習、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7.煙燻裝置	不鏽鋼、自動控制式，附網盤。	1套	2套	3套	與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18.磨漿機	功率：750W（以上），工作效率15-40kg/h(以上)。	1臺	2臺	3臺	
19.充填機	充填桶容量6L（以上），手動或油壓充填式。	2臺	4臺	6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瓦斯爐、電子秤、電子式溫度計、原料儲存室、器具籃（切麵刀、量杯、量匙、篩網、秤料盤、湯匙等）、器材室、水槽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分析化學實習

科 目：分析化學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 化學實驗桌	180cm×150cm×85cm（以上），附水槽、附層架，桌面須抗酸鹼、防焰，包括實驗椅。	12組	24組	36組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2.電子天平	精度0.01g，數字顯示。	8臺	16臺	24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3.分析電子天平	精度0.0001g，數字顯示。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4.桌上型微量離心機	轉速12,000rpm（以上），可調整控溫範圍，可搭配多種轉子，因應不同實驗需求。附微量離心管加熱器。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電磁加熱攪拌器	室溫~300°C（以上），顯示溫度，攪拌速度：60~1000rpm（以上），盤面耐酸鹼。	16臺	32臺	4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烘箱	最大200°C(以上)，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7.高溫灰化爐	快速升溫（空載時須 60min 以內由常溫升至 600°C(以上)），最高 1200°C(以上)。	2臺	4臺	6臺	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8.逆滲透水製造機	產量10L/hr（以上），儲水量1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9.恆溫振盪水槽	室溫~100°C，顯示溫度，PID 微電腦控溫。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0.超音波洗滌器	具加熱及定時功能，振盪槽長45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1.電冰箱	480L（以上），可冷凍及冷藏。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2.緊急沖洗設施（包括洗眼器）	水壓 2kg/cm ² ，不鏽鋼製，並附標示牌。	1套	2套	3套	
13.pH 計	pH：0.0~14.0±0.1。	12臺	24臺	36臺	
14.排氣櫃	2hp(以上)排氣機，內部容積 600L（包括），流量 200m ³ /h(以上)，操作檯面耐酸鹼腐蝕。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15.抽氣式藥品櫃	藥品櫃具耐強酸、強鹼及排氣功能。	4臺	8臺	12臺	
16.廢液回收設備	廢液存放櫃，櫃體材質：抗強酸強鹼，耐衝擊，可抽氣。	4臺	8臺	12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7.分光光度計	0~100%T，0~2.0 O.D，附 比色管。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 分析實習、食 品檢驗分析實 習、生物技術 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鹽度計、比重式酒精度計、酒精蒸餾裝置、試管振盪器、糖度計、吸量管洗滌器、減壓過濾裝置、加熱包、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三角瓶、酒精燈、本生燈、試劑瓶、刻度吸管、安全吸球、廣口瓶、橡皮管、鐵夾、滴定管架、滴定管、定量瓶、比重瓶、溫度計、殘氯測定器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科 目：食品檢驗分析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化學實驗桌	180cm×150cm×85cm（以上），附水槽、附層架，桌面須抗酸鹼、防焰，包括實驗椅。	12組	24組	36組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共用
2.電子天平	精度0.01g，數字顯示。	8臺	16臺	24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3.分析電子天平	精度0.0001g，數字顯示。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4.烘箱	最大200°C(以上)，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5.電磁加熱攪拌器	室溫~300°C（以上），顯示溫度攪拌速度：60~1000rpm（以上），盤面耐酸鹼。	16臺	32臺	4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pH計	pH：0.0~14.0±0.1。	12臺	24臺	3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7.紅外線水分測定計	稱重1g~10g，感度0.1g，包括水率範圍0~100%，加熱溫度40°C~200°C(以上)熱源400W(以上)紅外線。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8.桌上型微量離心機	轉速12,000rpm（以上），可調整控溫範圍，可搭配多種轉子，因應不同實驗需求。附微量離心管加熱器。	6臺	12臺	18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9.凱氏氮蒸餾裝置	包括蒸氣產生器（包括1L燒瓶，附1~1.5m 安全管及1~2個玻璃彎管），廢液瓶，連有緩衝球的蒸餾燒瓶，漏斗（直徑≥5cm），直式冷凝管。	6套	12套	18套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共用
10.水活性測定儀	Aw 值0.010~1.000±0.015，5.0°C~50.0°C±0.2°C，再現性<0.005。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共用
11.水平微量滴定管	最小刻度0.002ml。	8支	16支	24支	
12.分光光度計	0~100%T，0~2.0 O.D，附比色管。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3.逆滲透水製造機	產量10L/hr（以上），儲水量10L（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4.恆溫振盪水槽	室溫~100°C，顯示溫度，PID 微電腦控溫。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5.超音波洗滌器	具加熱及定時功能，振盪槽長45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16.電冰箱	480L（以上），可冷凍及冷藏。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生物技術實習共用
17.緊急沖洗設施（包括洗眼器）	水壓 2kg/cm ² ，不鏽鋼製，並附標示牌。	1套	2套	3套	
18.排氣櫃	2hp(以上)排氣機，內部容積 600L（包括），流量 200m ³ /h(以上)，操作檯面耐酸鹼腐蝕。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9.抽氣式藥品櫃	藥品櫃具耐強酸、強鹼及排氣功能。	4臺	8臺	12臺	
20.廢液回收設備	廢液存放櫃，櫃體材質：抗強酸強鹼，耐衝擊，可抽氣。	4臺	8臺	12臺	
21.高溫灰化爐	快速升溫（空載時須 60min 以內由常溫升至 600°C(以上)），最高 1200°C(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共用
22.二氧化硫蒸餾裝置	蘭金氏玻璃裝置，附氮氣鋼瓶，氣體流量計，氣體緩衝瓶。	2套	4套	6套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共用
23.罐頭檢驗工具	包括捲封測微器（標準型、縮頭型）、真空度計、游標卡尺、糖度計、鹽度計、鐵皮厚度計。	9套	18套	27套	與食品加工實習共用
24.凱氏氮分解爐	400°C(以上)，6 孔分解瓶（250ml；6 支）。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脂肪瓶（全乳用）、硫巴必妥酸蒸餾裝置、試管振盪器、糖度計、吸量管洗滌器、康威氏皿、索氏（Soxhlet）脂肪萃取器、減壓過濾裝置、加熱包、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三角瓶、酒精燈、本生燈、試劑瓶、刻度吸管、安全吸球、廣口瓶、橡皮管、鐵夾、滴定管架、滴定管、定量瓶、比重瓶、溫度計、殘氯測定器、吹風機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生物技術實習

科 目：生物技術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微生物實驗桌	180cm×150cm×85cm (以 上)，附水槽，桌面須抗酸鹼，包括實驗椅。	12組	24組	36組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2.紫外光分光光度計	波長範圍190nm~1100nm 附石英及玻璃比色管，光譜帶寬2nm 以下，窄光束。	1臺	2臺	3臺	
3.可調式自動微量吸管	包括 2-20μL、20-200μL、100-1000μL 三種規格。	8組	16組	24組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4.無菌操作臺	1/2hp(以 上)、120cm×60cm×80cm (以 上)，具 高 效 能 (HEPA) 主濾網。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5.恆溫振盪培養箱	室溫~70°C(以 上)，240L (以 上)，PID 微電腦控溫。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6.pH 計	pH：0.0~14.0±0.1。	12臺	24臺	3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7.恆溫振盪水槽	室溫~100°C，顯示溫度，PID 微電腦控溫。	4臺	8臺	12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8.高壓滅菌釜	內 容 量 60L (以 上)，1.5atm (以 上)，附計時器及蜂鳴器。	1臺	2臺	3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9.電冰箱	480L（以上），可冷凍及冷藏。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0.分析電子天平	精度0.0001g，數字顯示。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11.乾熱滅菌箱	最大200°C(以上)，內容積128L（以上），PID 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12.超音波洗滌器	具加熱及定時功能，振盪槽長450mm（以上）。	2臺	4臺	6臺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13.可調式分注器	2.00~10.00ml，耐酸、鹼、有機溶劑，包括茶色分注器用瓶。	2組	4組	6組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14.DNA 電泳槽	水平式，包括電泳槽、電源供應器、電泳梳及鑄膠盤組。	8套	16套	24套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5.桌上型微量離心機	轉速12,000rpm（以上），可調整控溫範圍，可搭配多種轉子，因應不同實驗需求。附微量離心管加熱器。	6臺	12臺	18臺	與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6.紫外燈箱	UV 光源，抗 UV 擋板，冷卻風扇模組，附照相設備。	1臺	2臺	3臺	
17.發酵槽	5L（以上），實驗室型，可控溫及 pH 值控制等功能。	1組	2組	3組	與食品微生物實習共用
18.電子天平	精度0.01g，數字顯示。	8臺	16臺	24臺	與食品微生物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11班以下	12至22班	23班以上	
19.逆滲透水製造機	產量10L/hr(以上)，儲水量10L(以上)。	2臺	4臺	6臺	實習、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20.緊急沖洗設施(包括洗眼器)	水壓2kg/cm ² ，不鏽鋼製，並附標示牌。	1套	2套	3套	
21.分光光度計	0~100%T，0~2.0 O.D，附比色管。	6臺	12臺	18臺	與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分析化學實習、食品檢驗分析實習共用
22.烘箱	最大200°C(以上)，微電腦控溫，附計時器。	4臺	8臺	12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例如：微波爐、瓦斯爐、吸量管、滅菌筒、培養皿滅菌筒、振盪器、吸量管洗滌器、接種設備、試管架、量筒、試管、燒杯、培養皿、三角瓶、酒精燈、試劑瓶、刻度吸管等，各校得依實際需求彈性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食品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DNA 電泳槽	3101103-047	
2	pH 計	3100801-02	
3	二重鍋	3019901-16	
4	二氧化硫蒸餾裝置	3100802-101	
5	土司切片機	5010110-11	
6	大理石實習桌	5010306-01	
7	不鏽鋼實習桌	5010306-07	
8	分光光度計	3100708-157	
9	分析電子天平	3100606-08	
10	化學實驗桌	5010301-01A	
11	水平微量滴定管	3101103-020	
12	水活性測定儀	3100703-08	
13	充填機	3019901-28	
14	可調式分注器	3100802-175	
15	冰淇淋機	3013103-11	
16	低溫振盪培養箱	3100908-47	
17	冷凍櫃	3013101-13	
18	冷藏（櫃）庫	5010107-08	
19	往復式壓麵機	5010010-63	
20	抽氣式藥品櫃	3100102-23	
21	油炸機	5010110-26	
22	封罐機	3019901-20	
23	急速冷凍櫃	3013101-13	
24	恆溫振盪水槽	3100403-19	
25	恆溫振盪培養箱	3100403-30	
26	活動式烤盤架推車	5010303-06	
27	紅外線水分測定計	3100703-02	
28	細切乳化機	3019901-47	
29	桌上型微量離心機	3100508-129	
30	烘箱	3100403-33	
31	烤箱	5010110-06	
32	真空包裝機	3019901-25	
33	逆滲透水製造機	3070114-207	
34	酒類蒸餾裝置	3012008-01	
35	高溫灰化爐	3101103-391	
36	高壓殺菌釜	3019901-14	
37	高壓滅菌釜	3110102-01	
38	乾熱滅菌箱	3110102-06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9	排氣櫃	3070201-60	
40	凱氏氮分解爐	3100802-053	
41	凱氏氮蒸餾裝置	3100802-053	
42	無菌操作臺	3101103-017A	
43	菌落計數器	3100804-01	
44	發酵槽	5010110-33	
45	發酵箱	5010110-33	
46	紫外光分光光度計	3100708-043(紫外光)	
47	紫外燈箱	3100709-32	
48	絞肉機	3019901-32	
49	超低溫冷凍櫃	3013101-13	
50	超音波洗滌器	3101103-141	
51	微生物實驗桌	5010301-01A	
52	可調式自動微量吸管	3101103-341	
53	煙燻裝置	3019901-26	
54	照相光學顯微鏡及數位影像設備	3100708-070	
55	萬能焙炒機	3012002-19	
56	電子天平	3100606-08	
57	電冰箱	5010107-01B	
58	電磁加熱攪拌器	3100403-26	
59	緊急沖洗設施（包括洗眼器）	3110702-26	
60	蒸箱	5010110-29	
61	製冰機	3013103-09	
62	製麵條機	5010110-63	
63	廢液回收設備	3120304-21	
64	熱風乾燥機	3019901-10	
65	搗潰機	3019901-30	
66	磨漿機	5010110-24	
67	濾菌裝置	3101103-547	
68	離心脫水機	5010108-10	
69	離心機	3111101-09	
70	攪拌機	5010110-31	
71	顯微鏡	3100708-146	
72	罐頭檢驗工具	3012904-08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家政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0
參、家政群科設備基準.....	34
一、規劃通則.....	34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5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7
（一）多媒材創作實務.....	37
（二）飾品設計與實務.....	39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0
（一）美容美體實務.....	40
（二）美髮造型實務.....	42
（三）舞台表演實務.....	44
（四）整體造型實務.....	46
（五）服裝製作實務.....	48
（六）服裝畫實務.....	50
（七）立體裁剪實務.....	51
（八）服裝設計實務.....	53
（九）嬰幼兒發展照顧實務.....	54
（十）膳食與營養實務.....	56
（十一）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58
（十二）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60
肆、附錄—家政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1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媒體實習教室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務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2.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2.視實際需要設置。
5	實習處	辦公室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1	1	1	1	1	1	
		儲藏室	1	1	1-2	2	2	2	
		修繕室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1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機、保全監視機等。 2.得設置空調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1	1	1	1	1	1	
		生涯發展資料室	1	1	1-2	1-2	1-2	2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間及生涯發展 資料室可合併 設置。視實際 需要設置。
	團體輔導 (諮商)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 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 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 器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 「圖書館設立 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 準： (1) 借閱、詢 辦及公室：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90 平方公尺。 (2) 書庫：90 平方公尺。 (3) 個人團體聽室：90 平方公尺。 (4) 閱覽室：12 班 90 平方公尺； 12 班 90 平方公尺， 24 班 180 平方公尺， 36 班 270 平方公尺， 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斷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設置無障礙座位。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研、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 廁： 便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器， 每 50 人 1 座； 小 便 斗， 每 30 人 1 座。 (2) 女 廁： 便器， 每 10 人 1 座。 2. 以沖水 式設備 及化糞 池或污 水處理 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 置應顧 及到學 生戶外 活動時 使用。 4. 無障礙 廁所依 法規設 置。 5. 性別友 善廁所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 宜附設 淋浴設 備。 2.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 並參酌 實際需 要設置。 2.汽車停 車位數 以教職 員數核 計。 3.無障礙 車位依 法規設 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 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 並參酌 實際需 要設置。 2.無障礙 車位依 法規設 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 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 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2】	【0-2】	【0-2】	【0-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2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1	16-21	11-13	7-9	6	6		
	專業科目	家政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20學分。	
		色彩概論		2	2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2		2					
		家庭教育		4			2	2			
		家政職業倫理		2					2		
		行銷與服務		4				2	2		
		家政美學		2				2			
	實習科目	多媒材創作實務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0學分。	
		飾品設計與實務		4			2	2			
		整體造型技能領域	美容美體實務	6			3	3			適用家政科、美容科、時尚造型科、時尚模特兒科，計18學分。
			美髮造型實務	4	2	2					
			舞台表演實務	4			2	2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服裝實務技能領域	整體造型實務	4					2	2	適用家政科、服裝科、流行服飾科，計18學分。
		服裝製作實務	6	3	3					
		服裝畫實務	2			2				
		立體裁剪實務	6			3	3			
		服裝設計實務	4					2	2	
	生活應用技能領域	嬰幼兒發展照顧實務	4	2	2					適用家政科、幼保科、照顧服務科，計18學分。
		膳食與營養實務	4			2	2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4			2	2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4					2	2	
	小計		46-48	9-10	9-10	8-9	7-9	6	6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112-124	25-31	25-31	19-22	14-18	12	12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原則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8-80	1-7	1-7	10-13	14-18	20	20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總計需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總計需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家政科	整體造型技能領域(18) 服裝實務技能領域(18) 生活應用技能領域(16)	16-18	三擇一開設
服裝科	服裝實務技能領域(18)	18	
幼兒保育科	生活應用技能領域(16)	16	
照顧服務科	生活應用技能領域(16)	16	
美容科	整體造型技能領域(18)	18	

時尚模特兒科	整體造型技能領域(18)	18	
流行服飾科	服裝實務技能領域(18)	18	
時尚造型科	整體造型技能領域(18)	18	

參、家政群科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

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多媒材創作實務

科 目：多媒材創作實務（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手提式縫紉機	桌上型包括刺繡功能。	10臺	20臺	30臺	與飾品設計與實務、家庭生活管理實務共用設備。
2.手提式拷克機	桌上型。	2臺	4臺	6臺	
3.工作檯	長 150cm× 寬 75cm× 高 90cm，包括燙墊，2人共用1張，包括教師示範用及備用工作檯，尺寸可調整視各校實際需求訂定。	20臺	40臺	60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裁切工具、切割墊、工作桌、工作椅。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飾品設計與實務

科 目：飾品設計與實務（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無					與多媒材 創作實務 共用設備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熨斗、教學工具、急救箱。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美容美體實務

科 目：美容美體實務（3/3）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美容美體用具組	1.美容躺椅（包括工作椅）：可調整高度，美膚、美體用。 2.工具推車：二層或三層包括輪子可移動。 3.美膚機：游離子蒸氣美膚機。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蒸氣殺菌箱	可設定溫度，毛巾殺菌用。	2臺	4臺	6臺	
3.熱水器	專業護膚洗臉用熱水，瓦斯熱水器或20gal以上電熱水器	1臺	2臺	3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5.水槽	4個水龍頭	1套	2套	3套	
6.乾溼分離淋浴房	密閉防水、包括蓮蓬頭。（視實際需要設置）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模擬半身假人、人體經絡模型、顏面骨骼模型。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美髮造型實務

科 目：美髮造型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美髮造型用具組	1.座椅：直背椅，具手扶，可調整高度，美髮造型用。 2.工具推車：二層或三層包括輪子可移動。 3.包括鏡子工作台，可搭配座椅造型用。	23組	46組	6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洗髮用具組	1.躺椅，符合人體工學。 2.躺式洗頭盆，包括冷熱水供應開關、護頭枕、蓮蓬頭。	6組	12組	1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熱水器	專業護膚洗臉用熱水，瓦斯熱水器或20gal以上電熱水器	1臺	2臺	3臺	
4.紫外線殺菌箱	3層以上隔層，包括紫外線殺菌燈管，可定時，放置梳子與毛巾。	1臺	2臺	3臺	
5.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 (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美髮用品、假髮、人頭模型、示範用假髮腳架。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舞台表演實務

科 目：舞台表演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 (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攝影器材系統	1.具 FULLHD (ACVCHD) 錄影格式。 2.儲存媒體內建硬碟或支援 記憶卡。 3.具追焦功能。	1臺	2臺	3臺	
3.顯示器螢幕	1.液晶螢幕50吋 (以上)。 2.具 HDMI 輸入端子。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伸展台	長 320cm× 寬 300cm× 高 15cm，活動式 (可依需求 自訂尺寸)。	1式	2式	3式	
5.壁面鏡	高200cm、對面環繞，可視 教室空間及需求自訂規格。	1式	2式	3式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整體造型實務

科 目：整體造型實務 (2/2)

科目屬性：專業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伸展台	長 320cm× 寬 300cm× 高 15cm，活動式（可依需求自訂尺寸）。	1式	2式	3式	
2.壁面鏡	高200cm、對面環繞，可視教室空間及需求自訂規格。	1式	2式	3式	
3.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4.攝影器材系統	1.具FULLHD（ACVCHD）錄影格式。 2.儲存媒體內建硬碟或支援記憶卡。 3.具追焦功能。	1臺	2臺	3臺	
5.顯示器螢幕	1.液晶螢幕50吋（以上）。 2.具 HDMI 輸入端子。	6臺	12臺	18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彩妝工作桌椅	包括鏡台、椅子。（可依各校需求自訂尺寸）	12組	24組	36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7.水槽	4個水龍頭。	1座	2座	3座	
8.熱水器	瓦斯熱水器或20gal 以上電熱水器。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蒸氣熨斗、人台、燙馬、整理箱、彩妝示範椅，工具推車。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服裝製作實務

科 目：服裝製作實務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縫紉機	工業用平車，2人共用1張， 包括教師示範用及備用機 台。	40臺	80臺	120臺	與服裝設 計實務共 用設備。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2.拷克機	三線拷克。	4臺	8臺	12臺	
3.工作檯	長150cm×寬75cm×高90cm ，包括燙墊，2人共用1張， 包括教師示範用及備用工作 檯，尺寸可調整視各校實際 需求訂定。	20臺	40臺	60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4.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 (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 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教學人檯、鏡子、蒸氣 熨斗、急救箱、燙馬。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服裝畫實務

科 目：服裝畫實務(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 群共同修習科目 ☒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無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立體裁剪實務

科 目：立體裁剪實務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工作檯	長 150cm× 寬 75cm× 高 90cm 包括燙墊，2人共用1張，包 括教師示範用及備用工作 檯，尺寸可調整視各校實際 需求訂定。	20臺	40臺	60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2.縫紉機	工業用平車，2人共用1張， 包括教師示範用及備用機 台。	40臺	80臺	120臺	視學生實 際人數及 教學需求 設置。
3.拷克機	三線拷克。	4臺	8臺	12臺	
4.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 (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9號女生標準人檯（插針式）、手臂、縫紉用具（梭子、梭殼、車針等）、整燙用具（蒸汽熨斗、燙馬、燙布等）、鏡子、急救箱等，實際教學需求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

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服裝設計實務

科 目：服裝設計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無					與服裝製作實務共用設備。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人形模特兒。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嬰幼兒發展照顧實務

科 目：嬰幼兒發展照顧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沐浴娃娃	1.仿出生約2個月。 2.重量3kg。 3.包括男女嬰。	10組	20組	30組	
2.安妮娃娃	全身或半身，具燈號顯示。	10個	20個	30個	
3.哽塞娃娃	一般嬰幼兒。	5個	7個	9個	
4.工作台	可操作護理、調理及照顧實務工作。	5組	7組	9組	
5.乳牙模型組	乳牙模型。(建議：每組最少2個以上)。	5組	10組	15組	
6.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嬰兒床、保健箱、有蓋垃圾桶、碼錶、大浴巾、小紗布巾、嬰兒紗布衣、長袍、中型菜刀、水果刀、削皮刀、嬰兒沐浴盆、溫度計、水溫計、防濕尿墊、毛巾架、開水瓶、電熱水瓶、砧板及刀具架、砧板、瀝水籃、嬰兒副食品調理器、奶瓶、奶瓶刷、奶瓶夾、奶瓶消毒鍋、洋娃娃、嬰兒床、嬰兒用高腳椅、餵食座椅、廚餘桶，實際教學需求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膳食與營養實務

科 目：膳食與營養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不鏽鋼調理工作 台	工作台、水槽單槽或雙槽、 快速爐（梅花心爐）。	7套	14套	21套	
2.抽油煙機	配合工作台、爐台，依調理 設備需求搭配使用。	7套	14套	21套	
3.冰箱	須有-18℃冷凍庫及攝氏5℃ 冷藏室。	1臺	2臺	3臺	
4.攪拌機	12L(以上)攪拌缸，附3種拌 打器。	7套	14套	21套	
5.食物調理機	複合式、多功能（具脫水、 拌合、榨汁等功能）。	3套	6套	9套	
6.烤箱	單盤，雙層電烤箱。	2臺	4臺	6臺	
7.烘乾式食器櫥櫃	不鏽鋼，可容納12組(以上) 餐具之櫥櫃。	1個	2個	3個	
8.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中點用具、西點用具、餐具、刀具（厚刀、片刀、水果刀等）、鍋具（炒鍋、平底鍋、電鍋、蒸籠、湯鍋等）、電子秤等，實際教學需求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科 目：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數位鋼琴	88鍵。	1臺	2臺	3臺	
2.蒙特梭利教具	日常生活訓練（基本動作、自我照顧、生活禮儀、環境照顧等）、感覺（視覺、聽覺、嗅覺、味覺、觸覺）、算數（數學前準備、1-10量與符號配對、連續、十進位、四算與分數）、語文（聽覺練習、口語練習、視覺練習、運筆練習以及認字和閱讀）、文化藝術（動物學、植物學、地理學、歷史、天文、地質）。可視各校需求採購。	1套	2套	3套	
3.福祿貝爾恩物	各恩物數量視各校需求採購。	1套	2套	3套	
4.教學擴音系統	1.包括麥克風兩支以上。 2.功率50W×2（以上）。 3.喇叭：具立體聲功能。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式小型樂器、六大領域教具、教保活動工作桌等，實際教學需求添購。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科 目：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無					與多媒材 創作實務 共用設備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家庭工具箱（套筒、六角扳手、起子頭、尖嘴鉗、斜口鉗、美工刀、鐵管羊角鎚、活動扳手、捲尺、起子、鐵釘包、T型接桿、接頭、複合扳手等）、整燙用具（蒸汽熨斗、掛燙機、燙馬、燙布等）、體重體脂計（具測身體質量指數（BMI）功能）、食物份量模型、食物代換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 家政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工作檯	5010302-02	
2	不鏽鋼調理工作台	5010306-07	
3	手提式拷克機	5010109-02	
4	手提式縫紉機	5010109-01	
5	水槽	5010306-07	
6	冰箱	5010107-01A	
7	安妮娃娃	5040404	
8	伸展台	5010504-11	
9	沐浴娃娃	5040404	
10	乳牙模型組	5040404	
11	抽油煙機	5010110-66A	
12	拷克機	5010109-02	
13	洗髮用具組	5010304-03	
14	美容美體用具組	5010304-03	
15	食物調理機	5010110-08	
16	哽塞娃娃	5040404	
17	烘乾式食器櫥櫃	5010303-01A	
18	烤箱	5010110-06	
19	彩妝工作桌椅	5010302-02	
20	教學擴音系統	4050303-32	
21	紫外線殺菌箱	5010108-02	
22	福祿貝爾恩物	5010308-03	
23	蒙特梭利教具	5010308-03	
24	蒸氣殺菌箱	5010108-02	
25	數位鋼琴	5010401-01	
26	熱水器	5010110-10	
27	壁面鏡	5020203-28	
28	縫紉機	5010109-12	
29	攝影器材系統	3140308-15	
30	攪拌缸	5010110-08	
31	攪拌缸	5010110-08	
32	顯示器螢幕	3140307-03	
33	體能活動教具	5010308-03	
34	乾溼分離淋浴房	5010504-15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餐旅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1
參、餐旅群設備基準.....	34
一、規劃通則.....	34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5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7
（一）餐飲服務技術.....	37
（二）飲料實務.....	43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8
（一）中餐烹調實習.....	48
（二）西餐烹調實習.....	52
（三）烘焙實務.....	56
（四）房務實務.....	60
（五）旅館客務實務.....	63
（六）旅遊實務.....	64
（七）導覽解說實務.....	67
（八）遊程規劃實務.....	70
肆、附錄：餐旅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73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

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

計使用。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務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 (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 (3×3) 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傳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

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 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處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機、保全監視機等。 2. 得設置空調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 (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 (諮商) 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詢辦及公室：平方公尺。 (2) 書庫：平方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 個人團體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1290平方公尺；班平方公尺，班平方公尺，班平方公尺，班平方公尺，班平方公尺，此類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 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斷系統。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 男廁：便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器， 每 50 人 1 座； 小 便 斗， 每 30 人 1 座。 (2) 女 廁： 便器， 每 10 人 1 座。 2. 以沖水 式設備 及化糞 池或污 水處理 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 置應顧 及到學 生戶外 活動時 使用。 4. 無障礙 廁所依 法規設 置。 5. 性別友 善廁所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 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 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 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席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 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 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 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 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 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 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 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 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 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 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 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 電力監控系統。 2. 給（排）水監控系統。 3. 消防監控系統。 4. 空調監控系統。 5. 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 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 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 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 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 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 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2】	【2】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化學								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8-21	18-21	13	9	6	6			
		專業科目	觀光餐旅業導論		6	3	3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4學分。
			觀光餐旅英語會話		8			2	2	2		2	
		實習科目	餐飲服務技術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2學分。 各領域適用餐飲管理科及觀光事業科，每科需開設2個領域，合計22學分。
	飲料實務		6			3	3						
	廚藝技能領域		中餐烹調實習	8	4	4							
			西餐烹調實習	6			3	3					
	烘焙技能		烘焙實務	8			4	4					
	旅宿技能領域		房務實務	4	2	2							
			旅館客務實務	4			2	2					
	旅遊技能領域		旅遊實務	4			2	2					
			導覽解說實務	6			3	3					
			遊程規劃實務	4					2	2			
	小計		48	8-10	8-10	12	12	2-4	2-4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4-124	26-31	26-31	25	21	8-10	8-10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8-78	1-6	1-6	7	11	22-24	22-24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餐飲管理科	廚藝技能領域(14) 烘焙技能領域(8) 旅宿技能領域(8) 旅遊技能領域(14)	22	四擇二開設
觀光事業科	廚藝技能領域(14) 烘焙技能領域(8) 旅宿技能領域(8) 旅遊技能領域(14)	22	四擇二開設

參、餐旅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併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

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

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餐飲服務技術

科 目：餐飲服務技術（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服務工作車	1.尺寸大約：長120cm×寬46cm×高79cm。 2.材質：木製。 3.附摺疊面板、四輪旋轉，方便外場服務，教學示範用。	2臺	4臺	6臺	
2.宴會設備	1.長桌：包括固定式摺疊桌腳，尺寸大約：長180cm×寬60cm×高75cm。 2.方桌：包括固定式摺疊桌腳，(90~100)cm~(90~100)cm。 3.圓桌：包括固定式摺疊桌腳，直徑150~180cm。 4.轉檯：直徑60~90cm，包括轉圈。 5.餐椅：包括椅背、椅面45cm以上可堆疊。 6.推椅車：尺寸大約：長60cm×寬60cm×高115cm，附8in 活動輪，須與餐椅搭配。	6組	12組	18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服務托盤類	說明4
餐廳布品類	說明5
西餐瓷器類	說明6
中餐瓷器類	說明7

名 稱	備 註
不鏽鋼類，「特殊餐具」為1套	說明8、9
玻璃類及其他	說明10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服務托盤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長方型托盤	尺寸大約：40.6cm×55.8cm、止滑。	12個
2	X型服務架	木製品。	6個
3	圓型托盤	直徑大約35.5cm、止滑。	12個

(5) 「餐廳布品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桌裙	590cm×(73~74)cm；顏色：不限。	10條
2	椅套	全罩式，依照餐椅之尺寸裁製；顏色：不限。	30條
3	口布	56cm×56cm/50cm×50cm；顏色：不限。	60條
4	服務布巾	56cm×56cm。	120條
5	宴會桌檯布	依照宴會桌之尺寸，縮水後每邊下垂至少30cm；顏色：不限。	20條
6	方桌檯布	白色；150cm×150cm或160cm×160cm。	20條
7	圓桌檯布	直 徑 240cm 或 210cm×210cm 或 240cm×240cm；顏色：不限。	3條
8	轉檯套	依照轉檯之尺寸裁製，具鬆緊帶，可完整包覆；顏色：不限。	3條

(6)「西餐瓷器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展示盤	11~12in。	40個
2	主菜盤	10~12in。	40個
3	沙拉盤	8~9in。	40個
4	點心盤	7~8in。	40個
5	麵包盤	5~6in。	40個
6	奶油碟	2~4in。	40個
7	湯盤	8~9in。	12個
8	穀物類早餐碗組	8~9in。	12個
9	沙拉碗組	8~9in。	12個
10	田螺盤	陶瓷，尺寸大約：長18.5cm，圓寬12cm，高3.7cm。	6個
11	胡椒罐/鹽罐組	不限材質，大約高8cm。	12組
12	花瓶	不限材質、款式，高約24~30cm。	6個
13	紅茶杯組	210~240ml。	60組
14	咖啡杯組	180~240ml。	60組
15	奶盅/糖盅	奶盅容量100ml 以下，糖盅須包括蓋，容量260ml(以上)。	24個
16	湯碗組	白瓷，雙耳包括底盤。	6個
17	蛋杯	不限材質。	6個
18	焗烤杯	4~6in。	6個
19	洗指盅	玻璃製，包括底盤，容量約240~300ml。	6個
20	濃縮咖啡杯組	100ml 以下。	6個

(7)「中餐瓷器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骨盤	6~7in。	60個
2	圓盤	小圓盤10~12in；大圓盤14~18in。	20個
3	味碟	直徑約7cm。	46個
4	口湯碗	碗口直徑約10cm。	46個
5	飯碗	碗口直徑約12cm。	30個
6	瓷湯匙	長約13cm。	46個
7	湯匙座	配合瓷湯匙規格。	46個
8	筷子	長約24~27cm。	46個
9	筷架	長約3~6cm。	46個
10	匙筷架	長約5~8cm。	46個
11	中式茶杯	白瓷，約100~200ml。	46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2	蓋碗茶組	白瓷，碗蓋寬10cm、高3cm；碗身口徑約10cm、高9cm、容量250ml；碟寬11cm、高2cm，1組。	6套
13	魚翅盅	金屬或瓷器，1個。	
14	魚翅個盅	金屬或瓷器，1個。	
15	橢圓盤	16~18in，1個。	6套
16	深盤	直徑約19~23cm，1個。	
17	水盤	直徑約30.5cm，1個。	
18	二分味碟	約3.5in，1個。	
19	大湯碗	容量約1500ml，1個。	
20	茶壺	容量約480ml 用於小吃；容量約700ml用於宴席，1個。	
21	三座調味盤架	包括醬油壺、酸醋壺、牙籤盅，1組。	
22	毛巾碟	瓷器，尺寸約18cm×12cm×2cm，1個。	

(8)「不鏽鋼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服務叉	20~23cm。	40支
2	服務匙	20~23cm。	40支
3	圓湯匙	16~19cm。	40支
4	橢圓湯匙	16~19cm。	40支
5	牛排刀	22~25cm。	60支
6	奶油刀	15~17cm。	40支
7	餐刀	22~25cm。	40支
8	餐叉	20~23cm。	40支
9	沙拉刀	18~21cm。	80支
10	沙拉叉	17~19cm。	80支
11	魚刀	20~22cm。	60支
12	魚叉	19~21cm。	60支
13	點心叉	15~19cm。	40支
14	點心匙	16~19cm。	40支
15	咖啡匙	12~14cm。	40支
16	茶匙	12~14cm。	40支

(9)「特殊餐具」1套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冰淇淋匙	不鏽鋼，約13~14cm。	5個
2	葡萄柚匙	不鏽鋼，約14~16cm。	5個
3	乳酪刀	約20~22cm。	5個
4	醬料杓	不鏽鋼，約12~15cm。	5個
5	切肉刀	約30cm。	5個
6	切肉叉	約25cm。	5個
7	長匙	不鏽鋼，17~19cm。	5個
8	醬料盅	不鏽鋼或瓷器，240~270ml。	5個
9	冰水壺	不鏽鋼或玻璃，約1500~2000ml。	5個
10	咖啡壺	600~700ml。	5個
11	茶壺	600~700ml。	5個
12	冰酒桶	不鏽鋼製，口徑約22cm，底部約14cm，高約22cm。	5個
13	冰酒桶架	不鏽鋼製，高約60cm。	5個
14	紅酒籃	藤製或不鏽鋼，約長28cm×寬12cm×高20cm。	5個
15	蛋糕架	金屬或陶瓷製，包括蓋（透明硬蓋），直徑30cm，盤高13cm，包括蓋高共約30cm。	1組
16	溫杯架	金屬，約長12.7cm×寬12.7cm×高5cm。	1個
17	湯鍋	不鏽鋼，8L。	1個
18	橢圓形銀盤	不鏽鋼，16~20in。	5個
19	雙耳長方銀托盤	不鏽鋼，16~20in。	1個
20	甜點夾	不鏽鋼製。	5個
21	冰夾	不鏽鋼製。	5個
22	蛋糕鏟	不鏽鋼製。	5個
23	龍蝦鉗	不鏽鋼製。	5個
24	龍蝦叉	不鏽鋼製，19~21cm。	5個
25	田螺盤	不鏽鋼製，長19.5cm、寬17cm、容量6顆。	5個
26	田螺夾	不鏽鋼製，手柄長10cm、夾子前部分長4cm。	5個
27	田螺叉	13~15cm。	5個
28	蠔叉	13~14cm。	5個
29	糕點叉	14~15cm。	5個
30	麵包屑刮刀	不鏽鋼製，不限款式。	5個
31	冰塊桶	不鏽鋼製，約1L。	5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32	紅酒架	不鏽鋼製，長28cm×寬9cm×高13cm。	5個
33	三層西點架	金屬架三層間距各差15cm，盤子分別35cm/30cm/24cm。	1個
34	平底鍋	不鏽鋼製，長28cm×寬25~30cm。	5個
35	保溫鍋	不鏽鋼製，包括蓋子，盛裝食物的內層，裝水隔水加熱的底層，內鍋尺寸大約長53.5cm、寬33cm、深7cm，外鍋長56cm、寬36cm、深11cm，連架子加鍋總高度大約32cm。	2個
36	湯杓	長約22cm。	2個

(10)「玻璃類及其他」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高腳水杯	240~300ml。	60個
2	紅酒杯	180~240ml。	60個
3	白酒杯	120~180ml。	60個
4	香檳杯	180~210ml。	40個
5	平底水杯	240~300ml。	60個
6	紹興酒杯	30ml。	30個
7	公杯	210~330ml。	6個
8	果汁壺	約1500~2000ml。	6個
9	醒酒器	玻璃製，不限款式。	6個
10	胡椒研磨器	木製，25~35cm。	6個
11	沙拉盆	木製，10~12in。	6個
12	醬料盒	玻璃製，8~10in。	6個
13	燭檯	不限款式。	6個
14	各式葡萄酒開瓶器	包括傳統型、二件式、薄片型（Ah-so）、蝴蝶型、T字型、瓶口切割器（Foil Cutter）。	6組
15	麵包籃	藤製或塑膠製，6~8人份。	10個

(11) 其他特殊杯皿可與飲料實務課程共同使用。

(二) 飲料實務

科 目：飲料實務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製冰機	每日製冰量65kg(以上)，儲冰量35kg(以上)。	1臺	2臺	3臺	可與西餐烹調實習共用
2.半自動咖啡機	雙孔以上包括雙孔機種、帶蒸氣製作功能。	2臺	4臺	6臺	
3.義式咖啡磨豆機	豆槽容量450g(以上)。	2臺	4臺	6臺	
4.開飲機	容量30~50L(以上)。	4臺	8臺	12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冰箱	包括冷藏及冷凍設備。	1臺	2臺	3臺	
6.冰沙機	二合一不鏽鋼強化刀頭。	3臺	6臺	9臺	
7.工作檯	尺寸大約：長180cm×寬60cm×高75cm 有夾層工作桌。	18組	36組	54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教學用品櫃	
杯類器皿類	說明4
飲料調製器皿類	說明5
中西式茶具類	說明6
咖啡器具類	說明7
切割沖煮器具類	說明8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杯類器皿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可林杯	300~360ml。	18個
2	高球杯	200~240ml。	12個
3	古典杯	240ml。	18個
4	香甜酒杯	30ml。	12個
5	拿鐵玻璃杯	250~300ml。	12個
6	炫風杯	300~360ml。	6個
7	雞尾酒杯	120ml。	12個
8	白蘭地杯	240~300ml。	12個
9	愛爾蘭咖啡燒杯組	240ml。	6個
10	淡啤酒杯 (皮爾森杯)	240~450ml。	6個
11	瑪格麗特杯	180~240ml。	3個
12	雪莉酒杯	120~150ml。	3個
13	白酒杯	120~180ml。	6個
14	紅酒杯	180~240ml。	6個
15	純飲杯	30~45ml。	6個
16	冰淇淋杯	250~300ml。	2個
17	香蕉船盤	22~26cm。	2個
18	聖代杯	250~300ml。	2個
19	公杯	300ml。	18個

(5)「飲料調製器皿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刻度調酒杯	500ml。	18個
2	隔冰器	不鏽鋼製。	18個
3	冰桶	30~45ml。	18個
4	冰夾	不鏽鋼製。	18個
5	冰鏟	不鏽鋼製。	18個
6	量酒器	30ml／15ml。	18個
7	搖酒器	530ml。	18個
8	吧叉匙	32~34cm。	18個
9	儲冰槽	有蓋，25kg(以上)。	4個
10	公用冰鏟	配合儲冰槽，不鏽鋼或壓克力製。	4個
11	雞尾酒缸	不鏽鋼材質。	2個
12	雞尾酒大杓	不鏽鋼材質。	2個
13	6吋圓盤	直徑約15.8cm。	36個
14	9吋圓盤	直徑約23.7cm。	18個
15	鹽罐	玻璃製，以透明為佳。	6個
16	胡椒罐	玻璃製，以透明為佳。	6個
17	蒸餾水桶	塑膠製，20L(以上)。	18個
18	水桶	塑膠製，45L(以上)。	18個
19	垃圾桶	塑膠製，10~15L。	18個
20	廚餘桶	1~2L。	18個
21	圓托盤	塑膠製、具止滑功能，35cm、14in。	18個

(6)「中西式茶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飲用杯	中式茶具組：第1~17項。	15個
2	聞香杯	30~50ml。	15個
3	茶壺	140~200ml。	3個
4	茶船	20~25cm。	3個
5	茶海	150~250ml。	3個
6	茶盤	長方木製。	3個
7	茶罐	金屬製，罐高15~20cm。	3個
8	茶托	12~15cm。	3個
9	水方	500~800ml。	3個
10	茶則	15~20cm。	3個
11	茶荷	6~10cm。	3個
12	茶漏	8~10cm。	3個
13	茶匙	20~25cm。	3個
14	茶挾	18~20cm。	3個
15	茶針	18~20cm。	3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6	茶巾	25~30cm。	6個
17	煮茶器	110V，1500~2000ml。	3個
18	花草茶茶杯	花草／養生茶具組：第18~22項玻璃製。玻璃253~250ml。	3個
19	底盤	玻璃13~15cm。	3個
20	茶匙	12~14cm。	3個
21	花草／養生茶專用壺	附過濾網。	3個
22	保溫器	附蠟燭，500ml。	3個
23	可愛壺	500ml。	3個
24	沖茶器	二人份，500ml。	18個

(7)「咖啡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咖啡杯	180ml。	18個
2	咖啡杯底盤	14~15cm。	18個
3	咖啡匙	不鏽鋼。	36個
4	寬口咖啡杯	280ml。	18個
5	寬口咖啡杯底盤	14~16cm。	18個
6	虹吸式咖啡壺	Syphon 二人份。	6個
7	拉花鋼杯	500~700ml。	18個
8	壓克力咖啡濾杯	二人份。	6個
9	小鋼杯	225ml。	6個
10	圓湯匙	不鏽鋼。	18個
11	咖啡長匙	不鏽鋼。	18個
12	皇家咖啡匙	不鏽鋼。	6個
13	檸檬刮絲器	不鏽鋼。	6個
14	奶泡壺	400~700ml。	6個
15	壓克力防風架	13cm×14cm×15cm，成門字型。	6個
16	摩卡壺	1~2人份。	2個
17	登山爐	可填充瓦斯。	6個
18	冰滴咖啡器	5人份以上。	1個
19	法式濾壓壺	650~800ml。	2個
20	比利時咖啡壺	附酒精燈。	2個
21	土耳其咖啡壺	1~2人。	2個
22	奶布	棉質。	18條

(8)「切割沖煮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水果刀	12~15cm。	18個
2	水果夾	12~15cm。	18個
3	塑膠砧版	長45cm×寬30cm×高1cm，白色。	18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4	塑膠壓汁器	15cm。	18個
5	不鏽鋼榨汁器	240ml。	18個
6	長嘴沖壺	600~1200ml。	6個
7	不鏽鋼水壺	700~1000ml。	18個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中餐烹調實習

科 目：中餐烹調實習（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6班 以下	7至 12班	13班 以上	
1.工作檯	1. 尺寸大約：長180cm×寬90cm×高80cm。 2. 附調理檯、排水設施、水龍頭及水槽（長55cm、寬45cm以上）。	9組	18組	27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抽油煙機	配合爐檯的大小，抽油煙機至少需具備2馬力（以上），將油煙抽出室外（在抽油煙罩下45cm處測抽油煙效果，能確實將煙抽出），具有防爆燈。	9臺	18臺	27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快速爐或梅花爐	1. 瓦斯爐附瓦斯及安全裝置（如安全閥及4米方圓之內應設1瓦斯偵測器）。 2. 每座為2個爐（至少須有1個為快速爐）。 3. 需安裝於工作檯面上。	9座	18座	27座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瓦斯供氣設備	1座附有安全防護措施，使用液化瓦斯或桶裝瓦斯為燃料者需於瓦斯鋼瓶之總出口處裝置遮斷閥及瓦斯偵測器。	1套	1套	1套	可與西餐烹調實習共用
5.公共調味區工作檯	長150cm×寬70cm×高90cm。	1臺	2臺	3臺	
6.油脂截流設備	符合環保規格。	1組	2組	3組	可與西餐烹調實習共用
7.冰箱	包括冷藏及冷凍設備。	1臺	2臺	3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烹調用具類	說明4
餐具類	說明5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建議每組實習人數不宜超過5人)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烹調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各式鍋具/每組			
1	鐵砂鍋雙耳雙料附蓋	40cm。	18個
2	湯鍋附蓋	30cm×30cm ST。	9個
3	蒸籠組	ST45cm 雙層。	9組
4	電鍋	10人份。	9組
各式刀具/每組			
1	片刀	7in。	9把
2	文武刀	7in。	9把
3	剉刀	7in。	9把
4	水果刀	20cm。	9把
5	果雕刀	12cm。	9把
各式鍋鏟/每組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港式炒瓢	ST12cm 帶柄30cm。	9支
2	港式平煎鏟	ST10cm 帶柄30cm。	18支
各式砧板/每組			
1	砧板-紅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2	砧板-藍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3	砧板-綠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4	砧板-白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各式器具/每組			
1	網架	ST30cm。	9個
2	剪刀	不鏽鋼。	9支
3	刮鱗器	約20cm。	9支
4	刮皮刀	約13cm。	9支
5	碼碗	ST14cm。 ST18cm。 ST22cm。	45個 90個 18個
6	量匙	4支組。	9個
7	量杯	ST240ml。	9個
8	大湯匙	ST25cm。	9個
9	鋼筷	ST。	18雙
10	帶柄漏勺	ST。	9個
11	鋼尺	ST30cm。	9個
12	疏離	ST30cm。	9個
13	鋼盆	ST30cm。	27個
14	長方形蛋糕模	ST 長20cm×寬7cm×高5cm。	9個
15	電子磅秤	3kg。	9個
16	過濾油細網	30cm。	9支
17	夾盤器	不鏽鋼。	9個
18	四格式調味盒組	不鏽鋼。	9個
19	長方形深盒	不鏽鋼50cm×35cm×8cm。	9個
20	長方形深盒	不鏽鋼40cm×30cm×6cm。	9個
21	計時器	具倒數計時功能。	9個

(5)「餐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各式瓷盤/每組			
1	大碗公	1600ml。	9個
2	大碗公	2400ml。	9個
3	高水盤	20cm×4cm。	9個
4	高水盤	30cm×5cm。	9個
5	橢圓長盤	32cm。	9個
6	圓瓷盤	31cm。	27個
7	圓瓷盤	24cm。	27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8	瓷碗	10cm。	18個
9	瓷味碟	8cm。	9個
10	瓷湯匙	8cm。	18支
11	深盤	25cm。	18個

(二) 西餐烹調實習

科 目：西餐烹調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工作檯	1. 長 180cm× 寬 90cm× 高 80cm(以上)。 2.附調理檯、排水設施、水龍頭及水槽（長 55cm、寬 45cm 以上）。	9組	18組	27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抽油煙機	配合爐檯的大小，抽油煙機至少需具備2馬力（以上），將油煙抽出室外（在抽油煙罩下 45cm 處測抽油煙效果，能確實將煙抽出），具有防爆燈。	9臺	18臺	27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瓦斯爐西式平口爐	1.附瓦斯安全裝置（如安全閥、瓦斯漏氣警報裝置，須達到16000PTU）。 2.每座四口爐。	9座	18座	27座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烤箱	單盤，雙層電烤箱。	9臺	18臺	27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明火烤爐	電力1φ220V，4KW。	2臺	4臺	6臺	
6.桌上型油炸鍋	電源110V，60Hz。	4臺	8臺	12臺	
7.冰箱	包括冷藏及冷凍設備。	1臺	2臺	3臺	
8.製冰機	每日製冰量65kg(以上)，儲冰量35kg(以上)。	1臺	2臺	3臺	可與飲料實務共用
9.油脂截流設備	符合環保規格。	1組	2組	3組	可與中餐烹調實習共用
10.公共調味區工作檯	長150cm×寬70cm×高90cm。	1臺	2臺	3臺	

11.瓦斯供氣設備	1座附有安全防護措施，使用液化瓦斯或桶裝瓦斯為燃料者需於瓦斯鋼瓶之總出口處裝置遮斷閥及瓦斯偵測器。	1套	1套	1套	可與中餐烹調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	
烹調用具類	說明4
餐具類	說明5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建議每組實習人數不宜超過5人)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烹調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平底炒鍋	不鏽鋼，20cm、25cm。	9個
2	平底鍋	不鏽鋼，12cm、16cm。	9個
3	調味醬煮鍋組	不 鏽 鋼 ， 16cm 、 18cm 、 20cm 、 24cm。	9組
4	高湯鍋	不鏽鋼，28cm。	9個
5	燴鍋加蓋	不鏽鋼，28cm。	9個
6	四格式調味盒	不鏽鋼。	9組
7	混合盆（鋼盆）	不鏽鋼材質，30cm。	54個
8	打蛋器	30cm。	9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9	木杓	30cm。	9個
10	小烤盤	53cm×32cm×2cm。	18個
11	大烤盤	65cm×53cm×2cm。	9個
12	煎鏟	不鏽鋼有洞。	9個
13	夾子	不鏽鋼，約30cm。	9個
14	漏杓	不鏽鋼。	9個
15	湯杓	不鏽鋼，180~200ml。	9個
16	小湯匙	約18~20cm。	36個
17	三角濾網	24~26cm。	9個
18	拍肉器	鋁製方型。	9個
19	肉叉	不鏽鋼。	9個
20	橡皮刮刀	34~35cm。	9個
21	篩網	直徑30cm。	9個
22	麵疙瘩網	不鏽鋼。	9個
23	派盤	直徑20cm。	18個
24	塔模	底直徑5cm、斜寬7.5cm、高4cm。	36個
25	長條布丁模	210mm×77mm×63mm。	9個
26	布丁模（圓形）	60mm×45mm×56mm。	36個
27	果汁機	1800~2000ml。	9臺
28	磅秤	3kg、1kg。	9臺
29	量杯	240ml。	9個
30	量匙	1T、1t、1/2t、1/4t。	9組
31	四格式調味盒	不鏽鋼材質。	9組
各式刀具			
1	西餐刀	刀身22cm、18cm。	9把
2	去骨刀	7in。	9把
3	剝刀	7in。	9把
4	小彎刀	20cm。	9把
5	刮鱗刀	12cm。	9把
各式砧板			
1	砧板-紅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2	砧板-黃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3	砧板-藍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4	砧板-綠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5	砧板-白	長45cm×寬30cm×高2cm。	9塊

(5)「餐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各式瓷盤、玻璃杯皿			
1	雙耳湯碗附底盤	瓷器，直徑8cm，200ml。	36個
2	湯盤附底盤	8~9in。	36個
3	沙拉盤	7~9in。	36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4	主餐盤	10~12in。	36個
5	點心盤	7~9in。	36個
6	雞尾酒附底盤	120~180ml、14~16cm（底盤）。	36個

(三) 烘焙實務

科 目：烘焙實務 (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6班 以下	7至 12班	13班 以上	
1.工作檯	1.長180cm×寬90cm×高80cm。 2.附調理檯、排水設施、水龍頭及水槽（長55cm、寬45cm 以上）。	9組	18組	27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攪拌機	1.包括10±2L 或12±2L 之小攪拌缸及20±2L 之大攪拌缸，附各缸適用拌打器3件（附鉤狀、漿狀、鋼絲攪拌器及附安全護網）。 2.攪拌機、腳架須固定並與工作桌分離。 3.3/4hp(以上)。	9組	18組	27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3.電烤爐	爐腔（內）高約20cm、3KW(以上)（單盤式），上下火溫度控制。	9層	18層	27層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發酵箱	1.自動溫濕度控制，建議至少有8門。 2.需包括1座基本發酵及1座最後發酵。	2座	4座	6座	
5.冷藏冰箱	7°C以下，可容納12個以上平烤盤，至少1層。	1臺	2臺	3臺	
6.冷凍冰箱	-18°C，可容納12個以上平烤盤，至少1層。	1臺	2臺	3臺	
7.壓麵機	往復式。	1臺	2臺	3臺	
8.冷卻架	得放置平烤盤為主，計24層以上，（高180×深90×寬80）±5cm。	1座	2座	3座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烘焙製作之操作器具模具產品盛架及烤盤、瓦斯爐或電磁爐	
秤量器具類	說明4
操作器具類	說明5
烘焙模具類	說明6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建議每組實習人數不宜超過5人)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秤量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產品框	不鏽鋼，(70×45×4)±5cm。	18個
2	平烤盤	(44×65.5×4)±5cm。	36個
3	電子秤	3kg，精確度1g。	9個
4	秤量原料容器	直徑20cm以上。	45個
5	秤量原料容器	直徑10cm。	45個
6	量杯	240ml。	9個
7	量匙	4支1組(1/4t、1/2t、1t、1T)。	9組

(5) 「操作器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發酵盆(桶)	4L容量以上。	18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2	溫度計	0~100℃。	9個
3	麵粉篩	20~40目，直徑20~30cm。	9個
4	切麵刀	一般性（不鏽鋼）。	9個
5	刮板	塑膠及橡皮。	9個
6	擀麵棍	長60cm。	9個
7	擀麵棍	長30cm。	18個
8	打蛋器	不鏽鋼中或大型。	9個
9	不鏽鋼盆	大、中、小各1。	27組
10	西點刀	長30cm。	9支
11	車輪刀	一般。	9支
12	鋸齒刀	長30cm。	9支
13	小水果刀	長10cm。	9支
14	大湯匙	不鏽鋼。	9支
15	木匙	長30cm。	9支
16	量尺	長60cm，精確度1cm。	9支
17	小蛋刷	木柄長約15cm。	9支
18	噴水器	350~500ml。	9個
19	裝飾抹刀	大小各1。	18組
20	裝飾轉台	直徑25~30cm。	9個
21	麵掃帚	麵糰除粉刷，塑膠或木製。	9支
22	砧板	長45cm×寬30cm×高2cm。	9個
23	擠花袋	18~21in。	9個
24	擠花嘴	尖嘴、平口、鋸齒嘴等數個花樣。	9套
25	剪刀	尖嘴。	9個
26	出爐手套	棉製，防熱。	9雙
27	耐熱墊紙	四開耐高溫。	18片
28	包餡匙	207mm。	9支
29	探針	不鏽鋼。	9支
30	叉子	不鏽鋼，約18~20cm。	9支
31	單柄煮鍋	不鏽鋼製，直徑20~30cm。	9個

（6）「烘焙模具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1	布丁模	底部約直徑4.5cm、高5.5cm、容量110ml。	18個
2	餅乾印模	多種花樣大小由各校決定。	36~54個
3	派盤	7in。	54個
4	7吋圓中空模	直徑約21cm，高約7cm。	45個
5	8吋圓烤模	直徑約21cm，高約6.5cm。	54個
6	8吋活動式烤模	直徑約21cm，高約6.5cm。	54個
7	慕斯模	大小形狀各校決定。	36個
8	長條形烤模	(18±1)cm×(9.5±1)cm×(7±1)cm。	54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9	土司烤模	$(22.5\pm 1)\text{cm}\times(10\pm 1)\text{cm}\times(9\pm 1)\text{cm}$ 。	45個
10	帶蓋土司烤模	$(31\pm 1)\text{cm}\times(11\pm 1)\text{cm}\times(11\pm 1)\text{cm}$ 。	45個
11	大花邊塔模	7in。	18個
12	小塔模	約直徑7cm，高2.4cm。	360個

(四) 房務實務

科 目：房務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1.單人床	1.包括床墊及床架。 2. 床 墊 (110~130)cm×(198~203)cm。 3.床架高度至少25cm，需與床墊配合，附輪子。 4.附床頭板。	2張	4張	6張	
2.雙人床	1.包括床墊及床架。 2. 床 墊 (180~203)cm×(198~203)cm。 3.床架高度至少25cm，需與床墊配合，附輪子。 4.附床頭板。	1張	2張	3張	
3.活動床	1.包括床墊及床架。 2.床架與床墊需以固定帶固定。 3. 床 墊 (90~110)cm×(180~200)cm。 4.附床輪。	2張	4張	6張	
4.床頭櫃	1.包括床頭燈。 2.包括手電筒。 3.包括防煙面罩。 4.需與床組搭配。	3個	6個	9個	
5.房務工作車	1.(150×55×125)±5cm，四輪式，其中二輪可轉向並設煞車裝置。 2.一端附布巾收集袋，另一端附垃圾袋。	2臺	4臺	6臺	
6.浴缸	附蓮蓬頭、防滑握桿等。	1套	2套	3套	

7.吸塵器	1.電源：110~120V。 2.吸塵功率：約1000~1300W(以上)。 3.吸塵容量：約4~7L。 4.重量：約6~9kg。 5.吸塵寬度：約35~40cm。 6.可180度平躺。 7.需附有圓刷、扁吸嘴及集塵袋。	2臺	4臺	6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備 註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房務鋪設備品、浴廁清潔設施與用品	
房務布巾類	說明5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本房務實務教室包括房務操作區與浴廁清潔示範操作區。

(5) 「房務布巾類」參考清單與數量如下：

項 次	名 稱	規 格	數 量
1	單人床床單	配合床之尺寸長寬各加100cm。	24條
2	雙人床床單	配合床之尺寸長寬各加100cm。	5條
3	雙人床被套	(180~203)cm×(198~203)cm。	5條

項次	名稱	規格	數量
4	雙人床羽絨被	(180~203)cm×(198~203)cm，羽絨90%、羽毛10%。	3條
5	雙人床清潔衛生墊	同床面尺寸，四角縫製鬆緊帶，以鈎住床墊。	6條
6	單人床被套	寬度同單人床羽絨被，長度再長30cm。	5條
7	單人床羽絨被	床面長度加30cm，寬度加60cm，羽絨90%、羽毛10%。	5條
8	標準枕	(75~80)cm×(45~50)cm，重量1000g。	6個
9	軟枕	(75~80)cm×(45~50)cm，重量700g。	6個
10	枕套	(75~80)cm+30cm×(45~50)cm，信封型枕套，不可車型。	36個
11	單人床清潔衛生墊	同床面尺寸，四角縫製鬆緊帶，以鈎住床墊。	8條
12	毛毯	寬度為床面寬加100cm，長度為床面長度加50cm，正面右下角加標籤。	8條
13	雙人床床單	兩旁與床尾下垂離地約10~15cm，長度應足夠床頭打兩條枕線，並覆蓋於枕頭後端，床尾不可車型。	2條
14	單人床床單	兩旁與床尾下垂離地約10~15cm，長度應足夠床頭打兩條枕線，並覆蓋於枕頭後端，床尾不可車型。	4條
15	雙人床床裙	各邊下垂離地約3~5cm，依床面而車型、打摺。	2條
16	單人床床裙	各邊下垂離地約3~5cm，依床面而車型、打摺。	4條
17	客房足巾	與床單材質同之布品。	12條

(五) 旅館客務實務

科 目：旅館客務實務（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11班 以下	12至 22班	23班 以上	
旅館前檯管理系統	訂房管理/接待管理/出納管理/房務管理/住客歷史/業務系統。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旅遊實務

科 目：旅遊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筆記型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網路、無線傳輸器、USB 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6臺	12臺	18臺	可與導覽解說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數位相機	1.1600萬 CCD 或 CMOS 畫素(以上)。 2.內建2.5in(以上) 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具有可抽換式記憶卡功能。 4.最大解析度：4600×3200畫素(以上)。 5.具有 USB 傳輸介面、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鏡頭光學變焦、自拍、閃光燈等功能。 6.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導覽解說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3.數位攝影機	1.具有 CCD 或 CMOS 等感應元件。 2.內建2.5in（以上）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內建硬碟或記憶體或可抽換式記憶卡。 4.支援 MPEG-2TS 或 MPEG~4 AVCHD 等影像壓縮格式。 5.具有 HDMI 數位端子、影像紀錄、影像輸出功能。 6.具有 USB 電腦傳輸介面、自動對焦、鏡頭光學變焦、電子式手振補正等功能。 7.附原廠腳架。 8.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導覽解說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4.無線導覽系統	1.具有輕便型發射機2臺（以上）、接收機40臺（以上）。 2.具有領夾式全指向（或頭戴、或頸掛、或耳掛）式麥克風、耳掛式耳機。 3.多種可用頻道選擇，多個頻道可同時使用。 4.單個發射器可搭配複數以上的接收器同時使用，發射及接收範圍達50m以上。 5.系統可在導覽者和聽眾之間形成聲音發送和接收的無線語音傳送。	1套	2套	3套	可與導覽解說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迷你隨身擴音器、影像播放器、視訊攝影機、電腦桌、電腦椅、多功能事務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雙絞線 category5E、集線器、交換器）；可與導覽解說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螢幕廣播教學設備、電源穩壓器、網路連線設備教學擴音系統使用。

(5)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辦公室自動化軟體；瀏覽文件、影像、聲音、視訊軟體；壓縮軟體；影像處理軟體；影音編輯軟體；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國際航空訂位系統使用。

(七) 導覽解說實務

科 目：導覽解說實務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筆記型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網路、無線傳輸器、USB 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6臺	12臺	18臺	可與旅遊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數位相機	1.1600萬 CCD 或 CMOS 畫素 (以上)。 2.內建2.5in (以上) 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具有可抽換式記憶卡功能。 4.最大解析度：4600×3200 畫素 (以上)。 5.具有 USB 傳輸介面、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鏡頭光學變焦、自拍、閃光燈等功能。 6.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旅遊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3.數位攝影機	1.具有 CCD 或 CMOS 等感應元件。 2.內建2.5in（以上）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內建硬碟或記憶體或可抽換式記憶卡。 4.支援 MPEG-2TS 或 MPEG~4 AVCHD 等影像壓縮格式。 5.具有 HDMI 數位端子、影像紀錄、影像輸出功能。 6.具有 USB 電腦傳輸介面、自動對焦、鏡頭光學變焦、電子式手振補正等功能。 7.附原廠腳架。 8.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旅遊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4.無線導覽系統	1.具有輕便型發射機2臺（以上）、接收機40臺（以上）。 2.具有領夾式全指向（或頭戴、或頸掛、或耳掛）式麥克風、耳掛式耳機。 3.多種可用頻道選擇，多個頻道可同時使用。 4.單個發射器可搭配複數以上的接收器同時使用，發射及接收範圍達50m 以上。 5.系統可在導覽者和聽眾之間形成聲音發送和接收的無線語音傳送。	1套	2套	3套	可與旅遊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迷你隨身擴音器、影像播放器、視訊攝影機、電腦桌、電腦椅、多功能事務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雙絞線 category5E、集線器、交換器）；可與旅遊實務、遊程規劃實務共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螢幕廣播教學設備、電源穩壓器、網路連線設備教學擴音系統使用。

(5)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辦公室自動化軟體；瀏覽文件、影像、聲音、視訊軟體；壓縮軟體；影像處理軟體；影音編輯軟體；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國際航空訂位系統使用。

(八) 遊程規劃實務

科 目：遊程規劃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筆記型電腦	1.具有作業系統、中央處理器、主記憶體、基本輸出入系統—鍵盤、滑鼠、硬碟、網路、無線傳輸器、USB 等介面、喇叭、耳機、麥克風等。 2.具備影音輸出端子，可連結單槍投影機、網路連線設備、教學廣播系統及教學擴音系統等電子視聽媒體機具。	6臺	12臺	18臺	可與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數位相機	1.1600萬 CCD 或 CMOS 畫素 (以上)。 2.內建2.5in (以上) 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具有可抽換式記憶卡功能。 4.最大解析度：4600×3200 畫素 (以上)。 5.具有 USB 傳輸介面、自動對焦、自動曝光、鏡頭光學變焦、自拍、閃光燈等功能。 6.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3.數位攝影機	1.具有 CCD 或 CMOS 等感應元件。 2.內建2.5in（以上）TFT 彩色液晶顯示器。 3.內建硬碟或記憶體或可抽換式記憶卡。 4.支援 MPEG-2TS 或 MPEG~4 AVCHD 等影像壓縮格式。 5.具有 HDMI 數位端子、影像紀錄、影像輸出功能。 6.具有 USB 電腦傳輸介面、自動對焦、鏡頭光學變焦、電子式手振補正等功能。 7.附原廠腳架。 8.支援 Windows 等作業系統。	1組	2組	3組	可與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共用
4.無線導覽系統	1.具有輕便型發射機2臺（以上）、接收機40臺（以上）。 2.具有領夾式全指向（或頭戴、或頸掛、或耳掛）式麥克風、耳掛式耳機。 3.多種可用頻道選擇，多個頻道可同時使用。 4.單個發射器可搭配複數以上的接收器同時使用，發射及接收範圍達50m 以上。 5.系統可在導覽者和聽眾之間形成聲音發送和接收的無線語音傳送。	1套	2套	3套	可與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迷你隨身擴音器、影像播放器、視訊攝影機、電腦桌、電腦椅、多功能事務機、連接網路伺服器、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等設備之安裝、連接、設定所需材料（包括線材、雙絞線 category5E、集線器、交換器）；可與旅遊實務、導覽解說實務共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螢幕廣播教學設備、電源穩壓器、網路連線設備教學擴音系統使用。

(5) 建議筆記型電腦需搭配辦公室自動化軟體；瀏覽文件、影像、聲音、視訊軟體；壓縮軟體；影像處理軟體；影音編輯軟體；旅行業資訊管理系統；國際航空訂位系統使用。

肆、附錄：餐旅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服務工作車	5010306-09	
2	宴會設備	5010306-01	
3	製冰機	5010107-07	
4	半自動咖啡機	5010110-41	
5	義式咖啡磨豆機	5010110-44	
6	開飲機	5010110-40	
7	冰箱	5010107-01B	飲料實務、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
8	冰沙機	5010110-54	
9	工作檯	5010301-01C	飲料實務
10	工作檯	5010306-07	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烘焙實務
11	抽油煙機	5010110-66A	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
12	快速爐或梅花爐	5010110-17	
13	瓦斯供氣設備	5010110-21	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
14	公共調味區工作檯	5010306-07	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
15	油脂截流設備	3120102-02	中餐烹調實習、西餐烹調實習
16	瓦斯爐西式平口爐	5010110-49	
17	烤箱	5010110-06	
18	明火烤爐	5010110-16	
19	桌上型油炸鍋	5010110-26	
20	攪拌機	5010110-08	
21	電烤爐	5010110-05	
22	發酵箱	5010110-33	
23	冷藏冰箱	5010107-08	烘焙實務
24	冷凍冰箱	5010107-06	烘焙實務
25	壓麵機	5010110-32	
26	冷卻架	5010306-05A	
27	單人床	5010305-01	
28	雙人床	5010305-01	
29	活動床	5010305-01	
30	床頭櫃	5010305-04	
31	房務工作車	5010306-09	
32	浴缸	5010504-15	
33	吸塵器	5010108-01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4	旅館前臺管理系統		
35	筆記型電腦	3140101-03	
36	數位相機	5010104-01	
37	數位攝影機	5010105-01	
38	無線導覽系統	4050203-0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水產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8
參、水產群設備基準.....	31
一、規劃通則.....	31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2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4
（一）水產生物實務.....	34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37
（一）航海與實習.....	37
（二）海圖作業實務.....	38
（三）漁具漁法與實習.....	39
（四）航海儀器實習.....	41
（五）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43
（六）潛水實習.....	45
（七）水質學實習.....	47
（八）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50
（九）餌料生物實習.....	52
（十一）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56
（十二）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58
（十三）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60
（十四）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62
（十五）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63
肆、附錄—水產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5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之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群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媒體實習教室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務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實習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繩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 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

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務處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個別諮商室	10	1	1-2	2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90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30	1	1	1-2	1-2	1-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會)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空間計算基準： (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書庫：90平方公尺。 (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3	學生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可單獨設置。 2.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 (如教科書) 暫存或集散之 用。 2. 視實際需要設 置。
30	公用儲藏 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 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 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 洗 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 學生活動區域 情況設置： (1) 男 廁：便 器，每50人1 座；小 便 斗，每30人1 座。 (2) 女 廁：便 器，每10人1 座。 2. 以沖水式設備 及化糞池或污 水處理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置應顧 及到學生戶外 活動時之使 用。 4. 無障礙廁所依 法規設置。 5. 性別友善廁所 視實際需要設 置。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宜附設 淋浴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 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 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編號	名稱	備註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2】	【2】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	
			美術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藝術生活							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8-21	18-21	13	9	6	6		
	專業科目	水產概要			6	3	3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6學分。
	實習科目	水產生物實務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6學分。
		漁航技能領域	航海與實習		8	2	2	2	2			適用於本群所屬各科別，學校應依科別屬性、學校發展特色至少擇四技能領域開設課程，計38學分。
			海圖作業實務		4			2	2			
		漁業技能領域	漁具漁法與實習		12			3	3	3	3	
			航海儀器實習		4					2	2	
		水域活動安全技能領域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2		2					
			潛水實習		4			2	2			
		觀賞水族技能領域	水質學實習		4			2	2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6	3	3					
		經濟水族技能領域	餌料生物實習		6			3	3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6					3	3	
		區域特色水族技能領域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6					3	3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4					2	2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2				2			
		海面養殖技能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2	2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學分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領域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2			2				
	小計			50	3-10	3-10	9-15	9-15	0-13	0-13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6-126	21-31	21-31	22-28	18-24	6-19	6-19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6-76	1-11	1-11	4-10	8-14	13-26	13-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漁業科	漁航技能領域(12) 漁業技能領域(16) 水域活動安全技能領域(6) 觀賞水族技能領域(10) 經濟水族技能領域(12) 區域特色水族技能領域(12) 海面養殖技能領域(4)	38	群共同技能域，本群所屬之科別，均可由7技能領域中任選4領域修習。
水產養殖科	漁航技能領域(12) 漁業技能領域(16) 水域活動安全技能領域(6) 觀賞水族技能領域(10) 經濟水族技能領域(12) 區域特色水族技能領域(12) 海面養殖技能領域(4)	38	群共同技能域，本群所屬之科別，均可由7技能領域中任選4領域修習。

參、水產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

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水產生物實務

科 目：水產生物實務（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 微量電動天平	最大測量值 $\geq 300\text{g}$ ，可讀數 0.01g 。	3臺	6臺	9臺	
2. 電子天平	最大測量值 $\geq 1000\text{g}$ ，可讀數 0.01g	7臺	14臺	21臺	與水質學實習、餌料生物實習、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共用
3. 溶氧測定器	可自動紀錄。可測定溶氧度單位：ppm、mg/L、%，解析度 0.01 ppm 、 0.1% ，精確度為全刻度 $\pm 0.1\%$ 。LCD 螢幕，同時顯示溶氧度及溫度。	1臺	2臺	3臺	
4. 水族箱	容量 64L （以上），包括水族箱架、打氣、燈具、控溫系統、配電系統及過濾系統等。	12組	24組	36組	
5. 玻璃纖維水槽	FRP 桶(0.5 t 、 1 t 及 2.5 t 等)。	10組	20組	30組	各校購置時可依實際空間調整水槽數量
6. 可控溫式恆溫培養箱	溫度範圍： $0\sim 60^{\circ}\text{C}$ 。 濕度範圍： $35\sim 95\%$ 。	1座	2座	3座	
7. 滅菌釜	能定時、控溫和自動烘乾。	1臺	2臺	3臺	
8. 冷凍離心機	溫度控制 $-9^{\circ}\text{C} \sim 40^{\circ}\text{C}$ ；最大轉速 10000rpm ；最大離心力 16000g 。	1臺	2臺	3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9. 攝影型實體解剖顯微鏡	放大範圍至少 8x~110x，具可調光源、照相及攝影系統。	1 臺	2 臺	3 臺	
10. 實體解剖顯微鏡	放大倍率範圍至少 8X~200X，具可調光源。	12 臺	24 臺	36 臺	
11. 相位差光學顯微鏡	物鏡 4x、10x、20x、40x、100x位相差鏡頭組；目鏡 10x，具可調光源、鏡頭防霉處理。	1 臺	2 臺	3 臺	
12. 光學顯微鏡	1. 物鏡4X、10X、40X；目鏡10X，具可調光源，鏡頭防霉處理。 2. 應具電子目鏡（數位）相容規格。	23 臺	46 臺	69 臺	與餌料生物實習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13. 顯微鏡乾燥櫃	可恆溫及控制濕度，超溫保護自動斷電。	3 臺	6 臺	9 臺	
14. 水源過濾殺菌設備	0.2 μm ~1.0 μm 濾心、紫外線殺菌燈。	1 組	2 組	3 組	
15. 標本防潮櫃	長120cm×高193cm×深66cm（以上）。	2 臺	4 臺	6 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水產生物(如魚、蝦、貝類等)之模型或掛圖、磅秤、氧氣瓶、抽水馬達、水族箱(2 呎)、實驗用總水源之抽水機、打氣機、初級過濾殺菌設備」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航海與實習

科 目：航海與實習（2/2/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麥氏海圖	臺灣附近及亞洲鄰近國家各分圖。	20張	30張	40張	
2.漁航安全教學模擬系統	航海模擬、電子海圖模擬、雷達模擬、魚探模擬、天文星圖模擬等，包括軟、硬體及處理器。	5套	10套	15套	各校視需求調整數量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地球儀、潮汐表、燈塔表、USEFUL TABLE、航行指南、近岸引航、航海用計算機、航海曆、六分儀、HO.229表、HO.249表、拔星儀、星座盤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海圖作業實務

科 目：海圖作業實務（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船用海圖桌	長127cm×寬83cm×高95cm (以上)。	40張	80張	120張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海圖黑板	長5m×高1.5m(以上)，雙層活動黑板，須附定位圖板。	1個	2個	3個	
3.海圖掛圖	南、北緯0度至90度，東、西經000度至180度。	20張	30張	40張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圓規、兩腳規（分規）、平行尺、三角板、三桿定位儀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漁具漁法與實習

科 目：漁具漁法與實習（3/3/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網圖黑板	長5m×高1.5m（以上），雙層活動黑板，須附網圖板。	1個	2個	3個	
2.網線拉力機	可測尼隆，單絲，PE，PP，特多隆等不同材質。	1臺	2臺	3臺	
3.漁具實習工作桌椅組	長2.4m×寬1.2m×高0.75m（以上），每張工作桌包括8張工作椅。	6組	12組	18組	
4.拖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拖網絞盤、網板架及網板、魚群探測機、網位測定器、橫行腳盤、捲筒式揚網機、鋼索整理機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5.圍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締括網絞機、滑車型揚網機、圍網絞盤、取魚吸唧機、長程探魚無人機、回音測深儀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6.秋刀棒受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吸魚機、聲納探測器、集魚燈裝置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7.單繩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曳繩釣竿、船用電動捲線器、手釣釣竿及電（手）動捲線器、深海一支釣機、釣具型浮舟（具平衡補助系統）、釣餌空拋器、鰲竿釣自動釣魚機、撒水集魚系統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8.魷釣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魷釣機、集魚裝置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9.延繩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自動投繩機、拋餌機、揚繩機、整繩機及其他相關設施等。	1套	2套	3套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0.船體教學模型	鯖釣船、拖網船、圍網船、魷釣船、刺網船、棒受網船、鏢旗魚船、膠筏、遊艇等各種船體模型。	10艘	20艘	30艘	
11.漁具漁法教學模型	刺網類、拖網類、敷網類、圍網類、建網類、掩網類、抄網類、釣具類、插繩結繩模型、插鋼索繩模型等種類各一套。	1套	2套	3套	
12.集魚燈	500W（以上），包括安定器、燈座、燈泡等。	2個	4個	6個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網針、網線架、剪刀、剪刀架、直徑儀、徑度計、檢撚器、木筆、小鐵筆、鐵筆、安全地墊、工作板、手壓機、手壓鉗、短柄斧、繫鉤鋼絲咬合鉗、延繩釣壓管鉗、咬切鉗、工作矮凳、扁鑿、游標尺、頭戴式探照燈、毛鉤組、擬餌組、鰻魚筒、蟹籠、章魚壺、浮標旗、其他雜漁具等。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航海儀器實習

科 目：航海儀器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航行作業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羅經（包括磁羅經、電羅經）、無線電測向儀、氣象傳真接收機、航跡儀、測深儀、海流儀、無線電浮標、星象儀、天球（直徑20~30cm）、天文望遠鏡（赤道式）、反射望遠鏡（透視天體）等。	5套	10套	15套	各校視需求調整數量
2.船舶通訊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VHF無線電電話、AIS船舶自動識別系統、GMDSS系統、漁船及通信回報系統等。	5套	10套	15套	各校視需求調整數量
3.船舶操縱教學設備系統	包括自動操舵系統、電子海圖顯示資訊系統、GPS全球定位系統、電動油壓舵、俾鐘、自動雷達測繪裝置（ARPA）等。	5套	10套	15套	各校視需求調整數量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船鐘、溫度計、溼度計、旋轉儀、方位圈、單筒望眼鏡、雙眼望眼鏡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科 目：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0/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充氣式救生筏	10人份以上，依 IMO 國際公約標準規格訂定。	2套	4套	6套	
2.雷達詢答機	依 IMO 國際公約標準規格訂定。	1臺	2臺	3臺	
3.應急指位無線電示標	依 IMO 國際公約標準規格訂定。	1臺	2臺	3臺	
4.手持雙向無線電話	依 IMO 國際公約標準規格訂定。	2支	4支	6支	
5.浸水衣	依 IMO 國際公約標準規格訂定。	10件	20件	30件	
6.空壓機	5hp (以上)，救生筏充氣用。	1臺	2臺	3臺	
7.滅火訓練煙霧處理系統	乾粉、二氧化碳、泡沫等滅火煙霧水洗過濾排煙罩。	1座	2座	3座	
8.海上安全教學設備置物架	長2m×高2m×深1.5m (以上)，304不鏽鋼材質，包括救生圈、充氣式救生筏、救生浮具、滅火器等相關設施，可供班級人數之學生置物裝備。	7座	14座	21座	
9.海上安全教學設備吊掛架	長2m×高2m (須包括升降功能)，304不鏽鋼材質，包括普通型救生衣、充氣式救生衣、救生護具、浸水衣等相關設施，可供班級人數之學生吊掛裝備。	7座	14座	21座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救生衣、救生圈、手持式信號彈、高空信號彈、橙色煙霧信號彈、救生繩（拋繩袋）、救生繩（環）、防火衣、呼吸器、空氣瓶、輕便滅火器、防火面罩、安全帽、水龍帶、瞄子、船用消防栓、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潛水實習

科 目：潛水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防寒衣	乾式防寒衣。	40件	80件	120件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氣瓶空壓機	5hp (以上)，空氣瓶充氣專用。	1臺	2臺	3臺	
3.空氣瓶	80立方英尺 (以上)。	40瓶	80瓶	120瓶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4.浮力背心	符合歐盟認證 (CE) 認證規格。	40件	80件	120件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潛水調節器	包括主要調節器 (一級頭、二級頭、低壓充氣閥)、備用調節器 (備用二級頭)、三用錶 (壓力、深度、指南針)。	40個	80個	120個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6.潛水器材防潮箱	長120cm×高193cm×深66cm (以上)。	2個	4個	6個	
7.無線水中通話面罩組	有效直線距離50~500m，操作深度40m (以上)。	6組	12組	18組	
8.獨木舟	1人 (以上) 平台舟、激流舟、海洋舟包括救生衣、帽、槳及拖車架等。	20艘	30艘	40艘	
9.船潛救難艇	6人座 (以上)，包括舷外機引擎、艇架、引擎架等。	1艘	2艘	3艘	
10.自動體外去顫器	教學操作機。(包括相關警報系統)	1具	2具	3具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1.潛水救援裝備	包括水陸蜂鳴器、水中搖鈴、水底紀錄板、Diver's水面浮標、潛水信號燈、水中推進器（推進力40公斤以上）、手持式備用氣瓶、潛水救援通話器、氣瓶量壓錶、潛水維修工具組。	5套	10套	15套	
12.潛水教學設備置物架	長4m×高2m×深0.6m（以上），304不鏽鋼材質，包括空氣瓶、獨木舟、操作槳、拖車等相關設施，可供班級人數之學生置物裝備。	7座	14座	21座	
13.潛水教學設備吊掛架	長2m×高2m（須包括升降功能），304不鏽鋼材質，包括防寒衣、蛙鞋、膠鞋、浮力背心等相關設施，可供班級人數之學生吊掛裝備。	7座	14座	21座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潛水蛙鏡、潛水蛙鞋、潛水呼吸管、潛水膠鞋、水母衣、配重帶、潛水燈、潛水刀、閃光器、潛水旗、潛水錶、潛水記錄板、潛水搖鈴、救生浮力袋、潛水裝備袋、高壓清洗機等。

說明：

-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水質學實習

科 目：水質學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實驗桌	360cm×120cm×80cm (以上)，4~8人用桌附水槽、具110V配電系統，桌面防火耐燃、抗酸鹼，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6張	12張	18張	
2.電子天平	最大測量值≥1000g，可讀數0.01g。	7臺	14臺	21臺	與水產生物實務、餌料生物實習、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共用。
3.微量分析天平	最大測量值≥100g，可讀數0.0001g。	1臺	2臺	3臺	
4.微量分析天平操作平台	木、石、水泥製之堅固平台，需經水平校正，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5.桌上型 pH 測定儀	測 量 範 圍：-2.000~16.000pH/ ±2,000mV/-20~120℃。	4臺	8臺	12臺	
6.溶氧測定儀	可測定 DO，單位：mg/L、%，解析度 0.01mg/L、0.1%，精確度為全刻度±0.1%。	1臺	2臺	3臺	
7.純水製造系統	包括軟水設備及其周邊相關設施，主機製水能力4L/hr (以上)，具過溫及低水位保護裝置。	1臺	2臺	3臺	
8.抽氣櫃	實驗室標準型排煙櫃。	1臺	2臺	3臺	
9.電磁加熱攪拌器	可控制轉速及溫度，具安全斷電迴路，耐酸鹼。	7臺	14臺	21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0.烘箱	具風扇強制對流、升溫速率可調、定時器可計時自動關機或連續運轉。	1臺	2臺	3臺	
11.緊急沖淋洗眼器	具防鏽處理。	1臺	2臺	3臺	
12.抽氣式藥品櫃	包括抽氣及過濾裝置。	1臺	2臺	3臺	
13.分光光度計	波長可測量氮-氮、亞硝酸、殘留氯。	1臺	2臺	3臺	
14.濁度計	範圍0~50.00NTU、50~1000NYU。	1臺	2臺	3臺	
15. ORP 測定儀	測 量 範 圍 :-1999mV~+1999mV。 解析度：1 mV，精確度： $\pm 0.8\%$ 。	1支	2支	3支	
16.冷藏櫃	容量500L（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溫度計（電子式或其他）、比重計、透明度測定器、透視度計、本生燈（墊子是加熱器或加熱板）、吸量管、吸量管架、滴定管、滴定管架（包括夾）、定量瓶、各式實驗用玻璃（塑膠）器具、開架式藥品櫃、除濕機、微量吸管、採水器。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

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科 目：觀賞水族養殖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實驗桌	360cm×120cm×80cm（以上），4-8人用桌附水槽、具110V 配電系統，桌面防火耐燃、抗酸鹼，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6張	12張	18張	
2.水草造景箱	包括水草缸、控溫組、植物生長燈、過濾系統、CO ² 鋼瓶、控制器及水族箱架、電磁閥等。	12座	24座	36座	
3.水族箱	容量64L 或以上，包括水族箱架、打氣、燈具、控溫系統、配電系統及過濾系統等。	12座	24座	36座	
4.海水觀賞魚養殖循環系統	飼育架、FRP 飼養槽、生物過濾槽、UV 殺菌燈、蛋白質除沫器等，可依各校空間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5.高壓氧氣鋼瓶	容量 1L（以上），符合 CNS126 高壓氧氣鋼瓶安全規章(包括鋼瓶推車)。	12個	24個	36個	
6.豐年蝦孵化系統	孵化桶容量 100L（以上），包括供氧、收集及分離設備。	1臺	2臺	3臺	
7.水草造景工作平台	長 90cm× 寬 90cm（以上），耐磨防水，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16張	32張	48張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磅秤、簡易水質檢測器材（簡易鹽度比重計、酒精溫度計、簡易可攜式 pH 筆）、定時器、定時投餌機、計時器、揚水馬達、沉水馬達、上部過濾器、簡易濕式飼料擠壓器、飼料櫃、蛋白質除沫器。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餌料生物實習

科 目：餌料生物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光學顯微鏡	1.物鏡4X、10X、40X；目鏡10X，具可調光源，鏡頭防霉處理。 2.應具電子目鏡（數位）相容規格。	23臺	46臺	69臺	與水產生物實務共用。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實體解剖顯微鏡	放大倍率範圍至少8X~200X，具可調光源。	12臺	24臺	36臺	
3.顯微教學影像設備	可錄影像，可連接電腦、單槍投影機等教學設備。	1臺	2臺	3臺	
4.無菌操作台	可調風速、時間、運轉等。	1臺	2臺	3臺	
5.滅菌釜	能定時、控溫和自動烘乾。	1臺	2臺	3臺	
6.顯微鏡乾燥櫃	可恆溫及控制濕度，超溫保護自動斷電。	3臺	6臺	9臺	
7.烘箱	具風扇強制對流、升溫速率可調、定時器可計時自動關機或連續運轉。	1臺	2臺	3臺	
8.離心機	500rpm（以上），依各校需求選配。	1臺	2臺	3臺	
9.可控溫式恆溫培養箱	溫度範圍：0~60℃。 濕度範圍：35~95%。	1臺	2臺	3臺	
10.餌料生物培養系統	包括打氣裝置、照明裝置、餌料生物培養架、壓克力培養槽、室外培養槽、光照設定裝置、淡、海水管路系統等相關設施，可依各校空間自行規劃設計逐年購置。	1座	2座	3座	
11.冷藏櫃	容量500L（以上）。	1臺	2臺	3臺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2.電磁加熱攪拌器	可控制轉速及溫度，具安全斷電迴路，耐酸鹼。	7臺	14臺	21臺	
13.電子天平	最大測量值 $\geq 1000\text{g}$ ，可讀數 0.01g 。	7臺	14臺	21臺	與水產生物實務、水質學實習、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共用。
14.微量分析天平操作平台	木、石、水泥製之堅固平台，需經水平校正，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15.微量分析天平	最大測量值 $\geq 100\text{g}$ ，可讀數 0.0001g 。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血球計數器、計數器、微量吸管、抽水馬達、打氣機、豐年蝦孵化槽、浮游生物採集網、除濕機。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科 目：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水族飼育設備-成體	1.容量1噸以上的 FRP 桶、水泥池或土池等。 2.打氣系統：低噪音鼓風機，打氣管線配置。 3.控溫系統：加溫自動控溫儀（包括感應棒、0.5KW 以上加溫棒）、冷水機等。 4.循環系統：抽水機0.2hp 以上，包括配管；包括飼育架、飼育槽等。 5.遮雨架。 6.遮光架。	1座	2座	3座	
2.過濾殺菌系統	包括粗過濾、細過濾、生物過濾、除沫、殺菌及反沖洗等功能，其水力停留時間由各校視用水量自行規劃。	1臺	2臺	3臺	
3.水車	1/2hp（以上）。	1臺	2臺	3臺	
4.水族飼育設備-幼苗	1.FRP 桶500L 以下或水族缸等。 2.打氣系統：低噪音鼓風機，打氣管線配置。 3.控溫循環系統：抽水機 0.2hp（以上），包括配管；加溫自動控溫儀（包括感應棒、0.5KW 以上加溫棒）、冷水機等。 4.光照設定裝置。 5.遮雨架。 6.遮光架。 7.飼育架、飼育槽等。	1座	2座	3座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解剖器具組、魚苗篩苗器、磅秤、簡易水質檢驗儀、飼料櫃、手推車、簡易過濾槽、光合菌培養槽、定時投餌機、溫度監測器、加溫棒。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科 目：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水族飼育設備	1.容量1噸（以上）的 FRP 桶、水泥池或土池等。 2.打氣系統：低噪音鼓風機，打氣管線配置。 3.控溫系統：抽水機0.2HP 以上，包括配管；加溫自動控溫儀（包括感應棒、0.5KW 以上加溫棒）、冷水機等。 4.光照設定裝置。 5.遮雨架。 6.遮光架。 7.養殖循環系統：包括飼育架、飼育槽、供氧設備、循環水設備、冷水機、加溫棒、殺菌燈、過濾槽、蛋白質除沫器、自動投餌機、定時餵食器（包括定時器與電磁閥）等。 8.過濾殺菌系統：包括粗過濾、細過濾、生物過濾、除沫、殺菌及反沖洗等功能。	1座	2座	3座	
2.包裝封口機	電子式。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解剖器具、魚苗篩苗器、貝類篩苗器、磅秤、簡易水質檢驗儀、飼料櫃、各式 FRP 桶、各式網具、手推車。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科 目：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實驗桌	360cm×120cm×80cm (以上)，4-8人用桌附水槽、具110V 配電系統，桌面防火耐燃、抗酸鹼，規格依各校場地自行規劃。	6張	12張	18張	
2.灰化爐	最高溫600°C (以上)，溫度、時間可設定。	1臺	2臺	3臺	
3.粗蛋白分析設備	1.分解裝置：每次可處理6個樣本，能防止酸氣逸出及減少突沸。 2. 蒸 餾 裝 置：回 收 率 $\geq 99.5\%$ ，再現性 $\pm 1\%$ 相對性，最低檢測量 $\geq 1\text{mg}$ 的氮。 3.搭配抽氣櫃。	1臺	2臺	3臺	
4.粗脂質分析設備	具萃取和回收溶劑功能。	1臺	2臺	3臺	
5.飼料冷藏櫃	容量500L (以上)。	1臺	2臺	3臺	
6.冷凍櫃	-20°C ， 容 量 200L (以上)。	1臺	2臺	3臺	
7.烘箱	具風扇強制對流、升溫速率可調、定時器可計時自動關機或連續運轉。	1臺	2臺	3臺	
8.攪拌機	傳動方式：齒輪式。	1臺	2臺	3臺	
9.絞肉機	1/2hp (以上)，出口孔目各校依需求自訂。	1臺	2臺	3臺	
10.水族飼料營養實驗系統	以下各項規格，各校得依實驗生物及數量自訂，容量80L (以上)，可控制進排水、供氧、照明及控溫系統，包括水族箱架。	1座	2座	3座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1.抽氣櫃	實驗室標準型排煙櫃。	1臺	2臺	3臺	
12.粉碎機	1/2hp 或各校依需求自訂。	1臺	2臺	3臺	
13.總氮/總蛋白質包 括量分析儀	1.再現性：<0.5%，回收 率：>99.5%。 2.偵測範圍：0.1~200mg N。	1臺	2臺	3臺	
14.電子天平	最大測量值 $\geq 1000\text{g}$ ，可讀 數0.01g	7臺	14臺	21臺	與水產生 物實務、 水質學實 習、餌料 生物實習 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磅秤、飼料原料儲存桶、各式實驗用玻璃（塑膠）器具、飼料櫃、除濕機、手推車。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科 目：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0/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魚蝦貝苗繁殖養殖飼育系統	容量500L 以下的 FRP 桶、水泥池或土池，包括進排水、供氧、循環過濾及控溫系統，各校依特性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基礎實務共用
2.網具模型	1.數位（或實體）模型。 2.依地區性特色自行規劃種類，如箱網、定置網等。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基礎實務共用
3.養殖機電模型	1.數位（或實體）模型。 2.海水抽水機15hp、打氣機5hp、海水養殖水族缸1.5尺缸以上、海水循環系統20噸水位、淡水養殖 FRP 桶容量300公升以上等設備，或依地區性特色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基礎實務共用
4.包裝封口機	電子式。	1臺	2臺	3臺	與水產增殖基礎實務共用
5.發電機	輸出功率2kw（以上）或依地區特性自行規劃。	1臺	2臺	3臺	與水產增殖基礎實務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林氏孵化網、布斗網等各式網具、魚苗桶、包裝灌氧機、各類管材、控溫隔熱材、高低溫度計、器材櫃、簡易濕式飼料擠壓器、簡易流明度測試儀。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科 目：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2/0)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安妮娃娃	全身或半身，具燈號顯示。	2具	4具	6具	
2.自動體外去顫器	教學操作機。(包括相關警報系統)	1具	2具	3具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人體模型或掛圖、急救擔架、三腳巾、固定用夾板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五)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科 目：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2/0)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魚蝦貝苗繁殖養殖飼育系統	容量500L 以下的 FRP 桶、水泥池或土池，包括進排水、供氧、循環過濾及控溫系統，各校依特性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專業實務共用
2.網具模型	1.數位 (或實體) 模型。 2.依地區性特色自行規劃種類，如箱網、定置網等。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專業實務共用
3.養殖機電模型	1.數位 (或實體) 模型。 2.海水抽水機15hp、打氣機5hp、海水養殖水族缸1.5尺缸以上、海水循環系統20噸水位、淡水養殖 FRP 桶容量300公升以上等設備，或依地區性特色自行規劃。	1座	2座	3座	與水產增殖專業實務共用
4.包裝封口機	電子式。	1臺	2臺	3臺	與水產增殖專業實務共用
5.發電機	輸出功率2kw 以上或依地區特性自行規劃。	1臺	2臺	3臺	與水產增殖專業實務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林氏孵化網、布斗網等各式網具、魚苗桶、包裝灌氧機、各類管材、控溫隔熱材、高低溫度計、器材櫃、簡易濕式飼料擠壓器、簡易流明度測試儀。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水產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ORP 測定儀	3100801-25	
2	分光光度計	3100708-157	
3	手持雙向無線電話	4050203-01	
4	水車	3101103-531	
5	水草造景箱	3040402-03	
6	水族飼育設備	3101103-132	
7	水族飼育設備-幼苗	3101103-132	
8	水族飼育設備-成體	3101103-132	
9	水族飼料營養實驗系統	3101103-132	
10	水族箱	3040402-03	
11	充氣式救生筏	4020107-22	
12	包裝封口機	3012905-03	
13	可控溫式恆溫培養箱	3100908-47	
14	光學顯微鏡	3100708-004	
15	安妮娃娃	3110101-24	
16	灰化爐	5020203-23	
17	自動體外去顫器	3110303-05	
18	冷凍櫃	3013101-13	
19	冷藏櫃	5010107-08	
20	防寒衣	3013502-14	
21	延繩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3019923-04	
22	抽氣式藥品櫃	5010303-01A	
23	抽氣櫃	3100102-23	
24	拖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3040402-04	
25	空氣瓶	5010307-20	
26	空壓機	3013504-02	
27	秋刀棒受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3040302-01	
28	桌上型 pH 測定儀	3100801-02	
29	氣瓶空壓機	3013504-02	
30	浮力背心	3013502-15	
31	海上安全教學設備吊掛架	3013601-18	
32	海上安全教學設備置物架	3013601-18	
33	海水觀賞魚養殖循環系統	3100403-40	
34	海圖掛圖	5040506	
35	海圖黑板	5010504-20	
36	浸水衣	5010307-88	
37	烘箱	3100403-33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8	粉碎機	3101103-140	
39	純水製造系統	3101103-033	
40	航行作業教學設備系統	3100605-39	
41	高壓氧氣鋼瓶	3013601-07	
42	粗脂質分析設備	3100802-054	
43	粗蛋白分析設備	3100802-062	
44	船用海圖桌	5010301-01B	
45	船舶通訊教學設備系統	3013502-03	
46	船舶操縱教學設備系統	4020203-02	
47	船潛救難艇	4020107-22	
48	船體教學模型	5040508	
49	魚蝦貝苗繁育養殖飼育系統	3101103-132	
50	麥氏海圖	4020202-06	
51	單繩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3019923-08	
52	圍網漁撈機械教學設備系統	3040302-01	
53	無菌操作台	3101103-017A	
54	無線水中通話面罩組	3013502-03	
55	發電機	3030302-05	
56	絞肉機	3019901-32	
57	集魚燈	4020107-18	
58	微量分析天平	3100606-10	
59	微量分析天平操作平台	5010302-02	
60	溶氧測定儀	3100801-13	
61	滅火訓練煙霧處理系統	5020101-02	
62	滅菌釜	3100908-11	
63	過濾殺菌系統	3012607-04	
64	雷達詢答機	4020202-04	
65	電子天平	3100606-08	
66	電磁加熱攪拌器	3100403-26	
67	飼料冷藏櫃	5010107-08	
68	實驗桌	5010301-01A	
69	實體解剖顯微鏡	3100708-155	
70	漁具實習工作桌椅組	5010301-01B	
71	漁具漁法教學模型	3019923-07	
72	漁航安全教學模擬系統	3040302-01	
73	網具模型	3019923-07	
74	網圖黑板	5010504-20	
75	網線拉力機	3101103-238	
76	緊急沖淋洗眼器	3110702-26	
77	餌料生物培養系統	3040402-07	
78	潛水救援裝備	3013502-01	
79	潛水教學設備吊掛架	3013601-18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80	潛水教學設備置物架	3013601-18	
81	潛水調節器	3013502-12	
82	潛水器材防潮箱	3012608-02	
83	養殖機電模型	3080203-66	
84	魷釣釣漁具教學設備系統	3019923-06	
85	濁度計	3100908-08	
86	獨木舟	4020111-01	
87	應急指位無線電示標	4030302-19	
88	總氮/總蛋白質包括量分析儀	3101103-172	
89	豐年蝦孵化系統	3040402-07	
90	離心機	3013806-15	
91	攪拌機	3020508-01	
92	顯微教學影像設備	3100708-041	
93	顯微鏡乾燥櫃	5010303-01A	
94	微量電動天平	3010813-10	
95	溶氧測定器	3100801-13	
96	玻璃纖維水槽	3011601-01	
97	冷凍離心機	3013806-15	
98	攝影型實體解剖顯微鏡	3100708-004	
99	相位差光學顯微鏡	3100708-004	
100	水源過濾殺菌設備	3012607-04	
101	標本防潮櫃	5010303-01A	
102	水草造景工作平台	5010301-01A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海事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28
參、海事群設備基準.....	32
一、規劃通則.....	32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3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5
（一）基本電工與實習.....	35
（二）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37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40
（一）船舶金工實習.....	40
（二）船舶銲接實習.....	42
（三）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45
（四）機電整合實習.....	47
（五）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49
（六）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51
（七）基礎銲接實習.....	53
（八）繩纜作業實習.....	54
（九）船藝實習.....	55
（十）海圖作業實習.....	57
（十一）航海英文實務.....	58
（十二）航海實習.....	59
（十三）船舶通訊實習.....	61
（十四）雷達與測繪實習.....	62
（十五）電子航儀實習.....	63
肆、附錄—海事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65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的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的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4. 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5. 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6.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

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 校舍建築

1. 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群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作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製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習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教室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傳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纜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校長室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 (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生事務處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 設保全設備。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等主機設備，如交換主機、廣播主機、受信總機、保全監視主機等。 2. 得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7	輔導處(室)	辦公室	30-60	1	1	1	1	1	1	參照「學校輔導工作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30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等候空間及生涯發展資料室可合併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30	1	1	1-2	1-2	1-2	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個別諮 商室	10	1	1-2	2	3	3	3	2.視實際需要 設置。
	團體輔 導 (諮 商) 室	90	1	1	1	1	1	1	
	觀察室	15	1	1	1	1	1	1	
	學生資 料檔案 室	30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 則。
		印刷室	60	1	1	1	1	1	
		學籍檔 案室	90	1	1	1	1	1	
		教學設 備及器 材室	90	1	1	1-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 案室	45	1	1	1	1	1	
10	主(會) 計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資料檔 案室	45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空間計算基準： (1)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書庫：90平方公尺。 (3)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班90平方公尺，24班180平方公尺，36班270平方公尺，以此類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資訊網路主機等設備。 2.應設置空調及高架地板，並裝設緊急電源及不斷電系統。
13	學生社團辦公室								1.可併其他校舍設置。 2.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中心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儀典、節慶、藝文表演、專題演講、大團體教學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容納一面標準籃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教師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係供同學科教師、導師或其他專任教師辦公、教學研究、指導學生或與家長晤談之用。 3. 兼代課教師之辦公室可併入考量，或視實際需要單獨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等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集散之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2	盥 洗 室	廁所								1.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1座；小便斗，每30人1座。 (2)女廁：便器，每10人1座。 2.以沖水式設備及化糞池或污水處理系統為原則。 3.廁所配置應顧及到學生戶外活動時之使用。 4.無障礙廁所依法規設置。 5.性別友善廁所視實際需要設置。
32	盥 洗 室	更衣室								1.更衣室宜附設淋浴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等相關人員使用。 2.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 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 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 一般原則

- 1.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 2.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 3.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 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 一般原則

- 1.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際應用狀況為之。
-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編號	名稱	備註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編號	名稱	備註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編號	名稱	備註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3】	【0-3】	【0-3】	【0-3】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3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2	16-22	11-14	7-10	6	6		
	專業科目	船藝		3			3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1學分。
		輪機		3				3			
		海上安全法規概論		3				3			
		海運概論		2		2					
	實習科目	基本電工與實習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9學分。 適用於本群所屬各科別，學校應依科別屬性、學校發展特色至少擇四技能領域開設課程，計30學分。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3					3		
		船舶金工技能領域	船舶金工實習	6	3	3					
			船舶銲接實習	4		4					
		船舶機電控制技能領域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4			2	2			
			機電整合實習	4			2	2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船舶動力技能領域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4					2	2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4					2	2		
		船舶維護與繫固作業技能領域	基礎銲接實習	2	2							
			繩纜作業實習	2	2							
		船舶作業技能領域	船藝實習	2	2							
			海圖作業實習	4			2	2				
			航海英文實務	4					2	2		
		船舶操縱技能領域	航海實習	4			2	2				
			船舶通訊實習	4					2	2		
		電子導航技能領域	雷達與測繪實習	4					2	2		
			電子航儀實習	4					2	2		
		小計		50	0-9	2-9	6-14	9-17	3-15	0-12		
	部定必修科目合計		116-126	16-31	18-31	17-28	16-27	9-21	6-18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6-76	1-16	1-14	4-15	5-16	11-23	14-26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總計需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總計需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輪機科	船舶金工技能領域(10) 船舶機電控制技能領域(8) 船舶動力技能領域(8) 船舶維護與繫固作業技能領域(4) 船舶作業技能領域(10) 船舶操縱技能領域(8) 電子導航技能領域(8)	30	本群所屬之科別，均可由7技能領域中任選4技能領域修習。

航海科	船舶金工技能領域(10) 船舶機電控制技能領域(8) 船舶動力技能領域(8) 船舶維護與繫固作業技能領域(4) 船舶作業技能領域(10) 船舶操縱技能領域(8) 電子導航技能領域(8)	30	

參、海事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

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

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基本電工與實習

科 目：基本電工與實習（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基本電學實驗模組	1.電阻、電流、電壓及電功率在並聯及串聯或複聯電路下之測試及配線、插座（110V.220V）。 2.電阻、電容、電感等阻抗在直流及交流電源下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3.電磁效應（包括發電機原理）之測試及配線、插座串聯諧振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4.單相、三相交流電之波形、頻率等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6組	12組	18組	與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共用
2.函數波形產生器	10Hz~10MHz。	6臺	12臺	18臺	
3.示波器	20MHz（以上）。	6臺	12臺	18臺	
4.攻牙機	AC110V，8mm(以上)。	1組	2組	3組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單相感應電動機、三相感應電動機。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科 目：船舶自動控制實習（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可程式控制器	1.控制面板陽極處理，附插孔式插腳可安裝於插孔式實習板上做連線實習。 2.各面板接點配線均有與PLC輸出，輸入點相同號碼的數字及文字說明。 3.AC110V 電源輸入端連結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 電源端。 4.PLC 控制器各輸出、輸入接點，均需以博士端子座接於控制盤上。 5.附燈電源開關，保險絲座，RUN/STOP 搖頭開關。 6.直流電源供應器正負電需接引端子座供輸出端使用（至少八組以上）。	12套	24套	36套	與機電整合實習共用
2.三相馬達控制箱	配合1/4hp（以上）為主之啟動、正逆轉變速、並聯等控制系統。	6個	12個	18個	
3.水位水溫控制模組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操作使用。	6臺	12臺	18臺	與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共用
4.冷凍空調控制模組	小型冷凍空調機（依各校空間規劃）。	6組	12組	18組	與動力設備拆裝實習、動力設備操作實習共用
5.單相感應電動機載貨控制電路之裝置	配合船舶操作使用。	1臺	2臺	3臺	
6.備用電源停電自動切換電路之裝置	配合船舶操作使用。	1臺	2臺	3臺	
7.氣壓控制設備	配合船舶使用，包括氣壓控制系統之各種基本元件。	6組	12組	18組	
8.油壓控制設備	配合船舶使用，包括油壓控制系統之各種基本元件。	1組	2組	3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9.船舶電機PLC控制盤	配線設備器具板（輸入電壓220V）需包括： 1.漏電無熔絲斷路開關3P-30A。 2.電磁接觸器+過載保護器。 3.陶瓷栓型保險絲2A。 4.蜂鳴器Φ60mm。 5.端子台15P15A。 6.端子台3P15A。 7.三相6線感應馬達，1/4hp。 8.線槽4.5cm×4.5cm×45cm。 9.ψ30mm指示燈（綠色），220V 15A。 10.ψ30mm指示燈（紅色），220V 15A。 11.ψ30mm指示燈（白色），220V 15A。 12.PBS按鈕開關（紅色），1a1b。 13.PBS按鈕開關（綠色），1a1b。 14.ψ30mm，on/off選擇開關。 15. PLC可程式控制器（包括書寫器）。	12套	24套	36套	與機電整合實習共用
10.鍋爐控制模組	配合船舶，包括水位控制、點火、停火之順序控制模擬系統。	1組	2組	3組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船舶金工實習

科 目：船舶金工實習 (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鉗工工作檯	1.工作台長寬：160×90cm (以上)。 2.檯面需配置四組虎鉗 (鉗口需熱處理)。 3.需可供四人同時操作實習。	6臺	12臺	18臺	
2.立式鑽床	最大夾持需為 $\phi 13\text{mm}$ (以上)。	12臺	24臺	36臺	
3.砂輪機	雙軸、雙邊、集塵式、長軸心型。	6臺	12臺	18臺	
4.高速車床	1.床面最大旋徑500mm (以上)。 2.兩心間距離560mm (以上)。 3.主軸馬達3hp (以上)。	20臺	40臺	60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5.銑床	砲塔式。 1.工作台面積：1270×254mm (以上)。 2.工作台左右行程：800mm (以上)。 3.工作台前後行程：406mm (以上)。 4.工作台上下行程：406mm (以上)。 5.主軸馬達：3hp/220V/三相。 6.光學尺：2軸。	6臺	12臺	18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虎鉗。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船舶銲接實習

科 目：船舶銲接實習（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銲接工作檯	1.電銲工作桌500×400×1500mm(以上)。 2.包括夾具、椅子。依各校工場現況，需有承料板、引弧板、工件夾及支架等，可調整左右及高低位置。	12臺	24臺	36臺	
2.交流電銲機	1.一 次 側 電 源：220V/440V 50~60HZ 單相。 2.一 次 側 入 力28KVA/15KW。 3.額定二次電流：350A。 4.額定二次負載電壓：40V。 5.使用電流範圍：50~350AMP。 6.額定使用率：60%。 7.無負載二次電壓：80V。 8.主變壓器，溫升160C以下。 9.電擊防止器（內藏式）：符合 CNSC4147SP-5A-L之規定。 （1）電擊開關採用一次側控制。 （2）啟動時間：0.01~0.02秒。 （3）遲動時間：2秒±5%。 （4）二次無負載電壓：15V。	6臺	12臺	18臺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3.氬鐸機	1.定格一次電壓110/200V 定格周波數50/60Hz。 2.直流出力電流（TIG 溶接）1-200A。 3.直流出力電流（手溶接）5-160A。 4.直流初期，收尾電流1-200A。	3臺	6臺	9臺	
4.鐸條乾燥箱	1.鐸條容量：60kg（以上）。 2.工作溫度：50度C到350度C（可調整）。 3.輸入電壓：220V。	1臺	2臺	3臺	
5.氣鐸設備	氧氣、乙炔鋼瓶、熔接槍、切割槍及逆火防止設備等，依各校場地配合工作崗位規劃。	3組	6組	9組	
6.鐸接通風設備	1.電鐸工作架吸煙罩，採用SUS304製作。 2.煙罩需可向下延伸，並增加3/4hp 多翼式抽風機1台，獨立開關。 3.主抽風機10hp（以上），需測試最大排煙量（20組工作崗位同時運作）。	20組	40組	60組	與基礎鐸接實習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科 目：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船用配電箱	配電箱主要設備如下： 1.廣角指針型電壓表 (0~300V， φ 110mm)。 2.廣角指針型電流表 (0~100A， φ 110mm)。 3.VS、AS 選擇開關。 4.三段式 φ 30mm 選擇開 關。 5.電磁接觸器+過載保護 器。 6.電力電驛 MK2P。 7.計時器 30sec.；ON-Delay Timer。 8.蜂鳴器。 9.漏電無熔絲斷路開關 3P- 30A。 10.三相6線感應馬達。	22組	44組	66組	
2.電工工作檯	1.工作檯包括絕緣膠墊。 2.長 180 cm × 寬 80 cm (以 上)。 3.依學校空間配置，工作檯 上需包括交流 110V 與 220V15A (以上) 之電 源，交流三相 220V10A (以上) 之電源。 4.依學校需求設計金屬烤漆 板插座開關箱與配合之指 示燈號。	6臺	12臺	18臺	
3.交流電動機剖面模 組	本機須能直接展示馬達內部 通電時之運作狀態	1組	2組	3組	
4.直流電動機剖面模 組	本機須能直接展示馬達內部 通電時之運作狀態	1組	2組	3組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5.水位水溫控制模組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操作使用。	6臺	12臺	18臺	與船舶自動控制實習共用
6.基本電學實驗模組	1.電阻、電流、電壓及電功率在並聯及串聯或複聯電路下之測試及配線、插座（110V/220V）。 2.電阻、電容、電感等阻抗在直流及交流電源下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3.電磁效應（包括發電機原理）之測試及配線、插座串聯諧振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4.單相、三相交流電之波形、頻率等之測試及配線、插座。	6組	12組	18組	與基本電工與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機電整合實習

科 目：機電整合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船舶電機PLC控制盤	配線設備器具板（輸入電壓220V）需包括： 1.漏電無熔絲斷路開關3P-30A。 2.電磁接觸器+過載保護器。 3.陶瓷栓型保險絲2A。 4.蜂鳴器 Φ60mm。 5.端子台15P15A。 6.端子台3P15A。 7.三相6線感應馬達，1/4hp(以上)。 8.線槽4.5cm×4.5cm×45cm。 9.φ30mm 指示燈（綠色），220V 15A。 10. φ30mm 指示燈（紅色），220V 15A。 11. φ30mm 指示燈（白色），220V 15A。 12.PBS 按鈕開關（紅色），1alb。 13.PBS 按鈕開關（綠色），1alb。 14. φ30mm，on/off 選擇開關。 15.PLC 可程式控制器（包括書寫器）。	12臺	24臺	36臺	與船舶自動控制實習共用

名稱	主要規格	數量及單位			備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2.可程式控制器	1.控制面板陽極處理，附插孔式插腳可安裝於插孔式實習板上做連線實習。 2.各面板接點配線均有與PLC輸出，輸入點相同號碼的數字及文字說明。 3.AC110V 電源輸入端連結直流電源供應器 DC24V 電源端。 4.PLC 控制器各輸出,輸入接點，均需以博士端子座接於控制盤上。 5.附燈電源開關，保險絲座，RUN/STOP 搖頭開關。 6.直流電源供應器正負電需接引端子座供輸出端使用（至少八組以上）。	12套	24套	36套	與船舶自動控制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科 目：動力設備操作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柴油機	柴油引擎訓練台，配合500總噸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與動力設備拆裝實習共用
2.汽油機	10PS(以上)之船外機。	2臺	4臺	6臺	
3.淨油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4.增壓器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1臺	2臺	3臺	
5.空氣壓縮機	3hp（以 上）3 相 220V60HZ。	1臺	2臺	3臺	
6.冷凍空調控制模組	小型冷凍空調機（依各校空間規劃）。	6組	12組	18組	與船舶自動控制實習、動力設備拆裝實習共用
7.淡水製造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1臺	2臺	3臺	與動力設備拆裝實習共用
8.油水分離器	艙底水處理設備油水分離機實體一組，配合船舶主機用。	1臺	2臺	3臺	
9.發電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類型泵（離心泵、往復泵、輪葉式泵、噴射式泵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科 目：動力設備拆裝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柴油機	柴油引擎訓練台，配合500總噸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與動力設備操作實習共用
2.汽油機	10PS(以上)之船外機。	2臺	4臺	6臺	
3.淨油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4.增壓器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1臺	2臺	3臺	
5.空氣壓縮機	3hp（以 上 ） 3 相 220V60HZ。	1臺	2臺	3臺	
6.冷凍空調控制模組	小型冷凍空調機（依各校空間規劃）。	6組	12組	18組	與船舶自動控制實習、動力設備操作實習共用
7.淡水製造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1臺	2臺	3臺	與動力設備操作實習共用
8.油水分離器	艙底水處理設備油水分離機實體一組，配合船舶主機用。	1臺	2臺	3臺	
9.發電機	配合500總噸(以下)小型船舶主機使用。	2臺	4臺	6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各類型泵（離心泵、往復泵、輪葉式泵、噴射式泵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基礎銲接實習

科 目：基礎銲接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氣銲設備	氧氣、乙炔鋼瓶、熔接槍、切割槍及逆火防止設備等，依各校場地配合工作崗位規劃。	3臺	6臺	9臺	
2.銲接通風設備	1.銲接工作架吸煙罩，採用SUS304製作。 2.煙罩需可向下延伸，並增加3/4hp 多翼式抽風機1台，獨立開關。 3.主抽風機10hp (以上)，需測試最大排煙量(20組工作崗位同時運作)。	20組	40組	60組	與船舶銲接實習共用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

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八) 繩纜作業實習

科 目：繩纜作業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以下	8至14班	15班以上	
1.絞纜機	電動油壓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與船藝實習共用
2.吊桿裝置	電動油壓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3.繫纜樁	各類型繫纜樁之實體（金屬製）。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船藝實習

科 目：船藝實習(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舵機	電動油壓實體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2.錨機	電動油壓實體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3.絞纜機	電動油壓實體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與繩纜作業實習共用
4.吊桿裝置	電動油壓實體模組(配合500總噸以上之船舶)。	1組	2組	3組	
5.錨	500總噸(以上)之各類型錨之實體。	1組	2組	3組	
6.救生設備	包括充氣式救生筏、浸水衣、救生衣12件、保暖衣、充氣式救生衣3件、救生圈、拋繩槍。	3組	6組	9組	
7.滅火設備	各式輕便型滅火器、滅火員裝備。	3組	6組	9組	
8.繫纜樁	各類型繫纜樁之實體(金屬製)。	1組	2組	3組	
9.操船模擬機	符合國際規範之1對4操船模擬機(Class C)(若設操船模擬機,除操船功能外,將包括GPS、ARPA、RADAR、ECDIS、AIS整合航儀功能及引航與定位功能)。	1套	2套	3套	與航海實習、電子航儀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海圖作業實習

科 目：海圖作業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海圖桌	長 70cm× 寬 50cm× 高 90cm(以上)。(包括椅子及製圖工具，如：平行尺、分規、圓規、三角板等)	43組	86組	129組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臺灣周遭海域海圖	包括沿岸一般圖 (General chart of Coast) 及港區圖 (Harbor chart) 等。	1式	2式	3式	
3.海圖作業試教板	長、寬 125cm*100cm(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海圖作業工具（平行尺、分規、三角板、圓規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航海英文實務

科 目：航海英文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航海英文視聽設備	教師主控台 (語言學習設備、航海英文教學套裝軟體)。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航海實習

科 目：航海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六分儀	船用六分儀。	8臺	16臺	24臺	
2.航海計算機	航海用計算機。	16臺	32臺	48臺	
3.磁羅經 (包括方位圈)	船用實體磁羅經。	1臺	2臺	3臺	
4.星象儀	星象儀模擬軟體。	1臺	2臺	3臺	
5.望遠鏡	船用雙筒望遠鏡。	3臺	6臺	9臺	
6.啞羅經	啞羅經。	1臺	2臺	3臺	
7.數位羅經	Fluxgate Compass。	1臺	2臺	3臺	
8.操船模擬機	符合國際規範之1對4操船模擬機 (Class C) (若設操船模擬機，除操船功能外，將包括 GPS、ARPA、RADAR、ECDIS、AIS整合航儀功能及引航與定位功能)。	1臺	2臺	3臺	與 船 藝 實習、電子航儀實習共用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船舶通訊實習

科 目：船舶通訊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GMDSS）模擬機	A3 海域（包括 EPIRB、NAVTEX、SART、VHF/MF/HF+DSC）。	2套	4套	6套	
2.信號旗	2×3呎或3×4 呎。	2套	4套	6套	
3.手持式雙向 VHF 無線電話	防水手持式（功率：1~25W）。	4支	8支	12支	
4.VHF 無線電話	壁掛式 VHF 無線電話（功率：1~25W）。	2支	4支	6支	
5.航行燈	船舶長度滿50m 船舶所適用之航行燈。	1套	2套	3套	
6.摩爾斯號燈	教學用模擬軟體。	4具	8具	12具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雷達與測繪實習

科 目：雷達與測繪實習（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自動雷達測繪裝置 (RADAR/ARPA)	RADAR/ARPA實機。	1臺	2臺	3臺	
2.雷達測繪圖試教板	面長、寬140cm*140cm(以上)。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五) 電子航儀實習

科 目：電子航儀實習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7班 以下	8至 14班	15班 以上	
1.測深儀	20KHz~300KHz 、 D/1m~500 m (實體包括模擬軟體)。	2臺	4臺	6臺	
2.全球定位系統	雙頻8個以上接收頻道 (GPS 及 GLONASS 雙 頻)。	3臺	6臺	9臺	
3.氣象接收機	8吋、80KHz~25MHz。	2臺	4臺	6臺	
4.電羅經	移動、數位誤差(靜態0.5 度、動態1.0度)。	2臺	4臺	6臺	
5.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CH87B、88B頻道，NMEA 0183包括GPS，UAIS單/雙 頻。	3臺	6臺	9臺	
6.電子海圖顯示與資 訊系統	能讀取並使用符合IMO及 IHO規範之電子航海圖 (ENC)。	1臺	2臺	3臺	
7.操船模擬機	符合國際規範之1對4操船模 擬機(Class C)(若設操船 模擬機，除操船功能外，將 包 括 GPS、ARPA RADAR、ECDIS、AIS 整 合航儀功能及引航與定位功 能)。	1臺	2臺	3臺	與船藝實 習、航海實 習共用
8.測速儀	符合IMO標準之實體(包 括模擬軟體)。	2臺	4臺	6臺	
9.航行資料記錄器 VDR	符合IMO標準之實體(包 括模擬軟體)。	1臺	2臺	3臺	
10.駕駛台航行當值警 報系統BNWAS	符合IMO標準之實體(包 括模擬軟體)。	1臺	2臺	3臺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一 海事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VHF 無線電話	4050208-10	
2	三相馬達控制箱	3013801-04	
3	六分儀	3100605-57	
4	手持式雙向 VHF 無線電話	4050302-04	
5	水位水溫控制模組	3100301-16	
6	可程式控制器	3010112-02	
7	示波器	4040116-03	
8	立式鑽床	3070102-01	
9	交流電動機剖面模組	3060103-08	
10	交流電銲機	3070401-01	
11	全球定位系統	3101103-281	
12	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 (GMDSS) 模擬機	4040201-16	
13	吊桿裝置	3010110-05	
14	自動雷達測繪裝置 (RADAR/ARPA)	3090201-107	
15	冷凍空調控制模組	3013101-18	
16	求生設備	4020107-22	
17	攻牙機	3090101-19	
18	汽油機	3060101-05	
19	函數波型產生器	3100508-117	
20	油水分離器	3011202-05	
21	油壓控制設備	3010110-05	
22	直流電動機剖面模組	3060103-13	
23	空氣壓縮機	3070114-139	
24	信號旗	4020202-06	
25	星象儀	4040303-06	
26	砂輪機	3090101-02	
27	柴油機	5040506	
28	氣象接收機	4040114-06	
29	氣銲設備	3070402-06	
30	氣壓控制設備	3090102-20	
31	海圖桌	5010302-02	
32	航行燈	3080101-03	
33	航海英文視聽教室設備	3140101-03	
34	航海計算機	3140104-04	
35	高速車床	3070101-04	
36	啞羅經	4020202-05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37	基本電學實驗模組	3100508-003	
38	望遠鏡	4040301-01	
39	淡水製造機	3019928-01	
40	淨油機	3010110-09	
41	焊接通風設備	3010111-18	
42	舵機	3010110-05	
43	船用配電箱	3014010-04	
44	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3100605-39	
45	船舶電機 PLC 控制盤	3010112-02	
46	備用電源停電自動切換電路之裝置	3013208-65	
47	單向感應電動機載貨控制電路之裝置	3030502-44	
48	氫鐳機	3070401-19	
49	測深儀	3100604-02	
50	發電機	3010305-07	
51	絞纜機	3010110-05	
52	滅火設備	5020101-02	
53	鉗工工作台	3070101-01	
54	電子海圖顯示與資訊系統	3140308-10	
55	電工工作檯	3070114-253	
56	電羅經	3101103-281	
57	磁羅經（包括方位圈）	3101103-281	
58	臺灣周邊海域海圖	4020202-06	
59	銑床	3070105-07	
60	增壓器	3010301-48	
61	摩爾斯號燈	4020202-06	
62	鐳接工作檯	3070114-253	
63	鐳條乾燥箱	3070401-25	
64	操船模擬機	4020203-02	
65	錨	3070114-098	
66	錨機	3010110-05	
67	鍋爐控制模組	3013704-03	
68	繫纜椿	3013003-0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藝術群設備基準

中華民國115年4月

目 錄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1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32
參、藝術群設備基準.....	36
一、規劃通則.....	36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37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39
（一）展演實務.....	39
（二）音樂展演實務.....	42
（三）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45
（四）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48
（五）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51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54
（一）繪畫基礎實務.....	54
（二）素描實作.....	55
（三）數位設計實務.....	56
（四）版面編排實作.....	58
（五）多媒材實務.....	60
（六）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63
（七）數位攝錄影實務.....	66
（八）影音後製實作.....	68
（九）音樂基礎實務.....	70
（十）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72
（十一）舞蹈基礎實務.....	74
（十二）舞蹈編排實作.....	76
（十三）表演基礎實務.....	78
（十四）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80

肆、附錄－藝術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82

壹、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建築及其附屬設備基準

為執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十條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並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以下簡稱課程綱要）規定，完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學校）設備之配套措施，特訂定本基準。

一、基本原則

（一）一般原則

- 1.學校建築之規劃，應符合整體、教育、安全、經濟、舒適、創新、前瞻及參與等原則。
- 2.學校建築的興建，應結合學校建築與景觀設計專家、相關專業人員、教職員生、家長及社區人士共同參與規劃，建築師縝密設計監造及承商嚴謹施工，以創造優質學校建築。
- 3.學校建築應符應教育理念，結合學校課程計畫，營造整體校園空間，並考量師生互動，兼顧生活休憩及配合校園開放之需求，以建構具有人文意象的社區特色學校。
- 4.學校建築應有詳實地質鑽探，並注意地形地貌、防震、防災、防空疏散及防制噪音之需求。
- 5.學校建築應依法規設置公共藝術、無障礙設施，並加強綠建築設計，以建構藝術文化景觀、有愛無礙環境及永續發展之校園。

（二）設校原則

- 1.校地選擇應符合位置適中、交通方便、環境優美、彈性擴充、合理地價等原則。
- 2.新學校之興建宜採整體規劃、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之方式辦理；現有學校之重建或整建應重視整體規劃，配合師生安置，詳列分期計畫。
- 3.學校設置應配合生活圈及社區發展，並結合鄰近公園綠地及其他公共設施等現況，進行整體規劃。
- 4.每一學生約占校地總面積至少15平方公尺。
- 5.校地分配應以校舍占總面積3/10，校園占總面積4/10，運動場地約占3/10

為原則；都市計畫區內學校因校地不足，需增加樓地板面積者，得依實需酌增校舍占地比率，並應符合建蔽率、容積率等土地使用管制法規。

二、校地面積

- (一)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其分校分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規定辦理。
- (二) 都市計畫區內高級中等學校，其校地不足者，得以樓地板面積抵充；
「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計算公式如下：

$$\text{公式：} C = (B - A) \times 4/5$$

A：最低樓地板面積（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學生人數）

每生享有樓地板面積：48班以下為16平方公尺，49至60班為15平方公尺，61至72班為13平方公尺，73班以上為11平方公尺。

B：學校樓地板面積

C：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4/5：校舍係以5層樓計算，2樓以上為抵充校地之樓地板面積

三、校舍建築及附屬設備

(一) 一般原則

1. 本基準之校舍建築包括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2. 普通教室室內空間（不包括走廊）面積每間9公尺×10公尺，各類科教室以此基準計算。
3. 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面積，係以普通教室面積乘以1.5至2倍為原則，即135平方公尺至180平方公尺。

- 4.校長室、副校長（秘書）室、教務處、學生事務處、實習處、總務處、輔導處（室）、進修部、人事室、主（會）計室等行政辦公室面積可依實際需要調整。
- 5.各校應有電腦教室、視聽教室、語言教室、實驗室。
- 其他各科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可依其課程與教學性質，合併設計使用。
- 6.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實習場所/教室）、行政辦公室等單走廊寬度至少2.5公尺；校舍2樓以上，樓層愈高者，休憩空間應適度增加。

（二）校舍建築

1.普通教室（以全校班級數為準）

編號	名稱	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普通教室	90	12	13-24	25-36	37-48	49-60	61-	每1間教室以容納符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班級人數為原則。
2	資源教室	135	0-1	0-1	0-1	0-1	0-1	0-1	1. 供特殊教育、學習支援、研究推廣等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2.一般科目專科教室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國語文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英語文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學	數學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歷史	社會領域專科教室	130m ² (以上)
地理		
公民與社會		
物理 A 與 B	物理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化學 A 與 B	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 A 與 B	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音樂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術	美術教室	100~150m ² (以上)
藝術生活	視聽教室	100m ² (以上)
生命教育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涯規劃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家政	家政教室	135m ² (以上)
法律與生活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環境科學概論	綜合活動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生活科技	生活科技教室	225m ² (以上)
資訊科技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教室	135~180m ² (以上)
體育	器材室	80~100m ² (以上)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專科教室	135m ² (以上)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機械群	機械基礎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鑄造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基礎電學實習	基礎電學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械製圖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與實習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電腦輔助製造實習	數值控制機械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綜合機械加工實習	機械加工實習工場	214m ² (以上)
	鑄造實習	鑄造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模型製作實習	模型製作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械工作圖實習	機械工作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實物測繪實習	機械製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實習	電腦輔助繪圖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氣油壓控制實習	氣油壓控制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實習	機電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成形實習	金屬成形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38m ² (以上)
	金屬管線實習	金屬管線實習工場	24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群	機械工作法及實習	機械基礎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機電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底盤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電工電子實習	電工電子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電系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空調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輛底盤檢修實習	底盤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車身電器系統綜合檢修實習	車輛電系/綜合檢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基礎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機器腳踏車檢修實習	機器腳踏車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液氣壓基礎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液氣壓檢修實習	液氣壓實習工場	180m ² (以上)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	動力機械操作實習工場	80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動力機械引擎實習	引擎檢修實習工場	200m ² (以上)
電機與電子群	基本電學實習	基本電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子學實習	電子學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程式設計實習	程式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	可程式邏輯設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	單晶片微處理機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	行動裝置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微電腦應用實習	微電腦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	介面電路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實習	電工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可程式控制實習	可程式控制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機電整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	智慧居家監控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	電力電子應用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工機械實習	電工機械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能源與冷凍實習	能源與冷凍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能源與空調實習	能源與空調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節能技術實習	節能技術實習工場	470m ² (以上)
化工群	普通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化學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化工裝置實習	化工裝置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化工儀器實習	化工儀器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實習	紡紗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織布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針織實習工場	300m ² (以上)
		染整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紡染檢驗實習	紡織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染整檢驗實習工場	250m ² (以上)
土木與建築群	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設計與技術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營建技術實習	營建技術綜合實習工場	195m ² (以上)
	材料與試驗	材料試驗實習工場	130m ² (以上)
	製圖實習	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製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建築製圖實習	建築製圖實習工場	65m ² (以上)
	施工圖實習	電腦繪圖實習工場	80m ² (以上)
	工程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地形測量實習	測量實習工場	50m ² (以上)
商業與管理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商業溝通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門市經營實務	櫃檯作業教室、清潔作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行銷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會計軟體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金融與證券投資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國際貿易實務	國際貿易教室	135m ² (以上)
	貿易英文實務	多功能商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程式語言與設計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多媒體製作與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資料庫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群	數位科技應用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簡報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外語文書處理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語聽講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初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高階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英文商業書信寫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作		
	日語聽解入門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聽解初階練習	語言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文型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翻譯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入門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語讀解初階練習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日文商用書信實務	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設計群	繪畫基礎實習	繪畫教室、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表現技法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本設計實習	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圖學實習	製圖教室	135m ² (以上)
	電腦向量繪圖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影像處理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圖文編排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基礎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	135m ² (以上)
	印刷與設計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設計實習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立體造形實作	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電腦輔助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數位成型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數位與商業攝影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製作實習	攝影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剪輯實習	攝影教室、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網頁設計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動畫製作實習	數位設計教室、多媒體實習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設計與製圖實作	製圖教室、數位設計教室	135m ² （以上）
	室內裝修實務	數位設計教室、綜合實習工場	135m ² （以上）
農業群	農業資訊管理實習	電腦教室	90m ² （以上）
	農園場管理實習 林場管理實習 牧場管理實習	農林牧場（實習農場、簡易隧道網室、遮雨棚網室及環控溫室）	10,000m ² 、100 m ² 、150 m ² 、150 m ²
		農林牧場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栽培實習	實習造園場	10,000m ² ，30個操作單位，每單位面積（3×3）m ²
	農業資源應用實習	農業資源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識別實習	植物識別綜合實習教室	90m ² （以上）
	植物保護實習	植物保護實習教室	180m ² （以上）
	解剖生理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飼養實習	解剖生理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保健實習	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動物營養實習	動物營養綜合實習教室	150m ² （以上）
食品群	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食品微生物實習	食品微生物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習	食品化學與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	烘焙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進階食品加工實習	食品加工實習工場	270m ² （以上）
	分析化學實習	分析化學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食品檢驗分析實習	食品檢驗分析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生物技術實習	生物技術實驗室	180m ² （以上）
家政群	多媒材創作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飾品設計與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美容美體實務	美容美體教室	135m ² (以上)
	美髮造型實務	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舞台表演實務	舞台表演教室	120m ² (以上)
	整體造型設計與實務	整體造型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製作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服裝畫實務	一般教室	120m ² (以上)
	立體裁剪實務	立體裁剪教室	120m ² (以上)
	服裝設計實務	縫紉教室	135m ² (以上)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膳食與營養實務	膳食營養實務教室	180m ² (以上)
	幼兒教保活動設計與實務	幼兒教保活動教室	120m ² (以上)
	家庭生活管理實務	多功能實務教室	120m ² (以上)
餐旅群	餐飲服務技術	餐服教室	135m ² (以上)
	飲料實務	飲調教室	135m ² (以上)
	中餐烹調實習	中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西餐烹調實習	西餐教室	135m ² (以上)
	烘焙實務	烘焙教室	場地120m ² 以上，每增加1崗位數需增加10m ²
	房務實務	旅館房務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館客務實務	電腦教室	135m ² (以上)
	旅遊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導覽解說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遊程規劃實務	旅遊實務教室、一般教室	135m ² (以上)
水產群	水產生物實務	水產生物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與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漁具漁法與實習	漁具漁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儀器實習	航海儀器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專業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潛水實習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質學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觀賞水族養殖實	觀賞水族培育實習	120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習	教室	
	餌料生物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經濟性魚蝦養殖實習	經濟水族培養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區域特色水族養殖實習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族營養飼料學與實習	水產化學分析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專業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基礎海上安全實務	水域活動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水產增殖基礎實務	水產增殖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事群	基本電工與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自動控制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金工實習	俾鉗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船舶電器操作與保養實習	電工實習教室	120m ² （以上）
	機電整合實習	船舶自動控制教室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操作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動力設備拆裝實習	輪機實習工廠	120m ² （以上）
	基礎銲接實習	銲接實習工場	120m ² （以上）
	纜纜作業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藝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海圖作業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航海英文實務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航海實習	綜合航海教室	120m ² （以上）
	船舶通訊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雷達與測繪實習	海圖教室	90m ² （以上）
	電子航儀實習	航海儀器教室	90m ² （以上）
藝術群	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樂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群別	教學科目	適用實習場所/教室	參考面積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繪畫基礎實務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素描實作	專業術科教室	112m ² （以上）
	數位設計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版面編排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多媒材實務	影音剪輯教室	75m ² （以上）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演藝廳（劇場）	480m ² （以上）
	數位攝錄影實務	攝影專業教室	135m ² （以上）
	影音後製實作	影音剪輯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音樂教室	135m ² （以上）
	舞蹈基礎實務	舞蹈專業教室	112m ² （以上）
	舞蹈編排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表演基礎實務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舞蹈教室	112m ² （以上）

註：（一）各校應整合教學空間及教學設備，視相同情況科目集中於同一場所，可規劃多個工作

區使用空間，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想，有效利用設備，避免資源浪費。

（二）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習場所/教室、設備整併等相關措施，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使用指引」。

4. 行政辦公室及其他空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辦公室	60	1	1	1	1	1	1	
	校會客室	30	1	1	1	1	1	1	
	校長室 休息室	15	1	1	1	1	1	1	包括盥洗設備及床鋪。
2	副校長(秘書)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	教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3	教務處	印刷室	60	1	1	1	1	1	1	1.以8人1間為原則。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學籍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教學設備及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4	學生事務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體育設備及器材室	60	1	1	1-2	2	2	2	可附設於學生活動中心或體育館內。
		教官室	90	1	1	1	1	1	1	
		軍械室	30	1	1	1	1	1	1	1.設保全設備。 2.視實際需要設置。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5	實習處	辦公室	90-135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6	總務處	辦公室	90	1	1	1	1	1	1	
		文書檔案室	90	1	1	1	1	1	1	
		儲藏室	90	1	1	1-2	2	2	2	
		修繕室	30	1	1	1	1	1	1	包括工具間。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機電控制室	45	1	1	1	1	1	1	1. 低壓及防災設備，如主備交換機、播機、信機、監主等。 2. 得設置空調高架，並緊急電源斷系統。
7	輔導處 (室)	辦公室	1	1	1	1	1	1	參照「學工校輔導場所設置基準」。
		會客接待室	1	1	1	1	1	1	1. 會客接待室、空生發展室可併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生涯發展資料室	1	1	1-2	1-2	1-2	2	
		個別諮商室	1	1-2	2	3	3	3	
		團體輔導(諮商)室	1	1	1	1	1	1	
		觀察室	1	1	1	1	1	1	
		學生資料檔案室	1	1	1-2	1-2	1-2	2	
8	進修部	辦公室	1	1	1	1	1	1	以8人1間為原則。
		印刷室	1	1	1	1	1	1	
		學籍檔案室	1	1	1	1	1	1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教學設備及 器材室	90	1	1	1-2	2	2	2	
	儲藏室	30	1	1	1-2	2	2	2	
	廣播室	30	1	1	1	1	1	1	
9	人事室 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資料檔案室	45	1	1	1	1	1	1	
10	主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會) 資料檔案室 計室	45	1	1	1	1	1	1	
11	圖書館	360-720	1	1	1	1	1	1	1. 參照「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 2. 空間計算基準： (1) 借閱、查詢及辦公室：90平方公尺。 (2) 書庫：90平方公尺。 (3) 個人及團體視聽室：90平方公尺。 (4) 閱覽室：每12班90平方公尺；12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班 90 平 方 公 尺， 24 班 平 方 公 尺， 36 班 270 平 方 公 尺， 以 此 類 推。
12	資訊室	60	1	1	1	1	1	1	1. 資 訊 網 路 主 機 設 備。 2. 應 設 置 空 調 及 地 高 架， 並 板 裝， 設 裝 緊 源 急 電 斷 及 不 系 電 統。
13	學生 活動中心	社團辦公室							1. 可 併 其 他 校 舍 設置。 2. 視 實 際 需 要 設 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禮堂 (演藝廳)		1	1	1	1	1	1	1. 設置有固定座位，供典禮、藝文、表演、專題講座、團體等用途。 2. 視學校規模及空間設置。 3.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位。
	體育館	1500	1	1	1	1	1	1	1. 可單獨設置。 2. 以至少一標準球場為原則。 3. 室內挑高9公尺至12公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4	教學研究室 (教師辦公室)	90	2-3	3-4	5-8	8-10	10-12	13-	1. 每間教學研究室以容納10人為原則。 2. 教學研究室供同科教師或其他教學公學研究導或長之用。 3. 兼代教師辦公可考或際單獨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5	教材製作室	90	1	1	1	1	1	1	1. 需具備安全、防盜、防災、安全維護設備。 2.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教材教具室	60	1	1	1	1	1	1	1. 以鄰近教學研究室為原則。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實習教師辦公室								1. 可併入行政辦公室設置。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18	校史室	90	1	1	1	1	1	1	
19	教師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0	家長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1	校友會辦公室	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2	大型會議室	90-270	1	1	2	2	2	2	
23	小型會議室	60	1	1	1	1	1	1	行政會報、簡報等使用。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24	健康中心 (保健室)		90-180	1	1	1	1	1	1	參照「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
25	合作社		45-90	1	1	1	1	1	1	
26	哺集乳室		15	1	1	1	1	1	1	設備依法規設置。
27	傳達室		30-45	1	1	1	1	1	1	內設辦公設備、安全系統副控設備及簡易盥洗設備。
28	交誼廳		45-90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29	物流中心		60	1	1	1	1	1	1	1. 供學校物品(如教科書)暫存或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30	公用儲藏室		90	1	1	2	2	3	3	視實際需要設置。
31	茶水間									設蒸飯設備及貯備型電開水器。
32	盥洗室	廁所								1. 男女廁所宜視學生活動區域情況設置： (1)男廁：便器，每50人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1 座； 小便斗，每 30 人 1 座。 (2) 女廁： 便器， 每 10 人 1 座。 2. 以沖水 式設備 及化糞 池或污 水處理 系統為 原則。 3. 廁所配 置應顧 及到學 生戶外 活動之 使用。 4. 無障礙 廁所依 法規設 置。 5. 性別友 善廁所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2	盥洗室	更衣室								1. 更衣室 宜附設 淋浴設 備。 2. 視實際 需要設 置。
33	值勤室		30-45	1	1	1	1	1	1	視實際需 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34	汽車停車場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汽車停車位數以教職員數核計。 3.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5	防空避難室								依法規設置。
36	機踏車停車棚								1. 依法規並參酌實際需要設置。 2. 無障礙車位依法規設置。
37	教職員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8	學生餐廳								視實際需要設置。
39	廚房								視實際需要設置。
40	教職員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41	學生宿舍								視實際需要設置。

編號	名稱	參考面積 (平方公尺)	數量 (間)						備註
			12 班	13-24 班	25-36 班	37-48 班	49-60 班	逾61 班	
42	志工室	45	1	1	1	1	1	1	1. 可供支援校務、志願服務人士相關人員使用。 2.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三) 校舍建築附屬教學設備

1. 普通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個人電腦	套	1	
	2	單槍投影機	臺	1	流明度至少3000 ANSI。
	3	投影布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4	液晶螢幕	臺	1	1.可與單槍投影機與投影螢幕，擇一購置。 2.具備播放視訊、電腦畫面、音訊投影等功能。
	5	擴音設備	套	1	1.視實際需要設置。 2.採用有線式或無線式設備。
	6	喇叭	組	1	
	7	E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影音播放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9	學生課桌椅	套	40	學生課桌椅數量以實際班級人數設置。
	10	學生置物櫃	組	40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教師辦公桌、置物櫃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2	講桌	座	1	
	13	黑板/白板	面	1	
	14	板擦機	臺	1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5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6	簡易遮光設備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7	掃具櫃	座	1	

註：以上各普通教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2.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設備

一般科目專科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3.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設備

專業群科實習場所/教室使用之教學設備及物品，請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

4. 行政辦公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行政人員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組	1	依辦公人數配置。
	4	影印機	臺	1	
	5	個人電腦	套		依辦公人數配置。
	6	網路印表機	臺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7	碎紙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沙發	套	1	
	9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教學物品	11	開飲機	臺	1	
	12	電話分機	臺		依辦公人數配置。

註：以上各行政辦公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5. 教學研究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教學設備	1	辦公家具	套		每人辦公桌椅一套，辦公桌以雙抽屜為原則。
	2	辦公櫥櫃	組		每位教師2組辦公櫥櫃為原則。
	3	會議桌	套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個人電腦	套		視實際需要設置。
	5	網路印表機	臺	1-2	
	6	沙發	套	1	
	7	冰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微波爐或蒸飯箱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開飲機	臺	1	
教學物品	10	電話分機	臺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6.視聽教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座椅	套	20-120	依法規設置無障礙座位。
2	白板（或電子白板）	面	1	
3	揭示板	面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4	單槍投影機	臺	1	

5	投影螢幕	面	1	螢幕以蓆白為宜，得視現場使用狀況採用珠光螢幕。
6	個人電腦	套	1	
7	E 化(數位)講桌（或數位設備櫃）	座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8	擴音設備	套	1	
9	實物投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0	數位攝錄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11	影音播放設備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7.教材製作室設備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1	工作桌椅	套	4	

編號	名稱	單位	數量	備註
2	置物櫃	座	1	
3	防潮櫃	座	1	
4	影印機	臺	1	
5	數位照相機	臺	1	
6	數位攝影機	臺	1	
7	錄音設備	臺	1	
8	海報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9	多媒體電腦	套	1	需具影像處理及光碟燒錄功能。
10	多媒體製作軟體	套	1	
11	印表機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2	掃描器	臺	1	得與影印機合併設置。
13	3D 印表機	臺	1	視實際需要設置。

註：以上各教學研究室設備之配置，學校得視實際需要設置，其面積可依實際需要彈性調整之。

四、運動場地

（一）一般原則

1. 學校運動場種類包括田徑場、各類球場、體育館（或風雨操場）、游泳池、體適能場地等。
2. 體育課程教學科目所需之場地、設備及器材，依各開授課程需要設置之。
3. 依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體育科之設備基準及相關規定營建及購置。
4. 本基準未訂列項目之場地、設備及器材，各校得依教學及推展需要設置之。

（二）學校運動場地應配合社區開放及委外經營之需求，作前瞻性規劃。

五、基礎設施

（一）一般原則

1. 新建學校或校區應於建築規劃時事先整體考量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已

建設好之校區亦應配合實際狀況妥善規劃建築管道及配線工程。

2.各類型通訊系統均具有數位化整合發展趨勢，各校於建置時，宜配合實

際應用狀況為之。

3.學校應加強各級人員之媒體素養在職研習，並著重培養運作時所需之管

理及維護專業人力。

4.視聽器材之設備配置應充分考量各設備的特性，配置於適當場所，著重

使用簡單、方便、整合，以利於教師教學使用。

(二) 各類設施

編號	名稱	備註
1	給水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水計畫，核計最大用水量，並依實需於校舍各棟獨立設置蓄水池及水塔。 2.以自來水為供水水源。 3.飲用水供水系統水質標準以能生飲為標準。 4.規劃生飲水系統。
2	排水系統	1.污排水、雨水、實驗室廢水及雜排水應分別設置排水系統，視污水性質適當處理後排放。 2.依照學校所在地下水道相關規定辦理。
3	供電系統	1.評估全校區用電計畫，核計最大總用電量，並詳細估計最佳之契約容量，同時建立用電節控系統，確保用電量不逾越契約容量。 2.校區各棟獨立設置緊急供電系統，以利於停電時供應消防及其他緊急負載使用。 3.配合教學設備及一般設備留設足夠插座，並考量空間調整之彈性。 4.固定設備應依其功率需求設置專用插座。 5.應有足夠之供電以確保用電安全。 6.宜有電源集中控制之設計。 7.空間設計時應考慮充足之電源負載、電器設備安全及電源安全接地工程。 8.應於分電盤加裝防突波設備。 9.若高壓供電系統有2迴路以上，應設聯絡開關。
4	照明系統	校園照明設備之選用與設計應依空間特性因地制宜，兼顧安全及能效表現，並應依現行國家標準辦理。

編號	名稱	備註
5	電話系統	配合校內外通訊，建立整合之傳訊系統。
6	資訊網路系統	1.應包括資訊安全系統設置，提供校內外資訊傳送及媒體教學應用。 2.教室內應設置電腦網路節點供教學使用，校園內其他空間得視需要設置。 3.應視需求設置無線網路系統。 4.應視需求設置不斷電系統。
7	安全系統	1.應依本身條件及實際需要，於適當場所裝置安全設備，配合人員巡邏，有效確保校園安全。 2.學校安全設備得依學校情況及實際需要，選擇設置： (1)警報警鈴求救系統。 (2)防盜防闖系統。 (3)保全系統。
8	消防設施	1.校舍建築應依建築及消防法規設計。 2.應設置合適之消防警報系統與逃生設施。 3.消防給水管道宜安裝於管道間內，避免嵌入結構體內而破壞結構支撐系統。管道間之設置必須注意避免引發層間延燒，應具備適當延燒阻隔功能。
9	空調設施及室內空氣品質	1.校舍建築依規定並視實際需要設置風扇（或排風扇）及空調系統。空調系統以採節能機種為宜，且應依空間大小、使用人數與時間長短等因素審慎考量規劃中央或分離式冷氣之設置，並注意用電契約容量之設定。使用期間應注意： (1)運轉時之噪音管控應為產品標準或國家標準宣告值。 (2)定期清洗保養設施，以確保空氣品質，並有效延長設備使用效率與壽命。 2.應維持教學空間之室內空氣品質，宜注意： (1)有足夠之氣窗或換氣扇，並以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為參考依據。 (2)校舍建築物除特殊機能與用途，開窗面積不宜過大外，其餘開窗面積應大於室內面積五分之一，保持室內空氣對流與新鮮。 (3)教室室內開窗可考量分成三段式（下推拉氣窗、中央觀景推拉窗、上旋轉氣窗），並儘量採用雙邊通風模式；然風過大影響上課者，得採上下氣窗開啟方式。 (4)教學空間有效通風面積未達室內面積五分之一或無法雙邊通風，以致自然通風效果未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標準時，得設置機械通風設備，以調節教室內新鮮空氣，降低室內空氣污染物濃度。 (5)校園內應多栽種綠葉喬木，以自然生態調節空氣，並應考量採光。 (6)室內外建築材料宜採用低揮發性塗裝材質，並符合建築材料之低污染標章認證。

編號	名稱	備註
10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	中央監控管理系統包括： 1.電力監控系統。 2.給（排）水監控系統。 3.消防監控系統。 4.空調監控系統。 5.照明監控系統。
11	廣播系統	1. 設置業務及教學廣播二區塊，音響頻率建議為60Hz~14KHz、喇叭功率以30W 為宜，且可視需要加設定址及無聲廣播功能。 2.教室內宜設置配電箱、預留管路，俾供後續擴充佈線使用。 3.可視實際需要設置教室對講機。
12	污水及廢棄物處理設施	1.依環保規定設置污水處理設備，以符合放流水標準。 2.應設置有毒廢液存放場所，並作安全合法之後續處理。 3.廢棄物處理設施應充分考量安全、衛生、環保及易於管理等原則。 4.廢棄物外運之出入動線應避免干擾校園寧靜或造成二次污染。
13	校園視訊系統	1.校園視訊系統供廣播及（遠距）教學使用。 2.配合實際狀況以互動式有線視訊通訊為規劃參考。 3.配合實際狀況考量與校園電腦網路功能整合規劃。 4.校園視訊系統在規劃設計時，應考量互動式視訊傳送的教學需要，視學校規模及需求等特性，可考慮與電腦網路等整合規劃之。
14	無障礙設施	學校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建築相關法規設置無障礙環境設施與設備，建構校園成為無障礙空間。
15	綠建築設施	1.依綠建築及相關法規辦理，以提供生態、節能、減碳和健康的校園環境。 2.規劃中水回收系統。
16	公共藝術	1.依法規提列經費設置。 2.學校公共藝術應加強師生互動參與及教育性設計。

貳、課程綱要教學科目與學分（節）數建議表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部定必修科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語文	16	3	3	3	3	2	2	1.各校可依群科屬性、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彈性調減至4學分，合計為4-8學分。 2.各校可依需求調整每學期開設學分數，每學期以4學分為上限。 3.第一、二學年每學期部定必修0-4學分，部定必修至多8學分，不得低於4學分。		
			英語文	12	2	2	2	2	2	2			
		數學	數學	4-8	【0-2】	【0-2】	【0-2】	【0-2】					
		社會	歷史	6-10	【2-4】	【2-4】	【2】					1.「社會領域」包括「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彈性開設，合計為6-10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地理										
			公民與社會										
		自然科學	物理	4-6	【1-2】	【1-2】	【2】						1.「自然科學領域」包括「物理」、「化學」、「生物」三科目，各校可依群科屬性、議題融入、學生生涯發展、學校發展特色、師資調配等因素彈性開設，合計為4-6學分。學生至少修習二科目以上。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化學										
			生物										
		藝術領域	音樂	4	2	2							1.「藝術領域」包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 2.社會、自然科學與藝術領域必修課程可研擬跨科之統整型、探究型或實作型課程2學分。
			美術										
			藝術生活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綜合活動	生命教育	4	2	2					「綜合活動領域」包括「生命教育」、「生涯規劃」、「家政」、「法律與生活」、「環境科學概論」等五科目，「科技領域」包括「生活科技」、「資訊科技」等二科目，各校自選二科目共4學分彈性開設。	
		生涯規劃									
		家政									
		法律與生活									
		環境科學概論									
		科技	資訊科技								
			生活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2	1	1					
			體育	12	2	2	2	2	2		2
	全民國防教育		2	1	1						
	小計		66-76	16-21	16-21	11-13	7-9	6	6		
	專業科目	專業藝術概論		4	2	2					群共同專業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12學分。
		藝術欣賞		4			2	2			
		藝術與科技		4			2	2			
	實習科目	展演實務		6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均應修習，計6學分。
		音樂展演實務		12			3	3	3	3	群共同實習科目，本群所屬之科別依其屬性均應擇一修習，計12學分。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視覺表現技能領域	繪畫基礎實務	4	2	2					適用於美術科、多媒體動畫科、時尚工藝科，計16學分。
			素描實作	4			2	2			
			數位設計實務	4	2	2					
			版面編排實作	4			2	2			
		展演製作技能領域	多媒材實務	4					2	2	適用於戲劇科、劇場藝術科、電影電視科，計8學分。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4			2	2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	數位攝錄影實務	4	【2】	【2】	2	2			適用於多媒體動畫科、影劇科、電影電視科、劇場藝術科，計8學分。
			影音後製實作	4			2	2			
		音樂藝術技能領域	音樂基礎實務	8	2	2	2	2			適用於音樂科、國樂科、西樂科，計16學分。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8					4	4	
		舞蹈基礎技能領域	舞蹈基礎實務	4	2	2					適用於舞蹈科、影劇科、表演藝術科，計8學分。
			舞蹈編排實作	4			2	2			
		表演藝術實務		4	2	2					適用於表演藝術科、戲劇科、影劇科，計8學分。

課程類別		領域/科目		建議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備註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名稱		名稱	學分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技能領域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4			2	2			
	小計		46-54	5-9	5-9	9-15	9-15	3-7	3-7		
部定必修學分合計			112-130	21-30	21-30	20-28	16-24	9-13	9-13		
校訂科目	校訂必修	專題實作		2-6						各校視需要自行規劃，須包括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小計									
	校訂選修									各校開設規定選修學分1.2-1.5倍之選修課程，供學生自由選修。	
		小計									
校訂必修及選修學分上限合計			62-80	2-11	2-11	6-12	8-16	19-23	19-23		
學分上限總計(每週節數)			180-19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30-32)	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學分上限總計。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2-3	2-3	2-3	2-3	2-3	2-3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12-18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2	0-2	0-2	0-2	0-2	0-2	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6-12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210	35	35	35	35	35	35		

說明：本群各科之技能領域適用對照表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戲劇科	展演製作技能領域(8) 表演藝術實務技能領域(8)	16	
音樂科	音樂藝術技能領域(16)	16	
舞蹈科	舞蹈藝術技能領域(8) 表演藝術實務技能領域(8)	16	
美術科	視覺表現技能領域(16)	16	
影劇科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8) 舞蹈藝術技能領域(8) 表演藝術實務技能領域(8)	16	三擇二開設
西樂科	音樂藝術技能領域(16)	16	
國樂科	音樂藝術技能領域(16)	16	
電影電視科	展演製作技能領域(8)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8)	16	

科別	適用技能領域	合計修習學分數	備註
表演藝術科	舞蹈藝術技能領域(8) 表演藝術實務技能領域(8)	16	
多媒體動畫科	視覺表現技能領域(16)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8)	24	
時尚工藝科	視覺表現技能領域(16)	16	
劇場藝術科	展演製作技能領域(8) 數位影音技能領域(8)	16	

參、藝術群設備基準

一、規劃通則

- (一) 本設備基準規劃目的係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部定科目之教學需求，訂定一般科目及專業群科教學需求之設備及資源，以購置教學設備，提升教學成效。
- (二) 本設備基準以把握教育性、實用性、前瞻性、整合性及彈性為原則，並兼顧各教學科目之需求，配合課程綱要教學目標進行規劃。
- (三) 本設備基準規劃通則、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所稱實習場所/教室係指各群科專業教學所需之實習場所、工場或實驗室、專業教室等。其教學設備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標準分類所指金額超過一萬元以上且使用年限在二年以上之教學用品及設備；不屬於前述財產之設備、用具，且非消耗品者，則稱為教學物品。
- (四) 實習場所/教室、教學設備、教學物品係為配合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之實施，應依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經費來源，考量現有空間、設施及設備，逐年編列經費妥善規劃、擴充，以利教學之實施。
- (五) 本設備基準係依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進行規劃，各校應秉持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統整各教學科目需求之設備及數量。
- (六) 各校整合前項教學科目共同實習場所/教室時，應依使用設備種類及數量最大化原則，不同科目若使用相同設備者，均應予以並計；若數量不同者，採計設備最大數量，規劃為單一間實習場所/教室之基準數量。
- (七) 凡法令規定必要及有關視聽、資訊需求之共用教學設備，各校應依「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妥善規劃，優先增置並整合運用。
- (八) 本設備基準秉持「經費統整、設備整合、資源共享」之精神規劃，如課程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宜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性共享機制，且學校各項設備設施在不妨礙校務及教學原則下，應

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以達到擴大資源共享之理念，避免資源浪費。

- (九) 部定一般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跨學制、科目統整應用；部定專業與實習科目所列設備基準，學校應依群別或跨群科、學制整體規劃使用。
- (十) 學校應善用各項補助經費或爭取各項資源，達成各科教學設備符合本設備基準之原則。

二、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

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設備基準規劃通則之規定，訂定共用設備規劃及設置原則，並依下列說明辦理：

（一）一般規範

- 1.有關校地、校舍建築、消防、環保、安全衛生及其他法規中已有規定之各項設施附屬設備，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其設置應按相關法規辦理。
- 2.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教學需求物品，除科目教學所需之專屬教學物品外，其餘教學相關附屬之一般教學物品或輔助物品，如白板、桌椅、櫃子、防潮箱、窗簾、麥克風、喇叭、電扇，不重複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 3.各科目教學特殊需求之模組化教學物品及無法單獨教學使用之設備，由於其規格及附屬教學物品較為複雜，暫不列入；惟於教學實施時，需以模組化作為教學使用功能者，除該模組符合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物標準分類表規範之設備外，應以模組方式列入設備基準之教學物品欄位。
- 4.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設備外，各科目教學非常態需求及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學校得考量資源共享及整體教學環境，統籌逐年建置，不重複於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列出。
 - （1）非常態需求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電子白板、提示機、數位相機、攝影機、錄音筆、觸控螢幕等。
 - （2）共用之視聽、網路設備，如擴音設備、DVD 播放器、單槍投影

機、投影幕（包括電動式）、無線基地台、穩壓器、網路設備等。

5.學校應針對課程綱要，購置各分科所需之參考書籍、視聽媒體及數位資源，以提供全校師生借閱，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中。

6.實習場所/教室需裝置空氣調節、除濕等設備時，除屬各該群科專業教學需求外，應由學校依教學需求，於校舍規劃時配置，不列入各科目設備基準表。

（二）共享規範

各教學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及設備為可供跨群科共用者，除有特殊或附屬之軟硬體需求外，應統籌編列於一般科目或相對應專業群科之設備基準內，在不影響教學實施下，互相支援共用，並避免教學設備資源之重覆設置。

- 1.電腦教室設備基準係以「資訊科技」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設備必要性、規格合理性及數量適切性等原則進行規劃。
- 2.語言教室設備基準係以外語群之「英語聽講練習」科目教學設備為規劃之基準，其設備需求之處理原則同前項說明。
- 3.視聽教室設備基準之配置應著重使用簡單、方便，各校應在不影響教學成效下，依前項處理原則進行規劃。
- 4.各校相關群科如有得與其他一般科目共用之教室（如美術教室、家政教室等）及設備者，應依共享機制辦理。
- 5.各專業群科教學科目需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如該校其他群科已具備相同屬性之實習場所/教室，應優先依共享機制辦理。

（三）其他規範

- 1.各科目設備基準表之數量係以各該主管機關公布每班人數為基準，專業實習科目如使用人數未達前述公布人數，或採分組上課方式時，各校應依實際分組情形按比例調整設備數量及實習場所/教室空間，情形特殊者可陳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定之。
- 2.各科目設備基準表所訂之設備內容、規格及數量，各校應逐年編列

預算及執行汰舊換新採購，並得依當時市場情況，予以調整購置符合教學用途需求之設備。

3.各項設備應以適合教學實用為主，避免採購高單價或需昂貴耗材始得維護使用之設備。

4.採購各項教學設備應以容易維修、保養為原則，並確保使用者安全操作。在教學時應加強職業道德培養與安全教育之實施，以避免各項設備損壞及災害之發生。

三、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群共同修習科目

(一) 展演實務

科 目：展演實務（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 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放音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1臺	1臺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 台 對 講 系 統 (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組	1組	1組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音樂展演實務

科 目：音樂展演實務 (3/3/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 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 放 音 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 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 台 對 講 系 統 (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科 目：表演藝術展演實務 (3/3/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 放 音 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 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 台 對 講 系 統 (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 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科 目：視覺藝術展演實務 (3/3/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 放 音 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 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台對講系統（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五) 音像藝術展演實務

科 目：音像藝術展演實務（3/3/3/3）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 放 音 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LED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訊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台對講系統（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墊	黑色塑膠地墊 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四、部定專業實習科目設備基準－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一) 繪畫基礎實務

科 目：繪畫基礎實務（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靜物燈包括桌組	靜物燈2盞、靜物桌 (90cm× 120cm 包括背版) 2組。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畫架、仿真水果模型。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

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二) 素描實作

科 目：素描實作（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靜物燈包括桌組	靜物燈 2 盞、靜物桌 (90cm× 120cm 包括背版) 2組。	1套	2套	3套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畫架、石膏像（基礎練習）、石膏像（半面）、石膏像-頭像、胸像。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

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

資源共享之理念。

(三) 數位設計實務

科 目：數位設計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3臺	86臺	12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網路交換器	高速路由乙太網路交換器。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6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套	2套	3套	
6.平台掃描器	A3(以上)	1台	2台	3台	
7.雷射印表機	1.可列印 A3 圖紙。 2.解析度可達 600dpi(以上) 3.具網路列印功能。	1台	2台	3台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感壓繪圖板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視各校課程需求，設置相關軟體。如單機授權版一年租約，包括圖像處理軟體、繪圖軟體、排版軟體、動畫軟體、多媒體編輯軟體、影音輸入系統等。

(四) 版面編排實作

科 目：版面編排實作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3臺	86臺	12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網路交換器	高速路由乙太網路交換器。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6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6.平台掃描器	A3(以上)	1台	2台	3台	
7.雷射印表機	1.可列印 A3 圖紙。 2.解析度可達 600dpi(以上) 3.具網路列印功能。	1台	2台	3台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感壓繪圖板等。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 視各校課程需求，設置相關軟體。如單機授權版一年租約，包括圖像處理軟體、繪圖軟體、排版軟體、動畫軟體、多媒體編輯軟體、影音輸入系統等。

(五) 多媒材實務

科 目：多媒材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 放 音 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 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 台 對 講 系 統 (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註：備註欄有關共用科目係提供學校設備共用之參考。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六) 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科 目：劇場技術基礎實作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1. 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1臺	1臺	
2. 錄放音設備	1. 基準機櫃。	1組	1組	1組	
	2. 前級放大器。				
	3. 16軌以上輸入模式。				
	4. 綜合擴大機。				
	5. 有線與無線麥克風。				
	6. Shotgun。				
	7. 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主聲道超低音揚聲器、主聲道揚聲器處理器、舞台監聽揚聲器、環境定為輔助全音域喇叭《聲相定位輔助全音域揚聲器》）。				
	8. DVD 影音光碟機。				
3. LED PAR燈	AC100V-260V/50-60HZ，200W，10W RGBWA 五合一 LED 燈珠，DMX 512信號控制，RGB 混色/顏色疊加/頻閃/調光/智能選址/自走/客戶編程/下載程序/單機自編/自動狀態調整/溫控系统	12	12	12	
4. 聚光燈	120V，575W~750W，鏡片角度19度~36度。	36具	36具	36具	
5. 追蹤燈	220V，7種顏色（加白光），光圈調整光點大小。	1組	1組	1組	
6. 電腦燈	DMX512 訊 號，220V，575W~750W；包括收藏機櫃。	6具	6具	6具	
7.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DMX512訊號，120V，雙顯示螢幕、可自動及手動變化場景，包括收藏機櫃。	1組	1組	1組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以下	4至6班	7班以上	
8.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包括：數位燈光控制器、調光器、和相關連接線材一式。	1組	1組	1組	
9. 單槍投影機	1. 4000流明（以上）。	1臺	1臺	1臺	
	2. 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0. 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x8呎）。	1臺	1臺	1臺	
11. 舞台設備	1. 活動式或固定式舞台。	1組	1組	1組	
	2. 燈光架。				
	3. 舞台頂部鐵架。				
	4. 布幕組。				
	5. 活動式或組合式觀眾席				
	6. 舞 台 對 講 系 統 (intercom)。				
	7. 舞台監控系統(後台轉播)。				
12. 排演專用地墊	黑色塑膠地墊90cmx1500cm（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演出及教學使用。	1組	1組	1組	
13. Par 64燈	1000W，1組36具。	1組	1組	1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白板、工作桌。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七) 數位攝錄影實務

科 目：數位攝錄影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1臺	2臺	3臺	
2.燈光系統	1.數位控制冷光燈。 2.數位DMX調光控制台。 3.DMX燈光控制線。 4.燈具垂直升降吊架。 5.燈具固定吊架。 6.攝錄影用石英燈組。 7.攝錄影用 LED 燈組 (1組6盞)。 8.攝影燈鋁合金三腳架組。 9.分段控制冷光燈。 10.大型燈光腳架。 11.數位電子防潮箱。	1套	2套	3套	
3.攝錄影器材	1.數位攝影機。 2.專業錄影油壓頭三腳架。 3.專業錄影腳架滑輪。 4.單眼數位相機 (包括鏡頭)，2400萬像素 (以上)。	6套	12套	18套	
4.控制系統	1.HD-SDI 數位導播系統。 2.HD-SDI 影音處理導播機組。 3.HD-SDI 數位硬碟錄放影機。 4.42吋液晶顯示器。	1套	2套	3套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5.背景系統	電動馬達背景架、3捲手工背景布。	1組	2組	3組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數位混音控制器、無線麥克風（領夾式）、無線麥克風（手握式）、導播監聽包覆式耳機、高音質主動式監聽音箱。

說明：

（1）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4）視各校課程需求，設置相關軟體。如全校授權版三年租約，包括影像編輯軟體、影像特效軟體、音樂後製軟體、圖像處理軟體、影音輸出系統等。

(八) 影音後製實作

科 目：影音後製實作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程控電腦	1.作業系統。 2.獨立顯示卡。 3.內建記憶體。 4.還原系統或無硬碟系統。 5.硬碟。 6.包括螢幕、鍵盤、滑鼠。	43臺	86臺	129臺	視學生實際人數及教學需求設置。
2.教學廣播系統	1.可全體廣播、個別廣播、分組廣播、輪流監看、個別監看及學生畫面廣播。 2.具區域網路連線功能。	1套	2套	3套	
3.網路交換器	高速路由乙太網路交換器。	1套	2套	3套	
4.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5.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九) 音樂基礎實務

科 目：音樂基礎實務 (2/2/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2臺	3臺	
2.定音鼓組	包括23吋、26吋、29吋、32吋 (包括鼓棒)。	1組	1組	1組	
3.高音木琴	49鍵立奏高音木琴 (包括琴棒)。	1臺	1臺	1臺	
4.木箱鼓	高18吋或20吋。	1組	2組	3組	
5.鐘琴	32鍵 (包括琴架、琴棒)。	1臺	2臺	3臺	
6.低音大鼓	36吋或40吋西洋低音大鼓 (包括大鼓架、大鼓棒)	1組	1組	1組	
7.爵士鼓	鼓 (包括大鼓、小鼓、中音鼓、落地鼓、鼓椅、大鼓踏板)、鈸 (腳踏鈸、碎音鈸、疊音鈸)，皆包括鼓架、鈸架。	1組	1組	1組	
8.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 (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 (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9.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10.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 音樂創作基礎實務

科 目：音樂創作基礎實務（4/4）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鋼琴	直立式或平台式。	1臺	2臺	3臺	
2.定音鼓組	包括23吋、26吋、29吋、32吋（包括鼓棒）。	1組	1組	1組	
3.高音木琴	49鍵立奏高音木琴（包括琴棒）。	1臺	1臺	1臺	
4.木箱鼓	高18吋或20吋。	1組	2組	3組	
5.鐘琴	32鍵（包括琴架、琴棒）。	1臺	2臺	3臺	
6.低音大鼓	36吋或40吋西洋低音大鼓（包括大鼓架、大鼓棒）	1組	1組	1組	
7.爵士鼓	鼓（包括大鼓、小鼓、中音鼓、落地鼓、鼓椅、大鼓踏板）、鈸（腳踏鈸、碎音鈸、疊音鈸），皆包括鼓架、鈸架。	1組	1組	1組	
8.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9.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10.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一) 舞蹈基礎實務

科 目：舞蹈基礎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排演專用地墊組	排演專用塑膠地墊90cm×1500cm (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教學使用。	1組	2組	3組	
2.木質架高地板	長14m×寬8m×高10cm。	2組	4組	6組	
3.落地鏡組	180cm×90cm (以上)，依教室大小設置兩牆面，1套10片，依教室需求設置。	2套	4套	6套	
4.扶手把桿	固定式、活動式。	6支	12支	18支	
5.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 (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 (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6.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7.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止滑地墊、時鐘、除濕機等其他用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二) 舞蹈編排實作

科 目：舞蹈編排實作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量及單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排演專用地墊組	排演專用塑膠地墊90cm×1500cm (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教學使用。	1組	2組	3組	
2.木質架高地板	長14m×寬8m×高10cm。	2組	4組	6組	
3.落地鏡組	180cm×90cm (以上)，依教室大小設置兩牆面，1套10片，依教室需求設置。	2套	4套	6套	
4.扶手把桿	固定式、活動式。	6支	12支	18支	
5.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 (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 (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6.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7.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止滑地墊、時鐘、除濕機等其他用具。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三) 表演基礎實務

科 目：表演基礎實務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排演專用地墊組	排演專用塑膠地墊90cm×1500cm (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教學使用。	1組	2組	3組	
2.木質架高地板	長14m×寬8m×高10cm。	2組	4組	6組	
3..落地鏡組	180cm×90cm (以上)，依教室大小設置兩牆面，1套10片，依教室需求設置。	2套	4套	6套	
4.扶手把桿	固定式、活動式。	6支	12支	18支	
5.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 (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 (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6.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7.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十四) 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科 目：肢體與聲音創作實作 (2/2)

科目屬性：實習科目 (□群共同修習科目 ■技能領域修習科目)

1.教學設備

名 稱	主 要 規 格	數 量 及 單 位			備 註
		3班 以下	4至 6班	7班 以上	
1.排演專用地墊組	排演專用塑膠地墊90cm×1500cm (以上)，1組12條，鋪設於木質地板上配合教學使用。	1組	2組	3組	
2.木質架高地板	長14m×寬8m×高10cm。	2組	4組	6組	
3.落地鏡組	180cm×90cm (以上)，依教室大小設置兩牆面，1套10片，依教室需求設置。	2套	4套	6套	
4.扶手把桿	固定式、活動式。	6支	12支	18支	
5.錄放音設備	內包括擴大機、有線或無線麥克風、喇叭 (立體聲道)、數位錄放影機 (藍光等級，可播DVD、CD、MP3等)。	1組	2組	3組	
6.單槍投影機	1.4000流明 (以上)。 2.具可與電腦、錄放影機、攝影機、教材提示機等連結介面。	1臺	2臺	3臺	
7.投影布幕	電動式，120吋 (6×8呎)。	1臺	2臺	3臺	

2.教學物品

名 稱
因規格繁瑣或單價未達一萬元以上而未列入本設備基準表，各校應依實際教學需要之規格及數量，逐年列入學校預算添購：無。

說明：

(1) 學校得適當調整各科目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

本科目實習、實驗及必要教學活動使用之實習場所/教室，各校應依教學科目性質、學生人數，設備機具大小及需求空間，考量校舍建築現有空間及規劃，並符合勞動安全相關規範，適當調整實習場所/教室之名稱及其面積大小。

(2) 學校宜適當統整各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及數量：

本科目需求之教學設備、物品，各校應依「設備基準使用指引」統整其與相關一般或專業群科教學科目之需求，以符應設備整合及資源共享之精神。

(3) 學校各項教學設備宜規劃提供校際教學支援，如需使用貴重設備，學校應與產業界、技專校院或其他學校建立區域共享機制，以實踐資源共享之理念。

肆、附錄－藝術群設備基準建議財產編號表

項次	教學設備	行政院主計總處財產編號	備註
1	Par 64燈	5010504-11	
2	工作桌	5010302-02	
3	木琴	5010402-24	
4	木箱鼓	5010402-01	
5	木質架高地板	5010307-23	
6	低音大鼓	5010402-01	
7	佛式聚光燈	5010504-11	
8	扶手把桿	5010307-99	
9	定音鼓組	5010402-01	
10	背景系統	5010105-99	
11	音響設備	5010504-11	
12	追蹤燈	5010504-11	
13	排演專用地墊	5010307-71	
14	排演專用地墊組	5010307-71	
15	控制系統	5010105-99	
16	教學廣播系統	3140401-05	
17	單槍投影機	5010105-21	
18	程控電腦	3140102-02	
19	落地鏡組	5010307-99	
20	電腦燈	5010105-99	
21	電腦燈專用控制器	5010105-99	
22	網路交換器	3140403-18	
23	聚光燈	5010504-11	
24	舞台設備	5010504-11	
25	數位燈光控制器及調光器組	5010105-49	
26	燈光系統	5010504-11	
27	燈光設備	5010504-11	
28	鋼琴	5010401-01	
29	錄放音設備	5010105-99	
30	靜物燈包括桌組	5010302-02	
31	爵士鼓	5010402-01	
32	攝錄影器材	3140308-15	
33	鐵琴	5010402-23	